

#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Guangxin Agrochemical Co., Ltd.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5 号 7 号楼 401)

## 发行概况

---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每股发行价格：16.11 元

---

发行股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预计发行日期：2015 年 5 月 5 日

---

发行后总股本：18,824 万股

---

本次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广信控股、广信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国安创投承诺：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自然人股东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杨芳、翁丽琴、黄金林、郑公兵、周志广、雷永鑫、叶逢林、向敬林、胡安胜、谢裕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胡安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让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承诺：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

---

---

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本公司A股股票发行上市后，对由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5年5月4日

---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全文，并应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公司风险。

### 一、本次发行的相关说明及承诺

#### （一）本次公开发行方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广信控股、广信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国安创投承诺：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自然人股东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杨芳、翁丽琴、黄金林、郑公兵、周志广、雷永鑫、叶逢林、向敬林、胡安胜、谢裕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胡安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让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承诺：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本公司A股股票发行上市后，对由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 （三）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 1、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时，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 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出现持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在2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5个交易日内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确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公告，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制定，并确保不会因公司社会公众股占比不足而不符合上市条件。

（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①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

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②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③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控股股东广信控股积极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 2,000 万元，每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①本人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单次购买所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的 50%，单一会计年度购买所增持股票的金额合计不超过本人上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总额；②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 **(四) 发行人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

2、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信控股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



3、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 **（五）中介机构关于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就广信农化本次发行事宜，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向投资者作出如下承诺：

华林证券承诺：华林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因华林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华林证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赔偿范围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和由此产生的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广信农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广信农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承担所应承担的责任，但是本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华普天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因华普天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华普天健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赔偿范围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和由此产生的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

#### **（六）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广信控股、广信投资承诺：



(1) 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及本公司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 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4) 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6) 本公司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安徽创投、兴皖创投承诺：

(1)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 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3) 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的 80%；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上一年

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5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5) 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七) 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 (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7)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8)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3、控股股东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5) 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6)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4、持有 5%以上股东广信投资、安徽创投、兴皖创投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关于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已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事宜作出承诺并提出了相应约束措施，该等承诺内容及约束措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改革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关于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承诺合法、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失信补救措施及时、有效。

## 二、利润分配

### (一)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 (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2014年3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4年4月16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的股利政策如下：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期间：

1、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

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4、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三)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五)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 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该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公司拟发行证券、借壳上市、重大资产重组、合并分立或者因收购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或者收购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募集或发行、重组或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等信息。

（八）公司可以依法发行优先股、回购股份。

公司在其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亏损公司除外）可以回购股份。

（九）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广大中小投资者以及机构投资者主动参与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中介机构的专业引导作用。”

### （三）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明确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特制定了《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

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4、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如果上市后三年，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则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的增幅将至少与净利润增长幅度保持一致。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各期末进行分配的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

5、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1,800多家，基本上以生产仿制农药产品为主，整体规模不大，以价格竞争为主要竞争策略，市场集中度较低。同时，基于对我国农药市场长期看好的预期，国际农药行业巨头进入国内市场，导致行业竞争日趋加剧。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质量和收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因而具有较高的毛利率。较高的毛利率将吸引潜在进入者加大对相关工艺技术的研发投入，实现技术突破，进入市场，从而加剧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导致主要产品价格下跌、毛利率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二）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38.61%、49.19%及28.38%。较高的客户集中度符合目前国内农药行业的特点及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公司提供



稳定的利润来源，但同时也导致公司存在依赖重要客户的风险。尽管公司与各客户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经营与财务状况良好，但若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改变采购对象，将影响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 （三）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属于农药行业，农药生产企业在生产经营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废和噪音。公司一直十分注重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具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保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质量和排放标准，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虽然公司目前拥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若环境保护不力，造成水体污染和大气污染等环境污染事故，存在被监管机关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人们的环保意识逐渐增强，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存在加大公司环保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风险。

### （四）子公司铜陵广信搬迁风险

为支持铜陵县人民政府关于产业、土地调整的规划，公司子公司铜陵广信实施整体搬迁。铜陵广信搬迁采取先建厂再搬迁的策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东至广信，通过新建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生产线以承接铜陵广信产能。目前，铜陵广信已正式停产，相关资产已进入拆除及后续处理阶段；东至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一期生产线均已投产。本次搬迁完成后，因土地使用权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上升，若东至广信在后续的生产过程中未能达到预期，将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风险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风险

公司基于目前国内市场环境、产品发展趋势、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审慎的进行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并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做了充分准备。但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市场容量的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以及原材料采购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敌草隆、异氰酸酯、甲基硫菌灵分别新增产能8,000吨/年、3,000吨/年、10,000吨/年。相对于公司现有生产规模而言，产能增幅较大，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市场开拓跟不上产能扩张的进度，新接订单不足，将导致设备闲置，从而降低资产周转能力，影响收入和利润的提升，严重时可能导致利润下滑。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实施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年折旧2,757.14万元，相当于2014年公司利润总额17,558.41万元的15.70%。因此，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可能在很大程度上侵蚀公司利润。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较大幅度增长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上述风险都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及其他章节的相关资料，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已披露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其中2015年1-3月、2015年3月31日的相关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华普所审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及所载资料，包括公司审计截止日后出具的财务报表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华普所出具的会审字[2015]2171号《审阅报告》，2015年1-3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995.4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42.73万元，分别同比变动11.09%和11.6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此外，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

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预计2015年1-6月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具体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	23
第二节 概 览 .....	26
一、发行人简介 .....	26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	28
三、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8
四、本次发行情况 .....	30
五、募集资金运用 .....	3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32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3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32
三、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35
一、市场竞争风险 .....	35
二、依赖国际市场风险 .....	35
三、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	35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36
五、安全生产风险 .....	36
六、环境保护风险 .....	36
七、子公司铜陵广信搬迁风险 .....	37
八、汇率风险 .....	37
九、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	37
十、企业所得税税率变动风险 .....	38
十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	38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风险 .....	38
十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	39
十四、东至广信不能取得光气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风险 .....	39
十五、进口商无法取得或无法及时取得农药来源地登记的风险 .....	4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1

一、发行人的基本资料.....	41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1
三、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44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情况.....	45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65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68
七、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71
八、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2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86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 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90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90
十二、发行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 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96
十三、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103
<b>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b>	<b>105</b>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105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7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6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72
五、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88
六、发行人市场准入情况.....	201
七、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4
八、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216
九、质量控制情况.....	221
十、铜陵广信搬迁情况说明.....	223
<b>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b>	<b>246</b>
一、同业竞争.....	246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247
三、关联交易.....	252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253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257
<b>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和核心技术人员 .....</b>	<b>258</b>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25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26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6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及兼职情况.....	264
五、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情况.....	266
六、其他说明.....	269
<b>第九节 公司治理 .....</b>	<b>270</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270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282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82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及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83
<b>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285</b>
一、简要财务报表.....	285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29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296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96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97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21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322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323
九、所有者权益情况.....	323
十、现金流量情况.....	324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324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324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326
十四、历次评估情况.....	326
<b>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	<b>328</b>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328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381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403
四、报告期内重大或有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404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404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405
<b>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b>	<b>409</b>
一、发展计划.....	409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411
三、实现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挑战.....	411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12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412
<b>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b>	<b>413</b>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41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415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41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424
五、募投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	443
六、本次募投项目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50
<b>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b>	<b>452</b>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452
二、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452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53
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	455
五、发行人股利分配计划合理性及对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充分性、完善性说明.....	456
六、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58
<b>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b>	<b>459</b>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459
二、重大合同.....	460
三、对外担保情况.....	462



---

四、诉讼和仲裁事项.....	462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64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	472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 一、常用词语解释

广信农化、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发行人的前身安徽广信农化集团有限公司，其曾用名为安徽广德广信农化有限公司、安徽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实际控制人	指	黄金祥、赵启荣夫妇
广信控股	指	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信投资	指	广德广信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创投	指	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
兴皖创投	指	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大股东
国安创投	指	安徽国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大股东
铜陵广信	指	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至广信	指	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信房产	指	广德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徽商房产	指	宣城市新徽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信置业	指	安徽广信置业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信广乐	指	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广信小贷	指	广德广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德兴广	指	广德县兴广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成化工厂	指	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
兴达煤炭	指	广德县兴达煤炭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保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荐机构、华林证券		
华普所、申报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国浩、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FAO	指	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
Philips McDougall	指	名为 Philips McDougall 的一家美国知名农业生物技术咨询公司
Agranova	指	全球著名的农药专业杂志
禁止化学武器公约	指	第一个关于全面禁止、彻底销毁一整类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并规定了严格核查制度和无限期有效的国际条约
国家禁化武领导工作小组	指	为全面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义务,国务院设立了履约工作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
美国杜邦	指	世界农药巨头, Dupont Ei De Nemours and Company
新加坡杜邦公司	指	Du Pont Company(Singapore) Pte Ltd, 系杜邦公司在新加坡设立的公司
上海杜邦农化	指	上海杜邦农化有限公司, 系杜邦公司在上海设立的合资公司
台湾兴农股份	指	台湾兴农股份有限公司, 系台湾最大的农药生产企业
兴农药业	指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系台湾兴农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设立的公司
日本曹达	指	国际著名农药公司 NIPPON SODA CO.,LTD.
蓝丰生化	指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新安	指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发行、本次首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 全部为新股, 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二、专业术语解释

农药原药	指	农药活性成分, 一般不能直接使用, 必须加工配制成各种类型的制剂才能使用
农药制剂	指	在农药原药中加入一定的助剂加工后可以直接使用的农药

		剂型
中间体、精细化工中间体	指	精细化工的半成品，是生产某些产品的中间产物，本公司生产的精细化工中间体主要用于合成农药、医药
收率	指	实际所得量的摩尔数与所投入的一种主要原料的摩尔数之比，用百分率表示，如无特指，通常指摩尔收率。收率越高，表示投入的原材料得到的成品越多，损耗越少
转化率	指	反应物消耗掉的物质的量在其总物质的量中占的百分数
折百	指	按浓度 100% 计算
DAP	指	2,3-二氨基酚嗪(DAP)，为原药中痕量杂质
HAP	指	2-氨基-3 羟基酚嗪(HAP)，为原药中痕量杂质
DCS	指	自动化控制系统，具有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灵活性等性能
光气	指	学名二氯化碳酰，剧毒，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中间体。在农药生产中，可广泛用于生产多种杀菌剂、除草剂和杀虫剂
多菌灵	指	属于苯并咪唑类，一种高效低毒内吸性杀菌剂
甲基硫菌灵、甲托	指	高效、广谱、低毒、内吸性杀菌剂，兼具保护和治疗作用
敌草隆	指	一种很好的有内吸传导作用和触杀作用的水用和旱用化学除草剂，具有无公害、低毒系、低残留、广谱高效等特性
草甘膦	指	由美国孟山都公司开发的，属于一种内吸传导型广谱灭生性低毒有机磷类除草剂
氨基甲酸甲酯	指	一种应用于农药、医药和有机合成的重要精细化工中间体，也被用于制成纺织整理剂、粉末涂料、表面活性剂、水泥添加剂、树脂改性等，在农药生产中，可用于生产多种杀虫剂、杀菌剂和杀螨剂
异氰酸酯	指	异氰酸的各种酯的总称，包括单异氰酸酯和二异氰酸酯及多异氰酸酯等。其中单异氰酸酯是有机合成的重要中间体，可制成一系列氨基甲酸酯类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也用于改进塑料、织物、皮革等的防水性
硬酯酰氯	指	造纸化学品烷基烯酮二聚体(AKD)的主要原料，AKD 是一种中性施胶剂，广泛应用于造纸行业
HCL	指	氯化氢，无色而有刺激性气味的气体，主要用于制染料、香料、药物、各种氯化物及腐蚀抑制剂
MCF	指	学名氯甲酸甲酯，无色液体，有强烈刺激性气味，主要用于有机合成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简介

- 1、公司名称：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Anhui Guangxin Agrochemical Co.,Ltd.
- 3、成立日期：2000年3月15日
- 4、整体变更日期：2009年9月17日
- 5、注册资本：14,118万元
- 6、注册地址及邮编：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242234
- 7、法定代表人：黄金祥
- 8、互联网地址：<http://www.chinaguangxin.com>
- 9、电子信箱：[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mailto: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
- 10、联系电话及传真：0563-6832979，0563-6832008

11、经营范围：光气、多菌灵、农药原药、农药制剂、副产盐酸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为专业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已形成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系列主导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等农药原药和制剂，以及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

公司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生产企业，目前公司是国内多菌灵产品、甲基硫菌灵产品、敌草隆产品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生产

能力位居全国前列。公司依托光气资源优势，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的生产工艺，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在业内形成了较为明显的技术和产品质量优势，并与美国杜邦公司、日本曹达公司、台湾兴农公司等国内外知名农化产品生产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多菌灵产品DAP/HAP两项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标准，从而打破了高品质多菌灵生产工艺和技术的国外垄断，进入欧美高端农药市场。

光气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中间体，具有活泼性强、合成下游产品反应路线短、生产清洁污染少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工程塑料、聚氨酯材料、染料以及造纸化学等领域。利用光气作为原料生产农药产品，具有成本低、质量优、工艺流程先进等优点，因而其在农药领域拥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同时，由于光气被国际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列为第三类监控化学品，各国对光气控制极严，光气生产资质准入门槛较高，光气资源整体较为稀缺。近年来，公司依托光气资源优势，产销规模保持稳定增长，与此同时，公司加大对盈利能力强、附加值高的农药和光气化衍生产品的开发力度，不断丰富产品品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市场空间亦得到进一步拓展。

此外，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形成了如下竞争优势：

- ◆ 技术创新优势
- ◆ 产品规模领先优势
- ◆ 光气资源优势
- ◆ 产业链较长带来的优势
- ◆ 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 ◆ 多年积淀的产品质量优势
- ◆ 实施清洁生产的环保优势
- ◆ 完善的区位配套和产业集群优势

上述优势是公司持续发展的保证，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为巩固并提升公司竞争优势，根据国家大力鼓励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农药发展的产业政策，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质量控制为核心，以品牌经营为保障，以资本运营为手段，积极寻求产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的发展模式，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生产效率，加快公司新产品

的研发和产业化速度，进一步完善营销服务体系，努力建设成为国际一流的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基地。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信控股，现持有本公司 69.22% 的股份。广信控股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12,500 万元，其中：黄金祥出资 8,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赵启荣出资 3,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黄金祥与赵启荣系夫妻关系。

###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 100% 的股权，此外黄金祥还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 66.91% 的股权，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通过广信控股和广信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 80.56% 的股份。黄金祥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三、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216,278.98	197,608.39	159,843.84
流动资产合计	86,962.26	76,156.59	61,93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316.72	121,451.80	97,912.41
负债合计	77,260.13	74,349.74	52,383.89
流动负债合计	75,159.53	72,685.91	51,583.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0.60	1,663.83	8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18.85	123,258.64	107,459.95



##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21,429.59	90,878.09	94,368.40
营业利润	16,663.03	14,884.35	18,041.68
利润总额	17,558.41	18,677.09	18,694.91
净利润	15,302.43	15,630.26	15,940.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02.43	15,630.26	15,94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703.80	13,933.81	15,315.22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10	11,615.36	15,13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2.81	-11,603.76	-1,06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93	-231.16	14,017.99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54%	34.90%	35.52%
流动比率	1.16	1.05	1.20
速动比率	0.79	0.86	0.9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360.99	23,203.47	21,526.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1	5.32	10.24
存货周转率（次）	4.44	5.17	5.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0.80	0.82	1.0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1	-0.02	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1.11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1.11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1%	13.97%	1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4%	12.45%	15.95%

##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发行价格：16.11 元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五、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以下四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项目备案文件	环保审批文件	安全生产许可
1	年产 8,000 吨敌草隆项目	10,908.44	广德县发改委【2014】18 号	宣环综【2010】23 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6 号
2	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系列产品项目	25,700.00	发改投【2015】18 号	宣环综【2011】1 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5 号
3	年产 10,000 吨甲基硫菌灵项目	13,463.03	广德县发改委【2014】17 号	宣环综【2010】24 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7 号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有助于提高公司盈

利水平，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以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首先置换已提前投入的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有不足，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发行价格	16.11 元
市盈率	20.62 倍（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的孰低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9.85 元（按经审计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1.11 元（在经审计后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影响）
市净率	1.45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75,813.66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70,071.47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费用：3,790.68 万元 保荐费用：300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933 万元 律师费用：300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351.45 万元 发行手续费：67.06 万元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金祥
注册地址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联系电话	0563-6832979
传真	0563-6832008
联系人	葛坤兴
<b>(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b>	<b>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陈永健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5 号 7 号楼 401
联系电话	021-20281102
传真	021-20281101
保荐代表人	周宇、万同
项目协办人	魏泽东
项目组其他成员	樊犇、于乐翔
<b>(三) 发行人律师</b>	<b>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b>
负责人	黄宁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45-46 楼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341670
经办律师	方杰、陈枫
<b>(四) 会计师事务所</b>	<b>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法定代表人	肖厚发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2 号 2105
联系电话	0551-2670890
传真	0551-265287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全心、施琪璋
<b>(五) 验资及验资复核机构</b>	<b>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法定代表人	肖厚发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2 号 2105
联系电话	0551-2670890
传真	0551-265287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全心、罗周彬
<b>(六) 股票登记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b>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七) 收款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市绿洲支行
户名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41005200040004682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三、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
网上网下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5 年 5 月 4 日
网下申购、缴款日期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5 月 5 日
网上申购、缴款日期	2015 年 5 月 5 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1,800多家，基本上以生产仿制农药产品为主，整体规模不大，以价格竞争为主要竞争策略，市场集中度较低。同时，基于对我国农药市场长期看好的预期，国际农药行业巨头进入国内市场，导致行业竞争日趋加剧。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质量和收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因而具有较高的毛利率。较高的毛利率将吸引潜在进入者加大对相关工艺技术的研发投入，实现技术突破，进入市场，从而加剧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导致主要产品价格下跌、毛利率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二、依赖国际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50,055.11 万元、49,459.18 万元及 43,972.94 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53.07%、54.43% 及 36.22%；同时，公司还有部分产品通过境内贸易公司实现海外销售。因此，若主要海外市场的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动，将可能会导致客户流失、结算周期延长等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境外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 三、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38.61%、49.19%及28.38%。较高的客户集中度符合目前国内农药行业的特点及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利润来源，但同时也导致公司存在依赖重要客户的风险。尽管公司与各客户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经营与财务状况良好，但若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改变采购对象，将影响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有邻硝基氯化苯、液氨、焦炭、液氯、石灰氮等化工原料，以上原料主要由国内供应。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 80%左右，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拥有较强的成本转移能力和基于规模优势的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能够基本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但未来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采购将占用更多的资金，从而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同时，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还会增大产品销售成本的基数，从而可能引致公司毛利率指标下降。

## 五、安全生产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农药原药及制剂、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生产销售，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公司致力于研究选择先进的工艺路线、先进的生产设备及先进的控制系统，提高系统运行的安全系数，此外，公司还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将安全管理落实到每一个细节。公司拥有完善的安全设施和管理措施，整个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不排除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和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 六、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属于农药行业，农药生产企业在生产经营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废和噪音。公司一直十分注重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具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保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质量和排放标准，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虽然公司目前拥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若环境保护不力，造成水体污染和大气污染等环境污染事故，存在被监管机关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人们的环保意识逐渐增强，国家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严格，存在加大公司环保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风险。

## 七、子公司铜陵广信搬迁风险

为支持铜陵县人民政府关于产业、土地调整的规划，公司子公司铜陵广信实施整体搬迁。铜陵广信搬迁采取先建厂再搬迁的策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东至广信，通过新建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生产线以承接铜陵广信产能。目前，铜陵广信已正式停产，相关资产已进入拆除及后续处理阶段；东至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一期生产线均已投产。本次搬迁完成后，由于土地使用权摊销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上升，若东至广信在后续的生产过程中未能达到预期，将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 八、汇率风险

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人民币总体呈升值趋势，给出口型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近三年公司直接出口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汇率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汇率波动对本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汇率波动将导致本公司出现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86.83万元、753.52万元及5.57万元；第二，人民币升值的趋势将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以外币标价的公司产品价格将上升，导致消费者相应减少需求，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

## 九、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出口退税政策确认的应收退税款及免抵税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确认的应收退税款	2,075.87	1,817.95	3,003.90
免抵税款	2,325.43	1,867.74	798.23
合计	<b>4,401.30</b>	<b>3,685.69</b>	<b>3,802.13</b>
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	<b>25.07%</b>	<b>19.73%</b>	<b>20.34%</b>

为防范出口退税政策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不断加强内部生产管理，提高产品质量及成品率；并通过对各个生产经营环节的严格监管，合理控制生产成本。此外，随着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上游原材料供应商

及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均有所增强。但若国家在未来降低出口退税率，或者取消出口退税政策，则公司确认的应收退税款及免抵税款会相应减少并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总额。

## 十、企业所得税税率变动风险

根据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文件《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4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4]43 号），发行人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行人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将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再符合或不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则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上升至 25%，并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十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694.84 万元、21,422.72 万元及 24,078.14 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24 次/年、5.32 次/年及 5.01 次/年。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都在 95% 以上。虽然公司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公司与他们有多年的合作关系，货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且公司历来重视货款清收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回款制度。但如果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则存在应收账款坏账金额增加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负面影响。

##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风险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风险

公司基于目前国内市场环境、产品发展趋势、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审慎的进行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并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做了充分准备。但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市场容量的变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以及原材料采购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敌草隆、异氰酸酯、甲基硫菌灵分别新

增产能 8,000 吨/年、3,000 吨/年、10,000 吨/年。相对于公司现有生产规模而言，产能增幅较大，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市场开拓跟不上产能扩张的进度，新接订单不足，将导致设备闲置，从而降低资产周转能力，影响收入和利润的提升，严重时可能导致利润下滑。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实施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年折旧 2,757.14 万元，相当于 2014 年公司利润总额 17,558.41 万元的 15.70%。因此，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完成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可能在很大程度上侵蚀公司利润。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较大幅度增长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 十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通过广信控股和广信投资间接控制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80.56%，本次发行后，黄金祥、赵启荣夫妇控制的股份比例最低降至 55.82%，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条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规范性文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规范了公司的运作，减少了实际控制人操纵公司的风险，但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十四、东至广信不能取得光气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风险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建设和生产特别许可审批》规定，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需经省级禁化武办成立考核专家组考核合格后报国家禁化武办，国家禁化武审查通过后颁发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2015年3月25日，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通过安徽省禁化武办成立的考核专家组的现场考核；2015年4月8日，工信部网站对东至广信光气项目领取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2015年4月8日至2015年4月14日。截至目前，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领取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公示期已结束，虽然东至广信光气项目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正在履行最后审批程序，但仍存在不能最终取得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风险，如果东至广信光气项目不能取得监

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将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 十五、进口商无法取得或无法及时取得农药来源地登记的风险

公司农药产品出口的国家 and 地区主要包括巴西、美国、东南亚、澳大利亚及印度等，这些国家均有自己的农药登记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出口农药产品均采取来源地登记方式，即：由进口商作为登记申请人和登记证持有人，公司作为产品供应商向进口商提供与产品有关的基础技术资料，进口商在当地申请农药来源地登记，登记完成后，进口商方能从发行人处进口已经来源地登记的农药产品。

由于农药产品直接涉及食品安全、生态环境等重要方面，各国对农药登记审核均较为严格，发行人凭借优良产品指标已出口巴西、美国等重要农药使用国家，但仍存在新开发的潜在客户无法取得或无法及时取得农药来源地登记证的风险，从而影响发行人的国际市场的开拓，对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的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Guangxin Agrochemical Co.,Ltd.

法定代表人：黄金祥

注册资本：14,118 万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3 月 15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09 年 9 月 17 日

住所：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邮政编码：242234

联系电话：0563-6832979

传真：0563-6832008

互联网址：<http://www.chinaguangxin.com>

电子信箱：[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mailto: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

经营范围：光气、多菌灵、农药原药、农药制剂、副产盐酸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经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广信有限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05,518,997.46 元，按 1.7127:1 的折股比例折合为股本 12,0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7日，公司在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4252300001063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 （二）发起人

本公司发起人为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及43名自然人股东，设立时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广信控股	9,600.00	80.0000	一般法人股
2	广信投资	800.00	6.6667	一般法人股
3	过学军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4	葛坤兴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5	陈永贵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6	郑大治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7	柏冬梅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8	杨芳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9	史立	70.00	0.5833	自然人股
10	叶逢林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1	周志广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2	吴建平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3	黄金林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4	向敬林	40.00	0.3333	自然人股
15	杨亮	40.00	0.3333	自然人股
16	谢裕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7	胡安胜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8	袁晓林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9	杨小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0	翁丽琴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1	赵启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2	罗利忠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3	赵启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4	齐中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5	杨志伟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6	朱桂荣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7	郑志强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8	孙新权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9	高焰兵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0	徐海根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1	赵寿荣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2	柯正亚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3	龚建虎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4	许耀锋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5	徐玉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6	曾伟红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7	胡蓉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8	陈祥斌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9	丁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0	罗荣霞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1	吴和家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2	金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3	郑公兵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4	龚荣霞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5	程伟家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合计		12,000.00	100.0000	-

### (三)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改制设立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发起人为广信控股和广信投资，分别持有公司 80.0000%、6.6667% 的股权。广信控股的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及资本运作，不从事具体的经营业务，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本公司、广信广乐、广信置业和广信小贷的长期股权投资；广信投资主要从事对外股权投资，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的资产状况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发行人成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广信有限原有资产负债均由本公司依法承继。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设立股份公司前后，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业务与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相关内容。

#### **（五）发行人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本公司由广信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广信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完成了所有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

### **三、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职能部门架构，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 **（二）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与发起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

间资产相互独立，公司资产具有完整性。

###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 （四）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生产、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的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情况

### （一）股份公司设立以前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 1、广信有限的设立，注册资本 550 万元

2000 年 3 月，黄金祥、赵启荣以货币方式共同出资设立广信有限，注册资本 550 万元，其中黄金祥货币出资 385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70%；赵启荣

货币出资 165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3 月 14 日出具了广审验字（2000）第 021 号《验资报告》。2000 年 3 月 15 日，广信有限于广德县工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 34252323000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广信有限成立时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黄金祥	385.00	70.00%
2	赵启荣	165.00	30.00%
合 计		<b>550.00</b>	<b>100.00%</b>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180 万元

2000年7月，因生产经营需要，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广信有限增加注册资本63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单位注册资本，其中股东黄金祥以货币资金新增出资441万元，股东赵启荣以货币资金新增出资189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1,180万元。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2000年7月7日出具了广审验字（2000）第68号《验资报告》。2000年10月18日，广信有限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黄金祥	826.00	70.00%
2	赵启荣	354.00	30.00%
合 计		<b>1,180.00</b>	<b>100.00%</b>

## 3、广信有限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6,000 万元

### （1）增资事项

2002 年 11 月 30 日，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广信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4,82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单位注册资本，其中股东黄金祥以土地使用权 2,217.04 万元和对有限公司的债权 1,156.96 万元新增出资 3,374.00 万元，股东赵启荣以土地使用权 950.16 万元和对有限公司的债权 495.84 万元新增出资 1,446.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00 万元。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2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皖广闪星会验字（2002）第 218 号《验资报告》。

2002年11月29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出资的9宗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安南评报字（2002）第040号《评估报告》，该9宗土地的评估价值为31,671,950.00元。

2003年1月28日，广信有限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黄金祥	4,200.00	70.00%
2	赵启荣	1,800.00	30.00%
合计		<b>6,000.00</b>	<b>100.00%</b>

## （2）股东黄金祥、赵启荣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的来源

股东黄金祥、赵启荣2002年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共计9宗，具体情况如下：

A、位于广德县新杭镇蔡家山的一宗土地，原证号为广国用（1999）字第2982号；

B、位于广德县新杭镇东川岭的四宗土地，原证号分别为广国用（2002）第13764号、广国用（2002）第13765号、广国用（2002）第13766号、广国用（2002）第13767号；

C、位于广德县新杭镇二道洼的四宗土地，原证号分别为广国用（1998）字第01174号、广国用（1998）字第01593号、广国用（1998）字第01594号、广国用（1998）字第01595号。

① 原证号为广国用（1999）字第2982号、广国用（2002）第13764号、广国用（2002）第13765号、广国用（2002）第13766号、广国用（2002）第13767号的土地使用权来源

该五宗土地原为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所有。合成化工厂成立于1995年7月，系黄金祥与广德县独山镇经济委员会共同设立的股份合作制集体企业，注册资金200万元，其中黄金祥出资135万元、安徽省广德县独山镇经济委员会出资65万元。

1996年6月，合成化工厂实施改制，广德县独山镇经济委员会与黄金祥签订《转让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股份协议》，约定将其实际投入合成化工厂的股金转让给黄金祥，股金定价100万元；截至2000年6月，黄金祥已向广德县独

山镇经济委员会支付完毕上述转让款。本次改制后，合成化工厂成为黄金祥独资企业。

黄金祥于 2001 年 12 月 20 日决定解散合成化工厂，并按法定程序成立了清算组。清算组于 2002 年 1 月 16 日公告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2002 年 5 月 30 日，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合成化工厂注销。

在清算组及黄金祥个人对合成化工厂的债务进行了清偿后，合成化工厂剩余财产依法分配予投资人黄金祥，其中即包含了广国用(1999)字第 2982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4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5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6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7 号五宗土地使用权。

因土地使用权无法变更至黄金祥个人名下，至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前，上述五宗土地使用权一直未办理使用权人变更登记手续。后在有限公司本次增资过程中，以上五宗土地使用权由黄金祥、赵启荣作为增资财产，经评估后以公允价值投入有限公司。2003 年 3 月 10 日，以上五宗土地使用权变更至有限公司名下，《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变更为广国用（2003）字第 13763 号、广国用（2003）字第 13764 号、广国用（2003）字第 13765 号、广国用（2003）字第 13766 号、广国用（2003）字第 13767 号。

② 原证号分别为广国用（1998）字第 01174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3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4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5 号的四宗土地使用权来源

该四宗土地来源于广德县兴达煤炭有限公司，后因兴达煤炭与黄金祥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该四宗土地抵偿予黄金祥，具体情况如下：

2000 年 12 月 5 日，兴达煤炭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黄金祥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年息 10%。

兴达煤炭因经营不善无力还款，2002 年 1 月 8 日，兴达煤炭与黄金祥签署《土地转让协议》，约定兴达煤炭将所有的上述四宗土地使用权作价 906 万元（计 6 万元/亩）转让予黄金祥；在抵减兴达煤炭对黄金祥的 330 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后，余款 576 万元由黄金祥支付予兴达煤炭。2002 年 1 月，黄金祥依约向兴达煤炭付清了余款 576 万元。

以上土地使用权转让后，因土地使用权无法变更至黄金祥个人名下，至广信

有限本次增资前，上述四宗土地使用权一直未办理使用权人变更登记手续。后在广信有限本次增资过程中，以上四宗土地使用权由黄金祥、赵启荣作为增资财产，经评估后以公允价值投入有限公司。2003年3月10日，以上四宗土地使用权变更至有限公司名下，《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变更为广国用（2003）字第13759号、广国用（2003）字第13760号、广国用（2003）字第13761号、广国用（2003）字第13762号。

(3) 上述9宗土地的取得成本和评估增值情况

土地证号	面积 (平方米)	取得成本 (元)	评估值		评估增值 率 (%)
			评估单价 (元/平方米)	评估价值(元)	
广国用(1999)字第2982号	70,585	1,950,000.00	120.00	8,470,200.00	334.37%
广国用(1998)字第01595号	259.21	9,060,000.00	100.00	25,921.00	11.14%
广国用(1998)字第01594号	57,500		100.00	5,750,000.00	
广国用(1998)字第01593号	16,906.25		100.00	1,690,625.00	
广国用(1998)字第01174号	26,025		100.00	2,602,500.00	
广国用(2002)第13764号	17,166.65	17,696,012.00	120.00	2,059,998.00	-25.79%
广国用(2002)第13766号	70,606.02		120.00	8,472,722.40	
广国用(2002)第13765号	15,133.18		120.00	1,815,981.60	
广国用(2002)第13767号	6,533.35		120.00	784,002.00	
<b>合计</b>	<b>280,714.66</b>	<b>28,706,012.00</b>	<b>-</b>	<b>31,671,950.00</b>	<b>10.33%</b>

黄金祥（合成化工厂）取得上述九宗土地使用权的成本为28,706,012.00元，本次评估值为31,671,950.00元，评估增值率为10.33%。

#### 4、广信有限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10,600万元

2003年12月22日，因公司业务发展和组建集团公司的需要，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广信有限增加注册资本4,6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单位注册资本，其中股东黄金祥以土地使用权新增出资3,220万元，股东赵启荣以土地使用权新增出资1,38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10,600万元。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2003年12月22日出具了皖广闪星会验字(2003)第288号《验资报告》。

2003年12月20日，安徽中信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股东出资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皖中信估字（2003）第0390号《评估报告》，该宗土



地的账面原值为 3,180.47 万元,评估价值为 4,950.74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55.66%。

2003 年 12 月 31 日,广信有限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信有限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黄金祥	7,420.00	70.00%
2	赵启荣	3,180.00	30.00%
合计		10,600.00	100.00%

由于股东该次增资所出资的 4,600 万元土地使用权系以有限公司名义购买并办理土地使用证(原为广国用(2003)第 14895 号,现变更为广国用(2010)第 21348 号),不能用于股东个人增资。为了规范出资行为,2007 年 11 月 1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由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以等额现金补足出资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补足相关利息。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用于补足出资的 4,600 万元现金系其自有资金,所补缴的 1,033.23 万元利息直接从公司欠赵启荣的款项中扣缴。2009 年 1 月 18 日,宣城丰元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补足出资行为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丰元会验字(2009)第 45 号《验资复核报告》,该《验资复核报告》载明“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已分别于 2007 年 11 月 20 日、2007 年 11 月 26 日、2007 年 11 月 27 日、2007 年 11 月 29 日、2007 年 12 月 3 日、2007 年 12 月 6 日及 2007 年 12 月 14 日共分 10 次向有限公司缴存货币资金 4,600 万元用以补足注册资本,另向有限公司补缴相关利息 1,033.23 万元”。

### 5、广信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和赵启荣夫妇将直接持有公司的 7,5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其控制的广信控股,转让价格为 1 元/单位注册资本。广信控股由黄金祥、赵启荣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共同出资设立,自设立至今其股东一直为黄金祥、赵启荣。此次股权转让系实际控制人黄金祥和赵启荣夫妇对其个人持股方式的调整,因此采用平价转让的方式。

2008 年 1 月 12 日,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赵启荣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 1,5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控股;2008 年 1 月 28 日,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黄金祥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 2,0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控股;2008 年 1 月 30 日,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黄金祥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 4,0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控股。

2008年2月15日，广信有限就上述股东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信有限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广信控股	7,500.00	70.75%
2	黄金祥	1,420.00	13.40%
3	赵启荣	1,680.00	15.85%
合计		<b>10,600.00</b>	<b>100.00%</b>

## 6、广信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6月28日，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黄金祥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706.6667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投资，转让价格为706.6667万元；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713.3333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控股，转让价格为713.3333万元。同日，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股东赵启荣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1,413.3339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葛坤兴等43名自然人股东，转让价格合计为1,413.3339万元；将其持有广信有限的266.6661万元出资转让给广信控股，转让价格266.6661万元。同日，各方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上述新增自然人购股的资金均系其个人积累或向亲朋好友筹借资金所得。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受让方性质	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黄金祥	广信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06.6667	706.6667
2		广信控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13.3333	713.3333
3	赵启荣	广信控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66.6661	266.6661
4		过学军	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5		葛坤兴	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6		陈永贵	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7		郑大治	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8		柏冬梅	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9		叶逢林	公司员工	53.0000	53.0000
10		周志广	公司员工	53.0000	53.0000

11		吴建平	公司员工	53.0000	53.0000
12		黄金林	公司员工	53.0000	53.0000
13		向敬林	公司员工	35.3333	35.3333
14		杨 亮	公司员工	35.3333	35.3333
15		谢裕华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16		胡安胜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17		袁晓林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18		杨小明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19		翁丽琴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0		赵启华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1		罗利忠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2		赵启明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3		齐中华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4		杨志伟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5		朱桂荣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6		郑志强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7		孙新权	公司员工	26.5000	26.5000
28		高焰兵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29		徐海根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0		赵寿荣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1		柯正亚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2		龚建虎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3		许耀锋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4		徐玉成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5		曾伟红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6		胡 蓉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7		陈祥斌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8		丁 锐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39		罗荣霞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0		吴和家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1		金 斐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2		郑公兵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3		龚荣霞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4		程伟家	公司员工	17.6667	17.6667
45		杨芳	非公司员工	70.6667	70.6667
46		史立	非公司员工	61.8333	61.8333
合计				<b>3,100.00</b>	<b>3,100.00</b>

本次股权转让背景及原因：

(1) 广信投资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设立，当时广信投资系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黄金祥；广信控股股东为黄金祥、赵启荣。黄金祥、赵启荣将股权转让给广信投资及广信控股系实际控制人对其个人持股方式的调整，因此采用平价转让的方式；

(2) 赵启荣将股权转让给过学军等 41 名优秀员工，系奖励上述员工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并增强公司团队的稳定性、凝聚力，形成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因此转让价格采用平价转让的方式；

(3) 杨芳、史立系黄金祥之好友，两人曾利用其专业知识，无偿向黄金祥和广信农化提供咨询服务。杨芳为法律博士，曾为广信农化公司无偿提供治理、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法律咨询服务，帮助广信农化进行规范运作；史立为通信与信息系统博士，曾为广信农化无偿提供信息化建设战略规划和咨询，协助完成 ERP 系统的实施和运维，协助完成基础网络建设和办公自动化建设等信息化建设。两人因对广信农化基本情况较为了解，认可广信农化的发展规划及业绩，向黄金祥表达认股意愿。鉴于在广信农化发展过程中获得杨芳、史立的无偿帮助，黄金祥同意由赵启荣将其持有的广信农化股权以平价方式转让给两人。

杨芳工作经历：1999 年-2003 年，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人力资源部业务管理部，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3 年 6 月-2003 年 9 月，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业务管理部，主任科员；2003 年-2004 年，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主任科员；2004 年-2006 年，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筹备组，主任科员；2006 年至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合规部，历任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

史立工作经历：1991 年-1995 年，合肥市邮政局设备科，科员；1995 年-1998 年，安徽大学，硕士研究生；1998 年-2001 年，上海大学，博士研究生；2001 年-2007 年，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信息技术部，软件开发处副处长；2007 年-2010 年，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部门助理总经理；2010 年-2014 年，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至今，汇金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室，副总裁、首席信息官。

黄金祥、赵启荣及杨芳、史立之间不存在有关股权转让的其他协议安排，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背景。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黄金祥、赵启荣不再为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45名，其中法人股东2名，自然人股东43名。2009年6月30日，公司就上述股东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信有限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广信控股	8,479.9994	80.0000
2	广信投资	706.6667	6.6667
3	过学军	70.6667	0.6667
4	葛坤兴	70.6667	0.6667
5	陈永贵	70.6667	0.6667
6	郑大治	70.6667	0.6667
7	柏冬梅	70.6667	0.6667
8	杨芳	70.6667	0.6667
9	史立	61.8333	0.5833
10	叶逢林	53.0000	0.5000
11	周志广	53.0000	0.5000
12	吴建平	53.0000	0.5000
13	黄金林	53.0000	0.5000
14	向敬林	35.3333	0.3333
15	杨亮	35.3333	0.3333
16	谢裕华	26.5000	0.2500
17	胡安胜	26.5000	0.2500
18	袁晓林	26.5000	0.2500
19	杨小明	26.5000	0.2500
20	翁丽琴	26.5000	0.2500
21	赵启华	26.5000	0.2500
22	罗利忠	26.5000	0.2500
23	赵启明	26.5000	0.2500

24	齐中华	26.5000	0.2500
25	杨志伟	26.5000	0.2500
26	朱桂荣	26.5000	0.2500
27	郑志强	26.5000	0.2500
28	孙新权	26.5000	0.2500
29	高焰兵	17.6667	0.1667
30	徐海根	17.6667	0.1667
31	赵寿荣	17.6667	0.1667
32	柯正亚	17.6667	0.1667
33	龚建虎	17.6667	0.1667
34	许耀锋	17.6667	0.1667
35	徐玉成	17.6667	0.1667
36	曾伟红	17.6667	0.1667
37	胡 蓉	17.6667	0.1667
38	陈祥斌	17.6667	0.1667
39	丁 锐	17.6667	0.1667
40	罗荣霞	17.6667	0.1667
41	吴和家	17.6667	0.1667
42	金 斐	17.6667	0.1667
43	郑公兵	17.6667	0.1667
44	龚荣霞	17.6667	0.1667
45	程伟家	17.6667	0.1667
合计		<b>10,600.00</b>	<b>100.0000</b>

## (二)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

2009年8月13日，经广信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广信有限以2009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岳华审字（2009）第05676号《审计报告》，以截至2009年6月30日的净资产205,518,997.46元为基数，按1.7127:1的折股比例折合为股本12,000万股，每股1元，余额部分85,518,997.46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包括有特定用途的专项储备金额10,682,350.91元)，各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享有折合股本后的股份。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整体变更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 175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9 月 17 日，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各发起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广信控股	9,600.00	80.0000	一般法人股
2	广信投资	800.00	6.6667	一般法人股
3	过学军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4	葛坤兴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5	陈永贵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6	郑大治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7	柏冬梅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8	杨芳	80.00	0.6667	自然人股
9	史立	70.00	0.5833	自然人股
10	叶逢林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1	周志广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2	吴建平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3	黄金林	60.00	0.5000	自然人股
14	向敬林	40.00	0.3333	自然人股
15	杨亮	40.00	0.3333	自然人股
16	谢裕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7	胡安胜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8	袁晓林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19	杨小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0	翁丽琴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1	赵启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2	罗利忠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3	赵启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4	齐中华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5	杨志伟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6	朱桂荣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7	郑志强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8	孙新权	30.00	0.2500	自然人股

29	高焰兵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0	徐海根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1	赵寿荣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2	柯正亚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3	龚建虎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4	许耀锋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5	徐玉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6	曾伟红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7	胡 蓉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8	陈祥斌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39	丁 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0	罗荣霞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1	吴和家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2	金 斐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3	郑公兵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4	龚荣霞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45	程伟家	20.00	0.1667	自然人股
合计		<b>12,000.00</b>	<b>100.0000</b>	-

### (三)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的股权结构变化

#### 1、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 (1) 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3日至2010年12月1日期间，广信控股将其持有的932万股股份转让给广信投资及郑公兵等4名自然人，具体股份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股东名称	受让方股东名称	转让股份数 (万股)	转让价格 (万元)
1	2010/11/3	广信控股	广信投资	800.00	800.00
2	2010/12/1	广信控股	雷永鑫	60.00	60.00
3	2010/11/25	广信控股	翁丽琴	22.00	22.00
4	2010/11/25	广信控股	郑公兵	30.00	30.00
5	2010/11/26	广信控股	许 健	20.00	20.00
合 计				<b>932.00</b>	<b>932.00</b>

本次股权转让原因：



①广信投资与广信控股同为实际控制人黄金祥实际控制的企业，广信控股将其所持发行人股份转让给广信投资的行为属于实际控制人对其个人持股方式的调整，因此采取平价转让的方式。

②雷永鑫为公司 2010 年 12 月份新聘的董事、董事会秘书；许健为公司 2010 年 5 月份新聘的副总经理；翁丽琴为公司销售部经理，为公司平稳渡过金融危机作出重大贡献；郑公兵为公司财务部资金经理，入职时间早，一直从事公司与银行间的关系维护工作，为公司做出较大贡献。因此广信控股将所持有的部分股权以平价方式转让给上述四名员工。上述自然人购股的资金均系其个人积累或向亲朋好友筹措。

鉴于发行人子公司东至广信开工建设急需资金，发行人拟引进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三家公司作为新股东，但三家公司增资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和赵启荣夫妇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将被稀释，再考虑到后续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对公司的控制力则会进一步降低，因此，为增强对公司的控制力，经协商，2010 年 9 月 29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3 日期间，40 名自然人股东自愿转让部分或全部其持有的公司股权给广信控股。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柏冬梅、吴建平、郑志强、孙新权、罗利忠、赵启华、齐中华、杨志伟、朱桂荣、杨亮、杨小明、龚荣霞、曾伟红、高焰兵、丁锐等 15 人通过受让广信投资股权进行间接持股；史立、赵启明、赵寿荣、许耀锋、龚建虎、徐玉成、陈祥斌、胡蓉、罗荣霞、吴和家、金斐、程伟家等 12 人因个人财务原因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广信控股后退出公司股东行列；周志广、杨芳、柯正亚、黄金林、叶逢林、向敬林、谢裕华、胡安胜、袁晓林、葛坤兴、郑大治、过学军、陈永贵等 13 人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9 年 6 月，赵启荣将股权转让给上述自然人的转让价格为 1 元/单位注册资本，整体变更后，若该些股份按 12,000 万股计算，当初的转让价格折为 0.88 元/股，故经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1 元/股。

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股东名称	受让方股东名称	转让股份数 (万股)	转让价格 (万元)
1	2010/9/29、2010/11/18	杨亮	广信控股	40.00	40.00
2	2010/11/20	周志广	广信控股	15.00	15.00

3	2010/11/20	吴建平	广信控股	60.00	60.00
4	2010/11/25	杨芳	广信控股	20.00	20.00
5	2010/11/25	史立	广信控股	70.00	70.00
6	2010/11/18	柏冬梅	广信控股	80.00	80.00
7	2010/11/18	齐中华	广信控股	30.00	30.00
8	2010/11/18	赵寿荣	广信控股	20.00	20.00
9	2010/11/18	柯正亚	广信控股	5.00	5.00
10	2010/11/18	高焰兵	广信控股	20.00	20.00
11	2010/11/18	龚荣霞	广信控股	20.00	20.00
12	2010/11/19	黄金林	广信控股	10.00	10.00
13	2010/11/20	叶逢林	广信控股	15.00	15.00
14	2010/11/18	向敬林	广信控股	10.00	10.00
15	2010/11/19	谢裕华	广信控股	10.00	10.00
16	2010/11/19	胡安胜	广信控股	7.50	7.50
17	2010/11/19	袁晓林	广信控股	10.00	10.00
18	2010/11/19	杨小明	广信控股	30.00	30.00
19	2010/11/19	赵启华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0	2010/11/19	罗利忠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1	2010/11/19	赵启明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2	2010/11/19	杨志伟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3	2010/11/19	朱桂荣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4	2010/11/19	郑志强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5	2010/11/19	孙新权	广信控股	30.00	30.00
26	2010/11/19	龚建虎	广信控股	20.00	20.00
27	2010/11/15	许耀锋	广信控股	20.00	20.00
28	2010/11/19	徐玉成	广信控股	20.00	20.00
29	2010/11/19	曾伟红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0	2010/11/19	胡蓉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1	2010/11/19	陈祥斌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2	2010/11/19	丁锐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3	2010/11/19	罗荣霞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4	2010/11/19	吴和家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5	2010/11/19	金斐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6	2010/11/19	程伟家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7	2010/12/13	葛坤兴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8	2010/12/13	郑大治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9	2010/12/13	过学军	广信控股	20.00	20.00
40	2010/12/13	陈永贵	广信控股	20.00	20.00
<b>合 计</b>				<b>982.50</b>	<b>982.50</b>

## (2) 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4,118 万元）

为承接铜陵广信的搬迁产能，东至广信目前正处于开工建设阶段，需投入大量资金，同时考虑优化公司股权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2010年12月1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118万元，由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认购，增资价格为11.33元/股，按公司预计2010年度每股收益的12倍市盈率确定。其中安徽创投以9,997.0255万元人民币认购公司新增882.35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增资后股份总额的6.2498%；兴皖创投以8,999.9855万元人民币认购公司新增794.35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增资后股份总额的5.6265%；国安创投以4,999.9290万元人民币认购公司新增441.30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增资后股份总额的3.1258%。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4,118万元。三家创投公司的增资资金均来源于其自有资金。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2010年12月7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2010）第316号《验资报告》。

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分别于2010年12月20日、2010年12月31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广信控股	9,723.00	68.8695
2	广信投资	1,600.00	11.3331
3	安徽创投	882.35	6.2498
4	兴皖创投	794.35	5.6265
5	国安创投	441.30	3.1258
6	过学军	60.00	0.4250
7	葛坤兴	60.00	0.4250
8	陈永贵	60.00	0.4250
9	郑大治	60.00	0.4250

10	雷永鑫	60.00	0.4250
11	杨芳	60.00	0.4250
12	翁丽琴	52.00	0.3683
13	黄金林	50.00	0.3542
14	郑公兵	50.00	0.3542
15	周志广	45.00	0.3187
16	叶逢林	30.00	0.2125
17	向敬林	30.00	0.2125
18	胡安胜	20.00	0.1417
19	许健	20.00	0.1417
20	谢裕华	20.00	0.1417
合计		14,118.00	100.0000

2011年5月16日，曾于2010年9月至12月期间将股权转让给广信控股的40名自然人发表如下声明：“（1）本人所持有的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系本人自行出资购买，不存在任何接受他人委托代为出资的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瑕疵。（2）本次股份转让完全系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胁迫、误导等不合法、不合理的情形，并且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已经及时、足额地向本人支付了股份转让价款。（3）本次股份转让后，本人对已转让股份不会再提出任何权属异议或权利主张。”

上述40名自然人对于股份转让的《声明》均已经安徽省广德县公证处逐一公证。

## 2、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13日，股东袁晓林、徐海根、柯正亚、叶逢林、胡安胜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20万股、20万股、15万股、15万股、2.5万股转让给广信控股。

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股东名称	受让方股东名称	转让股份数（万股）	转让价格（万元）
1	2012/2/13	袁晓林	广信控股	20.00	20.00
2	2012/2/13	徐海根	广信控股	20.00	20.00
3	2012/2/13	柯正亚	广信控股	15.00	15.00
4	2012/2/13	叶逢林	广信控股	15.00	15.00
5	2012/2/13	胡安胜	广信控股	2.50	2.50

本次股权转让背景及原因：

(1) 袁晓林、徐海根通过本次转让后转由通过广信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袁晓林因个人财务原因减少 5 万股股份），系持股方式变化；

(2) 柯正亚、叶逢林、胡安胜系因个人财务原因转让所持股份，本次转让后，柯正亚退出公司股东行列，叶逢林、胡安胜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上述自然人股东的股权系 2009 年 6 月以 1 元/单位注册资本价格（整体变更后，若该些股份按 12,000 万股计算，当初的转让价格折为 0.88 元/股）从实际控制人赵启荣受让，经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 1 元/股。

2012 年 2 月 20 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广信控股	9,723.00	68.8695
2	广信投资	1,600.00	11.3331
3	安徽创投	882.35	6.2498
4	兴皖创投	794.35	5.6265
5	国安创投	441.30	3.1258
6	过学军	60.00	0.4250
7	葛坤兴	60.00	0.4250
8	陈永贵	60.00	0.4250
9	郑大治	60.00	0.4250
10	雷永鑫	60.00	0.4250
11	杨 芳	60.00	0.4250
12	翁丽琴	52.00	0.3683
13	黄金林	50.00	0.3542
14	郑公兵	50.00	0.3542
15	周志广	45.00	0.3187
16	叶逢林	30.00	0.2125
17	向敬林	30.00	0.2125
18	胡安胜	20.00	0.1417
19	许 健	20.00	0.1417
20	谢裕华	20.00	0.1417
合 计		<b>14,118.00</b>	<b>100.0000</b>

#### 4、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3日，因个人职业发展需要及个人财务原因，公司股东许健、雷永鑫离职后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20万股、30万股转让给广信控股。因许健、雷永鑫2010年从广信控股受让广信农化股份的价格为1元/股，经双方协商，本次转让价格确定为1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后，雷永鑫仍持有公司30万股股份，许健则退出公司股东行列。2012年5月4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广信控股	9,773.00	69.2237
2	广信投资	1,600.00	11.3331
3	安徽创投	882.35	6.2498
4	兴皖创投	794.35	5.6265
5	国安创投	441.30	3.1258
6	过学军	60.00	0.4250
7	葛坤兴	60.00	0.4250
8	陈永贵	60.00	0.4250
9	郑大治	60.00	0.4250
10	杨芳	60.00	0.4250
11	翁丽琴	52.00	0.3683
12	黄金林	50.00	0.3542
13	郑公兵	50.00	0.3542
14	周志广	45.00	0.3187
15	雷永鑫	30.00	0.2125
16	叶逢林	30.00	0.2125
17	向敬林	30.00	0.2125
18	胡安胜	20.00	0.1417
19	谢裕华	20.00	0.1417
合计		<b>14,118.00</b>	<b>100.0000</b>

2012年5月3日，曾于2012年2月13日、2012年5月3日将股权转让给广信控股的自然人袁晓林、徐海根、柯正亚、叶逢林、胡安胜、许健、雷永鑫发表如下声明：“（1）本人所持有的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系本人自行出

资购买，不存在任何接受他人委托代为出资的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瑕疵。(2) 本次股份转让完全系本人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胁迫、误导等不合法、不合理的情形，并且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已经及时、足额地向本人支付了股份转让价款。(3) 本次股份转让后，本人对已转让股份不会再提出任何权属异议或权利主张。”

上述 7 名自然人对于股份转让的《声明》均已经安徽省广德县公证处逐一公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及其交易价格均出于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有其他未披露的背景、约定、协议或安排，不存在争议和纠纷，股权转让事宜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真实、合法、有效；发行人的股权均为各股东自身所有，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或者委托持股的情形。

发行人设立及历次股本演变过程中，除 2002 年 11 月增资以债权出资法律未作出明确规定、2003 年 12 月增资存在出资不实的瑕疵外，发行人历史上的历次增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虽然 2002 年适用的《公司法》对债权出资未作出明确规定，但黄金祥及赵启荣对发行人的相关债权均为合法形成且真实有效的债权，该等债权形成没有违反《民法通则》及相关司法解释的强制性和禁止性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截至 2007 年 12 月 14 日，发行人 2003 年 12 月增资过程中出资不实的瑕疵已经发行人股东有效弥补。发行人历次增资均已出资到位。

## （四）相关政府部门对公司历史沿革的确认意见

### 1、宣城市人民政府的确认意见

2011 年 7 月 5 日，宣城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请求对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宜确认的请示》（宣政[2011]50 号），认为：

(1) 合成化工厂改制过程规范、彻底，未侵犯集体资产，未发生集体资产流失等违法、违规情形；合成化工厂改制完成后权属清晰，成为黄金祥独资企业符合当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2) 于兴达煤炭与黄金祥签署《土地转让协议》时，兴达煤炭为丁仍军、童云、胡文华、范正荣四名自然人持有 100% 股权的企业，不涉及国有或集体资



产；兴达煤炭与黄金祥签署的《土地转让协议》真实、合法、有效。

(3) 于安徽广信农化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前，用于增资的九宗土地使用权虽登记在合成化工厂及兴达煤炭名下，但实际上均归属黄金祥个人所有，权属清晰；黄金祥将该等土地使用权评估后，以公允价值用于向安徽广信农化有限公司增资符合当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4) 安徽广信农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至 10,600 万元过程中存在的瑕疵已经公司股东有效弥补，安徽广信农化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不存在出资不实的瑕疵。

(5)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合法、有效；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未侵犯国有、集体资产，未造成国有、集体资产流失等违法、违规情形；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潜在纠纷及争议。

## 2、安徽省人民政府的确认意见

2011 年 7 月 20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出具《关于确认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事宜的批复》（皖政秘[2011]236 号），同意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2011]50 号文中对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宜的确认意见。

#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 （一）股份公司改制设立前的验资情况

### 1、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

2000 年 3 月 14 日，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广审验字（2000）第 02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0 年 3 月 14 日，有限公司实收股东投入资本 55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550 万元。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的验资

2000 年 7 月 7 日，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广审验字（2000）第 6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0 年 7 月 7 日，有限公司实收股东投入资本 1,18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180 万元。

###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的验资

2002年11月30日，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时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皖广闪星会验字（2002）第218号《验资报告》：截至2002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黄金祥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374万元，股东赵启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446万元，合计新增注册资本4,820万元；全部以土地使用权及债权出资。

### 4、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的验资

2003年12月22日，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时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皖广闪星会验字（2003）第288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12月2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黄金祥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220万元，股东赵启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380万元，合计新增注册资本4,600万元；各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 5、有限公司补足注册资本的验资

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至10,600万元时，由于股东出资的4,600万元土地使用权系以有限公司名义购买并办理土地使用证的，为了规范出资行为，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于2007年以等额现金补足出资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补足相关利息。

2009年1月18日，宣城丰元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现金补足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丰元会验字（2009）第45号《验资复核报告》：股东黄金祥和赵启荣已分别于2007年11月20日、2007年11月26日、2007年11月27日、2007年11月29日、2007年12月3日、2007年12月6日及2007年12月14日共分10次向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广德县支行开设的人民币帐户（账号076001040002898）共计缴存货币资金4,600万元用以补足注册资本，另向有限公司补缴相关利息1,033.23万元。

## （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9年8月28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份公司设立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17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8月28日，公司已将经审计后的2009年6月30日净资产205,518,997.46元中的

120,000,000.00 元折合成股本，其余 85,518,997.46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均以净资产出资。

### （三）股份公司设立后的验资情况

2010 年 12 月 7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份公司设立后第一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31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安徽创投缴纳的 9,997.0255 万元，兴皖创投缴纳的 8,999.9855 万元，国安创投缴纳的 4,999.929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118 万元，其余 21,878.9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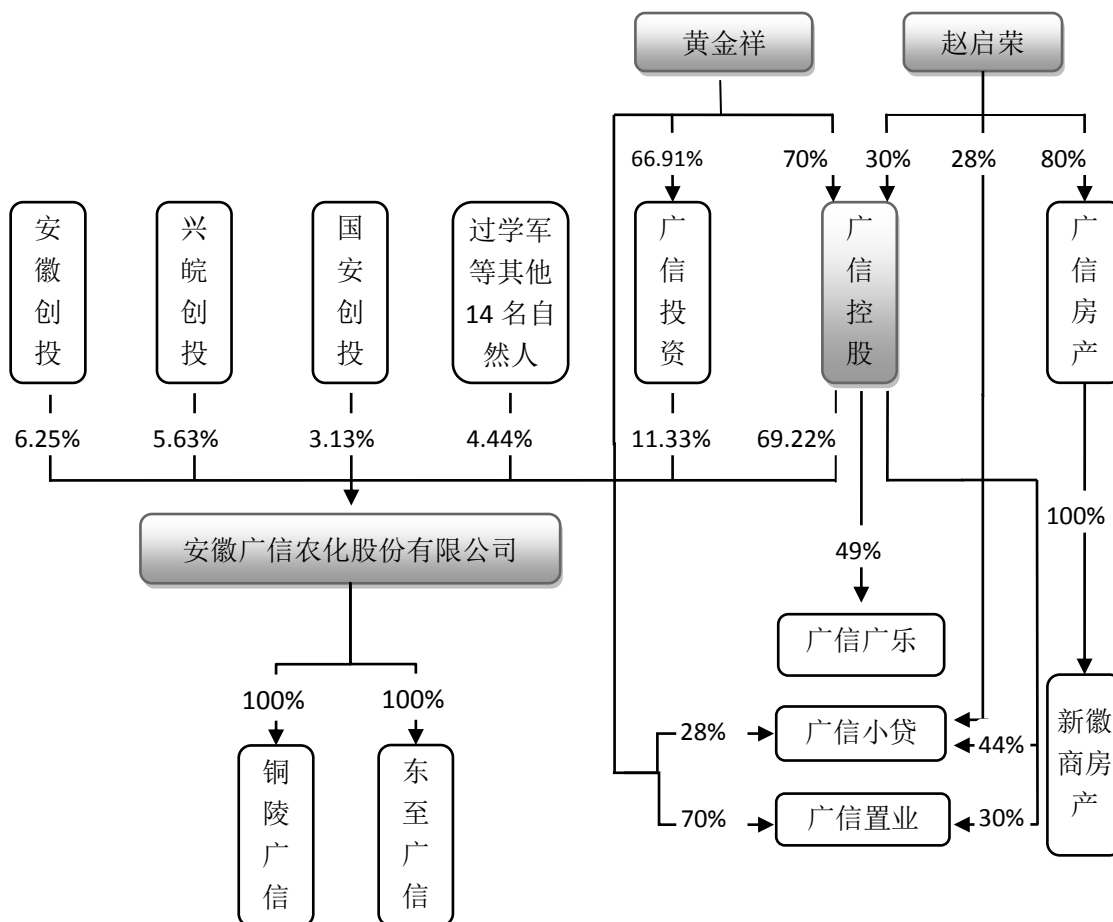
### （四）验资复核报告

2011 年 1 月 20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0-2010 年度设立及历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0138 号《验资复核报告》：截至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全体股东的注册资本已足额出资。

2012 年 5 月 5 日，华普所对公司自 2000 年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进行复核并出具了会验字[2012]1623 号《验资复核报告》。经复核，华普所认为：广德安德会计师事务所为广信有限设立出具的广审验字（2000）第 021 号《验资报告》、增资出具的广审验字（2000）第 68 号《验资报告》；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为广信有限增资出具的皖广闪星会验字（2002）第 218 号《验资报告》、为广信有限增资出具的皖广闪星会验字（2003）第 288 号《验资报告》；宣城丰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丰元会验字[2009]第 45 号《验资复核报告》；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信有限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 175 号《验资报告》、为广信农化增资出具的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316 号《验资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0138 号《验资复核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的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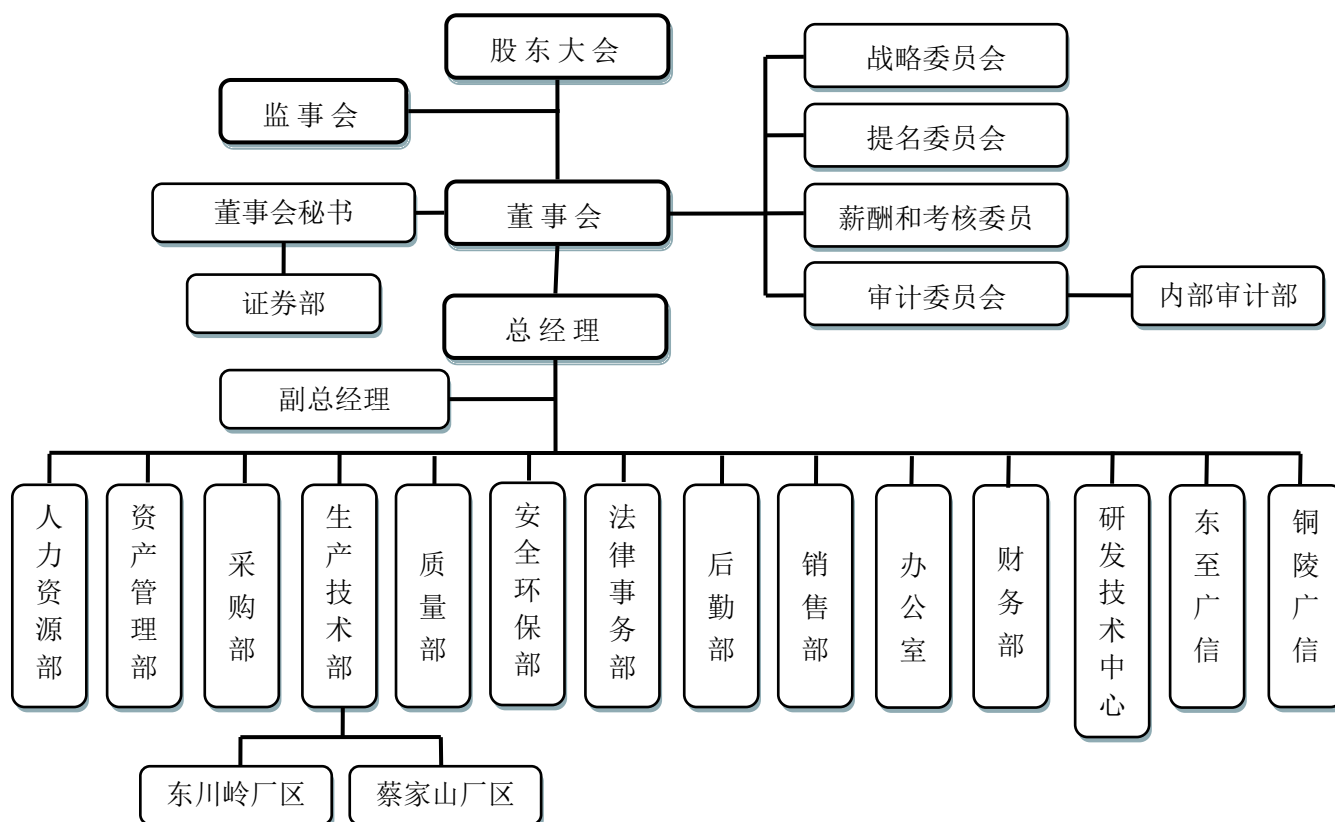
## 六、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 (一)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 (二) 发行人的内部组织结构

本公司内部组织按照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设置，具体情况如下：



### （三）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的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公司董事会 9 名董事中有 3 名独立董事，有利于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使董事会的决策更科学、民主，从而有效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是：

部门	主要职能
销售部	负责公司国外、国内销售业务及管理，制定农药、化工产品市场营销方案；组织开展产品报价、合同签订、订单处理、发货、收款和售后服务工作；负责营销方案的监督和落实工作；负责农药、化工产品的市场调研；提供农药化工产品的市场信息；负责产品和品牌的策划和宣传工作；负责包装设计。
采购部	负责公司各种原辅材料、半成品、大宗办公品、设备采购、大宗基建物资采购，以及仓库管理、运输业务管理；积极跟踪原材料市场的供求状况，价格走向，提出最佳采购建议；密切关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

	备动态，并及时反馈到研发和生产技术部门，为其设计制造、改良和更新提出参考意见。
生产技术部	负责公司生产管理、设备安装和技术管理，按生产计划的实施生产，确保产品及时交付；负责生产产能的汇总及提报；生产绩效考核制度制订与实施；负责现场管理及参与工程技术改进，提高产线质量降低不良率；负责制定和修改工程技术文件；新设备的评估和组织验收以及现有设备的工程改进；负责组织各部门制订产能提升的方案和成本降低方案，并对其评估确认工作。
资产管理部	负责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设备（包括办公设备）、农药三证、各种专利商标的管理；配合公司相关部门做好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等产权界定与登记工作，办理相关产权证书，办理资产验收手续等。
质量部	负责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制定公司物料、产品及状态标识标准；进料、出货质量抽样检验执行及制程、成品检验工作监督；制程、产品质量不良追踪及追踪相关部门改善，组织不合格品评审和监督纠正预防措施的制定、实施；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处理，并提出处理意见。
研发技术中心	负责新产品的研制、检测和认证工作；负责样品的研制；负责研发体系的设立、运营及管理；负责科研项目的实施及验收。
安全环保部	负责公司安全、环保及相关制度建立、完善，并监督其执行情况；组织公司员工的安全教育以及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并制定相关培训计划；负责生产现场日常的安全监督与管理。
后勤部	负责公司土建施工、各种建设证件、公司保卫、生活区和办公区物业管理、厂区卫生绿化、食堂等业务。
办公室	负责公司内外接待、公文管理、档案管理、公司宣传、文秘管理，小车管理等。
法律事务部	负责处理公司法律事务以及各种合同管理。
人力资源部	规划、指导、协调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与组织建设，最大限度地开发人力资源，满足企业对人力资源的需求，编制员工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各项培训工作，制定公司绩效考核办法。
证券部	负责与证券监管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的信息沟通和联络，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筹备、会议材料制作、相关文件的保管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会计核算、成本管理、申报纳税、资金管理、财务档案管理等日常财务工作；制定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编制公司年度全面财务预算，制定年度、季度和月度资金计划、利润计划以及各种费用开支计划；实施公司年度、季度和月度预决算考核工作，监督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各类财务报表；参与公司重大投资融资决策等；负责子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内部审计部	制定、实施公司年度审计计划，负责对公司进行财务收支、内部控制制度和经济责任等管理审计工作，负责实施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工作。



## 七、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目前拥有二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和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无参股公司。

### （一）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

#### 1、基本信息

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14 日，在铜陵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0721000007554，住所为安徽省铜陵县金城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郑大治，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邻苯二胺，光气及光气产品、多菌灵、异丙隆、甲基硫菌灵、草甘膦、敌草隆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涉及前置许可的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 2、铜陵广信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铜陵广信资产总额为 60,306.54 万元，净资产 35,227.18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255.2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业经华普所审计）。

### （二）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在东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1721000012799，住所为池州市东至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陈永贵，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氯化苯、对硝基氯化苯、邻硝基氯化苯、间硝基氯化苯、硝基氯苯混合油、邻苯二胺、大苏打、氯化铵、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氯甲酸甲酯、多菌灵、3,4 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盐酸、氰胺基甲酸甲酯）、草甘膦原药、三氯化磷、硫酸、亚磷酸二甲酯、氯甲烷、甲缩醛、亚磷酸二甲酯残液、氯化钠、草甘膦异丙胺盐，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东至广信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东至广信资产总额为 81,948.76 万元，净资产 24,070.88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2,135.0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业经华普所审计）。

# 八、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 1、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信控股持有本公司 9,773.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69.2237%，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 （1）基本情况

广信控股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2523000010673，住所为广德县桃州镇太极大道，法定代表人为黄金祥，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及资本运作，注册资本为 12,500 万元，其中：股东黄金祥出资 8,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股东赵启荣出资 3,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黄金祥与赵启荣系夫妻关系。

#### （2）广信控股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信控股资产总额为 233,346.42 万元，净资产 139,250.79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127.96 万元。（201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业经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信控股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未被质押，亦不存在其它争议情况。

### 2、广德广信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信投资持有本公司 1,6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11.33%，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 （1）基本情况

广信投资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2523000022982，住所为广德县桃州镇太极大道，法定代表人为黄金祥，经

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注册资本为 1,6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600 万元。

广信投资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目前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黄金祥	1,070.50	66.91%	广信农化董事长、总经理
2	柏冬梅	60.00	3.75%	广信农化蔡家山厂区仓库主管
3	吴建平	40.00	2.50%	广信农化生产技术部副经理
4	雷忠裕	35.00	2.19%	东至广信邻苯二胺车间主任
5	郑志强	30.00	1.88%	-
6	孙新权	30.00	1.88%	东至广信办公室主任
7	罗利忠	30.00	1.88%	东至广信三分厂厂长
8	汪大海	29.00	1.81%	-
9	谢裕平	28.00	1.75%	-
10	赵启华	23.50	1.47%	东至广信采购部副经理
11	齐中华	20.00	1.25%	广信农化销售部副经理
12	杨志伟	20.00	1.25%	广信农化安环部副经理
13	朱桂荣	20.00	1.25%	广信农化东川岭厂区仓库主管
14	杨亮	20.00	1.25%	广信农化质量部副经理
15	杨小明	20.00	1.25%	广信农化生产技术部副经理
16	龚荣霞	20.00	1.25%	-
17	黄中桂	20.00	1.25%	东至广信总工程师
18	徐海根	20.00	1.25%	东至广信总经理助理
19	曾伟红	19.00	1.19%	铜陵广信财务部经理
20	高焰兵	15.00	0.94%	广信农化资产管理部经理
21	丁锐	15.00	0.94%	东至广信氰胺车间主任
22	袁晓林	15.00	0.94%	东至广信总经理助理、安环总监
合计		<b>1,600.00</b>	<b>100.00</b>	

目前未在发行人处任职的四位广信投资自然人股东工作经历如下：

郑志强：1998年2月-2006年6月，就职于福建三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任草甘膦车间技术员；2007年3月-2012年6月，就职于发行人子公司铜陵广信，任草甘膦车间主任；2012年7月从铜陵广信离职后至今就职于福建山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任一车间主任。

汪大海：1997年9月-1998年9月，就职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市场部；1998年9月-2002年12月，就职于合肥桑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副经理；2003年1月-2013年2月，就职于发行人子公司铜陵广信，任安环部经理；2013年3月从铜陵广信离职后至今就职于安徽江威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任安环部经理。

谢裕平：1980年12月-2009年9月，就职于广德农村商业银行，离职前任卢村支行支行长；2009年10月至今担任广信小贷总经理。

龚荣霞：2007年3月-2012年5月，历任发行人财务部主办会计、审计部经理；2012年5月从发行人处离职后至今担任广信小贷总经理助理。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广信投资各股东所持股份系其本人自行出资购买，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代持的情形。

### (2) 广信投资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广信投资资产总额为1,675.86万元，净资产1,641.66万元，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4.4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广信投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被质押，亦不存在其它争议情况。

### 3、自然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过学军	中国	无	32040219691231****	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
2	葛坤兴	中国	无	32052419550205****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
3	陈永贵	中国	无	34252319730913****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4	郑大治	中国	无	11010819760702****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
5	柏冬梅	中国	无	34252319580103****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青岭村****
6	杨芳	中国	无	14240119741014****	北京市西城区冠英园西区****
7	史立	中国	无	34212819710701****	北京市西城区冠英园西区****
8	叶逢林	中国	无	34252319570104****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9	周志广	中国	无	34030219690414****	安徽省广德县邱村镇****
10	吴建平	中国	无	32052219701101****	江苏省太仓市浏河镇****
11	黄金林	中国	无	34252319610827****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12	向敬林	中国	无	34252319660112****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13	杨亮	中国	无	34252319820104****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14	谢裕华	中国	无	34252319660210****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15	胡安胜	中国	无	34252219750620****	安徽省广德县流洞镇****
16	袁晓林	中国	无	34292119730929****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17	杨小明	中国	无	32040219650927****	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
18	翁丽琴	中国	无	33071919770101****	杭州市西湖区****
19	赵启华	中国	无	34252319771206****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20	罗利忠	中国	无	32052219690629****	江苏省太仓市浏河镇****
21	赵启明	中国	无	34252319630325****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22	齐中华	中国	无	34252319680914****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23	杨志伟	中国	无	32052219700111****	江苏省太仓市城厢镇****
24	朱桂荣	中国	无	34252319711118****	安徽省广德县流洞镇****
25	郑志强	中国	无	35040219741124****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
26	孙新权	中国	无	34070219701014****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山区****
27	高焰兵	中国	无	34252319710119****	安徽省广德县邱村镇****
28	徐海根	中国	无	32052419671102****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
29	赵寿荣	中国	无	32012519450122****	江苏省高淳县桤溪镇****
30	柯正亚	中国	无	34220119830925****	安徽省广德县卢村乡****
31	龚建虎	中国	无	32012419621012****	江苏省溧水县和凤镇****
32	许耀锋	中国	无	31010419691112****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东路****
33	徐玉成	中国	无	34252319651017****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34	曾伟红	中国	无	34252319670725****	安徽省广德县流洞镇****
35	胡蓉	中国	无	34252319690510****	安徽省广德县流洞镇****
36	陈祥斌	中国	无	34252319730129****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37	丁锐	中国	无	34070219751019****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山区****
38	罗荣霞	中国	无	34252319760731****	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
39	吴和家	中国	无	34052419660610****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
40	金斐	中国	无	34081119820403****	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罗岭镇****
41	郑公兵	中国	无	34252319780226****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42	龚荣霞	中国	无	34252319811117****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43	程伟家	中国	无	34253119761025****	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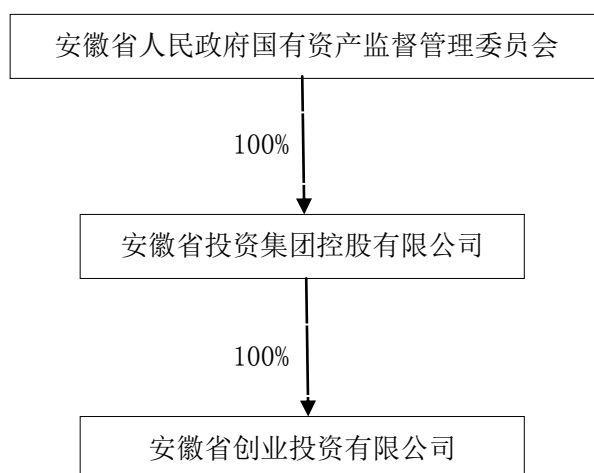
## （二）发起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 1、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创投持有本公司 882.35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6.25%，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安徽创投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9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0000000041947，住所为合肥市高新开发区黄山路 622 号，法定代表人为钱进，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注册资本为 5 亿元，实收资本为 5 亿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股东为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创投资产总额为 67,240.48 万元，净资产 57,026.12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13.76 万元。（201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安徽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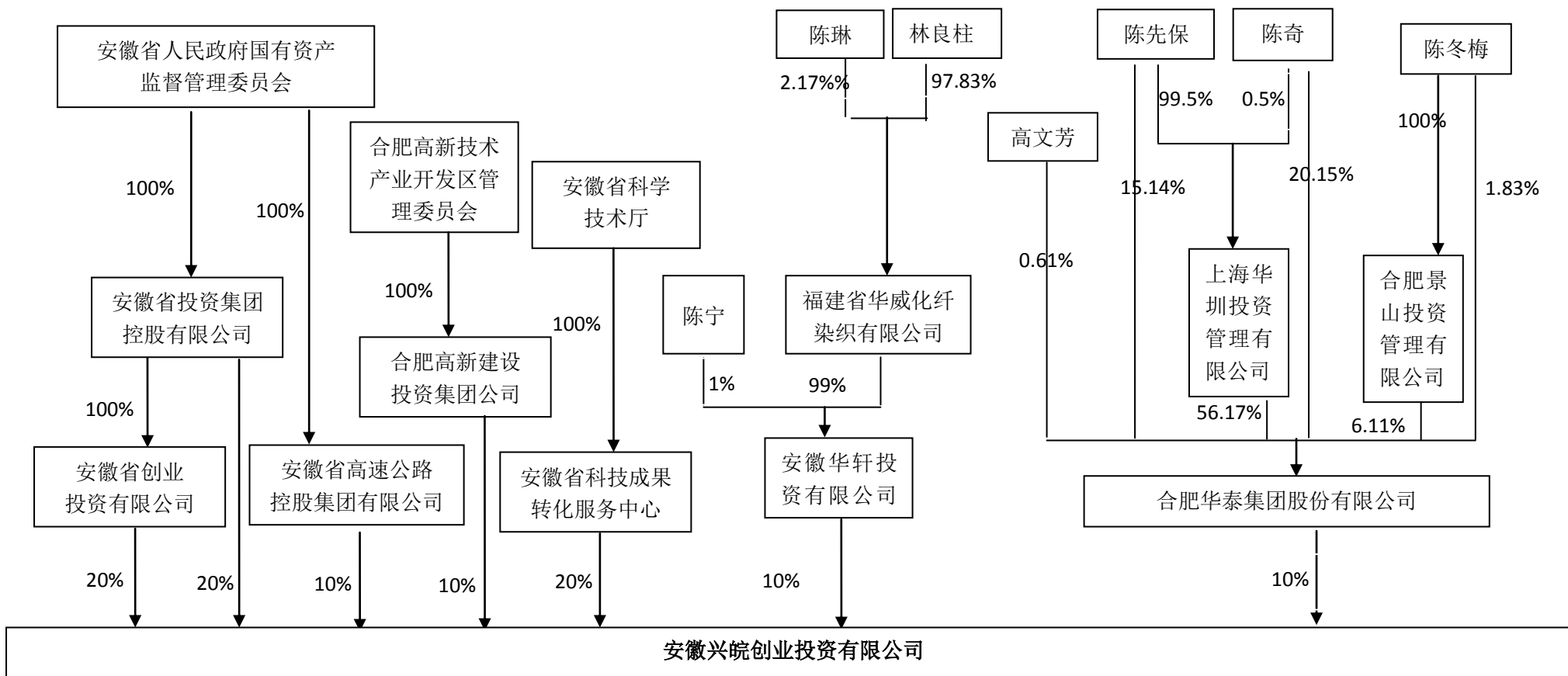
安徽创投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创投为 100% 国资性质，不存在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

### 2、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兴皖创投持有本公司 794.35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63%，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兴皖创投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0000000049736，住所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研发中心，法定代表人为钱进，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兴皖创投资产总额为 49,832.64 万元，净资产 49,826.64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29.95 万元。（201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兴皖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兴皖创投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兴皖创投涉及的最终自然人股东为林良柱、陈琳、陈宁、陈先保、陈奇、陈冬梅、高文芳等7人。

上述自然人近五年工作经历：

①林良柱：2010年至今就职于福建省华威化纤染织有限公司，现任执行董事

②陈琳：2008年至今就职于福建省华威化纤染织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

③陈宁：2012年以前在校读书，2012年至今就职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职场外市场部

④陈先保：1998年至今就职于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⑤高文芳：1998年至今就职于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

⑥陈冬梅：2008年至今就职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

⑦陈奇：2009年至2011年，加拿大皇家保险公司，担任保险理财顾问；2011年至2012年，北京加华伟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合伙人；2013年至2014年，安徽华元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副总裁；2014年9月至今，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投资总监

上述自然人中，除陈先保与高文芳为夫妻关系、陈先保与陈奇为父女关系、高文芳与陈奇为母女关系、陈先保与陈冬梅为叔侄关系外，其他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自然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方式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股）
1	林良柱	间接持股	0.54494	769,341
2	陈琳	间接持股	0.01209	17,065
3	陈宁	间接持股	0.00563	7,944
4	陈先保	间接持股	0.39963	564,192
5	高文芳	间接持股	0.00343	4,849
6	陈冬梅	间接持股	0.04465	63,044
7	陈奇	间接持股	0.11493	162,265
合计			<b>1.12530</b>	<b>1,588,700</b>

上述自然人未在发行人担任职务，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发行人监事、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各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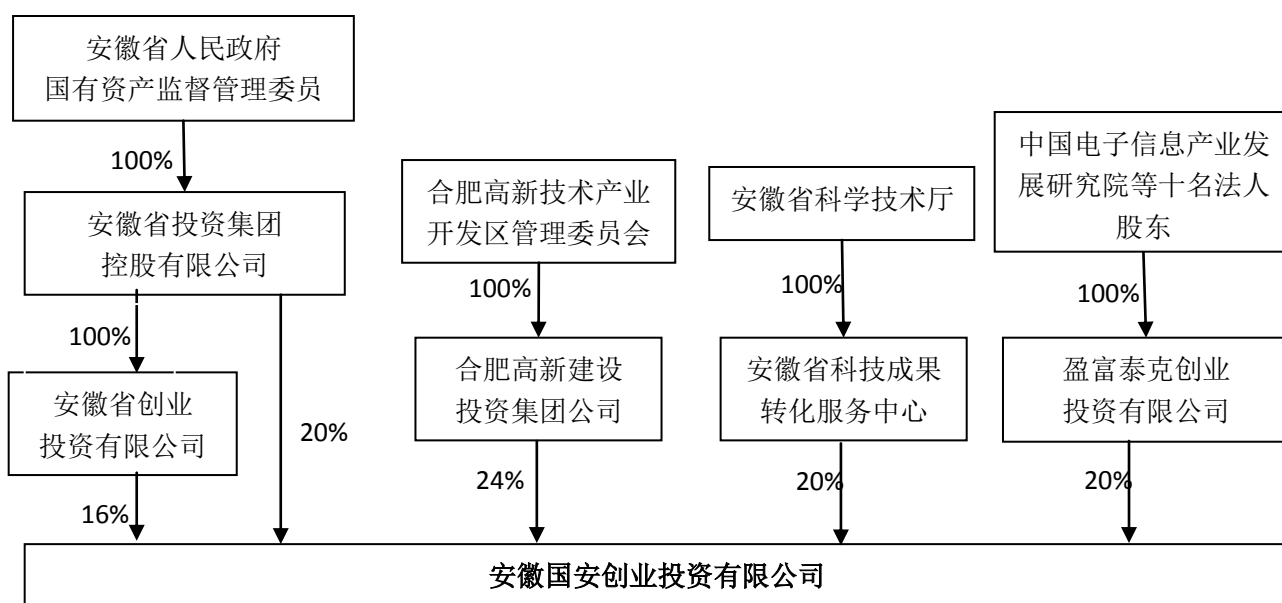
然人股东所持股权均为其本人真实所有，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 3、安徽国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安创投持有本公司 441.3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13%，为公司第五大股东。国安创投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0000000049890，住所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研发中心，法定代表人为蔡霞，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5,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国安创投资产总额为 23,884.89 万元，净资产 23,759.89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382.2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国安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国安创投控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安创投为 100% 国资性质，不存在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

关于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富泰克”）持有国安创投 20% 股权的说明：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财政部联合下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确认 2010 年第一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参股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并下达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发改高科[2010]1012 号），盈富泰克为受托管理机构，受托管理资金为中央财政预算安排的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盈富泰克代表国家出资 5,000 万元参股国安创投（占 20% 股权）并签订《安徽国安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筹）出资人协议》和《安徽国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筹）章程》；经工商登记备案的国安创投《出资协议书》、《公司章程》显示，盈富泰克系中央配套资金委托持股者；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持有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2]338号）中，认定国安创投股权全部为国有成分。因此，盈富泰克作为中央配套资金委托持股者的身份代表国家出资持有国安创投 20% 股权，不涉及自然人股东。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引入的创投机构最终股东共涉及 7 名自然人，除上述最终 7 名自然人股东外创投机构其他最终股东或实际出资人均均为国资；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国安创投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创投机构最终 7 名自然人股东中除陈先保、陈奇、陈冬梅、高文芳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创投机构最终 7 名自然人股东未在广信农化及其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创投机构最终 7 名自然人股东所持股权均为其本人真实所有，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不存在为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员工、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间接持股的情形；发行人股权转让及增资过程中不存在对赌协议。

### （三）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 100% 的股权，此外，黄金祥先生还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 66.91% 的股权，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通过广信控股和广信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 80.56% 的股份。

黄金祥先生，中国公民，出生于 1965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4252319650127\*\*\*\*，住所为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黄金祥先生 1995 年投资创办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担任厂长；2000 年创办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广信置业、广信小贷执行董事。

赵启荣女士，中国公民，出生于 196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4252319660325\*\*\*\*，住所为安徽省广德县新杭镇\*\*\*\*。赵启荣女士曾于

2000 年至 2007 年间任职于本公司财务部；现任广信房产、新徽商房产执行董事，广信控股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未被质押，亦不存在其它争议情况。

####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信控股持有本公司 69.22%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还持有广信广乐 49% 的股权、广信置业 30% 的股权、广信小贷 44% 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除控制本公司外，还控制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广信置业、广信小贷、广信房产和新徽商房产。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1）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广信控股的情况详见本节“八、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基本情况”之“1、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 （2）广德广信投资有限公司

广信投资的情况详见本节“八、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基本情况”之“2、广德广信投资有限公司”。

##### （3）安徽广信置业有限公司

广信置业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2523000008855，住所为广德县桃州镇横山南路汽配市场 2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黄金祥，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8,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经营）。广信置业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祥	5,600.00	70.00%
2	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2,400.00	30.00%
合计		<b>8,000.00</b>	<b>100.00%</b>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信置业资产总额为 34,099.17 万元，净资产 3,848.68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1,297.2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4）广德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广信房产成立于2004年10月10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42523000013379，住所为广德县桃州镇绥安路售楼部，法定代表人为赵启荣，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信房产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启荣	4,000.00	80.00
2	上海恒运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广信房产资产总额为53,772.55万元，净资产3,931.16万元，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98.6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5）宣城市新徽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徽商房产成立于2008年11月4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42523000019849，住所为广德县桃州镇横山南路（新客运中心对面），法定代表人为赵启荣，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凭有效资质经营）。新徽商房产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德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00.00%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新徽商房产资产总额为49,427.61万元，净资产-2,401.99万元，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460.0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6）广德广信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广信小贷成立于2009年10月15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42523000024461，住所为安徽省广德县桃州镇天官山路，法定代表人为黄金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发放小额贷款（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广信小贷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4,400.00	44.00%
2	黄金祥	2,800.00	28.00%

3	赵启荣	2,800.00	28.00%
合 计		<b>10,000.00</b>	<b>100.00%</b>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信小贷资产总额为 21,539.12 万元，净资产 16,714.35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551.4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 广德县兴广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广德兴广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在广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 341822000093787，住所为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桃州镇环城南路广信新天地处，法定代表人为邓学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开展科技信息交流，技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申报代理，企业发展战略咨询。广德兴广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40.00	80.00%
2	高焰兵	10.00	20.00%
合 计		<b>50.00</b>	<b>100.00%</b>

2014 年 12 月，经广德兴广股东会决议通过，广信控股将其持有广德兴广的 40 万元注册资本以 40 万元价格转让给自然人邓学红（自然人邓学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014 年 12 月 29 日，广信有限就上述股东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 广德兴广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邓学红	40.00	80.00%
2	高焰兵	10.00	20.00%
合 计		<b>50.00</b>	<b>100.00%</b>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德兴广资产总额为 49.77 万元，净资产 49.77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0.1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3、广信置业、新徽商房产、广信房产及广德兴广亏损原因

### （1）广信置业、新徽商房产及广信房产亏损原因

广信置业、新徽商房产、广信房产主营业务均为房地产开发。根据国家建设部颁布的《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及《会计准则》收入确认原则，房地产企业开发的商品房在建造过程中取得《商品房



预售许可证》后可预售，相应收到的购房款在“预收账款”项目核算，待商品房交付时（俗称“交钥匙”）结转确认当期收入。由于房产行业的收入确认模式，导致房地产项目在较长的开发周期内无法确认收入而出现经营性亏损，在商品房大规模交付时确认收入、集中体现项目收益。目前广信置业、广信房产、新徽商房产亏损主要原因是所开发的商品房尚未销售（预售）或已收取的预售款达不到收入确认条件，具体情况如下：

#### ①广信置业

广信置业目前在开发的项目为“广信瑞园”住宅小区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87.9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项目分三期建设。根据该项目办理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一期项目已开始预售，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业主购房款 13,975.23 万元，由于上述商品房尚未交付业主，收取的购房款尚未结转销售收入，当期发生各项运营管理费用造成了帐面亏损。

#### ②新徽商房产

新徽商房产目前在开发的项目为“新徽商国际公寓”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71.77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17.4 万平方米。根据该项目办理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已开始房屋预售，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业主购房款 51,592.19 万元，由于上述商品房尚未交付业主，收取的购房款尚未结转销售收入，当期发生各项运营管理费用造成了帐面亏损。

#### ③广信房产

新徽商房产目前在开发的项目为“绥安新天地”商业街及住宅配套工程项目。项目总用地为 98.5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15.3 万平方米，分三期开发。目前一期商品房主体已完工，由于商业街主道路及配套设施尚在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而暂未预售，当期发生各项运营管理费用造成了帐面亏损。

#### (2) 广德兴广亏损原因

广德兴广主营业务为技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申报代理等。由于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自 2013 年 9 月成立以来，仅 2014 年下半年取得少量对外咨询服务费收入，而当期发生的必要的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造成了经营亏损。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广信置业、新徽商房产、广信房产和广德兴广目前的亏损符合其实际经营状况及行业经营特点；上述企业成本、费用支出与其



经营密切相关，不存在为发行人代垫费用的情形。

##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14,118 万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70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国有股东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需要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国有股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会持有。根据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持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12]338 号），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和国安创投分别将持有本公司 1,960,500 股、1,411,978 股和 980,528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类别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有限 售 条 件 的 股 份	广信控股	97,730,000.00	69.2237	97,730,000.00	51.9178
	广信投资	16,000,000.00	11.3331	16,000,000.00	8.4998
	安徽创投（SLS）	8,823,500.00	6.2498	6,863,000.00	3.6459
	兴皖创投（SLS）	7,943,500.00	5.6265	6,531,522.00	3.4698
	国安创投（SLS）	4,413,000.00	3.1258	3,432,472.00	1.8235
	过学军	600,000.00	0.4250	600,000.00	0.3187
	葛坤兴	600,000.00	0.4250	600,000.00	0.3187
	陈永贵	600,000.00	0.4250	600,000.00	0.3187
	郑大治	600,000.00	0.4250	600,000.00	0.3187
	杨芳	600,000.00	0.4250	600,000.00	0.3187
	翁丽琴	520,000.00	0.3683	520,000.00	0.2762
	黄金林	500,000.00	0.3542	500,000.00	0.2656
	郑公兵	500,000.00	0.3542	500,000.00	0.2656

周志广	450,000.00	0.3187	450,000.00	0.2391
雷永鑫	300,000.00	0.2125	300,000.00	0.1594
叶逢林	300,000.00	0.2125	300,000.00	0.1594
向敬林	300,000.00	0.2125	300,000.00	0.1594
胡安胜	200,000.00	0.1417	200,000.00	0.1062
谢裕华	200,000.00	0.1417	200,000.00	0.106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4,353,006.00	2.3125
<b>合计</b>	<b>141,180,000.00</b>	<b>100.00</b>	<b>141,180,000.00</b>	<b>75.0000</b>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47,060,000.00	25.0000
<b>合 计</b>	<b>141,180,000.00</b>	<b>100.00</b>	<b>188,240,000.00</b>	<b>100.0000</b>

SLS 指国有法人股股东，系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比（%）	股权性质
1	广信控股	9,773.00	69.2237	一般法人股
2	广信投资	1,600.00	11.3331	一般法人股
3	安徽创投（SLS）	882.35	6.2498	国有法人股
4	兴皖创投（SLS）	794.35	5.6265	国有法人股
5	国安创投（SLS）	441.30	3.1258	国有法人股
6	过学军	60.00	0.4250	自然人股
7	葛坤兴	60.00	0.4250	自然人股
8	陈永贵	60.00	0.4250	自然人股
9	郑大治	60.00	0.4250	自然人股
10	杨 芳	60.00	0.4250	自然人股
	<b>合计</b>	<b>13,791.00</b>	<b>97.6839</b>	-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过学军	60.00	0.4250%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葛坤兴	60.00	0.4250%	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陈永贵	60.00	0.4250%	公司董事、东至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大治	60.00	0.4250%	公司董事、总工程师、铜陵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杨芳	60.00	0.4250%	无
翁丽琴	52.00	0.3683%	公司销售部经理
黄金林	50.00	0.3542%	东至广信基建部经理
郑公兵	50.00	0.3542%	公司财务部资金经理
周志广	45.00	0.3187%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雷永鑫	30.00	0.2125%	无
叶逢林	30.00	0.2125%	公司基建经理
向敬林	30.00	0.2125%	公司财务经理

#### (四) 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 (五)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信控股、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控制；股东黄金林系黄金祥之兄长；股东安徽创投为股东兴皖创投、国安创投的参股股东，三家创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信控股持有本公司 9,77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69.22%；广信投资持有本公司 1,60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11.33%；黄金林持有本公司 5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0.35%；安徽创投持有本公司 882.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6.25%；兴皖创投持有本公司 794.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5.63%；国安创投持有本公司 441.3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3.13%。

除上述情形以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广信控股、广信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国安创投承诺：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自然人股东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杨芳、翁丽琴、黄金林、郑公兵、周志广、雷永鑫、叶逢林、向敬林、胡安胜、谢裕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胡安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让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广信控股、广信投资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金祥、过学军、葛坤兴、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承诺：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本公司 A 股股票发行上市后，对由安徽创投、兴皖创

投和国安创投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发行人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发行人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204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 （一）员工专业结构

人员类型	人数	比例
研发技术人员	135	11.21%
行政人员	148	12.29%
采购销售人员	30	2.49%
生产人员	875	72.67%
财务人员	16	1.33%
<b>合计</b>	<b>1,204</b>	<b>100.00%</b>

### （二）员工受教育程度

人员类型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13	9.39%
大专	284	23.59%
中专及以下	807	67.03%
<b>合计</b>	<b>1,204</b>	<b>100.00%</b>

### （三）员工年龄分布

人员类型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577	47.92%

31—40 岁	321	26.66%
41—50 岁	225	18.69%
50 岁以上	81	6.73%
合计	<b>1,204</b>	<b>100.00%</b>

#### （四）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 1、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情况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实行全体员工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相应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发行人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所在地为安徽省地区广德县、铜陵县、东至县。2012 年 9 月，铜陵广信正式停产，根据员工意愿转由东至广信任职或解除劳动合同。

##### （1）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及缴费基数

###### ①报告期，公司社保缴纳比例及缴费基数

单位	年度	缴纳基数 (元/月)	基本养老		基本医疗		生育		失业		工伤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广信农化	2014	2,390	20%	8%	6.5%	2%	0.5%	-	1.4%	1%	2.5%	-
	2013	2,305	20%	8%	6.5%	2%	0.5%	-	1.4%	1%	2.5%	-
	2012	2,032	20%	8%	4.5%	2%	0.5%	-	1.4%	1%	1.7%	-
东至广信	2014	2,559	20%	8%	6.5%	2%	0.5%	-	1.0%	1%	2.5%	-
	2013	2,305	20%	8%	6.5%	2%	0.5%	-	1.0%	1%	2.5%	-
	2012	2,032	20%	8%	6.2%	2%	0.8%	-	2.0%	1%	2.5%	-
铜陵广信	2012	2,033	20%	8%	6.5%	2%	0.5%	-	1.0%	1%	1.7%	-

###### ②报告期，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及缴费基数

单位	年度	缴纳基数 (元/月)	住房公积金	
			公司	个人
广信农化	2014	2,390	5%	5%
	2012-2013	600	13%	13%
东至广信	2012-2014	780	10%	10%
铜陵广信	2012	2,168	5%	5%

##### （2）报告期内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目	2014 年末 员工人数：1204		2013 年末 员工人数：1099		2012 年末 员工人数：812	
	参保人数	未参保人数	参保人数	未参保人数	参保人数	未参保人数
工伤保险	1,204	0	1,099	0	812	0
失业保险	646	558	562	537	407	405
生育保险	646	558	562	537	407	405
医疗保险	646	558	562	537	407	405
养老保险	646	558	562	537	407	405
住房公积金	631	573	594	505	410	402

### (3) 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原因

发行人重视并遵守国家关于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方面的规定，为员工提供全面的社会保障，在员工招聘时会与求职者就公司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规定及缴纳情况进行详细沟通，向其介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获得员工的支持与认可。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为全体员工缴纳工伤保险（工伤保险由企业缴纳，个人无需缴纳，并且可以不与其他社会保险同口径缴纳），但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其他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形，该部分员工主要为农村户籍务工人员。截至 2014 年末，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员工构成如下：23 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2 位员工为内退人员，由原单位负责缴纳；16 位员工户口在异地，向公司申请在原户口所在地自行缴纳，发行人已将公司应当承担的部分补贴给该等人员；27 位员工为新入职人员，公司正在办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开户手续；其他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员工为农村户籍务工人员。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及办公场所均位于乡村周边的化工园区，一线基础性岗位的员工多来自附近农村，农村户籍务工人员占比大。对于已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农村户籍人员，因其养老、医疗已经有所保障，不愿重复购买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且根据现行养老保险政策规定“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不能同时参保，不能重复领取、享受基本养老金及医疗保障；同时，农村户籍人员均拥有自己的宅基地，考虑到目前高企的房价，在城镇购房的意愿不强，认为现行住房公积金制度对其未来改善住房条件不能起到实质性作用。因此该部分员工自愿选择不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并向公司出具放弃缴纳的书面声明。



#### (4) 关于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合法合规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规定，“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亦属于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范畴，虽然国家政策鼓励农村户籍务工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但目前职工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对农村户籍务工群体尚不能实现全面覆盖，城乡社会保险之间的衔接在政策和操作层面亦未得到全面落实，因此发行人对已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的农村户籍员工，根据其本人意愿未为其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民工工作的通知》（皖政[2006]52号）的规定：“在我省境内招用农民工的单位，应依法为农民工办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手续，履行缴费义务，使其享受城镇企业职工同等待遇。也可根据本人意愿选择参加原籍地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同时，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建金管[2005]5号）规定：“国家机关、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在职职工，应当按《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0号）的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有条件的地方，城镇单位聘用进城务工人员，单位和职工可缴存住房公积金。”因此发行人应部分农村户籍员工要求，未为其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的行为并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广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及铜陵县社会保障局已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东至广信、铜陵广信自2012年以来遵守劳动及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为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没有因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宣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德县分中心、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铜陵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东至广信、铜陵广信自2012年以来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及时足额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无任何欠缴漏缴行为，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作出如下承诺：“若广

信农化及其附属子公司因未为部分职工缴存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被有关部门或司法机关、仲裁机构认定需要补缴以及因此受到处罚或遭受民事索赔的，本公司/本人无条件全额承担补缴义务以及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以保证广信农化的利益不受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依法建立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制度；报告期发行人及其附属子公司未受到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处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已承诺无条件全额承担可能被要求补缴或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发行人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 （五）发行人员工薪酬政策与薪酬水平的情况

### 1、发行人目前执行的薪酬制度

为最大限度地调动员工积极性，激发员工发挥自己的创造性，发行人制定了如下薪资管理制度：

#### （1）薪酬种类

公司实行统一的薪酬体制，实行年薪制和月薪制：

年薪制及其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应的高级技术和特殊岗位（职）位人员

月薪制及其适用对象：公司中基层管理人员、行政管理和生产人员

#### （2）薪酬结构

公司实行岗位（职务）薪酬制，贯彻“按岗（职）定薪”的原则，每个岗位（职务）的薪酬标准，依照该岗位（职务）的重要程度、责任大小、工作内容、工作风险等因素，由人力资源部确定，并报公司总经理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

年薪制：年度薪酬=月度工资（基本工资、岗位/职务工资、社保、各种福利和补贴）\*12+绩效薪酬

月薪制：月度薪酬=月度工资（基本工资、岗位/职务工资、社保、各种福利和补贴）+考核奖金（安全、产量、节约奖等）

①基本工资：参照当地普通职工生活水平和各类政府指导文件；

②岗位工资：综合考虑员工职务学历、职务、技能，岗位职责，从业年限等因素确定；

③考核工资：综合考虑各岗位劳动强度，贡献率对公司影响程度，产出比等因素确定；

④社保公积：按《劳动法》规定，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

⑤福利和补贴：包括加班补贴、餐饮补贴、学历补贴、节日费以及其它根据具体情况发放的补贴。

### (3) 薪酬调整

公司根据上年度经营业绩、市场物价指数和个人工作能力等综合因素对整体员工工资水平进行必要的调整，调整方案、计划由薪酬考核小组制定，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平时，公司对因转正、职位变动、违纪、嘉奖等引起的薪酬变化的员工进行即时的薪酬调整。

## 2、员工薪酬水平

报告期，发行人员工所在地为安徽省下属广德县、铜陵县、东至县，三地员工执行同一薪酬标准。发行人员工薪酬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平均薪酬	2013 年度 平均薪酬	2012 年度 平均薪酬
岗 位	行政岗位	47,297	43,744	40,945
	财务岗位	57,900	55,869	51,043
	采购销售岗位	73,677	73,439	68,915
	技术岗位	54,776	51,557	46,008
	生产岗位	41,803	38,122	34,871
级 别	高级管理人员	153,000	153,000	153,000
	中级管理人员	68,659	64,669	57,951
	普通员工	41,512	38,342	34,698
发行人员工平均工资		44,941	41,596	38,159
安徽省平均工资		-	30,872	27,601

注：安徽省平均工资水平资料来源于安徽省统计局历年公布的“安徽省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2014 年数据尚未公布

报告期发行人员工平均工资水平保持持续增长，发行人员工平均水平高于安徽省当地平均工资水平。

### 3、发行人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未来三年内，公司不会对目前高管人员薪酬政策进行较大调整，将继续由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薪酬计划、考核薪酬政策执行情况。公司将根据每年效益情况，并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职工人均工资等，适时对非高管员工进行调薪调整。

## 十二、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 （一）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已作出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二）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 1、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时，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 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

若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出现持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发布提示公告，并在 5 个交易日内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确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公告，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

稳定股价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制定，并确保不会因公司社会公众股占比不足而不符合上市条件。

(1) 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①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②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③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控股股东广信控股积极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 2,000 万元，每十二个月内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①本人积极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单次购买所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的 50%，单一会计年度购买所增持股票的金额合计不超过本人上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总额；②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 **（三）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



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

2、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信控股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

3、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 **（四）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控股股东广信控股已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信投资、安徽创投、兴皖创投已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未投资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其他企业。

（2）本公司在持有股份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将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3）本公司不会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身份从事任何有损于股份公司利益的行为。

（4）本公司赔偿股份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 （五）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规范资金往来的承诺

2011年5月16日，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2）若股份公司因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形受到行政处罚而产生经济损失，本人将对该等经济损失进行全额补偿。

## （六）关于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及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承诺：“若广信农化及其附属子公司因未为部分职工缴存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被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仲裁机构认定需要补缴以及因此受到处罚或遭受民事索赔的，本公司/本人无条件全额承担补缴义务以及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以保证广信农化的利益不受影响。”

## （七）关于政府补贴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承诺：“广信农化及其下属子公司已享受的政府补贴如今后被有权部门要求返还，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返还义务以及因此而产生损失，以保证广信农化的利益不受影响。”

## （八）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广信控股、广信投资承诺：

（1）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及本公司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4）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



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6) 本公司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安徽创投、兴皖创投承诺：

(1)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 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3) 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的 80%；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5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公司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5) 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九）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8)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3、控股股东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4、持有 5% 以上股东广信投资、安徽创投、兴皖创投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关于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已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事宜作出承诺并提出了相应约束措施，该等承诺内容及约束措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改革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关于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承诺合法、合理，具有可操作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失信补救措施及时、有效。

### 十三、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就广信农化本次发行事宜，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向投资者作出如下承诺：

华林证券承诺：华林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因华林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华林证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赔偿范围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和由此产生的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广信农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广信农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承担所应承担的责任，但是本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华普天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因华普天健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

失的，华普天健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赔偿范围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和由此产生的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

##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原药、制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等杀菌剂，敌草隆、草甘膦等除草剂以及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精细化工中间体。

与一般农药企业相比，发行人拥有光气资源优势，能自行供应上游关键中间体，保证了原药的品质和供货期。光气化学性质非常活泼，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工程塑料、聚氨酯材料、染料的合成，具有成本低、工艺流程先进、生产清洁污染少的特点。同时，光气作为第三类监控化学品，各国对光气控制极严，光气生产资质准入门槛高，难以获得。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生产光气监控的定点企业，取得了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生产农药和精细化工中间体的企业。发行人通过持续不懈研发，已掌握光气生产应用的核心技术，技术成熟稳定，自2000年设立以来已连续十多年保持了安全、稳定生产应用光气的历史。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业务沿革情况如下：

发展阶段	相关技术及产品的发展历程
创业期 (2000-2004年)	该阶段公司掌握了成熟的光气和多菌灵生产技术，投资建设光气产业基地和多菌灵产品生产线： ①成功研制出含量达98%以上的多菌灵产品，该产品获得“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称号； ②公司被评为“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2004安徽省民营企业出口创汇20强”。
发展初期 (2004-2008年)	该阶段公司对原有技术及产品进行改进，拓展生产技术并研制出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等新产品，实现产品结构多元化发展： ①公司2005年成功掌握了杂质DAP/HAP控制技术，生产的高品质多菌灵DAP/HAP两项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标准，顺利进入欧美高端市场，该产品被列入“安徽省火炬项目计划”； ②公司于2006年开始投资新建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等产品生产线，从而实现产品结构多元化发展； ③2008年成功研发合成甲基硫菌灵中关键的硫氰化反应技术，产品收率由原来的85%提高至95%，后处理工序中采用催化剂吸收处理方式，产品含量达97%以上，该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称号。



成长期  
(2008-至今)

该阶段公司主导产品得到快速增长，新产品新技术不断涌现，开始进军精细化工中间体领域，进一步拓宽光气衍生产品：

①公司 2008 年成功研发氨基甲酸甲酯产品合成技术，具有路线简洁、产品转化率高、副反应生成少的特点；

②2009 年成功研发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合成新技术，通过改进合成反应有效控制杂质生成，提高产品收率；

③为满足原有产品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对多菌灵、甲基硫菌灵和敌草隆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得以提升；

④公司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自主创新品牌示范企业”；公司技术中心被评为“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被评为“中国农药 20 强”、“安徽省民营企业出口创汇 10 强”、“安徽最具投资价值成长型企业”、“第二届安徽民营企业十大创新企业”、“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等多项称号；公司产品被评为“安徽省 2010 年自主创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2010 上海世博会安徽周主题博览会金奖”、“安徽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等；公司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省质量奖”等。

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及技术积累，发行人自主研发和掌握了多项产品合成及工艺技术，现已形成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类别十多个品种的产业架构，成为国内少数具有较为完整农药生产体系的专业厂商之一。2000 年发行人成立时，主要从事多菌灵原药及制剂的生产销售，目前成为国内杀菌剂大宗品种多菌灵的主要生产基地之一。2005 年公司采用先进的精馏设备和抗氧化合成技术，研制出 DAP/HAP 两项重要指标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标准的高品质多菌灵，顺利进入欧美高端市场。

2006 年发行人投资新建甲基硫菌灵原药生产线，于 2008 年成功研发并掌握了关键的硫氰化反应核心技术，产品收率由原来的 85% 提高至 95%，产品纯度达 97% 以上，该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前该产品不仅对传统国内客户诺普信、中讯农科、美邦农药、汉邦植物保护等厂商稳定供货外，还获得日本曹达、德国汉姆等国际知名农化企业订单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发行人通过不断创新与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纯度及生态环保性，不断完善产业链与丰富产品结构。在杀菌剂领域取得快速增长的同时，发行人积极拓展光气资源在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领域的应用，2006 年发行人在敌草隆合成技术研发方面取得突破，该项技术成果生产产品深受市场认可，目前产品已批量销往巴西、印度、美国、墨西哥、澳大利亚、以色列、欧盟等国家和地区。2008 年以来，发行人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方式成功自主研发了氨



基甲酸甲酯、磺酰基异氰酸酯合成技术，并相继于2009年投产，进一步拓宽了光气衍生产品构成，有助于实现公司规模经济效益。

公司拥有 45 项农药产品登记证，产品具有高效、广谱、低毒、低残留的特性，多菌灵、甲基硫菌灵于 2003 年被农业部列入“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推荐农药品种”名单。近年来，公司从关键生产工艺入手，加大技术开发与研究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和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主导产品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品牌形象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产品广泛销往国内大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北美、欧洲、拉美、东南亚等地。

发行人始终坚持光气在农药领域应用为业务核心，以自主掌握核心技术为发展动力，秉承“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研发方针，目前已自主开发和掌握了多项产品的升级或拓展生产技术，如 DAP/HAP 杂质控制技术、硫氰化反应技术、敌草隆合成技术、氨基甲酸甲酯合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化学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行业管理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具体细分行业属于农用杀菌剂、除草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制造业。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农药行业的主管政府部门主要为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所属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农药工业协会（CCPIA）和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CAPDA）。行业主管政府职能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进行监督管理与宏观调控，各企业面向市场经营。各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的职责具体如下：

（1）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通过不定期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列明农药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本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

(2)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全国农药生产主管部门，对全国农药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农药生产核准工作。

(3) 农业部主要负责农药登记、使用和监督管理工作，制定或参与制定农药安全使用、农药产品质量及农药残留的国家或行业标准。

(4) 国家质检总局主要负责农药标准的制定和管理。

(5)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成立于1982年4月，主要协助国家相关部门参与农药行业管理及制定行业产业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法规及产品质量标准等工作。

(6) 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成立于2006年9月，主要负责促进农药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广、开拓农药国际市场及推广农药新品种、新技术、引导科学合理使用农药等工作。

##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农药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从1997年国务院颁布《农药管理条例》开始，我国发布了一系列促进农药行业健康发展的法律法规。2007年后，行业主管部门推出与农药有关的法律法规频率加快，国家对农药行业的扶持和监管力度不断加强。在行业发展过程中，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农业部等各政府部门制定了大量推进与规范行业发展的相关法律法规，其主要法律法规及内容如下：

法律法规	发布日期	部门	相关内容
《农药管理条例》	1997年5月8日；2001年11月29日修订	国务院	国家鼓励和支持研制、生产和使用安全、高效、经济的农药，生产和进口农药必须进行登记，农药生产应当符合国家农药工业的产业政策，农药生产实行许可制度。
《农药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1999年4月27日；2007年12月6日修订	农业部	加强对农药登记、经营、使用的监督管理，对农药登记试验单位实行认证制度，农药经营单位对所经营农药应当进行或委托进行质量检验。
《农药限制使用管理规定》	2002年6月28日	农业部	要综合考虑农药资源、农药产品结构调整、农产品卫生质量等因素，规范了农药限制使用的申请、审查、批准和发布等。
《农药生产管理办法》	2004年10月11日	国家发改委	加强农药生产监督管理，促进农药行业健康发展，规范了农药生产企业核准、农药产品生产审批以及农药产品出厂。
《农药登记资料规定》	2007年12月6日	农业部	规范农药登记工作，保证农药产品质量，保护生态环境。新农药、新制剂产品登记分为

			田间试验、临时登记和正式登记三个阶段，申请登记应按规定提供登记资料和样品。
《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	2007年12月8日	农业部	农业部在作出准予农药登记决定的同时，公布该农药的标签和说明书内容，对标签标注内容、制作、使用和管理进行了规范。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药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	2008年2月2日	国家发改委	进一步提高新核准农药企业门槛，自2008年3月1日起，原药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5,000万元，投资规模不低于5,000万元（不含土地使用费），制剂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3,000万元，投资规模不低于2,000万元（不含土地使用费）。
《农药企业核准、延续核准考核要点（修订）》	2008年3月1日	国家发改委	进一步促进农药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动农药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保障从业人员的安全和身体健康，提高行业准入条件。
《农药生产核准管理办法》	2009年7月1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对农药生产实行分级、分类管理，提高农药工业整体水平如产业集中度、装备大型化、工艺控制自动化、减少“三废”排放以及提高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质量、科技水平等。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	2009年8月12日	国务院	加强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有关部门对其组织编制的土地利用的有关规划、综合性规划以及专项规划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上述相关法律规定，我国对农药行业实行严格的监督管理，监管体系主要由行业进入许可制度、产品登记制度、产品生产许可制度、质量标准化管理制度以及产品进出口管理制度所构成。

	相关内容
行业进入许可制度	我国实行农药生产企业核准制度，目前开办农药生产企业必须经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准。根据国家工信部制定的《农药生产核准管理办法》，国家工信部负责制定农药生产企业各方面的具体准入条件。农药生产企业必须取得农药生产资格核准及延续核准后方可申请获得农药生产的相关许可，如企业营业执照的申办或修改、农药产品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农药登记制度	我国实行农药登记制度，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的规定，生产（包括原药生产、制剂加工和分装）或进口农药必须进行产品登记，由农业部颁发正式或临时产品登记证书。农业部所属的农药检定所负责全国的农药具体登记工作。申请农药新药登记，按照田间试验、临时登记和正式登记三个阶段进行，取得农业部颁发的农药临时登记证后可进行田间示范、试销，取得农药登记证后方可生产、销售。农药临时登记证和农药登记证的有效期分别为一年和五年。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制度	我国实行农药（包括原药和制剂）生产许可制度及农药生产批准制度，生产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农药，应当向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申请办理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但已有企业标准的农药，应当经省级主管部门初审后，报工信部批准，发给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农药产品质量标准化制度	我国农药技术规范是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相结合的三级标准体系，农药产品质量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无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由企业拟定企业标准，经省级标准化委员会、技术监督局进行标准化审查备案后执行。
农药进出口管理制度	农药进出口贸易商必须先向农业部农药检定所申请并取得进出口农药登记证明，海关凭登记证明接受农药进出口的申报和验放。我国对进出口农药登记证明是实行“一批一证”的贸易监管方式。境外农药登记证明是我国农药企业及其出口产品的合法性的资信证明，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出具。出口农药产品必须经过我国法定的商检机构的依法检验，国家质检总局依据相关的农药技术规范各项指标对出口农药产品进行抽查检验，并出具检验单证，海关凭检验单证验放。各农药贸易商，必须在报关前，向商检机构申报检验。

### ①农药产品登记证书的颁发部门、颁发程序

#### A、农药产品登记证书颁发部门

我国农药产品登记证书的颁发部门为农业部，主要负责全国农药登记、使用和监督管理，制定或参与制定农药安全使用、产品质量及农药残留的国家或行业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协助农业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农药登记，负责区域内农药研制者和生产者申请农药田间试验和临时登记资料的初审，并负责区域内的农药监督管理工作。

农业部农药检定所负责全国的农药具体登记工作，省级农业部门所属的农药检定机构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农药具体登记工作。

#### B、农药产品登记证书颁发程序

生产（包括原药生产、制剂加工和分装）或进口农药必须进行产品登记，由农业部颁发正式或临时产品登记证书。

农药登记的种类农药登记分为首次登记（新产品登记）和相同产品登记（生产其他厂家已经登记的相同农药产品的登记）。

首次生产的农药和首次进口的农药的登记，按照下列三个阶段进行：田间试验阶段；临时登记阶段；正式登记阶段。

已经正式登记的相同农药产品，其他申请人经田间试验后应当直接申请正式登记。

### ②取得农药登记证书一般需要经历的阶段、时间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和《农药登记资料规定》等法律法规对我国农药登记证书的相关规定：

## A、新农药、新制剂产品登记

新农药、新制剂产品登记分为田间试验、临时登记和正式登记三个阶段

### a、田间试验

农药研制者在我国进行田间试验，应当经其所在地省级农业部门所属的农药检定机构初审后，向农业部提出申请，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查。经审查批准后，农药研制者持农药田间试验批准证书与取得认证资格的农药登记药效试验单位签订试验合同，试验应当按照《农药田间药效试验准则》实施。

省级农业部门所属的农药检定机构对田间试验的初审，应当在农药研制者交齐资料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

境外及港、澳、台农药研制者的田间试验申请，申请资料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审查。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应当自农药研制者交齐资料之日起三个月内组织完成田间试验资料审查。

### b、临时登记

田间试验后，需要进行示范试验（面积超过10公顷）、试销以及在特殊情况下需要使用的农药，其生产者须申请原药和制剂临时登记。其申请登记资料应当经所在地省级农业部门所属的农药检定机构初审后，向农业部提出临时登记申请，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对申请资料进行综合评价，经农药临时登记评审委员会评审，符合条件的，由农业部发给原药和制剂农药临时登记证。

省级农业部门所属的农药检定机构对临时登记资料的初审，应当在农药生产者交齐资料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

境外及港、澳、台农药生产者向农业部提出临时登记申请的，申请资料由农药检定所审查。

农业部组织成立农药临时登记评审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农药临时登记评审委员会一至二个月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农药临时登记评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承担。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应当自农药生产者交齐资料之日起三个月内组织完成临时登记评审。

农药临时登记证有效期为一年，可以续展，累积有效期不得超过三年。

### c、正式登记

经过示范试验、试销可以作为正式商品流通的农药，其生产者须向农业部



提出原药和制剂正式登记申请，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查，经国务院农业、化工、卫生、环境保护部门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审查并签署意见后，由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评价，符合条件的，由农业部发给原药和制剂农药登记证。

农药生产者申请农药正式登记，应当提供两个以上不同自然条件地区的示范试验结果。示范试验由省级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技术推广部门承担。

农业部组织成立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下设农业、毒理、环保、工业等专业组。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每年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和一至二次主任委员会议。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承担。

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应当自农药生产者交齐资料之日起一年内组织完成正式登记评审。

#### B、生产其他厂家已经登记的相同农药

生产其他厂家已经登记的相同农药的，农药生产者应当申请田间试验、变更登记，其申请和审批程序同“A、新农药、新制剂产品登记中的“a、田间试验”和“b、临时登记”。

申请登记的农药产品质量和首家登记产品无明显差异的，在首家取得正式登记之日起6年内，经首家登记厂家同意，农药生产者可使用其原药资料和部分制剂资料；在首家取得正式登记之日起6年后，农药生产者可免交原药资料和部分制剂资料。

经审查合格的农药登记申请，农业部应当在评审结束后10日内决定是否颁发农药临时登记证或农药正式登记证。

#### C、农药登记证书续展

农药临时登记证需续展的，应当在登记证有效期满一个月前提出续展登记申请；农药正式登记证需续展的，应当在登记证有效期满三个月前提出续展登记申请。逾期提出申请的，应当重新办理登记手续。对所受理的临时登记和正式登记续展申请，农业部在二十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予以登记续展，但专家评审时间不计算在内。

### (2) 农药行业相关政策

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

济的首要位置。2004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中多次指出要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推广使用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农药。此外，自2006年起《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一系列农药行业相关政策的推出为促进农药工业健康发展和促进农药工业振兴起到积极作用。相关政策文件和具体内容如下：

年份	政策文件	相关内容
200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中发[2004]1号）	扩大农民就业，加快科技进步，深化农村改革，增加农业投入，强化对农业支持保护，力争实现农民收入较快增长，加强大宗粮食作物良种繁育、病虫害防治工程建设，强化技术集成能力。
200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中发[2005]1号）	努力实现粮食稳定增产、农民持续增收，加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实施农产品认证认可，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立法。
2006	《国家“十一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	农业和公共安全领域的重大项目均涉及农药技术发展规划：突破新化合物优化设计、高效合成、高通量筛选等农药创制环节关键技术，推动我国首批5个以上环境友好型农药新品种的产业化，形成每年创制2个新农药的能力。
2006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国发[2006]6号）	重点研究开发环保型肥料、农药创制关键技术，农林病虫害特别是外来生物入侵等生态灾害及气象灾害的监测与防治技术，综合、高效、持久、安全的有害生物综合防治技术。
200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发[2007]1号）	积极发展新型肥料、低毒高效农药、多功能农业机械及可降解农膜等新型农业投入品。加大对新农创制工程支持力度，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实行农药、兽药专营和添加剂规范使用制度。
200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建设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中发[2008]1号）	积极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努力保障主要农产品基本供给，加快研制高效安全农药、兽药，继续实施植保工程，探索建立专业化防治队伍，推进重大植物病虫害统防统治。
2009	《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	继续调整杀虫剂、杀菌剂和除草剂的比例，加快淘汰高毒高风险农药品种，重点发展水基化制剂等新型剂型及助剂和非芳烃溶剂，推广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模式，引导企业进入化工园区发展。
2009	《促进中部地区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方案》（工信部原[2009]664号）	加快转变原材料工业发展方式，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技术改造、兼并重组、淘汰落后、节能减排降耗为重点，积极开发新型农药中间体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品种，提高农资保障能力，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精细化工产品。



2010	《农药产业政策》（工联产业政策[2010] 第1号）	将农药工业的发展模式由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高，大力推进企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加快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的提升，完善现有农药创新体制和机制，强化知识产权导向，实施名牌战略，着力培养主导品牌，提高其市场份额。
201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鼓励类：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限制类：新建高毒、高残留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淘汰类：高毒农药和履行国际公约淘汰产品。
201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中发[2012]1号）	实现农业持续稳定发展、长期确保农产品有效供给，大幅度增加农业科技投入，推动农业科技跨越发展，大力推广高效安全肥料、低毒低残留农药，严格规范使用食品和饲料添加剂。
2012	《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高农药科技创新能力，调整产品结构，提升质量和档次，优化产业布局，加快农药企业兼并重组。发展目标：到2015年，前20家农药生产企业原药产量占总产量的50%以上，高效、安全、经济和环境友好农药品种占总产量的50%以上。

随着农药工业自身技术升级、病虫害抗药性增强以及人们对环保和食品安全意识日益重视，高效能、低用量、环境相容性好的农药品种已经逐渐取代传统农药成为市场主流产品。本公司主营产品具有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特性，不仅生产经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而且有助于公司利用现有市场、管理、技术和品牌优势，迅速发展壮大。

##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概况

### 1、发行人所在农药行业的概述

#### （1）农药的重要性

农药是用于防治危害农作物及农产品的病、虫、草、鼠及其他有害生物的一种物质或者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的统称，还可广泛应用于公共卫生、森林、水产、畜牧等方面的有害生物的防治，是国家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和救灾物资。

近年来世界农资市场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其中，农药作为农业生产的重要战略物资，在解决粮食危机、保障人类生存环境等方面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全世界由于病、虫、草、鼠害而损失的农作物收获量相当于潜在收获量的三分之一，如果停止用药或严重的用药不当，一年后将减少收成25~40%，两年后

将减少 40~60% 以至绝产。农药仍然是最重要的农作物保护手段，农药的广泛、合理施用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保证人类食物供应的重要途径。在我国，农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基础地位，农业生产面临着可耕地少、人口多的具体国情，因此，农药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支农产业，关系到“三农”问题。目前我国耕地面积为 1.1 亿公顷，通过使用农药每年挽回粮食损失 5,845 万吨、棉花 101 万吨、油料 228 万吨、苹果 537 万吨、柑橘 119 万吨、蔬菜 4,500 万吨<sup>1</sup>。农药在农业生产总成本中比重较低，但投入产出比一般高达 6~10 倍。

农业生产的规模、复种指数、种植结构和农户购买力制约着农药的需求量；农作物种植的多样性、经营方式集约化程度影响农药需求的复杂性及供应方式；而病虫草害的抗药性发展以及农业生产环保要求的逐步提高，推动农药的技术不断创新。

## （2）农药的分类

农药产品的分类方法很多，可根据原料来源、防治对象、化学成分、产业链位置、加工剂型等进行分类。目前国际较为常见的是以防治对象和化学成分进行的分类。

①根据生产方法与原料来源不同，农药可分为化学农药和生物农药。化学农药原料存在无机和有机化合物之分，进一步分为无机农药和有机农药，目前化学农药在农药工业中仍占绝对比重；生物农药的原料为生物活体或其代谢物。

②根据防治对象不同，农药可分为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三大类别，同时将植物生长调节剂和熏蒸剂归为其他类。此外，按照化学成分的不同，可将农药再具体划分为 45 个小类，其中除草剂占整个农药类别的 40%；杀菌剂占 33%；杀虫剂占 22%；其他类占 4%。

③农药按能否直接施用一般分为原药和制剂，原药是以石油化工等相关产品为主要原料，通过化学合成技术与工艺生产或生物工程而成，一般不能直接施用。原药作为农药产品的有效成份，其核心技术为化合物合成技术。原药的研发生产对生产技术、生产工艺、环保和安全生产的要求较高，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

在原药的基础上，加上分散剂和助溶剂等原辅料，经研制、复配、加工、生产出制剂产品，可以直接应用到农业生产。制剂配方的合理性、助剂的应用

<sup>1</sup> 数据来源：《农药使用技术与残留危害风险评估》

和复配工艺过程的控制对药效有着重要影响。

### (3) 农药的发展进程

农药已经有大约 150 年的发展历史，其发展历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无机农药的应用、有机合成药的应用、现代农药的开发和利用。具体比较如下：

项 目	无机农药 (1860~1940)	有机合成农药 (1941~1970)	现代农药 (1971~目前)
化合物	无机化合物（为主）	简单有机化合物	复杂有机化合物，光学化合物
化合物类型与品种	少，少	少，多	多，多
公顷用量	7500克	750克	150克
占首位的农药	杀虫剂	-	除草剂
销售额（亿美元）	-	2.9(1949年)，8(1960年)，27(1970年)	116(1980年)，264(1990年)，303(1995年)
对作物	欠安全	安全	安全
农药登记	药效评价为主	质量管理为主	安全与环境评价为主
防治策略	化学防治	化学防治	综合防治指导的化学防治
代表性品种	除虫菊粉、鱼藤精、硫酸铜、波尔多液、氯化钠、硼砂等	六六六、DDT、有机磷类农药、氨基甲酸酯类农药	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新烟碱类杀虫剂、Strobilurin类农药

资料来源：“从农药发展历程看21世纪的农药”，《科技进步与学科发展——“科学技术面向新世纪”学术年会论文集》。

随着有机化学和生物化学的快速发展，有力提升了农药工业的技术水平和丰富了产品种类。发展研究超高效、对环境友好的农药取代高毒、不安全农药已成为当前农药工业发展的首要任务。

## 2、国内外农药行业发展概况

### (1) 全球农药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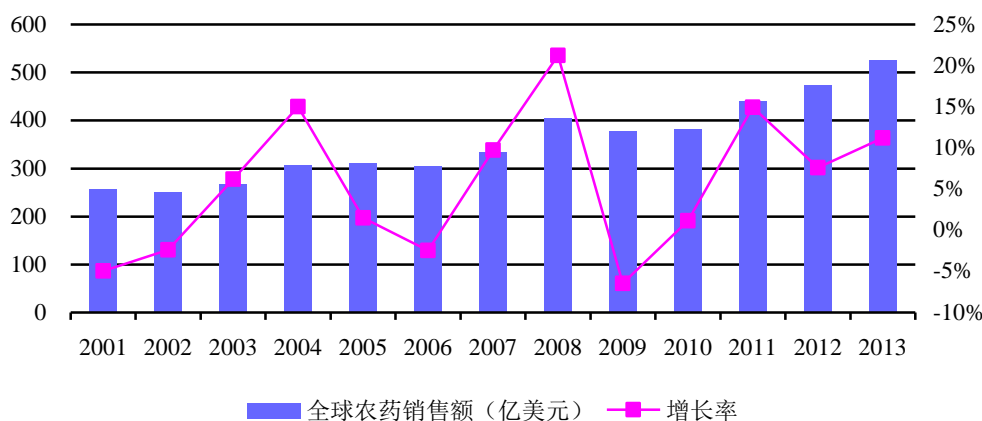
近些年，在全球人口持续增长、城市建设与工业用地的增加、生物新能源的开发利用以及气候变化和土地荒漠化等因素的共同驱动下，农药工业获得了长足有效的发展。纵观近些年全球农药行业的市场发展情况，可以概括为以下几项主要特征：

#### ① 整体市场需求波动中稳步增长

国外农药工业起步早，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完善，农药工业已从高速成长期进入成熟期。20 世纪 60~90 年代，世界农药工业处于高速成长阶段，1996 年

世界作物保护农药市场销售额达 292.2 亿美元，比 1960 年增长了近 33.4 倍，期间复合增长率达 10.1%。1996 年以后，世界作物保护市场进入相对稳定期，市场销售额每年保持在 300 亿美元左右，至 2013 年农药销售额创历史新高，达到 526.65 亿美元，除草剂占 43.78%，杀菌剂占 26.07%，杀虫剂占 25.60%，其他占 4.55%；按作物划分，用药最多的是水果和蔬菜，约占 33%，其他依次为谷物、大豆、水稻、玉米、棉花等。虽然世界农药市场规模平稳增长，但除草剂、杀菌剂销售额增幅较为明显，其中磺酰脲类、咪唑啉酮类和含氟杂环类增长较快。得益于持续走高的农产品价格、品种结构调整以及拉美、非洲等市场规模的不断增加，预计到 2015 年世界农药销售额将保持年均 2.2% 的增长率。

2001年-2013年全球作物保护农药市场整体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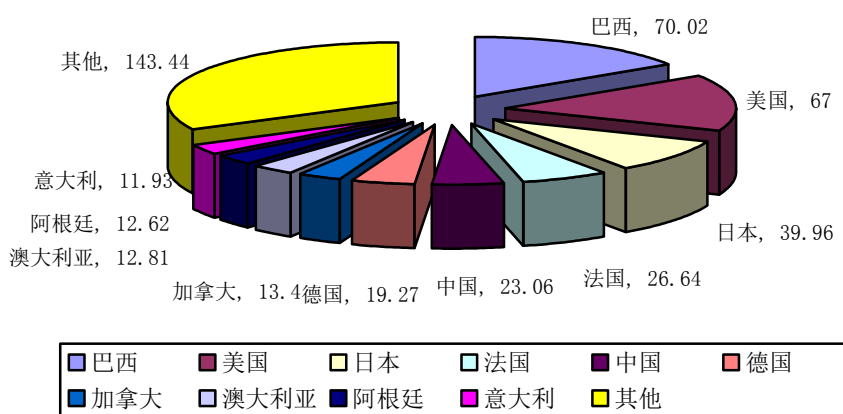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

从区域分布来看，2011年，欧洲是世界最大的农药市场，农药销售额为 121.96 亿美元，较上年增长 15.2%，约占世界总市场规模的 27.71%；拉美地区市场销售增长 20.0%，亚洲市场增长 16.1%，增幅超过欧洲市场 15.2% 及北美市场 5.9% 的增长。发展中地区的农药市场份额近年来不断提高，拉美与亚洲农药市场总和继去年超过欧洲和北美市场总和后，得以继续增长，两者销售额之和占总市场规模达到 49.22%，超过了欧洲和北美的 46.82%，其中巴西和中国农药销售额之和在 2011 年达到 93.08 亿美元，占世界农药市场的 1/5，市场份额较 2000 年翻了一番。至 2013 年，拉丁美洲地区上升成为世界农药的第一大市场，销售额达 145.47 亿美元，约占世界总销售规模的 27.62%，其他依次为欧洲（约占 25.84%）、亚洲（约占 23.99%）、北美（约占 18.90%）和其他（约占 3.65%）。

从主要消费国来看，农药消费水平与经济发展，尤其是与农业经济的发展

紧密相关。2011年世界前十大农药消费国依次为巴西、美国、日本、法国、中国、德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阿根廷和意大利等国，上述国家农药销售额合计占世界总市场规模的67.41%，其中巴西约占15.91%，美国约占15.22%。截至目前，巴西是全球重要的农产品生产和出口国，农业在其国民经济发展、外贸出口中占有重要地位，主要农作物有大豆、甘蔗、玉米、棉花、咖啡、水稻等，农药销售额过去5年复合增长率为14.01%，自2008年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农药市场。

2011年全球主要国家农业用药销售情况（亿美元）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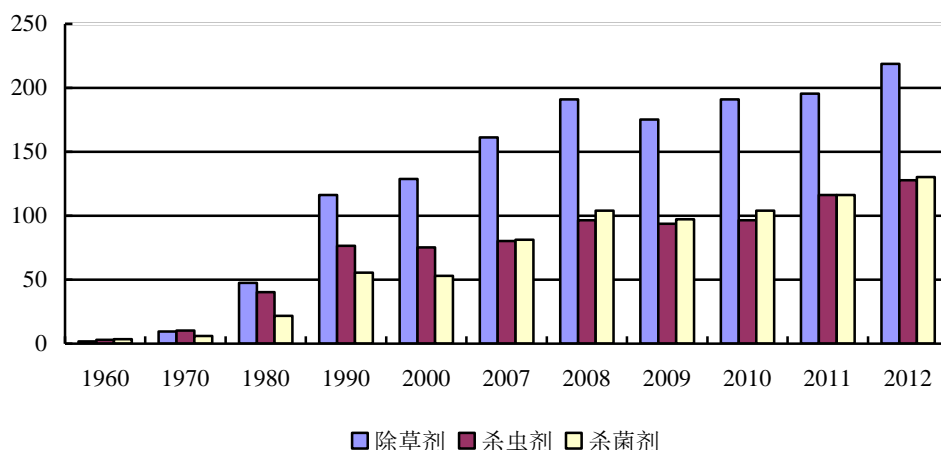
②除草剂仍占统治地位，杀菌剂市场份额逐步提升

除草剂、杀菌剂和杀虫剂三大种类农药是国际农药市场的主体。2012年，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占全球农药市场销售额的比例为44:26:26，除草剂在目前仍占有全球最大的农药市场份额。

近年来，受益于农耕技术的普遍推广、居民消费食品结构的调整以及转基因技术的推广和生物能源的开发利用，在世界农药销售额保持稳步增长的基础上，农药需求结构也同时发生改变，尤其是除草剂和杀菌剂销售额占比不断攀升，其中除草剂仍为世界最大的农药产品种类，占据40%以上份额；杀菌剂市场表现最为突出，其销售额占比由2001年的18.00%上升至2012年的26.07%，且从2007年开始首次超过杀虫剂跻身第二大产品种类，目前与杀虫剂市场份额基本持平。



全球三大类农药市场销售额变动情况（亿美元）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Agranova/Cropnosis

③知名农药企业通过自身积累与兼并重组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经过上百年的发展，化学农药原药行业主要形成了以国外原药龙头企业拜耳等公司和仿制农药龙头企业马克西姆-阿甘公司两类业务扩展模式：A、以研发为核心的发展路线，即从事新农药有效成分的创制并拥有知识产权，形成“知识产权农药—丰厚利润—巨额的研发投入—新的知识产权农药”的良性循环，但由于农药新产品开发难度加大、研发周期较长和风险增加，为加强研究开发实力并寻求规模效应和协同作用，研发型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增强自身实力并逐步延长自身产业链；B、以仿制为核心的发展路线，即前期在国内积累仿制农药合成核心经验，通过国际化并购丰富产品线，适应更多的地域需求，从而借助营销网络优势迅速扩大市场份额。

原药作为农药的有效成分，但一般不能直接应用于农作物上，农药最终产品是在原药的基础上，通过加上分散剂和助溶剂等原辅料加工生产而成，再直接应用到农业生产上。配方的合理性、助剂的应用和复配工艺过程的控制对药效具有积极作用。

上述三类企业对技术开发和市场应变的依赖程度有所不同，具体表现为：

企业类型	业务模式	技术依赖性	市场依赖性	代表企业
创制型农药企业	从事新农药有效成分的创制并拥有专利，形成“知识产权农药—丰厚利润—巨额的开发投入—新的知识产权农药”的良性循环	极强。能否持续开发出新品种决定了企业的竞争力	中。对市场需求的预判能力有助于提高新产品开发的商业成功概率	拜耳、先正达、巴斯夫、陶农科、杜邦和一些日本企业等

仿制为主的农药企业	主要生产专利期满或不受专利约束的农药有效成分,以开发能力和成本控制为依托,占领相应农药品种因专利到期后价格下降而急剧扩大的市场	强。开发和生产过专利期农药并在其基础上进行创新,需要强大技术能力	较强。对市场需求的预判能力以及树立品牌优势是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国际:马克西姆-阿甘公司、纽发姆、联合磷化等;国内:绝大多数原药企业
农药制剂企业	购买农药原药以及分散剂和助溶剂进行复配加工,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较强。应用界面化学技术开发环保型制剂是发展主流	强。渠道优势和品牌壁垒是企业成功的关键因素	发达国家行业较为集中,中国、印度等国数量众多

经过几十年的激烈竞争与兼并重组,世界农药行业已呈现明显的寡头垄断的格局。世界大型农药企业已由 1994 年的 13 家减少为 2002 年的 6 家,这 6 家企业构成世界农药产业的第一集团,2013 年该 6 家企业合计农药销售额所占全球市场份额为 81.08%。而一些非专利农药产品生产企业近年来迅速发展,以马克西姆-阿甘公司(现更名为 ADAMA)、印度联合磷化为代表的第二集团在世界农药市场亦占有重要地位。

#### 2013 年世界主要农药公司销售额及占比情况

排名	农药公司	销售额(亿美元)	占世界销售额比例
1	先正达	114.13	21.69%
2	拜耳	104.18	19.80%
3	巴斯夫	69.42	13.19%
4	陶农科	55.23	10.50%
5	孟山都	48.04	9.13%
6	杜邦	35.58	6.76%
合计		<b>426.58</b>	<b>81.08%</b>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

与德国拜耳等公司依靠自身研发储备和技术创新进而完善产业链不同,马克希姆-阿甘公司通过在本国积累仿制原药合成核心经验,通过收购兼并完成资源与技术整合,适应更多的地域需求,借助营销网络优势迅速扩大市场份额。鉴于国内农药公司大多属于仿制型企业,马克希姆-阿甘公司的业务发展模式值得我国农药企业发展借鉴,即整合完善自身技术、产品链,不断进行技术改进和创新,完善农药制造体系,同时加强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实现规模经济效益,逐步扩大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影响力和份额比重。

④ 新农药产品开发难度加大,发展中国家积极参与全球农药分工协作



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以来，新农药开发具有投资大、风险高、周期长的特点，主要体现为新农药化合物筛选成功率下降，研发的成本增加，可利用的专利保护期缩短。一方面，下游行业对新农药的生物合理性和环境相容性提出更高要求，另一方面农药新品种能够顺利推广市场主要在于其产品性能和价格明显优于现有成熟的商业化产品。据 2009 年 Phillips McDougall 的统计，研制一个新活性成分需要经过 140,000 个化合物的筛选，从研制到商业化平均需要 9.8 年，耗资约 2.5 亿美元。目前，农药新产品的开发主要集中在资本较为雄厚能够承担昂贵的开发费用和开发损失的国际农药行业第一集团及少数日本公司，如日本住友化学公司，日本曹达公司等。据有关统计，1980-2007 年，6 大农药企业共推出农药新品种 208 个，占全球农药新品种的 62%。（数据来源：世界农药新发展（二））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国内外农药市场已经逐步融为一体，全球农药生产向新兴国家转移趋势渐趋明显。各大农药跨国公司出于成本的考虑，选择与发展中国家的一些工艺、技术、环保、成本具有优势的农药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进行原药采购。同时，农药市场的增长主要集中于以巴西、阿根廷为代表的拉美地区以及中国、印度、亚太地区等新兴国家，发展中国家的农业发展将成为全球农药行业增长的重要驱动力之一。

## （2）我国农药工业发展状况

我国农药生产技术起步较晚，大致经历了建国初期至 80 年代有机氯农药、80 年代至 21 世纪初期有机磷农药和 21 世纪杂环类农药和生物农药三个发展阶段。特别是 80 年代至 90 年代我国农化企业从国外引进先进的技术，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生产工艺技术显著进步，逐步实现了部分产品进口替代。

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国内部分领先农化生产企业紧跟世界农药技术发展潮流，不断加大自主创新和研发投入，积极引入国外先进技术，有力提升了我国农药行业的技术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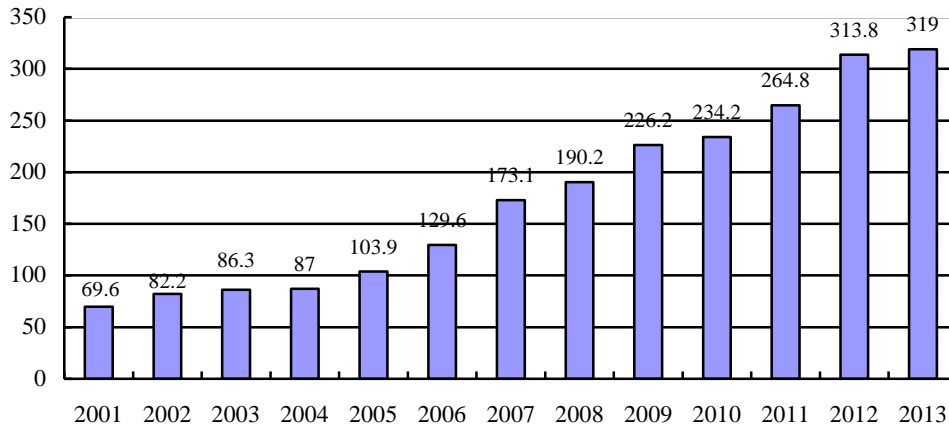
整体上看，近年来我国农药工业发展呈现以下特点：

### ①技术进步不断提高，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近年来，随着我国农药工业呈跨越式发展，企业数量与规模不断发展壮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加大，产品性能逐渐甚至部分超过了国外同类产品。在整体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的同时，我国农药行业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保持

良好的发展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1年至2013年我国农药产量由69.6万吨增至319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13.53%。农药行业销售额从275.4亿元增至2,363.4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1.58%，我国目前已是全球第五大农药消费国，占全球农药市场销售额的5.23%，居于巴西、美国、日本、法国之后。

2001年-2013年我国农药原药产量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逐渐出口参与国际竞争

我国农药行业近年来不断加快企业结构调整、产品结构升级与换代，积极研发高附加值产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为我国农药出口持续增长奠定了重要基础。一批在原料配套、资源、劳动力成本和市场推广等方面具有较强综合优势的企业纷纷走出国门，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并逐渐与国外知名农药企业展开合作，进而成为跨国农药企业原药供应商。

目前，我国已发展成为世界上主要的农药出口国之一，产品出口遍及100个国家以上，品种达300余种。根据国家海关总署统计显示，2013年我国农药出口量和出口金额较2001年均增长了4倍以上，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15.71%和17.53%。

2001~2013年我国农药进出口统计（单位：实物万吨、亿美元）

进出口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进 口	数量	3.5	2.7	2.8	2.8	3.7	4.3	4.1	4.4	4.4	5.1	5.3	6.9	7.6
	金额	1.7	1.4	1.3	1.5	1.8	2.13	2.3	3	3.3	4.2	4.9	5.9	6.9
出 口	数量	19	22.2	27.4	39.1	42.8	39.8	47.7	48.5	50.8	61.3	79.6	89.7	109.5
	金额	5.4	5.9	7.3	11.9	14	10.4	13.5	20.2	14.2	17.7	24.2	28.6	37.5

贸易顺差	3.8	4.6	6	10.4	12.8	8.3	11.2	17.2	10.9	13.5	19.3	22.7	30.6
------	-----	-----	---	------	------	-----	------	------	------	------	------	------	------

数据来源：国家海关总署

从出口的产品结构来看，2013年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出口数量占比分别为69.04%、20.55%和6.58%，出口金额占比分别为63.40%、24.25%和9.99%。出口产品主要以除草剂为主，出口金额超过1亿美元的品种共有12个，分别占出口数量、出口金额的62.07%和51.81%，主要品种包括草甘膦、百草枯、吡虫啉、多菌灵、秀去津和毒死蜱等。

### ③我国农药产品结构逐步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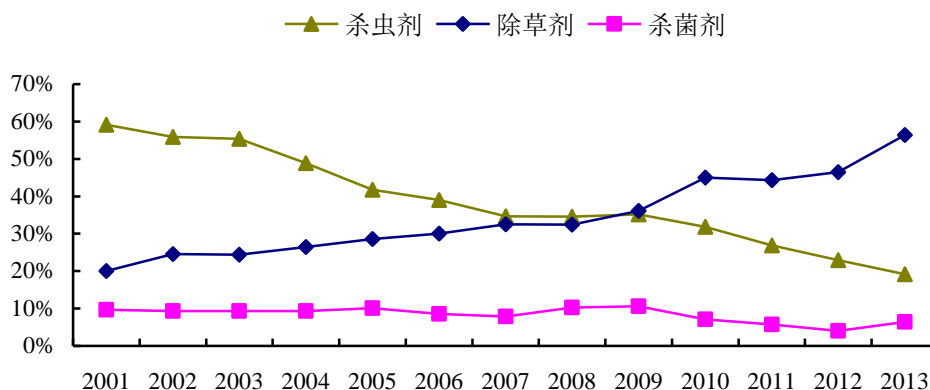
2013年，我国农药生产结构中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的比例分别为56.43%、19.21%和6.38%，除草剂产量近些年逐年上升，杀菌剂和杀虫剂产量发展总体较为平稳，显示出我国农药品种结构逐步趋向合理。农药行业已改变过去“三个70%”（即杀虫剂占产量的70%、有机磷占杀虫剂总产量的70%、高毒有机磷品种占有机磷的70%）的不合理格局，我国农药产品结构调整取得了重大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A、产品用途结构不断优化，杀虫剂占比日趋下降。杀虫剂、除草剂和杀菌剂三大类农药产量占比结构由1990年的78.77%：3.33%：6.80%调整至2013年的19.21%：56.43%：6.38%，我国农药产品结构及品种比例更趋合理，并逐步向发达国家水平靠拢；

B、产品原料与生产方法逐步改进，高效、安全、经济、环保新品种已成为目前我国农药工业生产的主要品种。以环保杂环类、生物类为主的新型农药逐渐替代以有机氯、有机磷为主的高毒、高残留农药，该类品种目前已占到我国农药总产量的60%左右；

C、农药原药与制剂结构比不断提升，制剂种类有较大改观。在高效新农药大量出现、施药技术进步及环保要求越加严格的前提下，农药剂型的发展趋向精细化、环保化，至目前我国已能够生产水乳剂、水分散粒剂、水悬乳剂、微乳剂、可溶性粉剂、微胶囊等几十种农药剂型，使我国农药原药与制剂的比例由最初的1:3左右发展到1:8左右。

2001年-2013年我国农药产量结构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④我国农药产业集中度低

国内农药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规模较小，整体呈现“大行业、小企业”的格局。目前我国农药生产厂家达 1,800 多家，其中原药生产企业超过 500 家，由于产品普遍技术含量较低、附加值不高，尚未形成在国际市场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市场上传统的农药产品已渐趋饱和，而部分高效低毒品种和高端产品基本被国外跨国公司所垄断。

2010 年行业前十大企业产量占总产量比重仅为 19.5%，15 家最大农药企业的市场份额占有率为 25% 左右。从地区分布来看，主要生产企业分布在我国经济较为活跃的地区，如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地区，包括江苏的红太阳、扬农化工、联化科技、辉丰股份等，浙江的新安股份，安徽的本公司、华星化工、广东的诺普信以及山东的润丰化工、滨农科技等。

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环保力度的加大，我国农药产业正进入一个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的新时期。近年来，国家主管部门采取政策性措施提高农药企业审批以及新产品的登记审核门槛，从而加大了农药行业的进入壁垒。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2 年 2 月颁布《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旨在通过政策引导鼓励优势企业以市场为导向进行跨地区整合农药企业，促进原药、制剂上下游一体化，进一步降低高毒、高残留农药的比例。

### (3) 我国农药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 ①产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呈现多而分散、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的特点，特别是众多小企业在生产过程的物耗和能耗较大，未能形成规模经济优

势，造成环境污染监控存在一定的难度。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环保力度的加大，我国农药产业正进入一个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的新时期，行业整合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大型企业以及区域性的龙头企业将在未来的兼并整合中赢得加快发展的机遇，一批具有规模、技术、市场和品牌优势的农药企业迅速发展起来。

在产业环保政策、消费倾向以及行业准入门槛等多个因素的共同推动下，国内在未来的 5~10 年将催生出一批规模大、品种丰富、研发实力强、发展方向符合产业政策的龙头企业。根据《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行业发展目标：到 2015 年，销售额在 5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达到 5 家以上，销售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达到 20 家，前 20 家农药生产企业的原药产量占总产量的 50% 以上，高效、安全、经济和环境友好农药品种占总产量的 50% 以上。

### ②产品结构调整与换代升级成为行业发展的特征

从产品用途结构上看，我国农药产品长期以杀虫剂为主，除草剂与杀菌剂所占份额近年来有较大改观。伴随着国内农村集约化种地的发展、农业耕作技术的推广以及“菜篮子工程”的进一步深化，水果、蔬菜等高附加值经济类作物种植面积有所增加及复种指数不断提高，推动我国除草剂、杀菌剂农药消费市场的快速增长。

从产品换代升级角度看，我国农药长期以来以仿制农药为主，高端高效、低毒、低残留品种少，这种产品结构造成了我国农药产品价格低下，市场竞争力较弱，产品产量大而市场价值却较低的市场局面。随着我国农业生产结构变化、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及环境保护意识的逐渐加强，客观上促使农药企业减少低附加值产品生产，加快产品结构升级与换代，积极研发高附加值产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以杂环类、生物类为主的高效、安全、经济、环保新品种成为我国农药工业发展的主流。

### ③科技创新与技术进步成为我国农药企业塑造市场竞争力的根本保证

农药工业是知识产权密集型的行业，对技术的依赖程度大，技术与产品创新是农药企业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经过 60 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我国农药工业已形成了包括原药生产、制剂加工、科研开发和原料中间体配套在内的农药工业体系，农药科研已从仿制迈入创新、仿制结合的轨道。但与发达国家相



比，我国大部分农药品种仍为仿制品种，自主创新的品种数量不足 10%。

近年来，国家科技计划重点支持重要农药骨干品种及其关键中间体的创新技术开发，实现了生产过程的规模化、连续化、清洁化，形成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生产技术和装置，平均降低生产成本 10% 左右，减少排放达 40% 以上。

“十二五”期间我国农药行业将进入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的新时期，农药工业技术面临新一轮发展机遇，主要表现为向上游逐步延伸，并合成自身所需中间体；通过改进合成路线和生产工艺提高效率；加大副产品回收利用或加工成可出售的产品等。技术创新将助推我国农药产业升级，不断提高农药工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 ④ 树立自己的品牌，实施品牌战略

国内农药生产企业主要精力大多放在产品生产上，品牌服务意识淡薄，忽视了企业自身服务品牌建设。目前，国内农药行业除少数企业在经营产品品牌的同时努力经营企业自身服务品牌，其他绝大部分农药企业服务品牌市场知名度和农户认同度低。

我国出口产品主要以原药（包括母液）为主，但原药作为农药加工的原材料，缺乏自有品牌，附加值低，国内农药进口产品与出口产品存在较大的价格差。转变为他人做嫁衣式的大量销售原药模式和在农药国际制造链中处于低端环节的现状，必须彻底解决自身品牌和剂型短板、应用服务等问题。近年来，一批拥有雄厚资本的农药企业开始重视产品出口知名品牌的打造，培养国际销售人才队伍，完善农药售后服务体系，我国农药的竞争优势将逐步从成本优势向质量、品牌优势转化，有效实现产品的差异化和品牌溢价。

#### ⑤ 推进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

发展低碳经济与循环经济将成为我国农药产业发展的主旋律。农药作为精细化学品，在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三废”。国内大部分农药企业存在规模小、生产能耗较大，环境污染重，生产过程中未反应的原材料和副产物回收率较低，甚至存在部分原药企业的环保装置没有正常运转。

随着我国经济整体实力的迅速提升和国家科技计划的支持，农药生产自动化程度和生产装备水平大大提高，通过引导企业工艺创新在源头上减少副产物产生，提高回收利用率降低“三废”量，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与此同时，政府鼓励农药企业逐步“出城入园”，进入化工园区和农药园区，提高产业集中度，实



现公用工程、环保设施的资源共享。未来我国农药产业将坚持以“绿色化工”、“清洁生产”为目标，发挥综合利用的循环经济优势，走技术创新、可持续发展之路，向资源节约、环境友好、有利于人类健康的绿色产业发展。

#### (4) 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市场的发展现状及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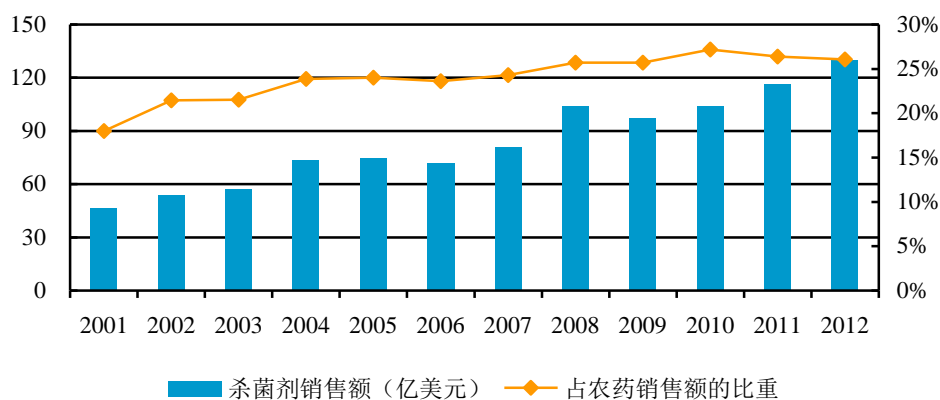
单个农药品种的功效都有较强的针对性，因此整个农药市场是由数量众多的单个品种细分市场组成。目前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等杀菌剂，敌草隆、草甘膦等除草剂以及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精细化工中间体。2014年度，发行人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销售额占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55.21%、23.20%和21.60%。

##### ① 杀菌剂市场发展现状及发展方向

###### A、全球杀菌剂市场需求保持快速增长

杀菌剂是近年来全球市场中增长尤为明显的农药种类，2012年销售额创历史新高，达到130.17亿美元，同比增长12.02%，过去5年销售额年均增幅为12.54%，其占全球农药市场份额已从2001年的18.00%上升至2012年的26.07%。从区域分布来看，杀菌剂销售市场主要分布于欧洲、北美和日本等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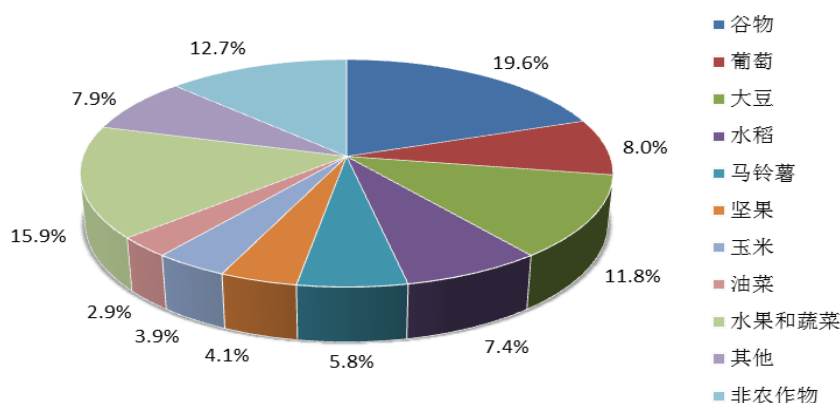
2001年-2012年全球杀菌剂销售额及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Agranova/Cropnosis

国际上，杀菌剂通常是作为防治各类病原微生物的药剂的总称，大多用于农业、林业、医学、工业等领域，其中以农用领域为主。据调查，全球对植物有害的病原微生物约有8万种以上。从应用领域来看，与除草剂和杀虫剂不同，谷物、水果和蔬菜、非农用领域、大豆等作物是杀菌剂的主要市场，这几种作物的市场份额均超过了杀菌剂市场总额的10%。

全球杀菌剂市场按作物分布情况



资料来源：农药，2013年第7期

随着居民食物结构的逐步转变、全球气候变暖引发病害的增多以及非农用领域需求的持续增长，未来杀菌剂市场需求仍将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 B、多菌灵市场供求和行业竞争情况

多菌灵属于杀菌剂中的大宗品种，具有高效低毒、广谱性、适配性强、应用领域广等特点，通常加工成粉剂、可湿性粉剂和悬浮剂使用，主要应用于水稻、小麦、棉花、油菜、果树、蔬菜、花生、甘薯、花卉等农作物领域以及造纸、油漆、涂料、纺织、橡胶、皮革等工业领域。随着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多菌灵已发展成为我国农药出口的主要品种之一。

从全球范围看，杀菌剂主要市场分布在果树、蔬菜、谷物、非农用领域、大豆等。多菌灵杀菌谱较广，可以防治多种作物由真菌（半知菌、多子囊菌、担子菌等）引起的病害及果蔬的保鲜与贮存。全球气候变暖加剧了农作物病虫害的流行，同时随着新应用领域（造纸、纺织、皮革、橡胶等工业的防霉）的开发，多菌灵市场将具有更大的增长空间。目前，多菌灵产品农用量较大的国家或地区主要包括巴西、阿根廷、印度、东欧、东南亚、韩国、埃及、玻利维亚、委内瑞拉等地；作为涂料及防霉剂则主要出口至德国、英国等欧洲地区。

国内市场看，蔬菜、水稻、小麦、果树（苹果、梨、桃、柑橘）是我国目前使用杀菌剂较多的作物品种，其中蔬菜使用量占四成以上。自农业部1988年提出建设“菜篮子工程”以来，居民消费食品日益丰富，水果、蔬菜、肉禽蛋奶等产量以年均7-13%的速度增长，从根本上扭转了我国副食品供应长期短缺

的局面。除奶类和水果外，其余“菜篮子产品”的人均占有量均已达到或超过世界人均水平。近年来我国多菌灵需求量增加主要与果蔬、经济作物种植面积扩大，新的复配产品相继推广以及种衣剂市场快速发展等因素密切相关。

目前，全球多菌灵产能主要集中在我国，国外无主要竞争对手。截至 2014 年底，在我国登记了多菌灵原药的企业共有 18 家（包括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至广信），具体登记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江苏省江阴市农药二厂有限公司
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3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4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	江苏百灵农化有限公司
6	允发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7	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8	江苏瑞邦农药厂有限公司
9	湖南国发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0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	连云港市金囤农化有限公司
14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	湖北蕲农化工有限公司
17	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

注：上表排名不分先后

根据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统计资料显示，我国多菌灵生产厂家主要为发行人、蓝丰生化、宁夏新安、宁夏瑞泰、江苏泰仓和山东华阳等六家，产能分别约为 1.8 万吨、2 万吨、1 万吨、1 万吨、0.25 万吨和 0.2 万吨。发行人是国内多菌灵产品的主导生产厂家之一，在业内具有一定的工艺技术、规模生产和客户资源优势。根据中国农药工业协会《2012 年多菌灵发展报告》，2011 年发行人多菌

灵销量市场占有率为 39.19%。

公司多菌灵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	≥98	≥98	≥98
HAP (mg/kg)	≤0.5	未要求	≤0.5
DAP (mg/kg)	≤2.0	未要求	≤3.0
干燥减量 (%)	≤0.5	≤1.0	≤0.5

### C、甲基硫菌灵市场供求和行业竞争情况

甲基硫菌灵系高效广谱内吸性低毒杀菌剂，兼有保护和治疗作用，最初系由日本曹达公司研制开发生产，主要用于防治小麦、水稻、油菜、蔬菜、果树、花卉、大豆、甘薯、棉花等各种经济作物的白粉病、赤霉病、稻瘟病、纹枯病、菌核病、黑穗病、灰霉病、炭疽病、轮纹病、叶霉病、黑斑病、褐斑病等，也能和大多数杀虫剂、杀菌剂、杀螨剂混合使用。

由于该产品安全性好，能有效应对多种水果和蔬菜上的病害等特点，市场需求尤其是新兴市场的需求量持续增加，是近年来苯并咪唑类杀菌剂增长较快的品种之一，该产品目前已在包括欧美在内的 80 多个市场得到广泛使用。

国内需求来看，根据农业部 2007 年中国农业发展报告统计，我国小麦种植面积 3.4 亿亩中，每年发生白粉病面积在 1.2 亿亩左右，赤霉病约 0.7 亿亩；水稻种植面积 4.4 亿亩中，稻瘟病病发面积在 4 亿亩左右，纹枯病发面积在 0.8-1 亿亩；油菜种植面积约 1 亿亩中发生菌核病面积在 0.5 亿亩左右。我国目前商品化蔬菜种植面积约 2.6 亿亩，果树种植面积约 1.4 亿亩，大棚蔬菜的种植面积已达数千万亩，且 1 年栽培数熟，每年蔬菜发生的病害为 1 亿亩次，果树发生的病害为 3,500 万亩次，轮纹病、炭疽病大部分产区均有发生，大豆发生的病害为 2,000 万亩次。由于常规杀菌剂品种的长期使用，导致对传统品种抗性增加，防治效果降低，从而为甲基硫菌灵等新型、高效杀菌剂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截至目前，国内共有 18 家企业登记了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并已有 433 次各类剂型的登记，登记作物同时涵盖了小麦、水稻、甘薯、瓜类、番茄、桑树、苹果树、禾谷类、油菜、棉花、甜菜、蔬菜、马铃薯、葡萄、烟草、柑桔树、毛竹、花生等诸多作物，成为国内应用范围较广的杀菌剂品种之一。预计未来几年，甲基硫菌灵在国内市场的用量将呈稳步上升趋势。

从供给来看，我国甲基硫菌灵生产厂家主要包括蓝丰生化、发行人、湖南海利等，根据公开信息资料整理，上述厂家产能分别约为 0.8 万吨、0.6 万吨和 0.3 万吨<sup>2</sup>，宁夏瑞泰也正在介入该产品生产（2012 年获得产能 0.8 万吨的生产批文）；国外主要竞争对手为日本曹达公司，该公司系甲基硫菌灵最早研发和生产厂家，近年来面对行业市场竞争，逐步改变经营策略向具有成本和资源优势的发展中国家采购原药。日本曹达公司自 2009 年开始与发行人开展业务合作，双方建立了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近三年对其销售额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在 3%-5%。截至 2014 年底，国内外共有 18 家企业在我国登记了甲基硫菌灵原药，具体登记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新加坡利农私人有限公司
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3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
4	江西省海利贵溪化工农药有限公司
5	江苏百灵化工有限公司
6	美国默赛技术公司
7	陕西亿农高科药业有限公司
8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9	湖南国发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0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河南省郑州志信农化有限公司
12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14	日本曹达株式会社
1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	浙江泰达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17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	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上表排名不分先后

公司是国内甲基硫菌灵较大规模生产基地之一，产品含量达 97% 以上，工

<sup>2</sup> 蓝丰生化甲基硫菌灵产能数据取自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湖南海利甲基硫菌灵产能取自其 2012 年年度报告

艺技术成熟稳定，拥有较强的 DAP/HAP 杂质控制技术。公司拥有先进的工艺技术、优异的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管理体系，已经积累了较为优越的行业竞争优势。

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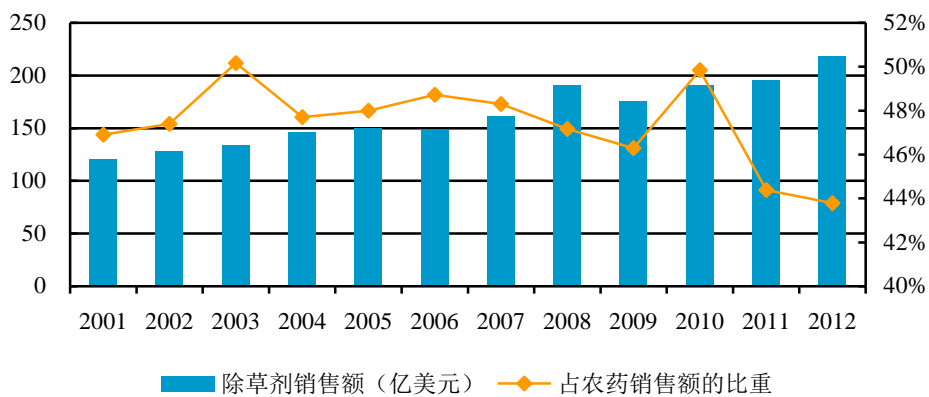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	≥97.0	≥95.0	≥97.0
HAP (mg/kg)	未检出	≤0.5	≤0.5
DAP (mg/kg)	未检出	≤5.0	≤0.5
干燥减量 (%)	≤0.5	≤0.5	≤0.5
pH 值范围	5.0≤ph≤8.0	5.0≤ph≤8.0	5.0≤ph≤8.0

②除草剂市场发展现状及发展方向

A、全球除草剂总体发展状况

除草剂是目前全球市场占有率最大的农药种类，2012 年，全球除草剂销售额达 218.64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89%，其份额占全球农药销售总额的 43.78%。得益于农业生产的集约化、转基因作物的推广和生物燃料领域的应用，除草剂自 1980 年首次超过杀虫剂成为销量最大的农药种类，一直保持稳定发展，其中欧洲和北美地区所占份额最大，约占整个市场的 54%。

2001年-2012年全球除草剂销售额及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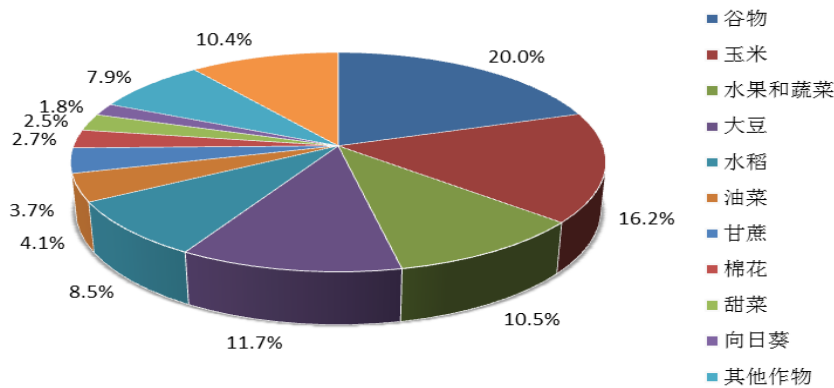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Phillips McDougall

从应用领域来看，谷物、玉米、大豆、水果和蔬菜、水稻等作物是除草剂的主要市场，上述几种作物合计除草剂销售额约占 67% 的市场份额。



### 全球除草剂市场按作物分布情况



资料来源：农药，2013年第5期

#### B、敌草隆市场供求和行业竞争情况

敌草隆属于脲类除草剂，最早是由美国杜邦公司开发生产，主要应用于甘蔗、棉花、玉米、芦笋、柑桔、凤梨、温带树木和灌木水果等多种农作物种植的前期除草以及工业涂料用抗藻剂等，目前需求量较大地区主要分布在巴西、印度、美国、中国及欧盟等。敌草隆作为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产品，目前在甘蔗种植领域使用量也最大。以甘蔗作物为例，具体行业需求情况如下：

甘蔗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包括食糖、燃料乙醇和包装材料等，由于燃料乙醇与传统石油能源相比具有再生性、成本低、清洁环保等优势，本世纪以来燃料乙醇使用量快速增加，进而推动甘蔗种植面积和敌草隆使用量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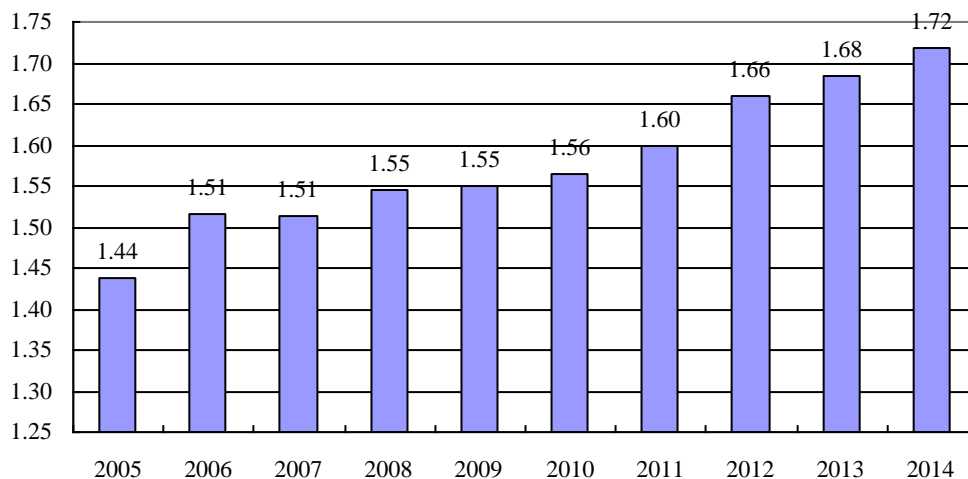
##### a、食糖产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

食糖是全球贸易的主要农产品之一，其中全球蔗糖产量占食糖总产量的80%左右，且每年食糖贸易中的蔗糖贸易占有量超过90%。美国农业部(USDA)统计数据显示，世界食糖主要消费国包括印度、中国、巴西、美国、欧盟、俄罗斯等，2014年上述国家合计消费量约占全球总消费量的52.98%。2005-2014年世界食糖消费量从1.44亿吨逐步增加至1.72亿吨，年均复合增长率2.01%，其中中国年均增长率达4.71%，目前为仅次于印度、欧盟之后的第三大食糖消费市场。中国是世界食糖消费大国，但人均食糖消费量目前仅12公斤左右，远低于世界人均23.7公斤的平均水平。长期来看，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及食品饮料工业的发展壮大，未来我国对食糖的需求仍然呈上升发展态势。

食糖消费与各国人民的饮食习惯、生活水平及食品工业发展有关，但从长

期发展趋势来看，人均食糖消费水平主要随着人均 GDP 的增长而不断增加。虽然受食糖生产与消费不均、气候变化和土地荒漠化、人口增加以及人为破坏和战乱等因素的影响，但由于世界食糖需求的刚性增长，国际糖业组织(ISO)预计未来世界食糖消费量仍将保持增长趋势，到 2020 年全球食糖需求量可能超过 2 亿吨。

2005年-2014年全球食糖市场规模（单位：亿吨）



数据来源：美国农业部（US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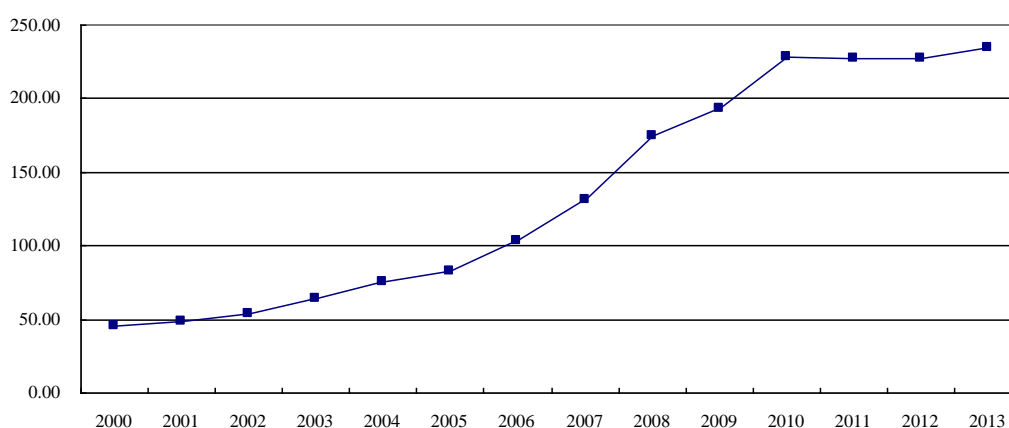
#### b、燃料乙醇等可再生能源发展潜力巨大

近年来，由于能源消耗大幅增加、温室气体大量排放（相比于普通汽油，乙醇燃料可减少近 90%的温室气体排放）以及环境污染日益严重，世界各能源消费大国纷纷加快燃料乙醇的发展步伐，以甘蔗、玉米为原料的燃料乙醇已经形成较大的产业规模。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美国、欧盟、巴西等国出台了多项法律政策和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措施大力推动本国生物燃料的发展。2007 年，美国国会通过了《能源独立及安全法案》，标志着美国能源改革拉开序幕，该法案要求到 2022 年美国国内生物燃料油使用量需达到 360 亿加仑。同年，欧盟也提出了约束性目标，到 2020 年运输行业生物燃料比例将达到 10%。我国也高度重视生物能源的发展，积极发展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后发布了《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预计到 2020 年，我国生物燃料乙醇年利用量将达到 1,000 万吨，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

燃料乙醇汽油作为可再生液体燃料，能够有效减少尾气中的 PM2.5 和 CO，可补充化石燃料资源，减少温室气体和污染物排放。据地球政策研究所（EPI）统计数据显示，2000-2010 年，世界燃料乙醇产量增长迅猛，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7.60%。近几年虽然受全球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以及气候干旱等因素影响，世界燃料乙醇产量受到了不利因素影响，但产量仍保持较高水平。截至 2013 年，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燃料乙醇生产国，产量占世界燃料乙醇总产量的 56.77%，巴西占 26.75%，欧盟占 5.85%，中国占 2.97%，印度占 2.33%。

虽然短期来看，燃料乙醇受到国际石油价格下跌冲击，但从行业发展长期趋势来看，随着煤炭、石油等能源资源日益枯竭、环境污染日益严重以及温室气体大量排放而导致的全球气候变暖，未来全球对燃料乙醇的需求量还有很大的增长空间。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联合国粮农组织（FAO）2013 年共同发布的《2013-2022 年农业展望》，预计到 2022 年，世界燃料乙醇产量平均每年按 4% 的速度增长，发展中国家生物乙醇产量预计增长 2/3，其中有 80% 的增长来自巴西，剩余 20% 主要来自印度和中国。

2000年-2013年世界燃料乙醇产量情况（单位：亿加仑）



数据来源：EPI, USDA

巴西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以甘蔗为原料生产燃料乙醇的国家，燃料乙醇出口量已位于世界第一。由于巴西缺乏石油、煤炭等燃料能源，加上经济快速发展和人口增长，工农业生产、居民消费对能源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巴西政府于 1975 年以法令形式颁布了“国家乙醇燃料计划”，从此巴西燃料乙醇工业发展步入了快速增长期。巴西土地资源丰富，盛产甘蔗，整个甘蔗产业及产业链总产值约占巴西 GDP 的 2.3%，约占其农业总产值的 15%，是巴西经济的支柱产

业之一。一般来说，甘蔗生产乙醇的成本仅约为玉米生产成本的 1/3。2000-2013 年巴西甘蔗产量从 3.27 亿吨上升至 7.39 亿吨<sup>3</sup>，增长了一倍多，甘蔗产量目前约 55% 用于生产乙醇。至 2008 年，巴西生物乙醇已替代了该国 50% 的汽油，全国有 33000 个加油站提供 100% 乙醇燃料，有 400 万辆汽车使用纯燃料乙醇，其他车辆使用 25% 的乙醇汽油。据巴西国家石油公司预计，到 2020 年巴西乙醇消费量将增加至 296 亿升，较 2010 年增长近一倍。另外，2014 年底巴西石油管理局批准航空燃油最高可掺入 10% 的甘蔗乙醇，进一步拓宽了甘蔗乙醇的应用领域。

此外，甘蔗除了用于生产蔗糖、生物能源外，还可以用于生产绿色包装材料，该包装材料不仅与用化石资源制成的塑料技术性能相同，而且还拥有低碳、可再生的环保特性，据测算，用 1 磅化石资源提炼聚乙烯会释放出 2.5 千克的 CO<sub>2</sub>，而用 1 磅甘蔗提取制作聚乙烯却能吸收 2.5 千克的 CO<sub>2</sub>。巴西 Braskem 石化公司近期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以甘蔗乙醇为原料的绿色塑料，保洁、资生堂、强生、可口可乐等公司也开始利用甘蔗为原料生产的绿色塑料用于产品包装上，进一步发掘甘蔗的潜在环保效益。

国内来看，我国甘蔗产量位居巴西、印度和欧盟之后，约占世界总产量的 7%。我国甘蔗主要用于产糖，蔗糖产量约占 80% 以上，甘蔗种植地区主要集中在广西、云南、广东、海南、福建、四川、湖南等省份。2000 年以来，受益于农产品价格上涨以及政府在种植收购上给予的优惠政策，国内甘蔗产量和种植面积总体均呈上升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0-2013 年我国甘蔗产量从 6,827.98 万吨上升至 2013 年的 12,820.09 万吨，种植面积从 118.49 万公顷增加至 181.65 万公顷。尽管我国是甘蔗生产大国，但同时也是世界食糖消费大国和主要进口国，每年需进口 100 万吨左右食糖来弥补国内供给的短缺。

从敌草隆供给来看，国内敌草隆生产厂家主要包括发行人、宁夏新安、蓝丰生化、快达农化和捷马化工，目前上述厂家产能分别约为 0.8 万吨、0.5 万吨、0.4 万吨、0.3 万吨和 0.2 万吨<sup>4</sup>；国外主要厂商为美国杜邦公司，其中发行人与杜邦公司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互惠关系，连续多年为杜邦公司供应敌草隆产品。截至 2014 年底，国内外共有 11 家企业在中国登记了敌草隆原药，具体登

<sup>3</sup>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sup>4</sup> 宁夏新安产能数据取自公司网站简介，其他厂家产能数据取自《农药市场信息》（2014 年 04 期）中的《敌草隆市场现状分析》

记企业名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3	江苏嘉隆化工有限公司
4	美国杜邦公司
5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6	鹤岗市旭祥禾友化工有限公司
7	辽宁省沈阳丰收农药有限公司
8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9	捷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敌草隆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97	≥97	≥97
丙酮不溶物	≤0.5	≤0.5	≤0.5
干燥减量	≤0.5	≤0.5	≤0.5
脲	≤0.2	未要求	未要求
甲苯	≤0.2	未要求	未要求

### C、草甘膦市场供求和行业竞争情况

草甘膦自 1971 年由美国孟山都（Monsanto）公司开发成功和商品化以来，凭借杀草谱广、生物活性高、传导性强、低毒无残留、可混性强等优异性能和替代人工效应，在普通农作物领域得到逐步普及，随着转基因作物在世界范围的推广，以及在非农领域除草剂使用程度的提高，市场需求越来越旺盛，草甘膦已成为目前全球应用最广、份额最高的农药除草剂。

#### 草甘膦主要应用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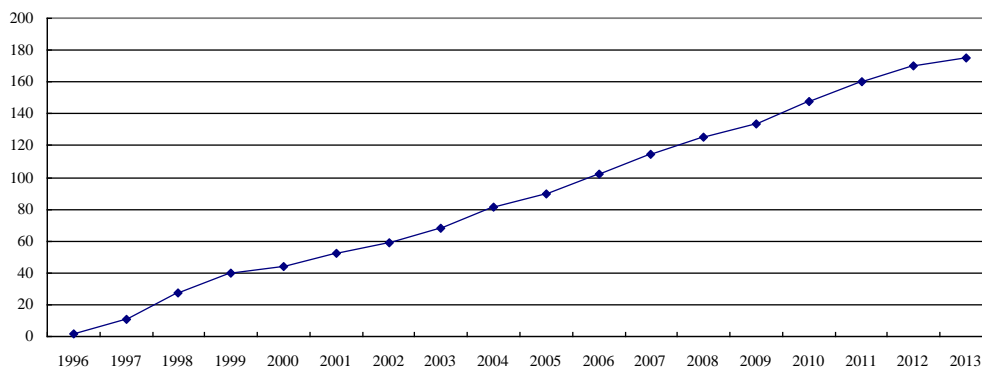
用途	具体作用对象
耐草甘膦转基因作物除草	大豆、棉花、玉米、油菜等
非耕地除草	果园、胶园、桑园、茶园、道路和林业等
少耕或免耕作物种植	稻田等

经历了 2008 年金融危机市场低迷后，自 2009 年开始草甘膦市场需求开始

逐步回暖，至 2012 年全球草甘膦总需求量已达 71.86 万吨，市场销售额为 54.6 亿美元，约占全球除草剂市场金额的 25%。近年来，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的逐年增加、生物燃料的快速发展和少耕/免耕播种技术的推广，推动了非选择性除草剂草甘膦市场需求的迅速增长。草甘膦目前全球销售市场主要分布在美国、欧盟、巴西、阿根廷、澳大利亚、加拿大等。根据 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全球转基因和传统作物草甘膦市场调查报告——2013-2019》，亚太和拉美等新兴国家对耐除草剂的转基因作物种植增加将成为促进草甘膦需求增长的主要因素，预计到 2019 年全球草甘膦市场价值将达到 87.9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7.2%。

据国际农业生物技术应用服务组织（ISAAA）统计，1996-2013 年，世界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由 170 万公顷持续增加至 1.75 亿公顷，目前已约占全球耕地面积的 10%。世界上已有 27 个国家种植转基因作物，其中美国、巴西、阿根廷、加拿大和印度为种植面积最大的五个国家，上述国家合计转基因种植面积约为 1.52 亿公顷，约占全球的 89.49%，美国仍是转基因作物的领先生产者。大豆、玉米、油菜和棉花为当前全球四大主要转基因作物，分别约占 47%、33%、14%和 5%。中国位列第六位，种植面积约为 400 万公顷，转基因作物主要为棉花。2012 年全球用于转基因作物的草甘膦销售额占总市场价值的比重为 45.2%。

1996年-2013年世界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百万公顷）



数据来源：国际农业生物技术应用服务组织（ISAAA）

目前我国草甘膦生产企业主要包括福华农科、金帆达、新安股份、江山股份、好收成以及扬农化工等，2012 年我国草甘膦产量约为 37 万吨。国外草甘膦主要厂商为美国孟山都，产能约为 20 万吨，自 2004 年起，孟山都的产能已无法满足美国、加拿大、欧盟、巴西传统市场和东南亚新型市场的需求，国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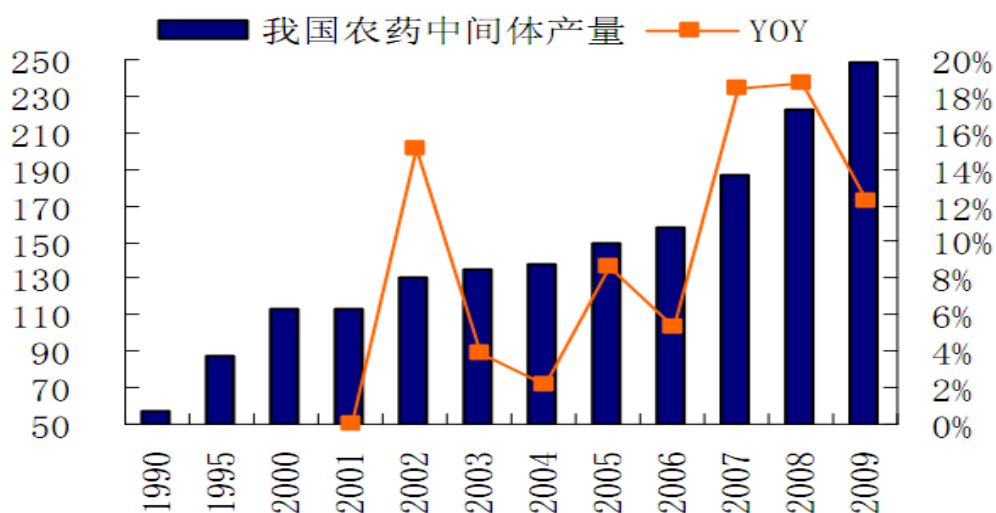
市场需求增加部分主要由中国等新兴国家提供。近年来我国草甘膦发展速度迅猛，目前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草甘膦生产国和出口国，美国草甘膦企业开始从中国进口草甘膦以满足市场需求。

### ③精细化工中间体市场供求和行业竞争情况

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初级石油化学产品随着加工深度的不断延伸，附加值不断提高，世界精细化工产业取得快速发展。进入 21 世纪，精细化工形成了产业集群，产品日益专业化和多样化，新工艺的开发受到了广泛的重视。世界精细化工品商业化品种已超过 10 万种，其中医药、农药中间体占据主要地位。精细化工产品发达地区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和日本等，精细化工率（精细化工产值占化工总产值）达到了 60%-70%，而我国精细化工率约为 40%，精细化工产业仍处于快速成长期。

农药中间体品种繁多，技术密集度高、功能专用性强。受益于下游农药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原材料和资金供应状况的改善以及全球化专业分工，我国精细化工中间体在品种开发、生产规模和出口贸易均取得了长足进步。经过 50 余年的发展，农药行业已基本建立从原药生产、中间体配套到制剂加工在内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1990-2009 年农药中间体产量由 58 万吨上升至 2009 年的 249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8.1%，至 2011 年产量已增加至近 300 万吨。

1990年-2009年我国农药中间体产量变动情况（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CFCIA，申万化工

目前，我国可生产 300 余种原药、农药中间体 800 余种，基本上能满足我国农药工业的需要，少数关键中间体需从国外进口。当今全球中间体分子结构

越来越复杂，研发重心已转移至含氟中间体、杂环中间体和手性中间体等。虽然我国农药中间体生成技术取得了很大进展，市场竞争能力大幅度提高，但仍存在生产规模较小、产品结构趋同、附加值低等劣势。精细化工中间体和技术未来发展的重要趋势是注重绿色环保，产品品种将更为丰富，节能环保的特点将更加突出，一些落后、污染严重、不经济的生产工艺技术将会被淘汰。

发行人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主要为氨基甲酸甲酯和磺酰基异氰酸酯。目前，公司是国内磺酰基异氰酸酯的主要生产商之一，主要竞争对手为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网站公开信息，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光气化产品年产能约为 20,000 吨；氨基甲酸甲酯产品国内尚无主要市场竞争对手。

### （三）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 1、市场竞争格局

从竞争战略和格局来看，农药行业的市场竞争主要表现为技术竞争和市场竞争两方面：

##### （1）技术竞争表现

提升新产品研发能力、工艺路线的效率、关键中间体自给能力以及环保治理能力是行业内农药企业树立技术竞争优势的有效手段。

①新产品的开发能力。由于不断追求更为高效、低残留、环境友好的产品需求，以及一种农药产品在长期使用后，其应用对象将逐渐对该种产品产生抗性双重因素影响下，新产品的开发一直是各大农药研发企业工作的首要问题。农药研发企业通过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一般来说单个拥有知识产权的产品年销售额十亿甚至几十亿美元，可独占市场十年甚至更长时间，形成“知识产权农药—丰厚利润—巨额的开发研制—新的知识产权农药”的良性循环。

新农药的开发主要通过三种途径加以实现：A、随机合成，将多维随机搜索技术与现代生测技术和实验手段密切结合以筛选新药；B、对具备农药活性的天然物活性结构进行模拟合成和结构修饰；C、对已知农药的缺陷或不足部分，通过化学修饰，开发出防治面更专业、更广泛、活性更高或毒性更低的新产品。

②工艺路线的效率。一种化学农药产品被开发出来后，农药科学家会设计

以原材料、合成方法为主要特征的不同工艺路线进行研制。通过不同工艺路线虽然可以生产出同一种产品，但在产成品的纯度、环境污染程度以及生产成本等诸多方面存在差异，最终影响到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③关键中间体的自给能力。农药中间体是指对基础化工原料进行合成所形成的新化合物，在其基础上可进一步合成形成化学农药原药，或形成另外一种更为高级的农药中间体，并最终形成化学农药原药。一方面通过对关键中间体上的技术突破有助于公司形成完整的农药产业链，以实现协同效应并降低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关键中间体通常是该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价值所在，企业可据此获得与此相关的超额收益。

④环境保护能力。化工行业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通常会生产废水、废气及废渣，若对其不进行有效的处理，将会对环境造成污染破坏。随着我国经济对粗放型增长方式的转变，国家提高了对包括农药在内的整个化工行业的环保要求，并加大了处罚力度，这将会导致相当一部分技术力量比较差的小型化工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 （2）市场竞争表现

### ①国内竞争情况

目前，我国农药企业大致可分为原药企业和制剂企业两大类。原药企业通过化学合成技术或生物工程而得到的农药，一般不可以直接施用；制剂企业在原药基础上，加上分散剂和助溶剂等原辅料，经研制、复配、加工生产得到制剂产品，可以直接用于农业生产。上述两类企业在客户类型、技术水平、销售方式等方面的不同，市场竞争形势存在较大的差异。

原药企业面对客户主要是各大制剂生产厂家，具有数量较少、对产品辨别能力较强的特点。以跨国公司在国内的原药采购为例，在采购技术含量高的产品前，通常会对采购对象进行考察，并对拟采购产品的生产过程和样品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后双方签订采购协议。一旦双方建立供货关系，采购方出于保持稳定的原料供应考虑，通常会在技术、资金等方面向供应方给予倾斜，以建立起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而对一些技术含量不足的产品，由于生产厂家比较多，竞争比较充分，一些在工艺水平及生产规模上有优势的企业，通常成本控制能力较强，在竞争中则处于优势地位。

制剂企业产品的最终用户是广大农户，具有数量大、需求差异化、对产品辨

别能力不强的特点，广大农户由于缺乏相应的专业知识，在采购农药产品时，通常根据自己的经验及熟人的推荐，综合考虑药效与价格作出决定，并在自己熟悉的销售网点进行购买。因此，企业若能够通过广告宣传和注重产品质量，使农户对企业产品的药效和性价比产生正面的印象，农户在作出购买决策时就会有所偏向。

## ②国际竞争情况

世界农药行业国际分工业已形成，市场呈现寡头垄断的格局，前六大农药生产企业占据 80% 以上的农药市场。发达国家主要专注于具有新的活性成分的农药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农药制剂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渠道建设。而发展中国家基于国内下游市场需求及发展自身农药工业技术要求，通过与国外知名农化企业合作与技术引进，相当一批拥有资源、技术及成本优势的企业成长加快，为本国农药行业迅速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与跨国农药巨头相比，国内农药企业具备成本、规模生产和市场推广等方面的优势：首先，目前国内已建立起门类齐全的化学工业体系，各种基础化学原药均可获得及时、廉价的供应；同时，国内目前劳动力成本优势较为明显，企业可以以合理的工资水平招募到大量的熟练技术工人；其次，由于专利产品价格较高，通常被用于高附加值产品，市场推广有限。以中国和印度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主要生产后专利时期的农药品种，其通过规模化生产和工艺路线的改进，大大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加强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实现规模经济效益。经过近些年长足有效发展，国内农药产品基本实现自给自足，少量进口一些单位价值较高的高端产品。

鉴于农药开发难度的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动辄需要数亿美元，国内农药企业规模较小，无法承担巨额的开发费用及开发失败的风险，而跨国公司主要专注于新产品的研发与生产，进而享受专利产品的超额利润。由于国外农药产品登记的难度较大，国内农药产业目前出口主要是为国外跨国公司做配套生产，尚无法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

总体上看，与国外跨国农药龙头企业相比，国内农药行业集中度低，整体呈现“大行业、小企业”的局面。绝大部分中小农药生产企业规模偏小，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弱，难以适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未来抓住产业价值链上的核心技术、原材料供应、消费者品牌、渠道网络等关键要素构建企业的长期竞争优势将

是我国农药企业做大、做强的核心所在。

## 2、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2008年以前，农药制造业销售利润率总体上呈不断增长态势，并于2008年8月达到10.96%，创历史新高。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农药企业盈利有所下降，目前行业销售利润率总体较为平稳。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9-2013年，行业平均销售利润率(利润总额/销售收入)基本维持在5%-9%左右。

总体来说，农药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行业集中度低，由于品种结构、技术、规模、成本及管理方面的差异，行业内企业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异。行业内已形成研发优势、规模优势、客户优势和品牌优势的企业，凭借自身研发实力和先进技术装备，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长期以来树立的品牌形象和客户关系也使得企业通常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从而盈利能力稳定，利润水平较高。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集中度的提高以及产品结构调整和换代升级，利润分化现象将日趋明显，中小规模企业必须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技术含量，才能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否则随着盈利能力的降低最终退出市场。

##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

从长期发展趋势看，受人口、耕地、水资源、气候、能源、国际市场等因素变化影响，我国粮食安全将长期面临严峻的挑战。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要位置。农药等农资是农业生产的基础，直接关系到农业稳产和农民增收问题，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国内农药工业的健康发展。2004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中多次强调要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推广使用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农药。国家发改委于2011年3月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将“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列为石化化工鼓励类项目。国家通过政策引导不断提高农药创新水平，降低高毒、高残留农药比例，保障粮食安全和食品安全，更好地满足农业及其在国民经济其他领域发展需要。



为稳定粮食产量，确保粮食安全，我国对农药、化肥等支农产品实行扶持政策，目前我国农药行业享受农药产品增值税税率为 13% 的优惠政策，低于普通化工产品增值税 17% 的税率，此外部分出口农药品种还享受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预计在未来较长时间内，我国农药行业将持续受到产业政策扶持。

### （2）产品结构优化与换代给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农药需求依赖于下游农业的发展，主要取决于农作物种植面积和种植结构、气候条件等因素影响。不同农作物对农药品种需求各有差异，果蔬、大田作物（谷物、大豆、水稻、玉米、棉花）对除草剂、杀菌剂需求量相对较大。为适应食品消费结构升级和工业能源领域需要，近年来全球种植结构发生了明显变化，果蔬和玉米、大豆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不断扩大，从而带动了除草剂、杀菌剂需求量的增长。国内来看，自农业部 1988 年提出建设“菜篮子工程”以来，居民消费食品日益丰富，水果、蔬菜、肉禽蛋奶等产量保持 7-13% 的速度增长。此外，伴随着我国农业生产技术水平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农业经营模式正由粗放单一型逐步转向集约规模化发展，化学除草的面积以每年 3,000~5,000 万亩的速度扩大，农村经济比较发达的江苏、浙江和广东以及大面积机械化耕作的东北地区，除草剂使用量增加更快。

除产品结构调整之外，农药品种的升级换代同样给国内农药市场带来巨大的市场缺口，特别是对于产品结构良好、产业链长、营销网络完善的企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我国全面禁止甲胺磷等 5 种高毒农药在农业生产中使用，2011 年开始逐步淘汰苯线磷等 10 种高毒品种，据统计，高毒有机磷市场的退出将形成约 100 亿元的市场空缺。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农药不断取代老品种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一个长期趋势。

### （3）全球农药协作分工带动生产环节逐步向发展中国家转移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国内外农药市场已经逐步融为一体，全球农药生产向新兴国家转移趋势渐趋明显。由于发达国家农药工业起步早，已走过高速发展期，市场总量渐趋饱和。农药市场的增长主要集中于以巴西、阿根廷为代表的南美地区以及中国、印度、亚太地区等新兴国家，发展中国家的农业发展将成为全球农药行业增长的重要驱动力之一。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食品安全意识的逐渐增强，高效能、低用量甚至超低用量的农药品种逐渐取代常规农药。全球农药工业逐步向高效、低毒、低残留、高生物活性和高选择性方向发展。我



国凭借良好的原料配套、资源及劳动力成本等较强的综合优势，逐渐在国际市场上与国外知名农药企业合作，进而成为跨国农药企业的原药供应商。

#### （4）粮食安全形势严峻

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我国耕地面积逐年减少，人口数量在继续攀升，粮食安全形势日益严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人口发展“十一五”和 2020 年规划》，预计 2020 年，中国人口总量将达到 14.5 亿，我国粮食增产任务仍较艰巨。在现有农业生产条件下，粮食继续稳产增产任务较为艰巨，粮食供求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农产品进出口贸易出现逆差，大豆和棉花进口量逐年增加，截至 2013 年，我国近 80% 的大豆和 40% 的棉花依靠进口。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2 年全国人均粮食占有量仅 435 公斤，仅为国际通行标准 760 公斤的 57%。为实现粮食基本自给的方针，2009 年国务院下发《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 年）》，到 2020 年，我国粮食生产能力达到 11,000 亿斤以上，比现有产能增加 1,000 亿斤，粮食单产水平达到 700 斤。

在耕地面积逐年减少的条件下，提高粮食产量必然要求进一步发挥化肥、农药等农资作用，加大科学施肥规模、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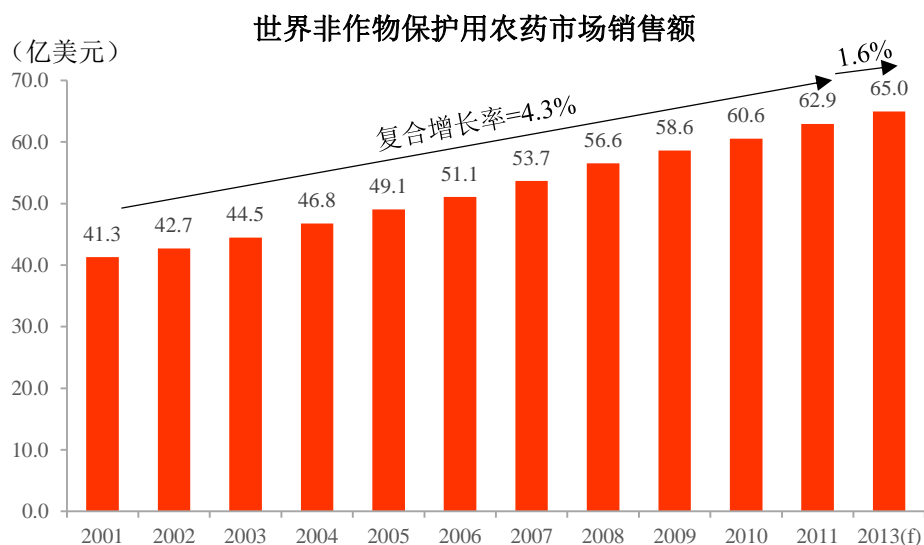
#### （5）行业整合大势所趋

农药行业属于典型的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并购整合是行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由之路。上世纪 90 年代，通过并购、重组等形式，国际农药市场逐步形成了以德国拜耳、德国巴斯夫、美国陶氏化学、美国孟山都、美国杜邦、瑞士先正达等知名企业为主导的竞争格局。由于历史上我国的农药行业进入门槛较低，加之地方保护主义盛行，呈现数量众多但规模普遍偏小的局面，绝大部分中小企业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较弱，难以适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为优化资源配置，引导行业健康发展，国家鼓励通过兼并、重组、股份制改造等方式，支持行业优势企业跨区域兼并重组，做大做强，尽快形成若干家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农药企业 and 企业集团，推动形成具有特色的大规模、多品种的农药生产企业集团，且明确提出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未来随着行业在资金、技术、环保能力上要求的提高，一批优势企业将脱颖而出，成为农药行业的整合者，行业集中度有望逐步提高。

## （6）非作物用农药应用广泛，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非作物农药市场包含了所有作物保护以外的农药应用，不仅可应用于公共卫生、工业防霉，也可用于医药医疗、涂料、皮革等领域。从全球范围看，北美地区约占到整个非作物农药市场的 40%，其次是亚洲地区占 34%，欧洲占比约为 18%。根据 Phillips McDougall 咨询公司统计，近十年来世界上非作物用农药销售额达数十亿美元，并保持逐年增长的态势。



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非农用农药支出还处于很低水平，据统计，目前我国人均非农用消费支出达 1.5 美元，约为全球人均消费支出 3.3 美元的一半水平。我国非农用产品目前包括家庭驱虫剂、杀鼠剂、公共卫生用品、建筑防蛀剂、木材防腐剂 and 驱避剂等，其中家庭用途约占 80.8%，林业约占 8.5%，公共卫生约占 4.9%。随着人们越来越关注自身居住、生活及工作环境，非农用市场需求潜力还有很大空间。

## 2、不利因素

### （1）产业发展存在一定的结构性矛盾

国内农药行业集中度低，目前国内农药生产厂家 1,800 多家，其中原药生产企业 500 多家，整体呈现“大行业、小企业”的格局。国内农药企业普遍业务规模较小，产品普遍技术含量较低、附加值不高，尤其是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品种偏少，尚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

同时，国内企业农药产品同质化严重，缺乏品种创新与技术创新，专业化程度低，大大影响了我国农药工业的总体竞争力。而发达国家的农药企业集团已基本实现内部产品生产的专业化分工，集团之间也基本形成了大类产品专业化生

产。与国外发达国家巨头相比，无论从资金规模、销售服务能力还是管理模式，我国农药企业普遍存在散、小、差的落后局面，难以适应我国未来农药逐步提升的市场需求。

### （2）资金短缺

农药工业是一个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大，资金需求量较大。目前，国内农药企业融资渠道狭窄，自有资金短缺，抗风险能力普遍较弱。单纯依靠银行间接融资不仅难度大，而且高企的财务费用对于薄利的农药行业来说，严重束缚了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 （3）发达国家苛刻的技术标准

国际市场上的一系列技术标准严重影响着我国农药产品的出口。随着世界各国农药管理政策趋向严格，技术壁垒成为我国农药进出口贸易中最隐蔽、最难逾越的一种非关税壁垒。发达国家凭借农药研发的高端技术设置技术壁垒，采取提高产品登记要求、限制进口农药品种等措施，而我国却缺乏与之相抗衡的技术标准和精通国际市场营销的高端人才，企业间联合力度小，进一步加大了开拓国际市场的难度性。

## （五）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 1、政策准入壁垒

国家对农药行业实行严格的行政许可制度。设立农药生产企业需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准后，方能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领取营业执照。农药产品生产和销售须同时取得农药产品登记证、生产许可证、产品标准证书。农药产品在获得登记之前需经过 2 年 5 个地域的田间试验和毒性、环境及残留实验。因此，新设农药企业或完成农药新产品登记均需较长时间，其中完成产品登记通常需要 2~3 年。

随着全社会环境保护与食品安全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还通过采取政策性措施提高农药企业审批以及农药新产品的登记审核门槛。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农药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从 2008 年 3 月 1 日起，提高申请农药企业核准要求：原药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 5,000 万元，投资规模不低于 5,000 万元（不含土地使用费），其中环保投资不低于投资规模的 15%；制剂（加工、复配）企业注册本金不低于 3,000 万元，投资规模不低于 2,000 万元（不含土

地使用费），环保投资不低于投资规模的 8%，不再受理分装企业、乳油和微乳制剂加工企业核准，制剂（加工、复配）企业新增原药生产需重新核准。

此外，发行人生产的农药原药及制剂主要是以光气作为原料，通过光气化合反应工艺流程生产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光气生产企业需经省级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小组办公室考核、评审，条件合格后，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监控化学品特别生产许可证》。

## 2、技术壁垒

本行业技术壁垒对于产品原创性不同主要有两种表现：一方面是新药创制和产业化的壁垒，已经成为跨国农药企业形成并保持其在该领域竞争优势的核心要素；另一方面则来自生产环节中工艺技术的突破和优化，成为后专利时代农药生产中农药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对于创制型企业来说，其核心技术体现在新产品的研发能力，国际农药巨头立足于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单个拥有知识产权的产品年销售额十亿甚至几十亿美元，可独占市场 10 年甚至更长时间，这一技术壁垒成为国际农药巨头在该领域形成并保持竞争优势的核心要素；

对于仿制型企业来说，其核心技术体现在生产工艺的改进和创新，大型农药企业通过在生产环节中的工艺技术的突破和优化，提高工艺路线效率，生产质量高、稳定性强的农药产品，而对于新进入者则面临着无法精通工艺路线风险，成为该类大型农药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 3、资金规模壁垒

本行业属于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国内农药企业生产规模的扩大，新入企业必须达到一定的经济规模，才能与现有农药企业在设备、技术、成本、人才等方面展开竞争。一定的经济规模必须以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从而构成了农药行业的资金壁垒。此外，国家发改委通过不断提高核准新办农药企业最低注册资金的准入条件，其中原药企业最低注册资本要求已由 3,000 万元调增至 5,000 万元。

在农药的研究开发方面，随着农药生产技术的成熟和环保要求的提高，现代化的农化企业需要加大在产品研发上的投入，实现生产的全自动化控制和装置的大型化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相关成本投入逐步加大，不具备生产规模和资本优势的小型化工农药企业将逐步被淘汰。因此，对企业规模资金的要求将日

益构成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 4、环保壁垒

由于农药行业及其所属的化工行业的特点，在节能减排的大背景下提高农药行业污染防治技术是各国政府关注的重点。农药企业的设立和新产品的投入生产，都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通过相关部门对其生产过程的环境影响作出评估，以决定是否作出许可。近年来，各国都加强了对农药生产企业的环保要求，在农药生产过程中，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和适当的末端治理措施，将农药生产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而我国相当一部分农药企业还达不到环境保护的要求，一批规模小、盈利能力差的农药企业将无力支付越来越高的环保投入。

同时，近年来国际市场在绿色环保的大背景下已对农药的使用和进口采取了严格的管制，直接导致我国出口企业在产品种类、产品质量的升级换代，在质量控制、检验、登记方面要负担更高的成本和更长的时间周期，提高了我国农药产品出口的市场门槛。

#### 5、市场先行壁垒

农户对农药的选购主要依赖经验，对质量稳定、服务良好的企业较为信赖，新企业或新产品进入市场需强化用药技术指导与品牌推广。我国农村地域广阔，终端零售点分散，每家零售店销量不大，且销售的季节性特点明显，要建立销售渠道并取得农户认同需要较长周期，并投入巨大的人力、财力。

对农药原药出口商而言，由于农药产品品质原因导致的赔付成本高，国际知名农药供应商出于对自身产品品质的保证和满足其自身参与全球竞争的需要，在原药采购上非常关注产品质量的保障、合作的长期性和稳定性，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原药供应商。对后专利时期的农药产品而言，先期突破该类产品的生产工艺、形成规模化生产的企业，易于通过长期的品质保障和稳定的供应，先行与市场领先的农药供应商形成战略合作关系。

###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行业经营模式及行业特性

#### 1、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化学农药产业链包括农药中间体、农药原药合成和制剂加工三大主体，其中农药中间体是农药生产的基础，原药是在中间体基础上通过化学合成技术和



工艺生产而成，制剂则是通过对原药加上分散剂和助溶剂等原辅料加工生产而成，可以直接应用到农业生产上。

### （1）中间体合成技术

农药中间体技术发展主要有三种：①产品衍生法，从某种基本原料出发，经过逐步衍生生产一系列的中间体产品，其中有几个是主导产品也是重要中间体，而逐步衍生新的中间体；②工艺归类法，在农药中间体组织开发和生产中，将集中工艺过程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用一套设备根据市场需要交替生产，对于吨位不大、工艺类似的产品尤为适用；③针对某应用领域发展系列产品，企业通过对某一类农药的市场情况的全面掌握，开发和生产该类中间体可以自用也可以外销或外包生产。

农药中间体具有技术密集度高、信息化强、功能专用性强的特点。当前全球农药中间体市场需求主要以含氟中间体、杂环中间体和手性中间体等为主。近年来，我国农药中间体产业取得了长足进步，改变了长期依赖国外进口的局面，但目前国内中间体产业集群尚未形成，资源整合利用不够，技术创新仍显不足，主要存在着散、低、弱三方面问题。

### （2）原药合成技术

原药是经过系列工艺化学合成的农药有效成分，原药的核心技术为化合物合成技术，国内原药主要为引进专利保护期外的品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相对缺乏。原药研发生产对生产技术、工艺路线、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要求较高，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原药合成技术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及再创新方式不断提高，生产工艺水平持续改进，部分企业生产设备实现了大型化、专业化，自动化程度显著提高。

### （3）制剂加工技术

制剂包括单剂和复配制剂，核心技术主要基于对农作物及病虫草害研究以及化合物的药性把握。农药制剂研发和生产广泛涉及植物保护学、界面化学、材料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生态学、作物学、热力学、卫生及毒理学方面等多学科的专业技术。农药制剂对病虫草害防治效果、性价比和质量稳定性要求较高，其中配方的合理性、助剂的应用和复配工艺过程的控制对药效产生重要影响。

## 2、农药行业的经营模式



一般来说，研发能力和产品质量是创制型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规模化生产和工艺路线改进是以仿制为主型企业成功的核心要素，渠道优势和品牌壁垒则是制剂加工企业成功的关键因素。

我国农药行业生产仍以仿制为主，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较少，农药原药企业主要以外销给国外农药公司的形式存在，很少用自主品牌在国外市场上直接销售予客户，但目前一些资金、技术较为雄厚的国内农药企业意识到产品品牌的价值，逐渐在国外登记注册自己品牌。随着行业竞争日益激烈，部分企业开始延长自己的产业链，并逐步向上游产业扩张，不仅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上游行业价格波动的影响，并且可以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农药制剂产品由于长期以来受传统模式的影响，存在大量以民营、个体等分散组织形式的中小型销售供应商，但目前也出现一定规模的国内外农药企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农资连锁经营。

### 3、行业的季节性、周期性和区域性特征

#### （1）季节性

农药主要用于防治农作物的病、虫、草害，受气候条件变化、农业生产的季节性以及病、虫、草害发生的规律性的影响，同一区域的相同农作物在施用农药具有较高的相似性，因而对同一农药的需求在时间分布上相对集中，由此导致农药需求的季节性。农药需求的季节性受其适用的作物种类及作物分布区域大小相关，适用的区域越广，适用的作物越多，其需求的季节性越不明显；由于原药不能直接施用于农作物，必须加工成制剂后才能使用，因此原药的季节性相对不明显。

#### （2）周期性

农药是农业生产的必需品，刚性需求较强，因此，农药行业是弱周期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小。与行业呈现弱周期不同，农药产品具有明显的生命周期。一般来说，农药产品研发期在8~10年时间，其后是长达20年左右的专利保护期。专利过期后，拥有雄厚研发实力的企业仍会通过各种手段如生产工艺的专利保护、剂型的专利保护以及产品升级等办法获得超额利润。大约30年后，这些产品才能真正的成为普通商品，市场竞争加剧。

#### （3）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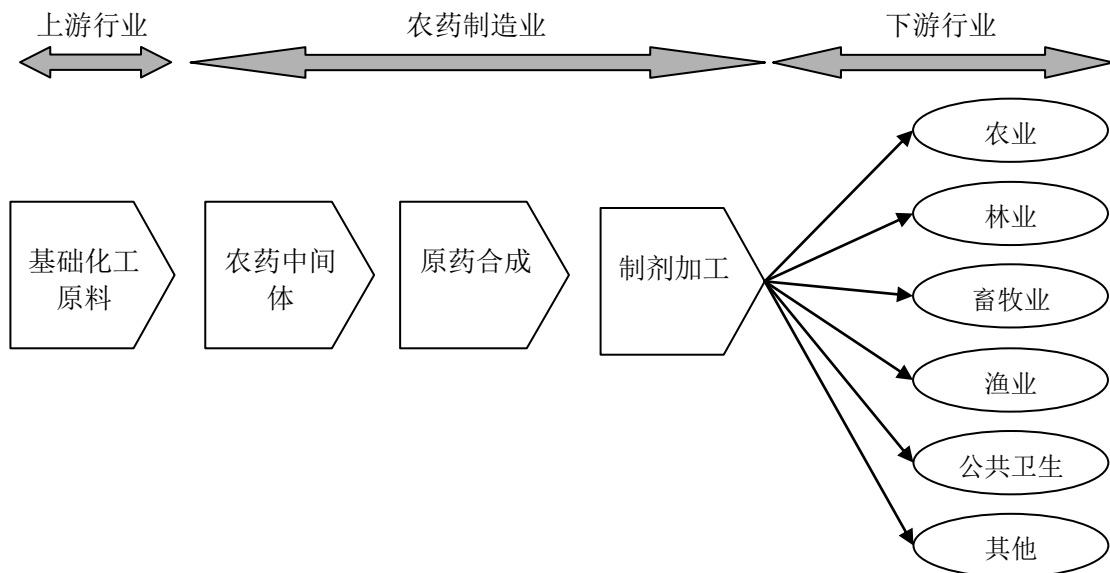
农药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区域性。不同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耕种习惯

决定了不同地区种植结构额差异，造成病、虫、草害危害程度的不同，产生对农药品种的不同需求，使农药的生产和消费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从我国情况来看，南方农药市场以杀虫剂、杀菌剂为主，北方市场以除草剂为主。

##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 1、本行业产业链

农药行业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处于化工产业链的末端，农药中间体、原药合成和制剂加工三大主体构成了完整的农药行业产业链。本行业上游行业为基础化工原料，主要有无机原料与有机原料之分，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液氯、邻硝基氯化苯、液氨、石灰氮、焦炭等。下游行业主要为农林牧渔业及公共卫生等领域。具体产业链如下：



农药企业处于产业链的某一部分或全部，有专做中间体或原药的企业，也有从基础化工原料到制剂加工全过程的企业。总体来说，产业链越长的企业，竞争力相对越强。从原料到中间体再到原药的生产过程体现技术密集的特点，而原药到制剂的生产更多体现在营销及品牌上的优势。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药原药合成、制剂加工及中间体产品生产销售，生产光气、合成原药部分所需原材料依靠对外采购。同时，公司已具备了以光气为原料生产多种农药中间体的能力，生产的农药制剂所需要的原药全部源自本公司。

### 2、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影响

本行业是个关联性较强的行业，农药上游行业为石油、煤炭和基础化工行

业。农药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大量溶剂等产品来源于石油（苯、甲苯、二甲苯），农药生产的基本原料来源于一些基础化工行业（如液氯、甲醇）。国际油价持续高涨将不可避免地带来生产成本的上升，由于农药行业属弱势产业，价格承受波动能力低，农药企业无法通过产品价格将成本上升压力完全转嫁出去。

下游行业主要是农林牧渔业，党中央、国务院对农业发展采取积极扶持的政策，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另外农产品价格的上涨也刺激了农民种粮的积极性。农业属弱周期性行业，其需求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并随着世界人口的增长、农产品消费升级及生物能源的发展稳步增长。在耕地面积增长有限的前提下，未来农业的发展主要依赖于以农药、化肥为代表的种植技术的改进，从而推动农药产业的持续发展。

## **（八）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以及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 **1、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至欧美、东南亚及拉美地区。欧美主要有美国、丹麦、德国；东南亚主要有马来西亚、泰国、印尼；拉美主要有巴西、阿根廷、墨西哥。其中，东南亚及拉美等国家大多属于发展中国家之列，国内自身农药工业基础较为薄弱，尤其是高效安全、经济环保型农药品种历来严重依赖进口，长期处于全球化工巨头的掌控中。东南亚及拉美等国家对于当地不能自行生产的农药品种，属于政府支持进口的产品，农药进口对其适用零关税政策；对于当地能自行生产的农药，一般适用低于 10% 的较低税率。

欧美等发达国家主要采取非关税壁垒的措施来限制国外农药进口，如严格的农药登记要求、高昂的登记费用、较长的登记流程。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稳定的市场供应及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公司已与部分国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作为部分欧美市场经销商的供应商进行了原药来源地登记。

### **2、发行人境外销售的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农药产品登记制度**

公司农药产品境外销售的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巴西、美国、东南亚、澳大利亚及印度等，这些国家均有自己的农药登记管理制度。农药原药或制剂要在该国销售，必须符合该国对有效成分含量、残留量、环境影响等的要求，并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登记证书。提出登记时，主管部门对申请登记的农药成分，

应用场所或农作物及其用量，使用频率和时间等进行检测，确保该农药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合理的负面影响。上述主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和法规要求如下：

#### （1）巴西

自 2002 年起，为了降低当地农药市场的垄断影响，鼓励更多公司进入巴西农药市场，参照联合国粮农组织关于农药产品等同性的规定，巴西开始实行农药等同性登记政策。

在农药管理体系方面，巴西农业、畜牧和食品供应部（MAPA）负责农药产品的性状审查，比如物化性质、含量、组成、杂质等；巴西环保部、巴西环境保护协会（IBAMA、MMA）负责审核农药产品的环境危害程度；巴西卫生部、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ANVISA、MS）负责审核农药产品的毒理学性状。

农药产品登记的主要程序是：首先由巴西环保部对登记产品对环境的影响进行评估，继而由巴西卫生部对登记产品对人体的影响进行评估，再由巴西农业部对登记产品对农业的影响进行评估，最后由巴西农业部根据巴西环保部、巴西卫生部及自己的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予以登记。

巴西原药产品登记需要提交的信息或文件有：授权书、原药的 100%组成证明、生产流程、杂质解释以及数据评估文件。数据评估文件有 GLP 实验室出具的五批次全分析报告、物化性质报告（目前仅需做蒸汽压、熔点或沸点、水/有机溶剂溶解性、水和正辛醇分配系数及活性成分分析方法验证等几项试验）、6 项急性毒性报告、致畸变两项报告，原药的 MSDS 以及活性成分、大于 0.1% 杂质和环境毒性相关杂质的分析方法等。

巴西关于制剂产品登记需要提交的信息或文件要求如下：

①巴西农业、畜牧和食品供应部的数据要求：田试结果（选做）、与其他产品兼容性、产品抗性资料、关于休药期的报告以及残留分析方法。

②巴西卫生部的数据要求：物化性质报告（外观、密度、pH、可燃性、储存稳定性）、残留分析方法、人群再进入时间、急性毒性试验报告和突变试验报告、解毒剂和事故处理等。

③巴西环保部的数据要求：微生物、水蚤、鱼类、藻类、鸟类、昆虫的毒性报告（根据 IBAMA 要求选做）、潜在的致突变性信息、残留试验方法和残留信息、产品兼容性等。

#### （2）美国

在美国，农药注册由美国国家环保署（EPA）管理。在美国进行农药注册登记的要求及过程如下：

序号	步骤	要求	时间	费用
1	向 EPA 提交申请	提供产品数据；列举所有需要引用的数据；发送提供支付数据补偿的信件；注明有意提供数据补偿	根据具体的注册申请者及其美国代理人的工作安排	EPA 收费：4,000 美元；代理人收费不等
2	接受申请信和文件	当注册申请被接受或需要补充数据时，EPA 将通知注册申请者或其代理人	EPA 约需 6 个月的时间进行审查和批准	无
3	数据补偿	与数据拥有者协商数据补偿价格；支付数据补偿费用	在 EPA 审查期间进行	律师费；数据补偿费用
4	与 EPA 的协调	注册者或其代理人与 EPA 就审查过程进行协调	在 EPA 审查期间进行	无
5	EPA 给予注册批准	申请被批准后，EPA 将通知注册申请者或其代理人	从递交申请大概 6 个月	无

在美国注册一个农药产品，注册者首先要向 EPA 递交注册申请。对于在美国没有一个合法的商务代表的外国公司，则需要聘请一家美国代理公司或代理人来递交注册申请。

在向 EPA 呈交注册申请表时，注册者还必须一并呈交所有其它与其注册的产品有关的必需的文件和数据，包括产品理化数据、毒理学数据、生产厂信息以及生产制造过程的描述等。这些数据是被要求来证实你的产品的是一个仿制产品，意味着你的产品与原注册公司（或称基本生产厂家）所注册的产品从各个角度上衡量都是一样的。

在提交农药注册申请之前，注册号或其美国代理人应对所需注册农药规定的所有数据的有关要求查询，并列出所有需要生成的或引用的数据。如果是一个新化学品，注册者必须生成所要求的数据，但对于大多数中国企业来讲，最大的可能性是注册仿制产品，要求引用数据拥有者的数据。注册人或其代理人将向每一个数据拥有者发送一封“offer-to-pay letter”，即“提供支付的信件”。在呈交给 EPA 的注册申请信里，注册申请人必须注明有意提供数据补偿，同时“提供支付的信件”已被发送给所有数据补偿者。

产品获得政府批准取得登记证后，方可进入市场销售，产品进口时，产品必须完全符合登记时的各项质量要求，且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报关单、装箱单等一系列手续，美国进口商必须向该国政府申请农药进口证明，产品的登记厂



家与生产厂家必须一致，否则产品不予进口。

### （3）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实行以农药登记为主的农药管理制度。

#### ①澳大利亚的农药管理体系

澳大利亚采取风险管理体系对农药进行管理，形成从国家相关政策制定→登记管理→登记后的监督管理→使用管理→行业风险管理的一整套成熟健全的农药管理体系。澳大利亚主管农药登记的机构是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APVMA），除此之外，卫生老龄部、国家药品和毒品分类委员会、环境水资源部、各州或领地初级工业或农业部、环保局提供相应协助。

#### ②澳大利亚的农药登记

农药产品在进入澳大利亚市场流通之前，必须在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获得登记，经过风险评估程序的审查。申请登记的主要流程是：递交登记资料→初审→技术资料审核→标签审核→公众评议。登记时间和收费均依据登记种类的不同而不同，时间从3个月至15个月不等，注册费用从620至2060澳元不等。提供的登记资料必须确保产品质量、人类和动物的健康和动物安全、药效、环境安全并不对国际贸易产生影响。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把评审结果在其官方网站上公布，并在作出最后的决策前邀请公众对其所作的登记建议进行评议。

#### ③澳大利亚的农药进口管理

澳大利亚农药进口商必须是澳大利亚居民或者在澳注册运营的公司。进口商只能进口在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登记的产品，但以下几种情况除外：

A、进口产品属于澳大利亚登记豁免的产品；

B、拥有下列相关的许可证明：试验或研究许可，小作物或禁忌食用许可及出口许可（产品没有在澳大利亚登记，也不在澳大利亚使用，仅用于再次出口）；

C、进口产品的登记证很快就要得到批准（相关的费用已付）。

如果进口没有在澳大利亚登记的产品，进口商需要向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提交进口同意申请。进口同意申请需要申请者提供有关产品、生产商、进口商以及联系人等信息；如果是凭许可证进口，还需要提供相关许可证的复印件。

除了从澳大利亚农药兽药管理局得到进口同意申请以外，进口商还需要确



认进口的产品是否需要从以下相关部门得到进口许可：

- A、澳大利亚卫生老龄部下属的化学品安全办公室或基因技术管理办公室；
- B、澳大利亚农业、渔业和林业部下属的澳大利亚检验检疫服务机构；
- C、澳大利亚环境和水资源部；
- D、澳大利亚外事和贸易部。

#### (4) 印度

##### ①法律法规和农药管理机构

印度是世界上农药管理立法较早的国家之一。1968年9月2日颁布的农药法(The Insecticides Act, 1968)，规定了农药进口、生产、销售、运输和使用等制度，该法于2000年得到修订。为了贯彻执行农药法，印度中央政府制定了农药规则(Insecticides Rules, 1971)，于1971年10月30日开始生效，并于1999年作过部分修订。

中央农药委员会(CIB)是印度农药主管机构。中央农药委员会对印度中央政府和各邦政府就农药法实施的有关技术问题提供建议并被授权执行该法。中央农药委员会需要向印度中央政府及各邦政府提供建议的一些问题包括：关于农药使用对人和动物的危害以及避免产生这些危害所需要采取的安全措施，农药生产、销售、贮存、运输和分销过程中的安全保障问题。

登记委员会(RC)由印度中央政府成立，主要任务是经过对进口商或生产商提交的农药登记申请进行审查后予以登记。

##### ②农药登记

印度农药登记分为三大类，分别是新化合物登记、新化合物临时登记和相同产品(制剂)登记。新化合物临时登记的有效期一般为2年；在提供完整的登记资料之后，可以获得新化合物的正式登记；在新化合物的产品获得登记之后，其他申请者可以申请相同产品登记(没有新产品登记保护，只适用于制剂的登记)。登记程序及所需时间具体见下表：

序号	登记活动	所需时间(月)	
		新化合物登记(含临时登记)	相同产品登记
1	准备登记资料(包括申请表 Form)和其他法定资料	1	0.5
2	CIB 和 RC 的分析(产品、生物活性、毒理学和包装)	6-12(或稍长)	1-3

3	提供样品、收集和分析	2-6	2-6
4	确定 MRL 值	3-12	1-2 (或稍长)
5	颁发登记证	2	2
合计		14-36	6.5-13 (或稍长)

进口原药（或新来源）登记（相当于新化合物登记），主要要求提供如下技术资料：产品化学（包括化学组成、化学本质、理化性质、技术手册、规格、分析方法、测试报告、杂质鉴定、货架寿命声明和数据等）；药效和残留（田间生物和药害，对每种作物至少在两个以上的气候区进行两季试验；残留需要在代表性作物上进行两年/季的试验）；毒理学资料（包括大鼠和小鼠急性经口、急性经皮、急性吸入、原发性皮肤刺激、对粘膜的刺激性、大鼠经口亚急性毒性、狗经口亚急性毒性，亚急性经皮、亚急性吸入、致突变、对鸟的毒性、鱼毒、对蜜蜂的毒性、对家畜的毒性、医学资料，从其他国家得到的人的毒性资料、工人健康记录）；包装盒标签资料等。

#### （5）东南亚、非洲、中东等

在东南亚、非洲、中东等区域，农业在这些地区属受扶持产业，对进口农药产品未设置关税壁垒，进口关税普遍较低或没有。对农药贸易影响较大的其他政策是为限制或禁止生产、进出口一些高毒性、高残留、大用量及有不良影响农药而制定的一些国际公约及法规，如 1987 年签署及经过数次修订的《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1998 年制定的鹿特丹公约（PIC）、2001 年 5 月通过的斯德哥尔摩公约（POPs）、2003 年 10 月 29 日欧盟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法案。这些公约及法规对化学品、化学物质的销售和使用做出了规定。

### 3、发行人农药产品出口需要配合进口商获得出口国或地区的产品登记

农药企业出口产品登记有两种方式：一是来源地登记方式，即与国外的进口商合作，由他们作为登记申请人和登记证持有人，国内农药企业作为登记资料提供者和产品供应商提供与产品有关的一些基础技术资料（产品组成、理化性质、急性毒性等）以及一些支持文件（登记证或自由销售证明，或产地证明等）；相对而言，这种登记方式较为简单，且国内企业一般不需要负担发生在客户一方的各种费用。另一种是自主登记方式，即出口农药企业在进口国设立分、子公司，直接在进口国申请并取得产品登记，这种方式销售的产品拥有自己的

品牌，但承担的登记成本高。

农药出口产品登记两种方式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自主登记	来源地登记
概念	公司自己在目标国申请的登记； 持证人为公司； 申请登记的费用由公司自行承担； 需要公司自己或者委托当地登记顾问提交资料，跟踪登记进程。	进口商在所在国申请登记； 持证人为当地进口商（客户）； 登记费用一般由当地进口商（客户）自行承担或者协商分摊； 当地进口商负责提交资料，跟踪登记进程。
优势	对登记证有绝对支配权； 可以自己销售，也可以授权其他客户使用； 更接近市场，延长产品的控制权，提高利润空间。	成本较低； 当地客户更熟悉当地市场，无需自己开发。
劣势	成本高，风险较大，如果没有合适的代理，登记推进工作通常较慢； 也有可能面临登记完成，却无法打开市场的局面。	难以掌控客户，难以接近市场； 受制于客户，销售量可能不稳定； 无法形成自己的品牌。
难点	对国外政策很难吃透； 大多数国家都要求申请人为当地法人或者自然人； 公司需要当地人持股，雇佣当地员工（或者当地员工要占一定比例）； 异国管理的成本与风险； 政治风险。	寻找可靠、有实力、有意愿的客户

目前公司出口农药产品均采取来源地登记方式，办理来源地登记的流程大致是：公司与进口商达成某种产品的合作意向后，进口商根据所在国的要求列明登记所需要的资料清单，公司按清单要求提供资料；根据不同国家、不同产品的要求，公司可能还要提供样品给进口商在登记目的国进行田间药效试验，进口商将包含其自身信息的资料准备齐后，向所在国农业主管部门申请登记。

进口商取得所在国农药来源地登记后，进口商正式进口农药前凭登记证办理进口许可证，进口商取得进口许可证后即可进口农药，并且只能从来源地登记的厂家购买登记的产品。

综上所述，目前发行人农药产品出口采取来源地登记方式，由进口商作为登记申请人和登记证持有人，发行人作为产品供应商提供与产品有关的基础技术资料给进口商进行来源地登记，登记完成后，进口商正式进口农药前凭登记证办理进口许可证，取得进口许可证后即可进口农药，并且只能从完成来源地

登记的厂家购买登记的产品。

#### 4、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公司目前主要出口产品属于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尚不能自行生产的产品，对于东南亚及拉美等国家，公司产品具有质量好、价格低、供应稳定等较强优势，受到当地制剂加工企业及农民用户的广泛认可；对于欧美等发达国家，由于公司产品对其出口主要以农药原药形式为主，以作为发达国家农药制剂生产商的原药供应商，一般不与当地制剂厂商进行直接的竞争。

#### 5、贸易摩擦对产品出口的影响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为原药和精细化工中间体，其客户群为国外生产厂家，不直接面对社会大众消费者，目前尚未出现因贸易摩擦而对公司产品的出口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同时，国外大型农化企业出于成本和利润的考虑将中间体及原药环节逐渐转向发展中国家采购。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发行人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

整个农药市场是由数量众多的单个品种细分市场所组成，目前协会及相关权威机构对行业整体销售业绩等指标进行了统计和排名，但对具体细分产品行业的统计数据较为缺乏。

公司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生产企业，现已形成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类别十多个品种的产业架构，是国内少数具有较为完整农药生产体系的专业厂商之一。公司产品线较长，多个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在细分产品行业中，发行人主导产品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产销规模、出口量及出口创汇额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发行人是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第七、八届理事单位以及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第一届常务理事单位。

公司是国内杀菌剂大宗品种多菌灵的主要生产基地之一，其中高品质多菌灵杂质DAP/HAP控制指标 $\leq 2.5\text{ppm}$ ，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 $\leq 3.5\text{ppm}$ 的规定标准，突破了欧美等国苛刻的“绿色壁垒”，远销美国、欧盟等贸易壁垒最多的国家和地区。

公司是国内甲基硫菌灵较大规模生产基地之一，产品含量达97%以上，工艺技术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规模位列国内前三甲，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也正在介入该产品生产；国外主要竞争对手为日本曹达公司，其子公司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为发行人长期稳定客户。

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自主掌握敌草隆合成技术的专业生产厂商之一，敌草隆作为具有高效、低毒、广谱特性的脲类除草剂，主要应用于甘蔗、棉花、玉米等农作物种植的前期除草，产品在巴西、印度、美国、中国、泰国、以色列及欧盟等国家或地区得到广泛应用，发行人该产品目前已批量销往巴西、印度、美国、墨西哥、澳大利亚、以色列、欧盟等国家或地区。

公司坚持以光气在农药领域应用为业务核心，积极拓展光气资源在精细化工中间体领域的应用，2008年以来成功研发出氨基甲酸甲酯、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合成技术，上述技术成果生产产品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目前，公司是国内磺酰基异氰酸酯的主要生产商之一，氨基甲酸甲酯产品国内尚无主要市场竞争对手。

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将进一步得以巩固，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 （二）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目前，国内农药生产企业达1,800多家，其中原药生产企业超过500家，行业集中度偏低。从产品类别来看，国内大型农药生产企业的产品结构比较单一，长期以来多以生产高毒有机磷类农药为主，杀虫剂较多，除草剂、杀菌剂较少，市场上传统的农药品种已渐趋饱和。随着剧毒、高毒农药的生产和使用日益受到限制，大部分企业将面临品种结构调整、产品升级换代的压力。

公司主营产品具有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的特性，符合国家农药产业政策发展方向，生产技术水平、产品收率及业务规模均位居国内同业前列。截至2014年底，国内外共有18家企业（包括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东至广信）在我国登记多菌灵原药，共有18家企业登记甲基硫菌灵原药，共有11家企业敌草隆登记原药。发行人在业内直接面对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



公司等。在不同产品领域中，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产品领域	主要竞争对手
多菌灵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基硫菌灵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敌草隆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氨基甲酸甲酯	无
异氰酸酯	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2012年宁夏三喜科技有限公司被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以下根据企业网站等公开信息整理）

#### 1、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新沂经济技术开发区，于2010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等农药原药、制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苯菌灵、环嗪酮、吡唑草胺、精胺、氯甲酸甲酯和氯甲酸乙酯等。公司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生产农药的企业之一，为我国多菌灵和甲基硫菌灵主要生产商之一。2013年度，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10.17万元。

#### 2、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吸收合并宁夏三喜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宁夏平罗，主要从事杀菌剂、除草剂、杀虫剂、医药中间体、定制化学品及光气加工，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原药、敌草隆原药以及其他各种剂型，是国内多菌灵和敌草隆主要生产厂商之一。该公司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75%。2013年度，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51.95万元。

#### 3、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宁夏中卫，是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新建的股份制子公司，创建于2010年7月22日，主要从事多菌灵、甲基硫菌灵、邻苯二胺等产品生产销售。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拟除虫菊酯、农药和基础化工三大系列产品。

#### 4、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湖南长沙，于 199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农药、精细化学品及光气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贸易，主要产品包括克百威、异丙威等杀虫剂系列，甲基硫菌灵等杀菌剂系列，氯甲酸甲酯、对氯苯异氰酸酯等光气衍生产品及中间体产品。2013 年度，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82.36 万元。

#### 5、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江苏南通，该公司主要从事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和酰氯系列、光气化系列等农药、医药、染料化工中间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敌草隆、异丙隆、利谷隆、绿麦隆、氟草隆等，是国内脲类除草剂主要生产厂商之一。该公司系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7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2013 年度，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39.46 万元。

#### 6、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江苏常州，该公司是集科研、制造为一体的以光气为主要原料生产农药原药、制剂、农药中间体、化工中间体、精细化工产品以及聚氨酯材料的化工企业，主要从事杀虫剂、除草剂、杀菌剂及聚氨酯类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拟除虫菊酯类、烟碱类、氨基甲酸酯类杀虫剂，磺酰脲类、脲类、酰胺类等除草剂。2013 年度，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78.86 万元。

#### 7、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江苏金坛，始建于 1978 年，于 2002 年 7 月改制成立，主要从事昆虫激素、植物激素、精细化工产品、农药和医药中间体以及化学聚合物等，产品共有六大类 50 多个生产品种，拥有除虫菊酯系列产品、磺酰脲类除草剂系列产品、精细化工和中间体产品等生产基地。

###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技术创新优势**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立企之本，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引进、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等途径，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合成技术和

工艺水平，形成了国内农药行业领先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与核心竞争力。

#### ①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一大批“高、精、特、尖”的试验检测设备和健全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甘肃中科药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华东理工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稳定的协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技术不断升级和丰富产品结构。为保持企业持续研发能力，公司高度重视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利用公司先进的研发环境和产业化平台，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业务素质较高的研发梯队，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 130 多名，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达 3,993.89 万元、3,715.53 万元及 4,459.6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3% 以上，雄厚的人才技术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换来了丰硕的技术成果。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9 项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以及 2 项安徽省名牌产品，1 项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和 1 项安徽省自主创新产品。公司研制的多菌灵产品被评为“安徽省 2010 年自主创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安徽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2010 上海世博会安徽周主题博览会金奖”等多项称号，甲基硫菌灵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安徽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

此外，公司先后承担了安徽省火炬项目计划 1 项，科技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2 项、安徽省“861”项目投资计划 1 项和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1 项。2008 年，公司及子公司铜陵广信被安徽省科技厅等部门联合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公司被科技部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荣获“中国农药 20 强”、“安徽省民营企业出口创汇 10 强”、“安徽省民营企业 50 强”、“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省质量奖”等多项称号。多年来凭借对科技成果的转化与技术创新的大力投入，公司正逐步建设成为集农药生产、制剂加工、科研、开发、推广为一体的国内知名农化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技术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 ②核心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先后获得“科技先导型企业”、“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安徽最具投资价值成长型企业”、“第二届安徽民营企业十大创新企业”和“安

徽省自主创新品牌示范企业”等多项称号。经过十余年的技术攻关及技术积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逐步形成了多项产品合成及工艺技术，生产技术能力位居行业领先地位，拥有光气合成技术、DAP/HAP 杂质控制技术、硫氰化反应技术、敌草隆合成技术、氨基甲酸甲酯合成技术及异氰酸酯合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在原药合成及工艺技术上取得了重大进展，在合成反应上选用特殊催化剂，提升合成反应转化率，抑制反应副产物的产生，从而有效减少原药产品中的杂质含量；在工艺技术上，通过改进原料提纯工艺技术获得高纯度的原料，有助于从源头上保障下游产品品质。主要技术特点与优势如下：

技术方法与名称	技术特点与优势
光气合成技术	设计新型光气发生器，采用进口特殊材料制作。光气发生采用德国进口活性炭作为催化剂，催化效率提高 10 倍，大幅提高了单台光气发生器的设计产能，光气含量达到 95%。
DAP/HAP 杂质控制技术	DAP/HAP 为多菌灵和甲基硫菌灵产品中的重要杂质指标，国际粮农组织规定多菌灵该项指标 $\leq 3.5\text{ppm}$ ；甲基硫菌灵该项指标是 $\leq 1.0\text{ppm}$ 。公司通过在合成反应中添加催化剂，并对重要原料邻苯二胺的精馏提纯，有效地控制该两种杂质 DAP/HAP 的生成。公司多菌灵产品 DAP+HAP $\leq 2.5\text{ppm}$ ；甲基硫菌灵 DAP/HAP 未检出，杂质比例远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硫氰化反应技术	硫氰化反应中选用复合催化剂代替同行业使用的单一催化剂，重新筛选溶剂，解决了硫氰化反应过程中无机盐的包裹问题，产品收率达到 95%，含量达到 97% 以上，该项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敌草隆合成技术	合成反应采用冷热光化法相结合，对中间体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合成采用原料 3,4-二氯苯胺和光气同时滴加法，严密控制配比，减少了两个杂质脲的生成；在设备方面，采用耐腐蚀、传热性强的特种材料作为光气化反应器设备材质，极大提高光气利用率和光气化反应效率，实现高收率和低成本的目的。结晶过程中加入混合溶剂，收率高，产品含量达到 98% 以上，工艺技术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氨基甲酸甲酯合成技术	合成反应具有路线简洁，原料易得，对光气进行提纯，并减少了副反应的生成，提高了产品收率，含量达到 97% 以上。
异氰酸酯合成技术	对合成技术的改进，更有效地控制杂质的生成，并比常规工艺减少了 50% 的光气消耗量，降低了生产成本。

### ③持续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光气在农药领域应用为业务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工艺技术水平 and 产品质量，形成了“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良性循环，适时顺应市场需求的发展。目前公司已自主开发和掌握了多项产品的升级或拓展生产技术，如 DAP/HAP 杂质控制技术、硫氰化反应技术等，拥有各项专利 110 项，从而在产品生产技术的升级过程中始终掌握主动地位。

## （2）产品规模及结构领先优势

本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特征。发行人自成立起，一直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十多年的农药生产经营经验。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杀菌剂大宗品种多菌灵的主要生产基地之一，甲基硫菌灵较大规模生产基地之一，同时也是国内少数几家自主掌握敌草隆合成技术的专业生产厂商之一，产品产销量、出口量及出口创汇额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近些年，受下游农作物种植结构的转变、农业生产技术的提升以及转基因技术的推广等因素影响，世界农药需求结构亦同时发生改变，尤其是除草剂和杀菌剂销售额占比不断攀升，其中除草剂已成为世界农药消费结构占比最大的产品种类，占据了 40% 以上份额；杀菌剂销售额增长最为迅速，所占比重由 2001 年的 18.00% 上升至 2012 年的 26.07%，而我国杀菌剂在目前农药产业结构中仅占 6.38%，远低于全球平均水平。公司主要产品以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为代表的杀菌剂、除草剂，均为国际大吨位用量的优良农药品种，广泛销往国内大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外美国、德国、丹麦、巴西、阿根廷、墨西哥、日本、韩国、以色列、印度、泰国、马来西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外市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3）光气资源优势

光气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中间体，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工程塑料、聚氨酯材料、染料以及造纸化学等领域，具有活泼性强、合成下游产品反应路线短、生产清洁污染少的特点。考虑到光气为剧毒气体，各国对其控制极严，光气生产资质准入门槛高，难以获得。发行人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生产光气监控的定点企业，并取得了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目前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生产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企业。发行人通过持续不懈研发，已掌握光气生产应用的核心技术，自 2000 年设立以来已连续十多年保持了安全、稳定生产应用光气的历史。

光气在农药领域中应用十分宽泛，下游产品主要分为氯代甲酸酯类、异氰酸酯类、酰氯类等几大类，涵盖了农药杀菌剂、除草剂和杀虫剂三大领域。其中，发行人主要产品中的多菌灵、甲基硫菌灵以及氨基甲酸甲酯是氯代甲酸酯类中氯甲酸甲酯类的典型代表；异氰酸酯包括单异氰酸酯、二异氰酸酯和多

异氰酸酯，敌草隆产品是单异氰酸酯下的苯基异氰酸酯类产品之一。

公司工艺技术成熟稳定，生产设备国内先进，与采用氯化亚砷生产工艺相比，在生产规模、产品品质和环保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具体比较如下：

项目	光气生产工艺	氯化亚砷生产工艺
生产规模	光气合成技术取得了重大突破，在光气发生器设计、材质和催化剂选型等方面进行了技术优化，为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解决了技术瓶颈。	非光气路线工艺目前主要应用于聚碳酸酯和芳香族异氰酸酯合成，现有装置规模较小。
生产成本	合成光气主要原料为液氯和焦炭，采用特殊催化剂一步催化合成，原料成本低。	采用碳酸二甲酯、氯化亚砷、固体光气等原料，存在原料成本高、反应条件苛刻、副反应多和后处理复杂等。
产品品质	光气含量高，杂质少，主要杂质是过量的一氧化碳，而一氧化碳不参与光气化产品合成反应，所以采用光气路线生产的产品副反应少，有害杂质低、纯度高。	部分原料含有硫、磷等杂质，对下游产品质量有影响。
环境保护	工艺清洁，反应后的主要废气为氯化氢，此气体用水吸收后可以生成副产品盐酸外售	废气中含有的二氧化硫和硫化氢，废气量比光气生产多约 20%，且会产生大量的废液，处理难度大。
安全性	光气剧毒，安全生产方面投入较高，对于工艺设计、安全措施、管理水平要求较高。	氯化亚砷高毒，安全生产方面投入较大。

目前，我国光气主要应用于农药、聚氨酯材料、医药、染料等领域。近年来，我国光气企业数量没有显著增加。根据中国监控化学品协会光气协作组提供的厂家名单，截至目前，我国光气生产企业共有38家，具体厂家名单及所处行业如下：

序号	省份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1	安徽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	河南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3	黑龙江	鹤岗市旭祥禾友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4	湖北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5	湖北	沙隆达蕲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6	湖南	湖南国发精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7	湖南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8	江苏	益海嘉里（连云港）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9	江苏	江苏嘉隆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0	江苏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1	江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2	江苏	连云港市金国农化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3	江苏	江苏安邦电化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4	江西	海利贵溪化工农药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5	辽宁	辽宁红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6	辽宁	金凯（辽宁）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7	宁夏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8	宁夏	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19	山东	平原信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0	山东	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1	山东	山东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2	山东	联化科技（德州）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3	天津	天津市敬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4	浙江	海宁三联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5	浙江	浙江龙游绿得农化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6	重庆	重庆长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
27	山西	蓝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聚碳酸酯
28	浙江	帝人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聚碳酸酯
29	福建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聚氨酯
30	甘肃	甘肃银光聚银化工有限公司	聚氨酯
31	河北	沧州大化 TDI 有限责任公司	聚氨酯
32	辽宁	辽宁北方锦化聚氨酯有限公司	聚氨酯
33	山东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聚氨酯
34	山东	烟台巨力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聚氨酯
35	上海	拜耳材料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聚氨酯
36	上海	上海联恒异氰酸酯有限公司	聚氨酯
37	上海	上海巴斯夫异氰酸酯有限公司	聚氨酯
38	浙江	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聚氨酯

注：上述排名不分先后。

上述光气生产企业与公司产品形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主要包括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新安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

#### （4）产业链较长带来的优势

公司拥有涵盖光气、中间体、原药及制剂的各生产环节的化学农药生产体



系，完整的生产体系有利于实现各个产业资源共享，降低成本，特别是在质量保障、新产品开发方面能够掌握主动地位。公司产品线较长，多个产品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与一般农药企业相比，发行人产业链较长，能够自行供应上游关键中间体，可以节省中间各环节的交易成本。公司依托光气资源生产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等重要中间体邻苯二胺、氯甲酸甲酯、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等，既保障了中间体或原药的品质和供货期，同时又具有成本优势。为满足部分客户多样化产品需求，公司先后成功研发出氨基甲酸甲酯、磺酰基异氰酸酯等中间产品的合成技术，并已成功用于产品批量生产。公司所处广德精细化工园区的光气化产业项目被安徽省发改委列入安徽省“861”项目投资计划，主要生产光气产业链农药及精细化工产品，产业集聚效应明显，有助于实现公司规模经济效益和产品协同效应，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

#### （5）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经过长期市场积累，公司累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管理及销售经验，已与众多国内外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杜邦（DuPont）”、“曹达（SODA）”、“兴农公司”、“汉姆（Helm）”、“NORTOX S.A.”、“贝斯德（Biesterfeld）”、“阿甘（AGAN）”、“科麦农（Cheminova）”、“联合磷化（UPL）”、“威力伍德”、“弘峰国际”、“泰禾”、“康爱特”、“诺普信”、“潍坊润丰”、“汉邦植物保护”、“佳泰化工”、“中山化工”、“华星化工”、“中讯农科”、“美邦农药”等等，与上述优质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重要基础。

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稳定的市场供应和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美国杜邦公司于2010年将本公司认定为全球战略合作供应商，作为重要采购的长期指定供应商。杜邦公司秉承“利益共享、共同发展”的经营理念，对战略合作供应商的管理采用了同杜邦内部全球范围内相同的管理标准，通过国际化标准的贯彻实施，有效地促进了供应商管理的不断进步。

公司产品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信誉和市场影响力，“广信牌”分别被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安徽名牌产品”和“安徽省著名商标”，2013年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从而有效实现产品的差异化和品牌溢价。

### (6) 多年积淀的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专注于化学农药制造主业，致力于研发经营具有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特性的新型农药产品，产品的纯度及生态环保性是广信产品的核心优势，其各项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产品技术标准。公司研制的高品质多菌灵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标准，并突破了欧美等国苛刻的“绿色壁垒”，远销美国、欧盟等贸易壁垒最多的国家和地区，出口销量及出口创汇额均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拥有一套严格完整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从原材料品质标准到严格的过程控制，再到高于客户要求的出厂检验标准，保证了公司产品的优良质量，得到国内外知名农药企业的广泛认可。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通过 GB/T19001-2000 idt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8 年、2011 年和 2014 年分别再次通过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认证。公司产品与国内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标准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多菌灵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	≥98	≥98	≥98
HAP (mg/kg)	≤0.5	未要求	≤0.5
DAP (mg/kg)	≤2.0	未要求	≤3.0
干燥减量 (%)	≤0.5	≤1.0	≤0.5

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	≥97.0	≥95.0	≥97.0
HAP (mg/kg)	未检出	≤0.5	≤0.5
DAP (mg/kg)	未检出	≤5.0	≤0.5
干燥减量 (%)	≤0.5	≤0.5	≤0.5
pH 值范围	5.0≤ph≤8.0	5.0≤ph≤8.0	5.0≤ph≤8.0

公司敌草隆原药性能指标与国内/国际水平对比表

技术指标	企业水平	国内标准	FAO
质量分数	≥97	≥97	≥97
丙酮不溶物	≤0.5	≤0.5	≤0.5
干燥减量	≤0.5	≤0.5	≤0.5

脲	≤0.2	未要求	未要求
甲苯	≤0.2	未要求	未要求

#### (7) 实施清洁生产的环保优势

近年来，公司通过对生产中物料平衡和废物产生原因分析、与国内外先进技术进行类比、组织专家提供技术咨询等方式，先后实施了酯化增加冷冻系统、离心机改造、邻苯二胺氮封、锅炉富氧燃烧节能、离心尾气整改、尾破催化水解等技术改造，使消耗量远低于全国单位 GDP 能耗指标，也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同时降低副产物产生和提升了产品收率，通过不断创新与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含量及生态环保性。2012 年 4 月，公司通过了安徽省环保厅组织的清洁生产审核验收。

目前，在废水处理上，公司建有“物化+催化氧化”污水处理系统，采取“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对不同废水特性（含盐量、浓度）进行相应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并实现了在线监控系统与省环保部门联网；在废气回收上，公司采用 SN7501 催化水解破坏处理工艺，尾气经过降膜吸收、催化水解和碱解破坏等工序实现达标排放。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公司以先进、高效、可靠、经济的方法治理，治理后各类环保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

公司坚持源头控制、过程监管和末端治理的原则，持续加大对环保投入，公司近三年环保累计支出 2,000 万元以上。随着我国乃至全球环保政策的日趋完善和切实贯彻，污染严重、环保措施落后的农药生产企业竞争优势丧失将会被淘汰，环保优势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领先战略，以技术带动清洁生产，以技术促进节能减排，全力创建绿色农药典范企业。

#### (8) 完善的区位配套和产业集群优势

安徽省地处我国东部沿海与内陆的交界位置，交通便利，近年来形成了优势的产业格局和配套能力，具有明显的中西部地区比较优势。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09 年 12 月发布《促进中部地区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方案》，明确指出支持中部地区加快转变原材料工业发展方式，积极开发新型农药中间体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品种，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精细化工等产品；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技术工艺装备结构和区域产业布局，形成若干由大型企业集团主导、产业链完整、技术水平高、配套设施完善、具有循环

经济功能的产业基地。中部地区是我国重要的原材料工业基地，化学工业体系比较完整，农药、化肥及煤化工优势明显，2008年该地区农药产品产量占全国的29.3%。

2010年1月，国务院发布《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成为我国第一个为促进中西部地区承接东部沿海地区和国外产业转移而专门制定的规划，对于充分发挥与挖掘发展潜力、探索承接产业转移新途径和新模式、深入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具有重要意义。皖江城市带具有产业基础好、要素成本低、配套能力强等综合优势。发行人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自主开发和掌握了多项产品的升级或生产工艺技术，主营产品涵盖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领域，拥有较为完整的农药生产体系，产业集聚效应明显。

## 2、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 与国外跨国公司相比，规模和渠道仍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主要产品所属的细分行业上实现了重大突破，农药产品业务规模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但整体规模与国外跨国公司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目前，公司现有产品以原药为主，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向跨国公司提供原药以实现产品出口，直接面对国外终端消费者的能力尚存在不足。

(2) 研发资源配比相对不足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以及产品结构的丰富，势必要求公司在新的领域提升研发资源配比，需要补充大量专业人才充实到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各个环节。但作为中小民营企业，公司在吸引高级管理和研发等人才方面不具有特别优势，很大程度上也制约了公司的发展。通过本次发行上市，有助于显著提升公司的市场形象和知名度，更好地吸引并留住人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优势地位。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产品的主要用途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现已形成了包括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系列十多个品种的产业架构，其中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具体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别名	性质、用途、功效
杀菌剂	多菌灵	棉萎灵	高效广谱内吸性杀菌剂，具保护、治疗和铲除作用，对子囊菌和半知菌中许多病原菌有良好抑制活性，对锈菌、鞭毛菌和接合菌无效，用于防治蔬菜、果树和各种经济作物叶部病害及麦类赤霉病、大豆菌核病等，是一种低毒、内吸式杀菌剂农药，主要用于粮、棉、油、果树、蔬菜、花卉的多种真菌病害。
	甲基硫菌灵	甲基托布津	高效广谱内吸性低毒杀菌剂，兼具保护和治疗作用，主要用于防治稻麦、甘薯、果树、蔬菜及棉花等各种经济作物的白粉病、菌核病、灰霉病、炭疽病等，也能和大多数杀虫剂、杀菌剂、杀螨剂混合使用。
除草剂	敌草隆	N'-二甲基脲	具有内吸传导作用和触杀作用的水用和旱用化学除草剂，具有无公害、低毒、低残留、广谱高效等特性，主要用于甘蔗、棉花、芦笋、柑桔、凤梨、温带树木和灌木水果种植的前期除草，也可以和其他农药复配使用，有效于一年生和多年生杂草，防治稗草、异型莎草、鸭舌草、野慈草、节节草、佰上菜、四叶萍、萤兰、眼子菜等效果达 90%~100%。
	草甘膦	农达	一种高效、低毒、广谱非选择性除草剂，具有内吸传导作用，能有效防除一年生、二年生禾本科、莎草科和阔叶杂草，对多年生恶习性杂草如茅草、香附子、狗牙根有很好的防除效果，广泛应用于果园、桑园、茶园、橡胶园、草原更新、森林防火道、铁路、高速公路荒地以及免耕地等除草。
精细化工中间体	氨基甲酸甲酯	-	一种应用于农药、医药和有机合成的重要精细化工中间体，也被用于制成纺织整理剂、粉末涂料、表面活性剂、水泥添加剂、树脂改性等，在农药生产中，可用于生产多种杀虫剂、杀菌剂和杀螨剂
	异氰酸酯	-	异氰酸的各种酯的总称，包括单异氰酸酯和二异氰酸酯及多异氰酸酯等。单异氰酸酯是有机合成的重要中间体，可制成氨基甲酸酯类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也用于改进塑料、织物、皮革等的防水性。二异氰酸酯及多异氰酸酯可用于合成性能优良的聚氨酯泡沫塑料、橡胶、弹力纤维、涂料、胶粘剂、合成革等。

公司农药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及草甘膦等。根据农业部 2007 年 12 月 8 日发布的《农药登记资料规定》，我国农药产品根据毒性不同分为剧毒、高毒、中等毒、低毒和微毒五类。公司农药产品均属于低毒级。

根据中国农药信息网等公开信息及公司各产品毒理学测试报告、环境影响资料以及农药检定所评审意见，公司各农药产品有效成分详细信息如下：

产品	用途	毒性	对环境、人体和其他动植物影响及残留情况
多菌灵	高效、广谱内吸性杀菌剂，广泛应用于果树、蔬菜、大田作物及花卉由真菌（如半	低毒	公司多菌灵产品分为原药和剂型，制剂包括50%和80%可湿性粉剂、40%和50%悬浮剂。多菌灵对人、畜、鱼类等低毒，对人皮肤和眼睛有刺激，经口中毒出现头昏、恶心和呕吐，每日允许摄入量（ADI）



	<p>知菌、多子囊菌)引起的病害的防治,可用于叶面喷雾、种子处理和土壤处理等</p>		<p>0.01mg/kg; 经安徽省职业病防治研究所家兔试验结果为对家兔眼睛轻度刺激性、皮肤无刺激性,豚鼠试验结果为弱致敏物。大鼠急性经口LD50&gt;15000mg/kg、急性经皮LD&gt;2000mg/kg。公司多菌灵杂质含量指标 DAP≤2.0mg/kg、HAP≤0.5mg/kg均优于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标准。</p> <p>环境影响:水生生物LC50(96小时,mg/L)鲤鱼0.61、虹鳟鱼0.83;对蜜蜂无毒;天敌急性经口LD50(mg/kg)鹌鹑5826-15595;水土保持主要微生物降解Koc200-250,环境中分解时间6-12个月,可在植物和土壤中分解;无禁限用情况。</p> <p>2003年,多菌灵被农业部列入“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推荐农药品种”。</p>
甲基硫菌灵	<p>高效、广谱内吸性杀菌剂,主要应用于大豆、麦类、水稻、甘薯、果树、蔬菜、棉花、花卉等作物的多种经济作物病害的防治</p>	低毒	<p>公司甲基硫菌灵产品分为原药和制剂,剂型包括70%可湿性粉剂、500克/升悬浮剂。甲基硫菌灵对人、鸟类、鱼类等低毒,无全身中毒报道,对皮肤、眼和呼吸道有刺激,每日允许摄入量(ADI)0.08mg/kg。经安徽省职业病防治研究所家兔试验结果为对家兔眼睛和皮肤无刺激性,豚鼠试验结果为弱致敏物。大鼠急性经口LD50:7500mg/kg、急性经皮LD50:&gt;10000mg/kg。公司甲基硫菌灵杂质含量指标DAP、HAP未检出,均优于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标准。</p> <p>环境影响:水生生物LC50(48小时)虹鳟鱼7.8mg/L、鲤鱼11mg/L;对蜜蜂无毒;天敌急性经口,经皮LD50(mg/kg),日本鹌&gt;5000;土中滞留约3-4周,土中吸附Kd1.2。喷洒持效期通常为7-10天。</p> <p>2003年,甲基硫菌灵被农业部列入“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推荐农药品种”。</p>
敌草隆	<p>脲类除草剂,主要用于防控多种一年生或多年生阔叶或禾本类杂草,主要用于甘蔗、棉花、玉米、大豆、茶园、果园、橡胶园、温带树木和灌木水果旱地杂草的防治</p>	低毒	<p>公司敌草隆产品分为原药和制剂,制剂包括80%可湿性粉剂、80%水分散粒剂、80%悬浮剂。敌草隆对眼、皮肤和粘膜有刺激作用,每日允许摄入量(ADI)为0.002 mg/kg。经家兔试验结果表明对家兔眼和皮肤为无刺激性,豚鼠试验结果为无致敏性。大鼠急性经口LD50:3400mg/kg、急性经皮LD50:&gt;2000mg/kg(兔)。敌草隆属于易光解的农药,可吸收紫外线直接降解,试验半衰期为10.1分钟,并在中性高温条件下易水解。</p> <p>环境影响:水生生物LC50(96小时 mg/L)虹鳟鱼5.6、兰鳃鱼5.9;对蜜蜂无毒;天敌LD50(8天 mg/kg 膳食)北美鹌1730、日本鹌&gt;5000、野鸭&gt;5000、野鸡&gt;5000;在土壤中活性期约4-8月,取决于土壤类型和湿度,半衰期90-180天;无禁限用情况。</p>



草甘膦	非选择性灭生性除草剂,对多年生根杂草非常有效,广泛用于橡胶、桑、茶、果园及甘蔗地。	低毒	公司草甘膦产品分为原药和制剂,制剂包括62%草甘膦异丙胺盐水剂、41%草甘膦异丙胺盐水剂。草甘膦对皮肤、眼和上呼吸道有刺激,无经口中毒报道,每日允许摄入量(ADI) 0-0.3 mg/kg。经家兔试验结果表明对家兔皮肤为无刺激性,对家兔眼睛有轻度至中度刺激性,豚鼠试验结果为弱致敏性。大鼠急性经口LD50: 4320mg/kg,急性经皮LD50 >5000mg/kg(兔)。草甘膦土壤降解DT <sub>50</sub> 值3-174天,水解DT <sub>50</sub> >35天,水中光解试验DT <sub>50</sub> ≤28天,土壤表面光解试验≤31天,对土壤中微生物无不良影响。 环境影响:水生生物LC50(96小时 mg/L)鳟鱼86、兰鳃鱼120;蜜蜂LD50(经口,接触) 0.1mg/蜂;天敌急性经口LD50(mg工业品/kg)北美鹌>3850、野鸭590;土强吸附,不移动,半衰期<约60天;无禁限用情况。
-----	---	----	---

公司对农药产品均进行了毒理学试验、环境行为影响,通过了农药检定所的评审,并且均取得了农业部颁发的农药登记证。根据《农药管理条例》规定,农药登记证须由农药登记评审委员会对产品化学、毒理学、药效、残留、环境影响等作出评价,且符合规定条件才能取得。公司农药产品与环境相容性较好,均属于低毒级,在植物和土壤中分解为对环境无不良影响物质,对环境、人体和其他动植物不会产生较大损害,符合国家残留限量标准。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对科学施用农药的宣传,根据农作物类型、生长阶段及种植密度等方面不同,指导农民在施用量、剂型选择、施用次数、施药方法和安全间隔期等方面作出区别对待,合理规范的使用农药。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农药产品广泛销往国内大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外美国、德国、日本、韩国、英国、丹麦、以色列、巴西、阿根廷、墨西哥、印度、泰国、马来西亚、南非等多个国家或地区。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特别是欧美等农药标准严格的发达国家,具有良好的品质保障和品牌形象,得到如美国杜邦、德国汉姆、日本曹达、以色列阿甘、丹麦科麦农、巴西NORTOX S.A.等国际性大型农化企业的认可。公司产品纯度与稳定性指标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其中多菌灵、甲基硫菌灵DAP/HAP两项重要指标均优于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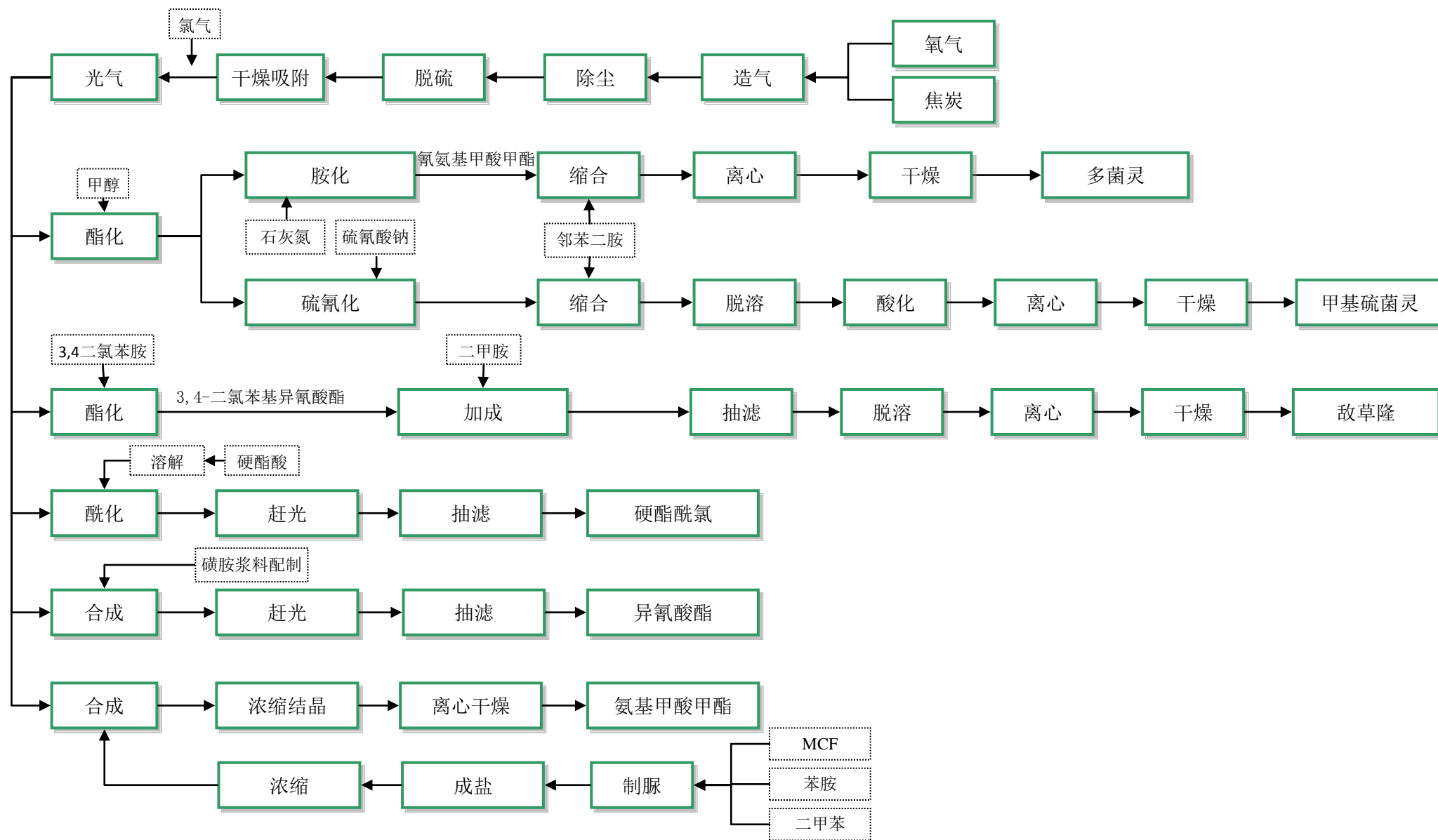
公司农药产品残留水平符合国内外行业标准,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对人体和其他动植物没有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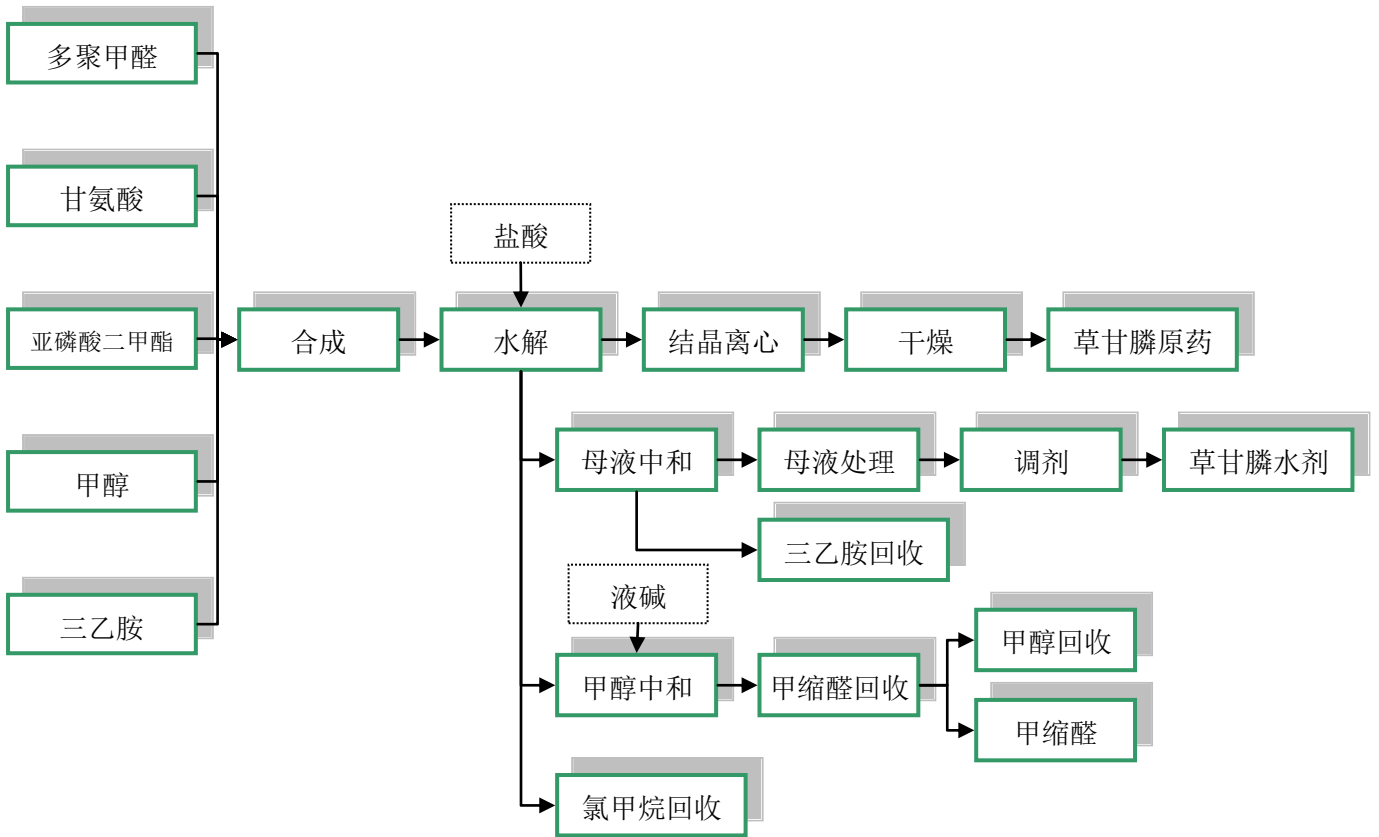
### （1）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等杀菌剂，敌草隆、草甘膦等除草剂以及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精细化工中间体。除草甘膦外，上述其他产品系通过连续性的光气化反应工艺流程生产而成，具有反应流程简明、催化剂先进、产品有效成分含量高、有害杂物含量低的特点，生产工艺具体路程如下：

#### ①光气化产品工艺流程



②草甘膦工艺流程



(2) 产品工艺流程简介

①多菌灵，以光气、甲醇、石灰氮、邻苯二胺为原料，通过酯化、胺化、缩合等多步反应合成得到多菌灵，再经过离心脱水、干燥后处理得到成品。该产品采用了先进的合成工艺技术，严格控制反应过程中 DAP、HAP 杂质的生成。公司多菌灵产品  $DAP+HAP \leq 2.5ppm$ ，优于国际粮农组织标准（FAO） $\leq 3.5ppm$  标准，突破了欧美国家在该产品生产工艺上的技术壁垒，顺利进入欧美多菌灵高端市场。

②甲基硫菌灵，以氯甲酸甲酯、邻苯二胺、硫氰酸钠为原料，通过硫氰化、缩合等二步反应合成得到甲基硫菌灵，再经过酸化、离心脱水、干燥等后处理得到成品。该产品合成工艺中选用了特殊催化剂，解决了重点工序硫氰化反应的转化率难题，使该产品的含量达到 97% 以上，产品质量处于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

③敌草隆，以光气、3,4-二氯苯胺、二甲胺为原料，通过酯化、加成反应合成得到敌草隆，再经过抽滤、离心洗涤、干燥等后处理得到成品。该产品合成工

艺在关键的酯化反应采取了先进的光气化反应合成技术，有效降低了中间体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合成过程中对敌草隆产品质量产生影响的有害杂质，显著提升了产品质量。

④氨基甲酸甲酯，以苯胺、氯甲酸甲酯、氢氧化钠、光气等为原料，通过制脬、成盐、光气化合成等反应步骤，再经过浓缩、结晶、离心、干燥等后处理得到成品，该工艺具有合成路线短，原料易得，收率高，反应平稳，产品含量高等优点。

⑤磺酰基异氰酸酯，以光气、磺胺为原料，通过光气化反应合成得到磺酰基异氰酸酯，再经过氮气赶光气、过滤等后处理得到成品。通过对该产品的合成反应的改进，严格控制了该反应过程中的多个副反应，提高了光气利用率和产品收率。

⑥草甘膦，以多聚甲醛、甘氨酸、亚磷酸二甲酯、甲醇为原料，三乙胺为催化剂，通过解聚、缩合、酸化、水解等多步反应合成得到草甘膦，再经过结晶、离心脱水、干燥处理后得到草甘膦成品。

### （三）发行人的经营模式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和销售体系，采取“订单驱动+安全库存”的经营模式，销售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围绕销售展开。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一般为订单驱动，考虑到价格波动因素，择机选择采购时点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邻硝基氯化苯、石灰氮、液氯、液氨、以及焦炭等。公司依据厂商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综合因素确定供应商，主要供应市场集中在安徽、江苏、上海、河北、宁夏和四川等地，并与几家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年稳定的合作关系。

（1）采购目标管理。每月 25 日左右，销售部根据订货单制定销售计划后，将和采购部、生产技术部进行统计、评审，由生产技术部根据销售计划编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技术标准及原料类型并结合库存状况制定具体的采购计划进行针对性采购。

(2) 采购订单计划管理。生产技术部填制《原料采购审批单》→分管副总经理审批→采购部执行采购程序→采购部与供应商互相签章确认《原料采购合同》→质量部进料检测→仓储验收→财务部会计核算。

(3) 采购质量管理。公司根据产品技术要求制定了《采购技术标准》，由采购部、质量部和生产技术部对供应方的资质、供货能力、价格、质量保证等方面进行考核，并实施动态管理，新供应商必须经过小试验证、批量试样、规模化供货生产验证合格等三个验证程序合格后才能正式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原辅材料须由质量部检验合格方可办理入库手续。

(4) 采购操作方式。根据公司生产需要确定采购品种和数量，要求各供应商集中报价，根据质量报价及相关付款条款等，对不同供应商之间性价比分析，与供方谈判价格，在双方认可的情况下，报主管领导批准。

## 2、生产模式

公司大部分采取“以销定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情形也适当进行一些库存储备。公司产品生产的内部组织活动如下：公司销售部根据次月客户订单情况和销售计划，由销售部、采购部和生产技术部进行统计、评审，生产技术部评审时要审查订单的可生产性，排产时要合理搭配结构、货期。通过评审的订单由生产技术部编排生产计划，将生产任务、产品质量要求下单到具体车间和生产线上生产，并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质量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客户质量要求制定产品质量控制方法并做好产品品质管理计划，做好原辅材料和产品的验收和发放。

##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部包括内贸部和外贸部两个职能子部门，分别负责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市场拓展、客户开发、产品推广和销售。在内销方面，客户主要以境内农化企业为主和农药销售公司为辅的方式。在外销方面，公司销售主要采取自营出口和通过国内贸易公司间接出口的方式，其中通过国内贸易公司间接出口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予国内贸易公司后，由其再自行出口。

(1) 销售布局。公司已形成了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齐头并进的市场格局。公司现拥有长期、稳定的国内外客户，国内客户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涵盖国内大部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国外客户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拉美、东南亚等地，2014年度公司境外收入占比为36.22%。



(2) 销售方式。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的提高，公司确立了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方式。直接销售有利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渠道，能有效管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体系，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同时，通过直销过程中的综合服务，及时准确把握市场变化，实现企业与客户的良性互动，更好地提升本公司的品牌价值。

(3) 销售目标管理。公司根据总体战略发展目标制定全年的销售目标，以此统筹生产和销售。每月 25 日左右，内、外贸部根据次月订单情况制定具体销售计划，并就次月的具体目标计划与采购部、质量部和生产技术部进行调度配合，同时，将确定后销售计划提交公司相关领导批准，最后由销售部执行。

(4) 销售价格管理。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化学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导产品多菌灵、甲基硫菌灵和敌草隆产销规模均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产品利润率在行业中处于较高地位。同时，公司也会根据市场的实际需求不断投入研发费用，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和结构优化，加大对利润产品的投入力度，不断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空间。

(5) 销售资金运作管理。公司根据不同的客户信用情况采取不同的货款回笼方式。对于合作较少及资信不明的企业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方式；对于资产规模较大或资信状况较好的企业采取货到付款的方式；对于合作关系稳定、信誉度高、资本实力较雄厚的企业，给予一定金额的授信额度和赊销期限，但赊销期限一般不超过 6 个月。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销售资金运作管理模式，最大限度地降低财务风险，保证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 (四) 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 1、报告期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中间体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年度	产能(吨)	产量(吨)	销量(吨)	产能利用率(%)	生产制剂领用量(吨)	产销率(%)
多菌灵原药	2014 年度	18,000	17,843.90	15,103.56	99.13	1,865.71	95.10
	2013 年度	15,000	12,443.17	11,320.52	82.95	1,699.42	104.64
	2012 年度	15,000	14,250.37	12,960.73	95.00	1,848.15	103.92

甲基硫 菌灵原 药	2014 年度	6,000	6,832.17	5,293.64	113.87	454.15	84.13
	2013 年度	6,000	4,574.46	3,874.98	76.24	515.22	95.97
	2012 年度	6,000	4,527.29	4,563.45	75.45	200.75	105.23
敌草隆 原药	2014 年度	8,000	4,110.60	2,642.80	51.38	1,292.83	95.74
	2013 年度	8,000	5,394.90	3,760.99	67.44	977.75	87.84
	2012 年度	4,000	4,977.72	4,245.41	124.44	953.50	104.44
草甘膦 原药	2014 年度	10,000	10,660.58	6,737.03	106.61	257.69	65.61
	2013 年度	-	-	-	-	-	-
	2012 年度	-	-	-	-	-	-
氨基甲 酸甲酯	2014 年度	250	279.53	252.03	111.81	-	90.16
	2013 年度	250	224.00	243.00	89.60	-	108.48
	2012 年度	250	282.00	288.00	112.80	-	102.13
磺酰基异 氰酸酯	2014 年度	1,000	1,015.94	962.48	101.59	-	94.74
	2013 年度	1,000	905.63	859.90	90.56	-	94.95
	2012 年度	500	612.32	663.92	122.46	-	108.43
高纯度 3,4-二氯 苯基异 氰酸酯	2014 年度	-	-	-	-	-	-
	2013 年度	5,000	1,987.43	1,987.43	39.75%	-	100.00
	2012 年度	-	-	-	-	-	-

注 1：原药产销率计算公式： $(\text{销量} + \text{生产制剂领用量}) / \text{产量} \times 100\%$ 。

注 2：多菌灵 2012 年产能减少系铜陵广信 2012 年 9 月停产所致，由东至广信承接并于 2013 年 4 月进行试生产，产能按实际生产月份数计算。

注 3：2013 年敌草隆产销量包括对外销售的敌草隆中间体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注 4：草甘膦系由子公司铜陵广信于 2008 年初投产，2010 年 7 月铜陵县人民政府与铜陵广信签订搬迁框架协议，产能将由新设立的东至广信承接。2011 年铜陵广信拆除草甘膦生产线，2014 年，东至广信草甘膦一期生产线投产。

注 5：发行人生产的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系美国杜邦公司的定制产品，是利用现有敌草隆生产线生产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甲苯溶液后（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甲苯溶液再经敌草隆生产线后续加工流程，生产出敌草隆原药），通过专用精馏提纯设备加工成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因此发行人生产的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涉及两条生产线，即：现有敌草隆生产线及专用精馏提纯设备生产线。上表中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能为专用精馏提纯设备的加工能力。2013 年底，美国杜邦公司停止采购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后，精馏提纯设备停产并于 2014 年进行拆除。

公司产品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氨基甲酸甲酯、磺酰基异氰酸酯等，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产品及主要业务收入来源。报告期，公司多菌灵、甲基硫菌灵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等产品产销形势良好，敌草隆原药产能利用率有所降低。

农药市场需求和客户订单受到下游农作物种植面积和农作物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敌草隆是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产品，在甘蔗种植领域使用量也最大。甘蔗主要用于加工食糖和燃料乙醇，由于燃料乙醇与传统石油能源相比具有再生性、成本低、清洁环保等优势，本世纪以来燃料乙醇使用量快速增加，推动了甘蔗种植面积和敌草隆使用量的增长。报告期敌草隆原药产能利用率下降主要由于发行人产能增加的同时，但受到近两年来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以及甘蔗主产区遭受到持续干旱影响导致敌草隆市场销量未能同步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2011年和2012年，公司敌草隆产品客户订单需求旺盛，产销形势较好，生产线一直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由于公司该产品目前主要用于外销，外销订单特点是一次性要货量大、对供货的及时性要求较高，2012年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建设敌草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期工程4,000吨产能并于年底正式投产，以更好地满足客户订单需求。

公司农药产品生产模式是在保持一定合理库存情况下根据农药市场需求和客户订单组织生产。2013年，产能利用率降低至67.44%，主要由于公司产能增加的同时，受到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甘蔗种植面积增速下降，为应对市场变化及消化库存，公司原有部分客户减少了敌草隆产品的采购，导致当年公司敌草隆产量（包括对外销售的敌草隆中间体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较上年没有大幅增加。

2014年初，受巴西（巴西是世界甘蔗种植面积最大的国家）甘蔗主产区遭遇严重持续干旱天气，甘蔗种植面积下降，导致公司敌草隆上半年销量较前期下滑明显；2014年下半年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不利影响，巩固发展现有客户的同时进一步加大敌草隆市场拓展力度，另外，随着下半年巴西甘蔗种植面积的恢复，市场需求企稳回升，公司敌草隆订单和销量逐步恢复到前期水平，2014年7-12月敌草隆原药销量为1,859.45吨，较2014年上半年增长137.37%。

为应对日趋严峻的城市空气污染及全球气候变化，世界各国越来越重视生物燃料的发展并不断加大对生物燃料应用的扶植力度以减少对传统石油能源的依赖，燃料乙醇需求依然会保持长期增长趋势，同时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食糖需求量也稳步提升，上述因素将共同推动甘蔗种植面积及敌草隆使用量的增长。公司

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敌草隆产品销量,并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 2、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吨

产品种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多菌灵原药	2.87	2.87	2.79
甲基硫菌灵原药	2.64	2.71	2.71
敌草隆原药	3.06	3.55	3.86
草甘膦原药	2.30	-	-
氨基甲酸甲酯	25.10	24.63	23.41
磺酰基异氰酸酯	9.85	12.95	13.92

## 3、报告期内, 主要产品的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华东地区	69,304.34	57.09	35,355.17	38.91	32,331.62	34.28
华南地区	2,527.33	2.08	1,359.78	1.50	2,592.60	2.75
华中地区	714.14	0.59	329.90	0.36	257.89	0.27
华北地区	1,807.34	1.49	2,287.64	2.52	7,380.73	7.82
西北地区	1,205.04	0.99	1,468.06	1.62	1,099.23	1.17
西南地区	1,804.94	1.49	534.17	0.59	522.78	0.55
东北地区	65.39	0.05	67.54	0.07	87.92	0.09
境外地区	43,972.94	36.22	49,459.18	54.43	50,055.11	53.07
<b>合计</b>	<b>121,401.44</b>	<b>100.00</b>	<b>90,861.43</b>	<b>100.00</b>	<b>94,327.87</b>	<b>100.00</b>

##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 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和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2014 年度	杜邦公司 <sup>注1</sup>	14,516.32	11.95
	兴农公司 <sup>注2</sup>	6,878.34	5.66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10.20	4.46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975.38	3.28
	ACE VANGUARD LIMITED	3,681.14	3.03
	<b>合计</b>	<b>34,461.37</b>	<b>28.38</b>

2013 年度	杜邦公司	28,121.56	30.94
	兴农公司	7,489.64	8.24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633.28	4.00
	NORTOX S.A.	2,908.95	3.20
	ACE VANGUARD LIMITED	2,552.07	2.81
	<b>合计</b>	<b>44,705.50</b>	<b>49.19</b>
2012 年度	杜邦公司	19,150.25	20.29
	兴农公司	5,406.55	5.73
	以色列阿甘化工有限公司	4,231.62	4.49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828.67	4.06
	EXCEL LIFE SCIENCE LIMITED	3,807.34	4.04
	<b>合计</b>	<b>36,424.43</b>	<b>38.61</b>

注 1: 杜邦公司销售额为美国杜邦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计数;

注 2: 兴农公司销售额为台湾兴农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计数。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公司销售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亦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持有股份的情形。

## (五) 发行人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邻硝基氯化苯、液氨、焦炭、液氯、石灰氮及其他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如下:

单位: 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采购成本	占比 (%)	采购成本	占比 (%)	采购成本	占比 (%)
液氯	1,895.17	2.00	1,249.43	2.11	472.38	0.85
焦炭	1,191.63	1.26	1,211.09	2.04	1,113.90	2.01
邻硝基氯化苯	20,092.93	21.19	10,887.72	18.35	12,034.89	21.67
液氨	1,331.43	1.40	700.78	1.18	1,179.55	2.12
石灰氮	7,454.53	7.86	4,685.04	7.90	4,758.18	8.57
<b>合计</b>	<b>31,965.69</b>	<b>33.70</b>	<b>18,734.06</b>	<b>31.57</b>	<b>19,558.90</b>	<b>35.21</b>

其采购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三）发行人的经营模式”相关内容。

##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液氯	623.02	449.60	202.06
焦炭 <sup>注</sup>	1,884.48	1,923.09	1,643.13
邻硝基氯化苯	8,459.19	7,396.10	7,213.79
液氨	2,230.33	2,498.54	2,941.40
石灰氮	2,659.95	2,814.26	3,148.58

注：2013 年、2014 年公司提高采购高品质的煅烧石油焦比例，导致焦炭采购单价上升。

## 3、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消耗的主要能源为水、电、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单价的变化情况如下：

材料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水（元/吨）	2.00	2.00	2.00
电（元/度）	0.78	0.78	0.79
煤（元/吨）	512.25	567.10	749.34

##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4 年度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826.76	15.63
	阜阳市富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478.49	4.72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78.91	4.62
	四川省立源化工有限公司	3,684.11	3.88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627.20	2.77
	<b>合计</b>	<b>29,995.47</b>	<b>31.63</b>
2013 年度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554.48	12.73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383.73	10.76
	Aarti Industries Ltd	3,626.55	6.11
	四川省丹棱县华康化工有限公司	2,402.37	4.05
	宁夏嘉峰化工有限公司	2,207.09	3.72
	<b>合计</b>	<b>22,174.23</b>	<b>37.37</b>
2012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860.61	15.95



年度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55.25	10.72
	安徽海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5.04	9.35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54.23	3.88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80.10	3.03
	<b>合计</b>	<b>23,845.23</b>	<b>42.93</b>

注：2014年四川省丹棱县华康化工有限公司已被四川省立源化工有限公司合并。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石灰氮主要采购自宁夏，石灰氮供应商主要包括宁夏锦华锐峰化工有限公司、宁夏嘉峰化工有限公司、宁夏煜林化工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硫化碱则主要采购自四川等地，供应商主要包括四川省立源化工有限公司（原名为四川省丹棱县华康化工有限公司）、四川省康鑫化工有限公司等。

#### （1）石灰氮主要采购自宁夏地区的原因

石灰氮属于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是电石的一个下游产品，工业上主要用于生产氰熔体、氰化钠、双氰铵、黄血盐、胍、多菌灵和硫脲的原料，农业上除了作为氮肥使用外，还具有提高地温、杀虫、除草和改善土壤酸性等作用。从应用领域来看，我国石灰氮用于单氰胺、双氰胺生产约占总产量的60%，用于硫脲、多菌灵占35%左右，少数用于农业生产。

电石是石灰氮的主要原材料，我国电石资源主要集中在西北部等地区，内蒙古、新疆和宁夏为国内电石的三大主要产区，2012年合计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59.74%。2005年以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引导，同时宁夏等地区拥有丰富的煤炭、电力资源，石灰氮生产企业逐步向资源地西北地区集中。目前，宁夏石灰氮产能约为34万吨，约占全国总产能的50%，成为我国石灰氮的主要生产基地。

因此，作为国内多菌灵的主要厂家之一，公司每年需要大量采购石灰氮等原材料，而宁夏地区石灰氮产能产量均居全国领先地位，具有稳定供应和价格优势。

#### （2）硫化碱主要采购自四川等地区的原因

我国硫化碱生产通常采用煤粉还原芒硝法将芒硝与煤粉按一定比例配比混合于高温还原，生成物经冷却后用稀碱液热溶成液体，静置澄清后进行浓缩生成。

芒硝在工业上主要用于制取硫化碱和无水硫酸钠，芒硝是硫化碱的重要原料。我国是芒硝资源大国，总储量在200亿吨以上，储量约占世界总储量的90%，居世界首位。其中，青海、四川和内蒙古三省储量所占比重较大，合计储量约占

全国总储量的 85%。四川拥有丰富的钙芒硝矿产资源，矿量约为 150 亿吨，品位较高（30%-50%）、资源量稳定可靠、地质结构简单，具有良好的可采性。我国芒硝初期开采是从盐湖资源开始，随着下游化工行业的发展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四川钙芒硝资源开始开采，并逐步发展成为国内芒硝、硫化碱的重要生产基地和出口来源地。此外，相比于青海、内蒙古等芒硝资源地，长江横贯四川全省，乐山港是水路干道上的重要港口，且距离硫化碱生产基地较近，通过采用水运运输方式具有成本低、批量大等优势。

硫化碱是生产多菌灵、甲基硫菌灵中间体邻苯二胺的主要原料之一，公司每年需求吨位较大。由于四川芒硝和硫化碱资源丰富、生产规模大，且能够采用水运降低运输成本，因此公司硫化碱原材料主要采购自四川等地的供应商，有助于保障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杀菌剂产品的稳定生产，从而满足客户订单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持有股份的情形。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的情况。

## 五、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一）主要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56,865.93	4,778.73	52,087.20	91.60
机器设备	49,204.56	10,432.62	38,771.95	78.80
运输工具	473.03	209.18	263.85	55.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97.07	873.88	623.18	41.63
<b>合计</b>	<b>108,040.58</b>	<b>16,294.41</b>	<b>91,746.17</b>	<b>84.92</b>

####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综合成新率
锅炉成套设备	7	981.82	806.56	82.15%
制冷设备	32	463.36	320.41	69.15%
液氯汽化设备	8	70.00	48.06	68.66%
光气尾气破坏设备	17	1674.50	1,348.22	80.51%
空气分离成套装置	12	393.60	209.68	53.27%
煤气发生装置	16	344.96	286.11	82.94%
光气发生装置	28	695.70	531.67	76.42%
污水处理成套装置	5	318.25	174.99	54.98%
分析实验设备	209	426.36	356.82	83.69%
高压低变压器	23	301.07	259.01	86.03%
塔式反应装置	129	616.62	401.23	65.07%
离心机	82	403.44	328.81	81.50%
搪瓷罐	112	756.00	705.70	93.35%
反应釜	534	4309.38	3,631.48	84.27%
换热器	126	380.52	302.16	79.41%
冷凝器	562	2821.24	2,065.88	73.23%
哈氏合金反应装置	7	722.89	566.06	78.31%
哈氏冷凝器	11	634.15	450.17	70.99%
压滤机	45	225.90	118.00	52.24%
配电设备	675	2058.75	1,778.49	86.39%
减速机	208	112.32	84.97	75.65%
泵	943	839.27	633.80	75.52%
空气压缩装置	84	495.60	391.96	79.09%
安全防护器材	223	202.93	140.49	69.23%
计量设备	207	130.41	96.74	74.18%
仪器仪表设备	86	65.36	44.50	68.09%
缓冲罐	154	90.86	58.96	64.89%
干燥设备	66	386.10	293.04	75.90%
DCS 中央控制系统平台	15	2502.00	2,104.60	84.12%

### 3、房屋建筑物

发行人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共 228,216.38 平方米，主要是厂房和办公

用房，为自建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证书号码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抵押情况
1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1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2,004.00	无
2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0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851.75	无
3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81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103.24	无
4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80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396.20	无
5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7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4,043.69	无
6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6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648.03	无
7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4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288.29	无
8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3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1,152.61	无
9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1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1,588.40	无
10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0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3,015.26	无
11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59 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2,643.64	无
12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4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1,670.60	无
13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5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1,015.40	无
14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3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1,291.50	无
15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2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707.56	无
16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6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1,150.88	无
17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107 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2,310.12	无
18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9 号	流洞镇二道洼	1,348.60	无
19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8 号	流洞镇二道洼	1,111.00	无
20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77 号	流洞镇二道洼	1,044.71	无
21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5 号	流洞镇二道洼	1,089.00	无
22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2 号	流洞镇二道洼	1,878.60	无
23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8 号	广德县新杭镇蔡家山	1,529.20	无
24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1069 号	广德县新杭镇青岭村	6,078.79	无
25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2521 号	新杭镇彭村村	11,907.10	无
26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2522 号	新杭镇彭村村	3,302.65	无
27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2523 号	新杭镇彭村村	1,344.92	无
28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2524 号	新杭镇彭村村	11,526.00	无
29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2525 号	新杭镇彭村村	17,187.86	无
30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6048 号	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	668.44	无
31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6046 号	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	2,990.00	无

32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6047 号	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	202.72	无
33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广德字第 00066045 号	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	87.45	无
34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新杭镇字第 019407 号	新杭镇彭村村光气基地	52,501.74	无
35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新杭镇字第 019406 号	新杭镇彭村村光气基地	2,522.55	无
36	广信农化	沪房地浦字（2013）第 005366 号	花木路 1883 弄 167 号全幢	798.86	无
37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桃州镇字第 035234 号	广德桃州镇经济开发区	13,097.46	无
38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新杭镇字第 035232 号	广德新杭镇广信光气化项目区	11,417.24	无
39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新杭镇字第 035230 号	广德新杭镇广信光气化项目区	5,559.27	无
40	广信农化	房地权证新杭镇字第 035233 号	广德新杭镇广信光气化项目区	12,740.46	无
4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0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64.18	无
4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09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69.77	无
4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87.02	无
4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414.50	无
4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41.02	无
4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8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723.53	无
4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2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4.63	无
4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3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3.09	无
4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96.06	无
5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0.40	无
5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972.75	无
5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7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5.61	无
5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650.99	无
5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8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713.26	无
5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9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573.90	无
5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859.82	无
5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59.60	无
5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2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02.74	无
5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8.39	无
6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2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33.32	无
6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3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4.23	无
6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4.59	无
6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6.06	无

6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3.62	无
6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3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28.35	无
6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3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37.00	无
6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0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地下室	13.38	无
6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1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室	104.21	无
6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2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201 地下室	13.26	无
7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3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201 室	104.21	无
7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4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地下室	19.03	无
7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5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室	104.33	无
7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6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301 地下室	21.95	无
7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7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301 室	104.33	无
7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8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地下室	11.22	无
7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9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室	104.33	无
77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250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7-9 幢	1,514.49	无
78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251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3 幢	2,268.54	无
79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252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21-23 幢	3,174.54	无
80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253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7-18 幢	2,230.45	无
81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254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9-20 幢	2,665.49	无
82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584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4-16 幢	4,035.74	无
83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585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0-12 幢	5,080.24	无
84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586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4-6 幢	4,432.37	无
85	东至广信	房地权证东至县字第 20140587 号	东至县香隅镇化工园农化路 01 号 1-3 幢	1,490.05	无

注：第 41-66 项房产因铜陵广信搬迁处于固定资产处置清理阶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7,073.81 万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房产名称	坐落位置	房产用途	账面价值 (万元)	房地产权证编号	使用期限
1	东至广信	住宅宿舍楼 501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宿舍用 房	24.75	正在办理中	20 年



2	东至广信	住宅宿舍楼 502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宿舍用 房	20.80	正在办理中	20年
3	东至广信	住宅宿舍楼 503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宿舍用 房	20.80	正在办理中	20年
4	东至广信	住宅宿舍楼 504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宿舍用 房	20.80	正在办理中	20年
5	东至广信	空分厂房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光气项目公 用工程厂房	199.69	正在办理中	20年
6	东至广信	2#综合仓库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成品仓储用 房	137.92	正在办理中	20年
7	东至广信	4#综合仓库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成品仓储用 房	137.90	正在办理中	20年
8	东至广信	氯化车间厂 房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公用工程厂 房	332.48	正在办理中	20年
9	东至广信	烘干超微车 间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超微成品生 产车间厂房	799.32	正在办理中	20年
10	东至广信	酯化车间厂 房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生产车间厂 房	193.95	正在办理中	20年
11	东至广信	气体压缩厂 房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公用工程厂 房	29.92	正在办理中	20年
12	东至广信	缩合车间厂 房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生产车间厂 房	395.98	正在办理中	20年
13	东至广信	粗品二胺一 车间	东至广信邻苯二胺车 间	生产车间厂 房	132.18	正在办理中	20年
14	东至广信	食堂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食堂用 房	143.18	正在办理中	20年
15	东至广信	宿舍楼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宿舍用 房	240.11	正在办理中	20年
16	东至广信	研发中心楼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公司研发部 门办公用房	90.69	正在办理中	20年
17	东至广信	浴室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职工福利用 房	195.64	正在办理中	20年
18	东至广信	办公楼	东至广信行政管理区	公司管理用 房	604.59	正在办理中	20年
19	东至广信	五金仓库	东至广信光气及光气 化产品项目区	原材料仓储 用房	262.51	正在办理中	20年
20	东至广信	污水处理站	东至广信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车 间厂房	14.46	正在办理中	20年
21	东至广信	干燥车间厂 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生产车间厂 房	301.73	正在办理中	20年
22	东至广信	冷冻站厂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辅助车间厂 房	231.93	正在办理中	20年
23	东至广信	车间厂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生产车间厂	323.90	正在办理中	20年

				房			
24	东至广信	氯甲烷车间 厂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氯甲烷回收 车间厂房	257.57	正在办理中	20年
25	东至广信	三回收车间 厂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三回收车间 厂房	74.41	正在办理中	20年
26	东至广信	二甲酯车间 厂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二甲酯回收 车间厂房	568.68	正在办理中	20年
27	东至广信	三氯化磷厂 房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三氯化磷车 间厂房	109.68	正在办理中	20年
28	东至广信	综合楼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车间办公用 房	111.48	正在办理中	20年
29	东至广信	配电室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公用工程车 间厂房	269.55	正在办理中	20年
30	东至广信	原料库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原料仓储用 房	466.78	正在办理中	20年
31	东至广信	产品库	东至广信草甘膦车间	成品仓储用 房	360.43	正在办理中	20年

上述房产均系2014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房产房地产权证书（账面价值7,073.81万元）处于办理过程之中。上述房产在建设过程中均依法履行了规划许可、竣工验收、测绘等所需全部前置程序，对发行人后续生产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 4、房产租赁情况

本公司销售部上海办事处所需的办公用房系向自然人李宏、李文博租赁使用。公司与李宏、李文博签订了《房屋租赁续签合同》，约定公司续租其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60号1601室的房屋，建筑面积为272.97平方米，续租期限自2014年11月29日至2016年11月28日，月租金为人民币2.85万元。

## （二）主要无形资产

###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获得6项商标。公司所拥有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图标	所有者	证书号码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
1		广信农化	第1906756号	2012年9月21日至 2022年9月20日	申请	第5类

2		广信农化	第 1256033 号	200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受让	第 1 类
3		广信农化	第 6719651 号	201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	申请	第 5 类
4		广信农化	第 7405024 号	2010 年 12 月 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6 日	申请	第 5 类
5		广信农化	第 7404987 号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	第 5 类
6		广信农化	第 8654342 号	2012 年 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	申请	第 44 类

## 2、专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申请方式取得且目前仍在保护期的专利有 110 项。具体如下表：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有效期
1	广信农化	甲基硫菌灵的生产方法	发明	ZL200910185464.3	2029-11-12
2	广信农化	催化剂计量槽	实用新型	ZL200920186685.8	2019-7-29
3	广信农化	搅拌器	实用新型	ZL200920186686.2	2019-7-29
4	广信农化	新型搅拌容器	实用新型	ZL200920186688.1	2019-7-29
5	广信农化	一种精馏釜	实用新型	ZL200920186687.7	2019-7-29
6	广信农化	搪玻璃开式反应罐	实用新型	ZL201020132703.7	2020-3-11
7	广信农化	搪玻璃开式反应罐	实用新型	ZL201020132786.X	2020-3-11
8	广信农化	一种二甲苯精馏塔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24.0	2020-12-13
9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机械结构连接的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43.3	2020-12-13
10	广信农化	一种光化合成反应釜的反应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55.6	2020-12-13
11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光化合成反应的反应釜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74.9	2020-12-13
12	广信农化	一种在磺酰基异氰酸酯制备过程中使用的压力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88.0	2020-12-13
13	广信农化	一种在磺酰基异氰酸酯制备过程中使用的动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346.X	2020-12-13
14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光气精馏塔中的冷凝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359.7	2020-12-13
15	广信农化	一种在氨基甲酸甲酯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水冲泵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380.7	2020-12-13
16	广信农化	一种在氨基甲酸甲酯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尾气管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130.3	2020-12-13
17	广信农化	一种冷媒循环降温系统中使用的动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154.9	2020-12-13

18	广信农化	一种精馏塔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182.0	2020-12-13
19	广信农化	一种工业厂房用淋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185.4	2020-12-13
20	广信农化	一种光化合成反应釜的连接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195.8	2020-12-13
21	广信农化	一种冷媒剂的循环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41.4	2020-12-13
22	广信农化	一种工业厂房用面部清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71.5	2020-12-13
23	广信农化	一种在磺酰基异氰酸酯制备过程中使用的光气流量计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317.3	2020-12-13
24	广信农化	一种在氨基甲酸甲酯生产过程中使用的离心机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210.9	2020-12-13
25	广信农化	一种投料斗	实用新型	ZL201020659304.6	2020-12-13
26	广信农化	氨基甲酸甲酯生产用取样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39.0	2021-6-6
27	广信农化	氨基甲酸甲酯生产用尾气管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070.1	2021-6-6
28	广信农化	一种规模化生产用压缩空气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083.9	2021-6-6
29	广信农化	成品储槽传动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78.0	2021-6-6
30	广信农化	光化釜传动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96.9	2021-6-6
31	广信农化	一种规模化生产用氮气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67.2	2021-6-6
32	广信农化	感光釜视镜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14.0	2021-6-6
33	广信农化	冷媒剂管道连接处防静电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58.3	2021-6-6
34	广信农化	浆料釜传动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70.4	2021-6-6
35	广信农化	冷却釜视镜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105.1	2021-6-6
36	广信农化	储罐摆放架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068.4	2021-6-6
37	广信农化	一种精馏塔回流比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43881.1	2021-7-11
38	广信农化	乙酸乙酯蒸馏釜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448.8	2022-3-18
39	广信农化	乙酸乙酯蒸馏的尾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732.5	2022-3-18
40	广信农化	用于制备甲基硫菌灵的脱溶釜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469.X	2022-3-18
41	广信农化	甲基硫菌灵脱溶釜的尾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493.3	2022-3-18
42	广信农化	用于甲基硫菌灵制备反应的离心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553.1	2022-3-18
43	广信农化	一种光气发生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601.7	2022-3-18
44	广信农化	用于光气合成系统的尾气排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603.6	2022-3-18
45	广信农化	用于化工企业的废水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220115063.8	2022-3-15
46	广信农化	成品罐放空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3708.0	2023-6-27
47	广信农化	敌草隆干燥出料口吸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4015.3	2023-6-27
48	广信农化	反应釜搅拌轮	实用新型	ZL 201320383308.X	2023-6-27

49	广信农化	一种混合器加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4011.5	2023-6-27
50	广信农化	一种精馏循环泵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4051.X	2023-6-27
51	广信农化	进料管道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383720.1	2023-6-27
52	广信农化	进料管道控流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384036.5	2023-6-27
53	广信农化	一种合成反应釜搅拌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383638.9	2023-6-27
54	广信农化	一种新型尾破管	实用新型	ZL201320384001.1	2023-6-27
55	广信农化	用于甲基硫菌灵制备反应的洗涤釜	实用新型	ZL201320696362.X	2023-11-5
56	广信农化	用于合成甲基硫菌灵的合成釜	实用新型	ZL201320696690.X	2023-11-5
57	广信农化	包装袋（广信-甲基硫菌灵）	外观设计	ZL200930220039.4	2019-6-17
58	广信农化	输送液态原料动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659343	2024-5-21
59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生产敌草隆中间体的反应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770.4	2024-6-9
60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生产光气的煤气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785.0	2024-6-9
61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煤气除尘的分子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801.6	2024-6-9
62	广信农化	一种煤气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803.5	2024-6-9
63	广信农化	一种氯甲酸甲酯的尾气捕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817.7	2024-6-9
64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生产氯甲酸甲酯的合成塔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819.6	2024-6-9
65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敌草隆酯化反应中回收光气和甲苯的酯化塔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960.6	2024-6-9
66	广信农化	一种水杨腈废水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964.4	2024-6-9
67	广信农化	一种乙酸乙酯的溶剂回收精馏塔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977.1	2024-6-9
68	广信农化	一种反应釜	实用新型	ZL201420306981.8	2024-6-9
69	广信农化	一种敌草隆回收溶剂的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7028.5	2024-6-9
70	广信农化	一种带有刻度的包装瓶	实用新型	ZL201420307042.5	2024-6-9
71	广信农化	一种用于水杨腈溶剂回收的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07932.6	2024-6-9
72	广信农化	一种氯甲酸乙酯尾气处理用引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55433.6	2023-12-20
73	东至广信	熔化釜	实用新型	ZL200920187647.4	2019-9-17
74	东至广信	过滤器	实用新型	ZL200920187646.X	2019-9-17
75	东至广信	新型精馏釜	实用新型	ZL200920187644.0	2019-9-17
76	东至广信	分子筛干燥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132692.2	2020-3-11
77	东至广信	电加热器	实用新型	ZL201020132681.4	2020-3-11

78	东至广信	搪玻璃反应罐	实用新型	ZL201020132698.X	2020-3-11
79	东至广信	有毒气体安全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18.1	2021-6-7
80	东至广信	成品储槽视镜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79.8	2021-6-7
81	东至广信	浆料釜视镜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94.2	2021-6-7
82	东至广信	光化釜视镜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89.1	2021-6-7
83	东至广信	感光釜传动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46.3	2021-6-7
84	东至广信	一种规模化生产用通水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58.6	2021-6-7
85	东至广信	一种氨基甲酸甲酯生产用尾气管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306.1	2021-6-7
86	东至广信	氨基甲酸甲酯冷却后输送动力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320.1	2021-6-7
87	东至广信	储罐搁置架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316.5	2021-6-7
88	东至广信	冷却釜传动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23.2	2021-6-7
89	东至广信	一种规模化生产用二甲苯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120191256.7	2021-6-7
90	东至广信	一种高效燃煤蒸汽锅炉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717.0	2022-3-18
91	东至广信	用于邻苯二胺精馏的脱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712.8	2022-3-18
92	东至广信	甲基硫菌灵合成的污水处理装置保护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674.6	2022-3-18
93	东至广信	甲基硫菌灵合成的污水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667.6	2022-3-18
94	东至广信	甲基硫菌灵合成反应釜的尾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637.5	2022-3-18
95	东至广信	甲基硫菌灵的合成反应釜	实用新型	ZL201220117747.1	2022-3-18
96	东至广信	用于化工企业的盐酸管道	实用新型	ZL201220115088.8	2022-3-15
97	东至广信	用于输送甲基硫菌灵的物料管	实用新型	ZL201220115347.7	2022-3-15
98	东至广信	用于制备甲基硫菌灵的洗涤釜	实用新型	ZL201220115330.1	2022-3-15
99	东至广信	用于合成氯甲酸甲酯的酯化塔	实用新型	ZL201320696609.8	2023-11-5
100	东至广信	烧结炉烟道余热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14535.4	2023-7-11
101	东至广信	煤气发生炉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916.0	2023-7-11
102	东至广信	一种提高制备光气品质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856.2	2023-7-11
103	东至广信	一种产品罐测位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933.4	2023-7-11
104	东至广信	一种便于控制温度的反应釜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859.6	2023-7-11
105	东至广信	一种制备一氧化碳的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934.9	2023-7-11
106	东至广信	一种离心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414540.5	2023-7-11
107	东至广信	酯化反应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919.4	2023-7-11
108	东至广信	一种反应釜尾气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13860.9	2023-7-11
109	东至广信	一种水杨腈生产尾气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504746	2023-12-19



110	东至广信	一种产品罐原料测位计量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64818X	2024-5-21
-----	------	---------------	------	-----------------	-----------

### 3、土地使用权

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出让或接受股东投资方式共取得工业用途的土地使用权 51 宗,均为厂房、办公楼等生产经营场所占用土地,面积共计 2,095,573.13 平方米。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1,615.75 万元,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序号	所有者	证书号码	地址	面积(m <sup>2</sup> )	取得方式	抵押情况
1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7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6,533.35	股东出资	无
2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6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70,606.02	股东出资	无
3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5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15,133.18	股东出资	无
4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4号	流洞镇东川岭村	17,166.65	股东出资	无
5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3号	祠山岗乡蔡家山	70,585.00	股东出资	无
6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2号	流洞镇二道洼	16,906.25	股东出资	无
7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1号	流洞镇二道洼	26,025.00	股东出资	无
8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60号	流洞镇二道洼	259.21	股东出资	无
9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3)第13759号	流洞镇二道洼	57,500.00	股东出资	无
10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0)第21348号	广德经济技术开发区	164,722.80	出让	无
11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9)第20650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130,343.40	出让	无
12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09)第20649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148,726.00	出让	无
13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23401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6,995.00	出让	无
14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23402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2,317.00	出让	无
15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23403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11,068.00	出让	无
16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23404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41,300.00	出让	无
17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6,445.00	出让	无

		第 23405 号				
18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06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89,398.00	出让	无
19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07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16,427.00	出让	无
20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08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6,596.00	出让	无
21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09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41,484.00	出让	无
22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0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9,721.00	出让	无
23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1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36,767.00	出让	无
24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2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8,139.00	出让	无
25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3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5,300.00	出让	无
26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4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4,448.00	出让	无
27	广信农化	广国用(2014)第 23415 号	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	20,134.00	出让	无
28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0799 号	五松镇马冲村	82,474.52	出让	无
29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10)字第 1743 号	五松镇马冲村	104,240.25	出让	无
30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10)字第 1742 号	金城工业园	67,077.41	出让	无
31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0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室	17.4	出让	无
32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1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201 室	17.4	出让	无
33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2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室	17.4	出让	无
34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3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地下室	1.9	出让	无
35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4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301 室	17.4	出让	无
36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5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室	17.4	出让	无
37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6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地下室	2.2	出让	无
38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 45567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地下室	3.2	出让	无

39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45568号	园林新村132栋301地下室	3.7	出让	无
40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45569号	园林新村133栋201地下室	2.2	出让	无
41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0)第0993号	东至县香口林场	111,887.54	出让	无
42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0)第0994号	东至县香口林场	485,193.35	出让	无
43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1)第1522号	东至县香隅镇	105,457.00	出让	无
44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1)第1523号	东至县香隅镇	50,550.00	出让	无
45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1)第1524号	东至县香隅镇	41,480.00	出让	无
46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1)第1525号	东至县香隅镇	3,950.00	出让	无
47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1)第1526号	东至县香隅镇	6,848.00	出让	无
48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3)第0173号	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	2,785.00	出让	无
49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3)第0174号	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	359.00	出让	无
50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3)第0175号	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	1,411.00	出让	无
51	东至广信	东国用(2013)第0176号	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	714.00	出让	无

## 六、发行人市场准入情况

发行人及子公司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核准的农药定点生产企业,具备农药生产经营资质。发行人及子公司现有产品均办理了备案登记,并取得了产品登记证书和生产批准(许可)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现有的《农药登记证书》、《生产批准证书》、《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标准情况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登记证号	批准/许可证号	产品标准	登记证有效期
杀菌剂	98%多菌灵原药	PD20060029	XK13-003-00298	GB10501-2000	2016.01.25
	98%多菌灵原药	PD20093657	XK13-003-01194	GB10501-2000	2019.03.25
	50%多菌灵悬浮剂	PD20093842	HNP34038-D3387	Q/GX023-2013	2019.03.25
	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	PD20070286	XK13-003-00298	HG3290-2000	2017.09.05

	8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	PD20132467	XK13-003-00298	HG3290-2000	2018.12.02
	40%多菌灵悬浮剂	PD20060188	XK13-003-00298	HG2858-2000	2016.12.06
	90%多菌灵水分散粒剂	PD20140216	-	Q/GX018-2012	2019.01.29
	95%甲基硫菌灵原药	PD20070091	XK13-003-00298	GB24755-2009	2017.04.18
	70%甲基硫菌灵可湿性粉剂	PD20070431	XK13-003-00298	GB23552-2009	2017.11.12
	97%嘧菌酯原药	PD20121915	-	Q/GX039-2014	2017.12.07
	97%咪鲜胺原药	PD20131989	-	GB22623-2008	2018.10.10
	98%醚菌酯原药	PD20132288	-	Q/GX053-2012	2018.11.08
	95%乙霉威原药	PD20132690	-	Q/GX046-2012	2018.12.25
	90%多菌灵水分散粒剂	PD20141280	-	Q/GX018-2012	2019.05.12
	500克/升甲基硫菌灵悬浮剂	PD20141209	HNP34038-D3681	Q/GX063-2012	2019.05.06
	98%抑霉唑	PD20141076	-	Q/GX064-2013	2019.04.25
除 草 剂	97%敌草隆原药	PD20098131	HNP34038-C3297	Q/GX009-2015	2019.12.08
	80%敌草隆可湿性粉剂	PD20092888	HNP34038-C2437	Q/GX010-2014	2019.03.05
	80%敌草隆水分散粒剂	PD20098435	HNP34038-C3836	Q/GX005-2013	2019.12.24
	80%敌草隆悬浮剂	PD20131308	HNP34038-C4242	Q/GX 042-2012	2018.06.08
	98%异丙隆原药	PD20120670	HNP 34038-C4109	Q/GX007-2015	2017.04.18
	50%异丙隆可湿性粉剂	PD20130953	HNP34038-C0429	Q/GX008-2015	2018.05.02
	95%草甘膦原药	PD20070304	-	GB 12686-2004	2017.09.21
	95%草甘膦原药	PD20110093	XK13-003-01194	GB12686-2004	2016.01.26
	62%草甘膦异丙胺盐水剂	PD20098214	HNP34038-C0447	Q/GX007-2013	2019.12.16
	41%草甘膦异丙胺盐水剂	PD20102224	HNP34038-C0351	Q/GX003-2013	2015.12.31
	98%环嗪酮原药	PD20110628	-	Q/GX036-2013	2016.06.16
	95%烟嘧磺隆原药	PD20130801	-	Q/GX055-2012	2018.04.22
	95%噁草酮原药	PD20131018	-	GB 22173-2008	2018.05.13
	60%环嗪·敌草隆水分散粒剂	PD20131650	-	Q/GX041-2012	2018.08.01
	97.4%氰氟草酯原药	PD20131974	-	Q/GX052-2012	2018.10.10

	95%噻吩磺隆原药	PD20131993	-	GB 24758-2009	2018.10.10
	95%异丙威原药	PD20094231	-	HG 2853-1997	2019.03.31
	97%噻嗪酮原药	PD20093866	-	GB24756-2009	2019.03.25
	95%吡虫啉原药	PD20092940	-	GB28126-2011	2019.03.05
	98%毒死蜱原药	PD20110092	-	GB 19604-2004	2016.01.26
	98%噻虫嗪原药	PD20121722	-	Q/GX040-2014	2017.11.08
	98%除虫脲原药	PD20131380	-	Q/GX043-2012	2018.06.24
	95%硫双威原药	PD20131355	-	Q/GX045-2012	2018.06.20
杀 虫 剂	虱螨脲原药（98%）	PD20132299	-	Q/GX051-2012	2018.11.08
	啶虫脒原药（99%）	PD20132459	-	HG 3755-2004	2018.12.02
	氟啶脲原药（96%）	PD20132568	-	Q/GX057-2012	2018.12.17
	残杀威原药（97%）	WP20130220	-	Q/GX050-2012	2018.10.29
	吡丙醚原药（95%）	WP20140048	-	Q/GX059-2012	2019.03.06
	联苯菊酯原药（98%）	PD20140843	-	GB22619-2008	2019.04.08

注 1：PD-登记证（农业部颁发），HNP-生产批准证书（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XK-生产许可证（国家质检总局颁发），Q-企业标准，HG-行业标准，GB-国家标准。

公司对农药登记证续展登记采取的措施：

农药登记证是农药进入市场销售需要取得的必备证件之一。公司高度重视农药登记证的实时动态管理，由资产管理部专门负责农药登记证申请办理及续展工作，配备专职员工对农药登记证建立台账进行管理，并将其纳入工作考核。总经理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农药登记证即将到期续展办理情况。

公司农药登记证由资产管理部和销售部分别建立档案并定期进行核对，资产管理部每月定期查询中国农药信息网和通过农药助手软件掌握登记证有效期情况，由专职员工负责填报《农药登记证实时汇总表》，上报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审核、签批，对于 6 个月内即将到期的农药登记证指定专职员工及时办理续展；销售部指定专人定期对农药登记证有效期进行复核，与客户商洽产品订单时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农药登记证，若发现 6 个月内即将到期的，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及时反馈至资产管理部，并抄送分管副总经理，保障农药登记证续展得到及时办理。

公司通过岗位设置、内部监督检查等措施切实做好农药续展登记工作，建立健全续展登记专人负责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及时跟踪续展登记申请受理及最新办理情况。公司各农药登记证在即将到期时均能够按时合法完成续展登记，从而

保障公司农药产品能够正常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农药登记证法律法规，没有出现农药登记证有效期限届满而未完成续展登记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农药登记证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七、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 （一）安全生产情况

#### 1、安全生产执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问题，实行各级领导负责制，明确各厂区、车间、班组安全生产责任，实施年度安全工作目标考核及经验总结。

（1）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有光气、氯气、一氧化碳等危险化学品及锅炉、压力容器、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作业，存在一定的安全和职业卫生风险，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防范，结合自身生产工艺特点，制订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认真贯彻执行，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制度化工作。

①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持续改进、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的安全管理思想，成立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设置安全环保部负责安全生产实施、检查和考核工作，各子公司相应设立安环科具体履行车间、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并聘用8名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专职各厂区安全管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全盘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各生产车间、部门均配置了专职或兼职的安全员，做到各尽其职。

②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积极推行各岗位、流程制度化、标准化工作。结合公司生产工艺特点，制定《安全标准化管理手册》、《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安全作业管理制度指引》、《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管理制度》、《关键装置及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等手册指引以及覆盖所有操作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加强培训，强化考核。对关键装置及重点部位设置安全警示牌，并厂区内划定人行道、安全警戒线等安全标识，增强员工安全意识。

③以技术投入提升安全水平，注重安全生产系统规划和设计。公司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在设备和工艺技术选型方面注重安全性能，实现公司安全生产高起点、高技术、高标准的建设，确保设备安全正常运行。对于新建或技改项目，



公司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安全预评价，严格贯彻实施项目建设“三同时”；公司生产线上采用具有技术含量高、安全性好的光气 DCS 集散控制系统，并建立封闭引风系统和尾气喷淋回收系统，对生产中的挥发气体进行回收循环利用，既降低了消耗，又保障了员工健康和安全生产，实现良好的环保效果；在尾气处理方面，公司在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装置区设置了应急尾气破坏系统、密闭室负压系统，避免有毒物质泄漏造成环境影响，

④切实做好员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建立新员工、转岗及离岗半年以上员工三级安全培训教育管理体系，经逐级考试合格后方准进入岗位培训，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并邀请相关专业机构对在岗员工继续教育；定期召开安全形势分析会、沟通会分析讨论，增强员工安全意识。

⑤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制定火灾预防、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环境安全事故等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评审，提高全员的安全应急技能。2012年4月25日，子公司铜陵广信应急救援安徽中升药业有限公司受到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通报表彰，铜陵广信在安徽中升药业有限公司有毒气体泄漏中接到救援指令后，积极安排专家及救援人员赶赴现场成功处置了残留物料，消除了事故隐患，避免了中毒事故的扩大和次生灾害。

⑥通过引进国际先进的安全生产管理标准，有效促进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美国杜邦公司拥有200多年历史，在全球500强大企业中名列前茅，其完善的安全体系获得广泛认同。公司作为美国杜邦公司的全球战略合作供应商，与杜邦安全管理服务公司签署了安全管理培训协议，并组织30名生产、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工艺安全管理培训，熟悉掌握国际先进的工艺安全分析法—HAZOP技术（危险与可操作性研究），并对公司生产装置进行系统的工艺安全分析，提高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⑦实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推行各岗位检查考核。建立独立于生产的安全监督管理队伍，对班组、车间和公司部门定期进行监督巡视巡查，并针对专项活动开展专项检查，对重大危险源及应急措施的落实、设备设施运行情况进行排查，杜绝安全隐患，从体系上实现良好的安全生产管理。

⑧倡导安全“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理念，把全体员工推到参与安全生产管理的主体地位。通过举办“安康杯”、“安全有奖征文”等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在车间建立合理化建议管理体制，提高员工参与安全管理积极性；通过报刊、宣传栏等多种渠道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加强内部交流学习、外来参观讲座等方式落实安全生产。

⑨针对危险化学品，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监控化学品管理制度》等，对危险品及剧毒化学品的采购、运输、存储、使用、报废处理等过程中的安全要求做出了严格、细致的规定。公司生产过程中所有涉及剧毒品的工作人员，均取得了剧毒化学品从业资格证书，厂区设立医疗救护站，配备专业医生和必备的医疗设施、药物，生产岗位配置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防护服、安全帽、急救箱等应急物品，做到防患于未然。

(2) 考虑到光气为剧毒气体，各国对光气生产的安全措施要求极为严格。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生产销售，严格执行 GB19041-2003《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安全规程》。公司已掌握光气生产应用的核心技术，拥有完备的光气生产安全设施，建立了健全的光气安全管理制度，并积累了丰富的光气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①公司光气合成技术采用气相生产法，气态光气根据下游产品用量控制调节光气发生量，由于不液化、不储存，相比液相生产法更为安全可靠。光气装置设置隔离操作室，与生产设备相隔离。所有有毒有害物均在密闭的设备和管道中运行，生产装置设计密闭的排液及排气系统，防止有毒有害介质的外泄。

②注重项目科学周密设计和设备优化选型，做到生产设施安全可靠。公司光气及光气衍生产品生产采用 DCS 控制系统自控安保技术，设置事故紧急切断阀、紧急冷却装置、事故应急氨喷淋装置、压力报警联锁、负压密闭室等设施，并安装有光气、氯气、一氧化碳等有毒气体在线监控报警系统。

③公司光气废气处理采用先进的 SN7501 催化水解破坏工艺，具体流程为降膜吸收—催化水解—碱解—达标排放，即先将含光气尾气送入降膜吸收塔吸收氯化氢，然后经过水解塔对光气尾气催化分解，回收的氯化氢制成盐酸进行回收利用，最后经碱解塔将微量残留的光气和氯化氢用液碱进行分解处理，处理后的尾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

④公司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操作人员均通过所在市安监局的安全技能培

训考核，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定期安排光气泄漏事故演练、评审，增强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生产岗位配备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防护服、急救箱等应急器材及药品，接触盐酸、碱液的岗位设事故冲洗装置，确保员工安全。

### (3) 公司获得危险品生产许可情况

#### ①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取得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皖）WH 安许证字[2012]050号《安全生产许可证》。

铜陵广信取得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皖）WH 安许证字[2012]026号《安全生产许可证》。

东至广信取得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皖）WH 安许证字[2014]001号《安全生产许可证》。

#### ②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

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编号为 HW-C0130007《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许可范围为光气。

铜陵广信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 HW-C0130007《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许可范围为光气。

铜陵广信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编号为 HW-C0130007《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许可范围为亚磷酸二甲酯。

#### ③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公司获得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光气等六种产品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审查的通知》（危化注册办[2010]171号）。

公司获得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出具的《关于液氯（使用的）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审查的通知》（危化注册办[2010]172号）。

铜陵广信获得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出具的《关于氯甲烷等十种产品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审查的通知》（危化注册办[2010]145号）。

铜陵广信获得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出具的《关于甲醇等四种产品（使用的）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审查的通知》（危化注册办[2010]146号）。

东至广信获得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及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登记证》（证号：342912026），

光气、领苯二胺等 9 种产品通过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审查。

#### (4) 安全生产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持续改进、以人为本、全员参与”安全生产方针，积极推行安全标准化工作，推行各岗位、流程的制度化、标准化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公司结合生产工艺特点，制定了《安全标准化管理手册》等管理制度以及覆盖所有操作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加强培训，强化考核。具体安全生产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具体内容
1	安全培训教育制度	包括新职工实行公司、车间和班组三级安全教育，日常安全教育管理制度，特殊工种安全教育，安全教育考核，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2	安全作业管理制度	包括受限空间作业，抽堵盲板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危险物品管道断开，动土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火作业
3	生产设施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生产设施选购，使用前的管理工作，维护保养和检查，更新改造，建设“三同时”，拆除和报废
4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包括发放的原则、标准、程序，劳动防护用品的管理
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运输、储存、使用
6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事故管理，控制程序，抢险抢救，事故报告，责任划分，调查处理
7	防火、防爆、防尘、防毒管理制度	包括人员培训，设施设备防火、防爆、防毒标准，对重点部位、关键装置的管理，操作安全、施工、车辆、消防器材和设施设备管理，监视、监测和劳动保护，安全检查
8	消防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分工，火灾预防，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定期宣传和消防应急演练
9	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剧毒化学品采购、运输、装卸、存放保管、使用、报废处理过程
10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包括职责分工，控制程序，费用管理，使用范围，使用入账
11	仓库、罐区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工作职责，基本要求，仓库管理，罐区管理
12	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	包括安全生产考核小组成员构成，考核对象，考核方式，对象职责，考核评级，考核奖惩办法，考核要求
13	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分工，任务和要求，工作内容，排查和治理，奖惩与责任，事故隐患报告

14	施工与安全检维修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 工作流程, 施工现场管理, 施工机械和电气设备, 拆除工程, 检修组织与管理, 焊接作业, 检修完工处理
15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包括部门职责, 岗位和人员确定, 培训与教育, 健康检查,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整治, 安全防护, 防护用品和设施管理
16	禁火、禁烟、携带手机、酒后上岗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分工, 控制程序, 相关记录
17	特种作业管理制度	包括培训管理, 特种作业操作证管理, 检查和评价
18	关键装置及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分工, 内容与要求, 相关记录
19	厂内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包括职责, 车辆, 驾驶人员, 行人、乘车人员, 车辆行驶, 车辆装载, 车辆装卸, 道路、停车场
20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	包括适用范围, 引用法规和标准, 职责, 安全管理, 采购管理, 销售管理, 生产、贮存、使用管理, 责任追究
21	应急管理制度	包括目的和适用范围, 应急管理原则, 应急管理机构, 运行机制, 应急保障, 监督管理
22	交接班制度	包括适用范围, 交班、接班流程, 相关记录

(5) 公司报告期内安全生产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安全生产投入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2014 年度	安全材料费	542.07
	安全设施及设备	805.32
	安全检测费	163.14
	安全培训支出	28.56
	其他	61.40
	<b>合计</b>	<b>1,600.49</b>
2013 年度	安全材料费	523.12
	安全设施及设备	652.98
	安全检测费	120.74
	安全培训支出	18.13
	其他	57.89
	<b>合计</b>	<b>1,372.86</b>
2012 年度	安全材料费	559.84



	安全设施及设备	858.60
	安全检测及其他	105.56
	安全培训支出	13.32
	其他	36.82
	<b>合计</b>	<b>1,574.14</b>

#### (6) 采取的措施

##### 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持续改进、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的安全管理思想，成立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设置安全环保部负责安全生产实施、检查和考核工作，各下属子公司相应设立安环部门具体履行子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均取得安徽省安监局颁发的安全资格证书，并已拥有 8 名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专职负责生产安全管理。公司各生产车间、部门均配置了专职或兼职的安全員，做到管理网络健全，管理职责明确。

##### ②人员培训管理

公司切实做好员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制定了《安全培训教育制度》，新员工、转岗及离岗半年以上员工必须经过公司、车间和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经逐级考试合格后方准进入岗位培训，培训合格后经考核持证上岗。同时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在岗员工安全再教育。对特种工种人员按照《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核管理规则》（GB5306）要求进行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从事特种作业。公司每周召开安全会、总结分析安全工作，布置安全管理活动增强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管理技能。

公司倡导安全“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理念，有效组织员工参与公司安全管理活动，激发员工自主管理的积极性。通过举办“安康杯”、“安全有奖征文”等安全知识竞赛活动，在车间建立安全合理化建议活动，提高员工安全意识；通过报刊、宣传栏、安全岗位小提示等多种渠道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加强内部安全经验分享、组织专家培训讲座等方式加强安全知识和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的普及教育，倡导企业安全文化，保障企业生产安全。

##### ③建设项目管理

公司以技术投入提升安全水平，注重安全生产系统规划和设计，持续加大安



全生产投入，在设备和工艺技术选型方面注重安全性能，实现公司安全生产高起点、高技术、高标准的建设，确保生产设备和安全设施的本质安全。对于新建或技改项目，公司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安全评价，严格贯彻实施项目建设“三同时”制度；公司生产线上采用具有成熟可靠的 DCS 集散控制系统，设置封闭引风系统和尾气喷淋回收系统，对生产中的挥发气体进行回收循环利用，既降低了消耗，又保障了员工健康和安全生产；在尾气处理方面，公司在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装置区设置了含光气尾气和应急尾气破坏系统、密闭室负压系统，避免有毒物质泄漏造成环境影响。

#### ④危险品管理

公司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等法规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危险品及剧毒化学品的采购、运输、存储、使用、报废处理等过程中的安全要求做出了严格、细致的规定。公司光气生产严格执行《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安全规程》，合成技术采用气相生产法，不液化、不储存，所有有毒物质均在密闭的设备和管道中运行，并采用DCS控制系统自控安保技术，设置事故紧急切断阀、紧急冷却装置、事故应急氨喷淋装置、压力报警连锁、负压密闭室等设施，安装有光气、氯气等有毒气体在线监控报警系统，废气采用SN7501催化水解破坏，处理后达标排放。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剧毒品的工作人员，均取得了剧毒化学品从业资格证书，操作人员均通过市安监局安全技能培训考核，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厂区设立医疗救护站，配备专业医生和必备的医疗设施、药物，生产岗位配置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防护服、安全帽、急救箱等应急物品，做到防患于未然。

公司获得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及安徽省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办公室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登记证》。

#### ⑤消防措施

公司严格落实“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消防管理方针，将消防培训纳入员工岗前培训教育中，编制了《急救知识手册》、《消防知识手册》等安全学习资

料，下发到每一个班组供员工学习。公司按厂区、部门划分消防责任区，成立了3个义务消防队，配备1名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负责消防管理工作，组织消防训练，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消防演练。积极开展防火检查，定期对禁火作业区、车间、危化品仓库（储罐区）、关键装置和重点部位巡回检查，制定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各生产车间配备了相应的应急救援装备。厂区加装防雷设施，定期防雷检测。动火作业按照《安全作业管理制度》、《禁火、禁烟、携带手机、酒后上岗管理制度》规定执行，消防工作纳入安全责任书，按安全生产奖惩制度进行考核。

#### ⑥ 应急措施

为最大限度减少可能伴随或引发的环境影响、职业健康危害和安全事故，公司制定了《应急管理制度》，明确了厂区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分工，并分别制定了火灾预防、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环境安全事故等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评审，对应急救援器材和设施设备、消防器材准备做了论证，制定了预案培训计划，每年组织2次事故应急演练，提高全员的安全应急技能，保证公司对潜在的事故和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作出应急准备和响应，对关键防护重点配备了不间断电源、全密闭式防化服、可燃气体监测仪、各班组均配备了安全绳、应急药箱和常用的应急药品。各压力容器、锅炉、起重设备、叉车、安全阀、仪表等等建立台帐，按时进行年检。对氯气站、氨气站配备了喷水、喷碱和事故处理池等设施，各车间配备了洗眼器和紧急冲淋水管。

#### ⑦ 监督检查

公司实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推行各岗位检查考核。建立独立于生产的安全监督管理队伍，对班组、车间和部门每日、每周进行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分管副总经理每日对厂区各安全巡视巡查。定期对部门和车间负责人、其他员工进行安全意识教育，强化安全检查制度。公司建立了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制度，公司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隐患整改率达到100%。公司建立了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对重大危险源场所实施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管控。公司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值班制度，由公司级分管总经理、生产厂长、安环部经理等到生产一线带班值班，充分掌握一线安全生产状况和员工安全技能情况，保障生产安全运行。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能够自觉遵守国家

安全法律法规。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落实，各级安全责任明确，建立健全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积极推行各岗位、流程的制度化、标准化工作，建立了充分完备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预防安全风险的发生；发行人近三年未发生安全事故，不存在因安全生产方面而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情形。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广德县安监局、铜陵县安监局、东至县安监局分别出具了证明，报告期，广信农化及其子公司铜陵广信、东至广信能够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二）环境保护情况

针对目前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和噪音污染，公司采取了严格的环保治理措施，治理后均能达到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未因环保事项发生过相关的行政处罚。

公司坚持源头控制、过程监管和末端治理的原则，持续加大对环保投入，近三年公司环保支出累计达到 2,000 万元以上。公司积极推进清洁化生产，2005 年 11 月通过了 GB/T24001-1996 idt ISO14001:199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9 年 12 月和 2012 年 12 月分别再次通过了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认证，2012 年 4 月，公司通过了安徽省环保厅组织的清洁生产审核验收。

在生产工艺设计上，公司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因素，所选择的原料路线、工艺技术污染少、污染物易治理，运行稳妥可靠，可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和能源的利用率，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对生产中不可避免产生的污染，公司做到治理与综合利用相结合，首先尽可能的循环利用，再辅之以先进、高效、可靠、经济的处理方法，治理后各类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

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的污染物、相应环保设施及排放标准的情况如下：

### 1、废水

公司本部建有“物化+催化氧化”污水处理系统，采取“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将生产工艺废水、事故状态下的污水、初期雨水等进行集中收集，

对不同废水特性（含盐量、浓度）进行分类处理，采取不同预处理方法经过处理后进入污水生化处理系统，实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直接进入生化调节池，进行生化处理。污水处理排放口建设规范，并安装了在线监控系统，与当地环保监测系统实现了联网。

铜陵广信根据废水水质的不同，提供给废水处理技术的单位专门做了中试研究，对此专门设计了废水处理工艺，即“电解—HUSB(厌氧水解)—UASB(中温厌氧)—气浮—CAASF 系统组合技术”处理废水。

东至广信根据各车间污水分质进行预处理，其中邻苯二胺母液废水通过树脂吸附回收后作为回收大苏打的原料；多菌灵废水则进行“Fenton 氧化+铁碳微电解+锌盐沉淀+吹脱除氨+双效蒸发”预处理。各产品生产废水经过分质预处理后，经污水站“水解酸化-A/O 接触氧化生物处理-絮凝沉淀-砂炭滤-次氯酸钠氧化”再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5000m<sup>3</sup>/d。

处理后，出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一级标准。

## 2、废气处理

公司所产生废气主要分为工业废气和锅炉烟气。公司根据统筹规划、经济高效的原则，采取以下的治理措施：

（1）公司光气尾气采取 SN7501 催化水解破坏处理工艺，经降膜吸收、催化水解和碱解破坏等工序，实现达标排放。

（2）锅炉废气通过水幕除尘、碱解脱硫，选用高效、节能锅炉，且配备高效水膜除尘器或多管陶瓷除尘器，有效降低废气污染成份，达到排放标准。

（3）车间生产线 DCS 系统和尾气喷淋回收系统，对生产中的挥发气体进行回收循环利用，既降低了消耗，又实现良好的环保效果。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锅炉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排放标准 GB13271-2001》标准。

## 3、固体废弃物处理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锅炉灰渣、脱溶残渣、精馏釜残渣、高浓度盐水经多效蒸发产生的盐渣、污水处理站的污泥等。公司对固体废弃物实行“规范管理、分类处置、综合利用、达标治理”的环保治理原则，制定了《固

体废弃物管理办法》，对一般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其中危险固体废弃物委托安徽省内有资质处理单位进行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则根据利用价值，采取回收利用措施。

#### 4、噪声治理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风机、水泵、空压机等设备。公司对可能造成噪声危害的设施和岗位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在设备选型上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对于部分排放噪声大的设备采取隔音、吸音或消音等措施，实现噪声达标排放。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噪声处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的三类标准，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标准 GB12523-90》。

基于以上环境保护工作的严格执行，公司废水、废气、废渣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或优于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报告期内没有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到处罚的情况，公司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和噪声污染，采取了严格、合理的治理措施，均能达到相关环保标准。

2012年4月19日，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环控函[2012]398号），认定发行人“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能够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完善，环保设施稳定运转，产品及生产过程中不含有也未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禁用的物质。该公司所属企业已建项目均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该公司能够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管理机构 and 制度完善，近三年来没有发生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没有发生重大污染事故。”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环保部门广德县环保局、铜陵县环保局、池州市环保局分别出具了证明，报告期，广信农化及其子公司铜陵广信、东至广信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积极实施清洁生产，环保设施健全，设备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发行人主要环保设施功能完备，与主体设施能够同步稳定运行，环保设施与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要求；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出现因环



境保护方面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情形。

### （三）近三年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相关支出情况

公司充分意识到安全生产与环保问题的重要性，将安全生产和环保治理提高到与经济效益同等的地位加以严格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和环保支出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安全费用支出（万元）	1,600.49	1,372.86	1,574.14
环保支出（万元）	1,028.45	902.55	789.52

## 八、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 （一）核心技术情况

原药合成与杂质控制技术是农药生产中的主要技术之一。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从关键生产工艺入手，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和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发行人在多年农药原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业务开展过程中，逐步自主掌握了以下居于国内领先水平的核心技术：

#### （1）高品质多菌灵合成技术

该项生产技术系公司自主研发完成，公司高品质多菌灵生产采用先进的精馏设备和抗氧化合成技术，通过对关键中间体邻苯二胺的精馏提纯，并在合成过程中添加催化剂，成功解决了在反应过程中抑制微量杂质（DAP/HAP）的难题，使产品中的  $HAP+DAP \leq 2.5ppm$ ，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 $\leq 3.5ppm$  的标准，突破了国外对高品质多菌灵生产工艺和技术的垄断。国外厂家由于其主要原料石灰氮、邻苯二胺的采购成本高、劳动力成本高，生产规模受到了一定限制，而国内企业生产的多菌灵产品质量普遍达不到 FAO 标准，无法进入欧美和其他发达国家等高端市场，主要限于国内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农药市场。公司高品质多菌灵生产技术含量高、难度大，该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利用该技术生产的产品先后获得安徽省科技研究成果、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安徽省科学技术奖、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 2010 年自主创新产品等荣誉。

#### （2）甲基硫菌灵硫氰化反应技术



公司在甲基硫菌灵生产过程中实施了技术改造，于 2007 年成功掌握了关键的硫氰化反应技术。该工艺反应采用复合催化剂代替同行业使用的单一催化剂，重新筛选溶剂并解决了硫氰化反应过程中无机盐的包裹问题，产品收率由原来的 85% 提高至 95%，在后处理工序中采用了特殊催化剂吸收处理方式，解决了产品质量中含量和异味问题，产品含量达到 97%，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与国内通用的技术水平相比，公司生产的甲基硫菌灵产品具有质量水平高、反应平稳、转化率高等优势。该技术成果生产的产品先后获得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安徽省科技研究成果、安徽省名牌产品等荣誉。

### （3）敌草隆合成技术

该项生产技术系公司自主研发完成，合成反应采用冷热光化法相结合，在常规工艺基础上优化合成工艺并改进光气化反应设备。在工艺技术方面，对中间体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合成采用原料 3,4-二氯苯胺和光气同时滴加法，严密控制配比关系，从而减少脲类杂质的生成；在设备方面，公司采用耐腐蚀、传热性强的特种材料作为光气化反应器设备的选用材质，极大提升光气利用率和光气化反应效率，实现高收率和低成本的目的。结晶过程中加入混合溶剂，收率高，产品含量达到 98% 以上，该项生产技术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

### （4）氨基甲酸甲酯合成技术

公司氨基甲酸甲酯合成通过制脲、成盐、光气化合等反应步骤，再经过浓缩、结晶、离心、干燥等后处理得到成品，具有路线简洁，原料易得优点。通过提纯，减少了副反应的生成，提高了收率，含量达到 97% 以上。

### （5）异氰酸酯合成技术

目前国内异氰酸酯光气合成路线通常采用冷热法和成盐法，存在杂质多、光气消耗高等技术问题。公司通过对合成反应的改进，有效控制了反应所生成的杂质，光气消耗相比常规工艺减少 50%。

上述技术均已成功用于公司产品的批量生产，技术成果生产产品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部分产品获得省级名牌产品、科学技术研究成果、重点产品及自主创新产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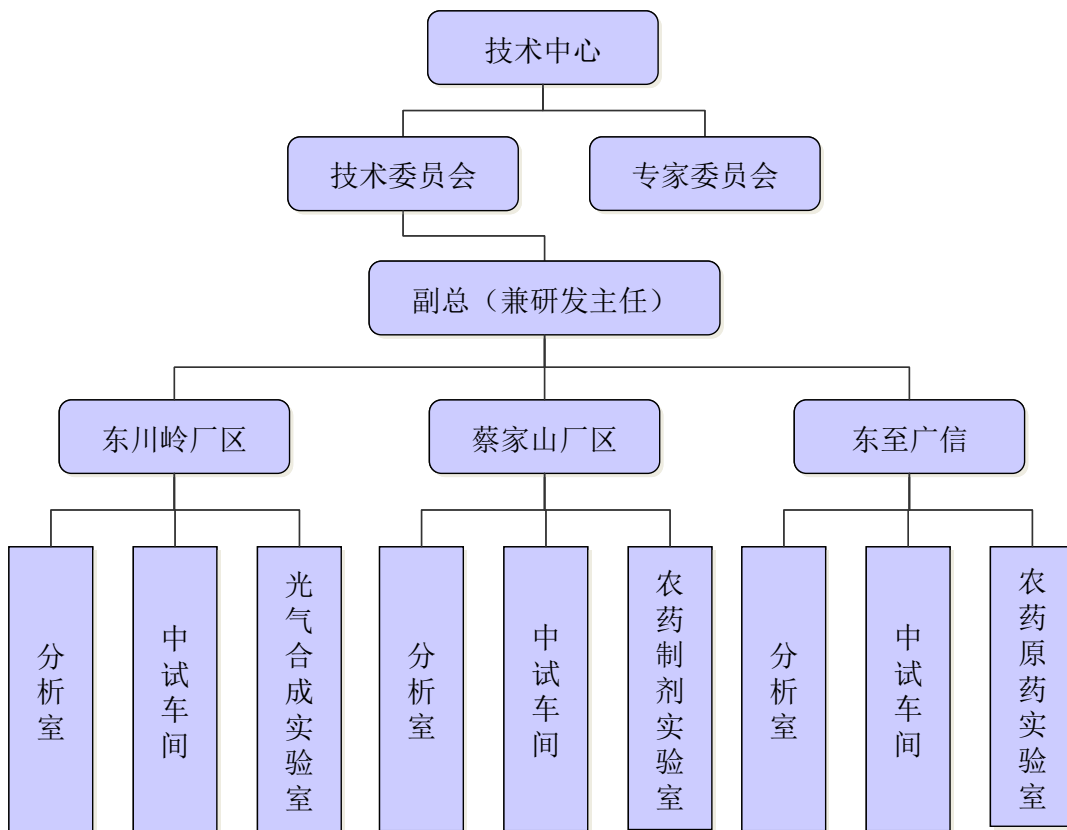
未来，公司将以此为基础，进一步进行技术改进及创新，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环保性，以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相对优势地位。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郑大治先生、过学军先生、胡安胜先生、袁晓林先生、杨小明先生及徐海根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历”相关内容。

## （二）研究与开发情况

### 1、研发机构的设置及研究人员的构成

公司2003年成立了企业技术中心，中心以开发为主，集研究开发和工艺管理于一体，为企业产品结构丰富和新技术的开发提供技术支持，是公司实施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发展战略的重要源泉。技术中心的技术管理委员会由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领导，全面负责技术开发和技术创新工作，具体实施工作由副总经理负责，并成立专家委员会，邀请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专家担任顾问，指导技术开发工作。具体组织结构如下：



技术中心建立了工作手册、产品设计和开发程序、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科技人员表彰奖励制度、技术人员绩效考核制度、实验室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目前，公司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 130 多名，占员工比例 10% 以上。

### 2、目前正在从事的技术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用途	项目名称	研发方式	项目进展
1	除草剂	环嗪酮合成	自主开发	中试阶段
2	除草剂	利谷隆合成	自主开发	中试阶段
3	除草剂	麦草畏合成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4	除草剂	烟嘧磺隆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5	农药中间体	氯甲酸苯酯	自主开发	小试阶段
6	农药中间体	嘧菌酯合成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7	农药中间体	噻吩甲醛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8	农药中间体	4,6--二氯吡啶光气合成路线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9	农药中间体	2-氯烟酸	自主研发	小试阶段

发行人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重点开展新农药的研制、光气衍生重要中间体研发以及产品生产工艺的环保、节能减排方向的应用研究。公司坚持以自主掌握核心技术为发展动力，秉承“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研发方针，目前已自主开发和掌握了多项产品的升级或拓展生产技术，在产品生产技术的升级过程中始终掌握着主动地位。

### （三）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创新工作，将产品合成技术及工艺改进创新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与营业收入之间的比例关系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4,459.67	3,715.53	3,993.89
营业收入（万元）	121,429.59	90,878.09	94,368.40
占营业收入比重（%）	3.67%	4.09%	4.23%

公司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主要包括：试验材料成本、技术中心分析检测仪器采购、大型进口分析仪器以及化学合成装置购置费等，保证了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

### （四）保持技术创新能力的主要举措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工作，本着中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相结合的原则，确

定了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的技术创新战略，致力于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和新产品开发，推进原始创新和引进吸收再创新，从人、财、物和管理机制等方面确保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企业技术核心竞争力。

### 1、技术创新机制

#### （1）完善的用人机制

公司实施“人才强企”的战略部署，根据自身业务和技术发展的需要，注重对员工的培训和再教育，并创造和提供条件，组织管理人才、技术骨干与同行交流和考察，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公司近年来建立了各项规范的管理制度，努力营造一个支持创新、激励创新、保护创新的良好氛围和环境，并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来吸引市场优秀人才，强化科研队伍的人才工程建设。技术人才作为公司重要人力资源，享受在评选晋升、利益分配、教育培训、福利保障等各方面的优惠，最大限度地调动技术创新积极性，促使企业技术创新资源得以发挥最大效应。

#### （2）提供资金保障

公司根据技术开发的进度，按需增加技术开发方面的投入，为科技开发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加快科研成果的转化速度，以确保公司的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开发效益的快速增长。

#### （3）加强与知名农化企业和实力院校的合作交流

公司将在新产品开发、工艺技术创新上保持与国际同行业或专业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定期聘请包括美国杜邦公司、日本曹达公司等业内的专家来公司技术中心培训，实现技术的进步和知识的积累，并与中国农业大学、甘肃中科药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科研院所之间建立合作交流平台，重点开发光气化杀菌剂、除草剂及高端中间体领域内的新技术和新产品。

#### （4）实行激励政策

公司不断加强对技术人员的激励措施，以吸引和激励技术人才，从制度上为科技开发提供动力保证。公司采取物质与精神奖励方式激励员工进行技术创新、鼓励员工积极进行专利与技术秘密申报，并对研发成果完成人和为成果转化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给予重奖，提高了公司员工的技术创新意识和研发人员技术创新的积极性。

## 2、公司的技术储备

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详见本节“八、（二）、2、目前正在从事的技术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相关内容。

## 3、技术创新安排

（1）确定技术创新的长远规划，并将远期目标与近期目标相结合，有效指导公司的具体生产实践，加快科研成果的转化和推广应用，减少研制、开发、生产之间的滞延时间。

（2）建立良好的内部反馈制度，促进研发、生产和销售部门之间沟通效率和规范化，使研发部门能及时得到生产部门和客户的信息反馈，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优化生产工艺，也有助于研发人员不断积累实践经验，从而提高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的成功率。

（3）将技术创新与技术改造、项目建设、人才建设有机结合，在技术创新时跟踪世界先进技术，在产生技术成果后及时通过技术秘密进行保护，注重培养自己的技术人才队伍。

（4）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积极为科研技术部门购置先进研发设备，从而保证研发部门拥有先进的设备和方法，提高技术创新的成功率。

# 九、质量控制情况

##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从设立开始就一直致力于产品质量控制的发展和标准体系的完善，于2005年11月通过了GB/T19001-2000 idt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8年、2011年和2014年分别再次通过GB/T19001-2008/ISO9001:2008认证。

经过不断积累和总结，目前公司已建立起有效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在满足行业标准和GB/T19001-2008/ISO9001:2008质量体系标准的基础上，制定了拥有一整套包括“采购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过程控制程序”、“检验和试验控制程序”等在内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能够持续改进。公司现生产原药、制剂类产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其中高品质多菌灵DAP/HAP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标准。

##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推行全面、全员、全过程的质量管理，设立了专门的质量部，建立了覆盖从原材料检验、产品研发、生产过程控制、成品出厂检验及售后服务全过程系统化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生产销售进行了全面有效的监控和管理，确保各环节都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 1、建立健全质量管理工作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产品的质量标准和考核规定进行质量控制，在生产各个工序和进料、检验和销售、售后服务环节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并定期进行质量相关管理体系的内审和现场检查，不断提升自身的质量策划、质量控制、质量保证和质量改进水平。

### 2、严格的原材料采购控制

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和《采购技术标准》实施原料采购。对原料供应方实行严格的认定原则，公司规定由质量部、生产技术部和采购部共同对供应方的资质、供货能力、价格和质量保证等方面保持不定期的考核、实施动态管理。对于新供应方，公司要求必须经过小试验证、批量试样、规模化供货生产验证合格后才能正式列入合格供方名录。公司原辅材料须由质量部检验合格、开具检验合格单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对于不合格原料采取退货处理，退货次数达到三次的供货方取消合格供方资格。

### 3、严格的生产过程和成品控制

为了确保产品的全部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以保证生产的产品符合规定的质量标准，质量部根据《过程控制程序》、《检验、试验控制程序》开展过程检验，只有经检验合格的产品才能流入下一道工序，检验不合格的产品执行《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同时，质量部对不合格品的不合格指标、项目、检测数据等做好记录，并对不合格品进行评审，分析不合格原因，制定纠正措施和改进方法。不合格品的处理分为降级、改作它用或退回及报废，不合格品处理后必须重新检验。公司拥有先进的气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仪等先进的检测仪器，进一步确保出厂产品的合格率。

2008年12月，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公司多菌灵“安徽名牌产品”；2012年2月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安徽省质量



技术监督局授予公司甲基硫菌灵“安徽名牌产品”；2008年1月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公司“安徽省质量奖”；2011年1月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公司“安徽省质量奖”。

### （三）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售后服务体系，销售部配备了专职的市场服务人员，方便与客户进行及时有效沟通，并按照《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与客户就具体质量问题进行有效的沟通，将沟通结果快速、准确地反映给生产技术及质量部门。同时，凭借行业内丰富的从业经历及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尽可能多地给予客户提供各种支援，促进客户公司的协同发展和产品质量的稳步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纠纷。

## 十、铜陵广信搬迁情况说明

### （一）搬迁协议

为响应国家有关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安徽省铜陵县制定了相关产业、土地调整规划，该些规划要求铜陵广信整体搬迁。鉴于目前铜陵广信所在地周边已无空余土地维持今后可持续发展，同时出于加强企业生产管理，达到协同发展的目的，经多次协商，铜陵广信同意整体搬迁。2010年7月15日，铜陵县人民政府与铜陵广信签订《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搬迁框架协议》，该协议对搬迁时间、搬迁补偿款作出如下约定：

#### （1）搬迁时间

为保障铜陵广信生产经营的稳定性，铜陵县人民政府不会要求铜陵广信必须于未来某一时间点前完成搬迁事宜，或者采取其他强制搬迁措施。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已在安徽省东至县设立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东至广信已开工建设，以承接铜陵广信的搬迁。待东至广信具备完全的开工条件，且试投产顺利之前，铜陵县人民政府不会要求铜陵广信开始实施搬迁。

在前述可搬迁时点前，铜陵广信可以根据生产经营的安排，组织部分搬迁计划，但需事先与铜陵县人民政府沟通，并得到同意。

#### （2）搬迁补偿

由双方聘请有资质的评估公司在未来约定日对搬迁所涉铜陵广信所有资产进行评估，双方以评估价商定补偿金额，补偿金额不得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搬迁补偿款包括草甘膦、多菌灵、邻苯二胺等产品生产线设备、相关联设备、使用房屋及项目的可研、安评、环评、设计费用以及搬迁过程中的拆除、装卸、运输费用。

双方在签订补偿协议（补偿协议由铜陵县人民政府全权委托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铜陵广信签定）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按商定的补偿金额支付给铜陵广信。

## （二）铜陵广信搬迁对广信农化经营策略、财务状况的影响

铜陵广信是发行人主要的生产基地，本次整体搬迁涉及产品的产能主要包括 12,000 吨多菌灵原药产能、10,000 吨邻苯二胺产能、10,000 吨草甘膦原药产能，其中邻苯二胺为生产多菌灵的重要中间体。东至广信目前投资建设的“年产 20,000 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年产 15,000 吨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年产 20,000 吨草甘膦原药项目”系对铜陵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原有产能的承接。

本次搬迁采取先异地建厂再实施停产搬迁的方式，发行人已设立东至广信复制并扩大铜陵广信现有的产能。本次铜陵广信搬迁仅仅涉及产能转移，不涉及现有产能固定资产的拆卸、异地安装、再调试的过程。这种搬迁方式可实现铜陵广信与东至广信产品产能的有效对接，从合并范围来看，不存在因搬迁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波动性的情形。另外，公司已与铜陵县人民政府就搬迁补偿款达成协议，在财务上保障搬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搬迁新址位于安徽省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厂区面积充足，周边配套设施齐全，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保持可持续性发展。此外，搬迁完成后，公司生产经营集中于广德县和东至县两地，便于公司加强企业管理，达到协同发展目的。

## （三）目前的搬迁情况

### 1、铜陵广信具体拆迁情况

2010年铜陵广信开始逐步实施搬迁计划，为集中人力、物力保证东至广信顺利投产，铜陵广信于2012年9月底全面停止生产。

2010年10月-2013年10月期间，铜陵广信分别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投资”）、铜陵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具体的搬迁协议，对搬迁进度、补偿款的支付进行了确认。

截止目前，铜陵广信的搬迁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搬迁项目	搬迁进展	补偿情况	资产处置情况
1	六栋新厂房	已拆除	已收取全部补偿款 4,991.29万元	相关资产无法继续新投入使用，发行人计划待搬迁完成后，将该部分资产集中以废品形式进行处置。
2	草甘膦生产线及厂房	已拆除	已收取全部补偿款 10,573.36万元	
3	第三期搬迁补偿	未完成搬迁	已收取全部补偿款 21,815.88万元	
4	第四、五、六期搬迁补偿	未完成搬迁	已收补偿款 2,984.12万元，待收 3,552.14万元	
5	国有土地收储	未完成搬迁	已收取全部补偿款 3,095.79万元	-

各期协议约定下的资产具体搬迁情况如下：

(1) 草甘膦二期厂房及其附属基础设施拆迁情况

铜陵广信于2009年建成草甘膦二期6栋厂房及其附属基建，由于市场原因，后续未引进生产线用于组织生产。2010年10月18日，铜陵广信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投资”）签署《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六栋新厂房拆迁补偿协议》，该协议约定：“1）根据安徽东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2010年6月30日，六栋新厂房及其附属基建评估值为49,912,884.23元；2）商定补偿款为49,912,884.23元。”

截至2010年10月31日（草甘膦二期六栋厂房及附属基建处置时），铜陵广信6栋已拆除完毕的草甘膦新厂房及其附属基建的账面原值、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1	二期草甘膦厂房及其附属基建	51,317,330.97	49,179,295.40
合计		<b>51,317,330.97</b>	<b>49,179,295.40</b>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铜陵广信已拆除完毕 6 栋草甘膦新厂房及其附属基建，并收到补偿款 4,991.29 万元。拆除完成后，该 6 栋草甘膦新厂房所座落的土地使用权仍归铜陵广信所有。

#### (2) 草甘膦一期生产线及其他设施搬迁情况

2011 年 9 月 9 日，铜陵广信与滨江投资签署的《草甘膦生产线及厂房搬迁补偿协议》规定，铜陵广信将拆除草甘膦生产线及其他设施。根据双方共同聘请的铜陵华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铜华诚评报字（2011）第 81 号），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本次拆迁协议约定范围内资产评估价金额为 10,573.36 万元。双方确定的拆迁补偿款为 10,573.36 万元。滨江投资分期支付该补偿价款。截至 2012 年 4 月 6 日，铜陵广信已全部收到补偿款 10,573.36 万元。

2011 年 11 月，铜陵广信已拆除账面净值为 53,394,278.16 元（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评估价值为 55,600,333.47 元）的固定资产，相应结转了 55,600,333.47 元拆迁补偿款。2012 年 4 月，铜陵广信已拆除账面净值 46,237,803.64 元（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评估价值为 50,133,266.53 元）的固定资产，相应结转了 50,133,266.53 元拆迁补偿款。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该拆迁补偿协议中对应的资产已全部拆除完毕。拆除完成后，上述固定资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仍归铜陵广信所有。

#### (3) 第三期拆迁情况

根据铜陵广信与滨江投资 2012 年 8 月 26 日签署的《第三期搬迁补偿协议》规定，滨江投资对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铜陵广信部分厂房、设备、材料及其它费用进行补偿。根据双方共同聘请的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皖国信铜评报字（2012）第 20 号），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本次搬迁补偿协议约定范围内部分厂房、设备、材料及其它费用评估价值为 24,372.16 万元。经双方协商，第三期搬迁补偿价款确定为 21,815.88 万元。滨江投资分期支付该补偿价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铜陵广信已收到滨江投资支付的拆迁补偿款 21,815.88 万元，已发生与上述补偿协议相关拆迁费用合计 3,932.29 万元。

#### (4) 第四、五、六期拆迁补偿

2013年9-10月，铜陵广信与滨江投资分别签署了《第四、五、六期搬迁补偿协议》，双方就铜陵广信停产后职工分流安置补偿、设备拆除前安全处理费用、清洗置换原料等费用、冷冻车间搬迁工程补偿、停产停业损失过渡费等事项达成协议，合计补偿金额为6,536.26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铜陵广信已收到2,984.12万元补偿款，已发生与上述补偿协议相关拆迁费用合计386万元。

2013年9月20日，铜陵广信与铜陵县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协议》，对土地证号为铜国用[2010]第1742号、铜国用[2010]第1743号、铜国用[2009]第799号土地进行收储，收储金额为3,095.79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铜陵广信已收到铜陵县国土资源储备发展中心上述土地收储款3,095.79万元补偿款，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 2、2014年末铜陵广信主要的资产和负债构成

主要资产		主要负债	
货币资金	3.01	应付账款	1,591.19
应收账款	8,316.43	应付职工薪酬	43.77
其他应收款	42,420.61	应交税费	-143.72
固定资产	81.10	其他应付款	10.60
固定资产清理	8,250.76	其他流动负债	23,577.50
无形资产	1,234.63	-	-
<b>合计</b>	<b>60,306.54</b>	<b>-</b>	<b>25,079.36</b>

2014年末，铜陵广信主要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清理、无形资产、应收款项及固定资产。其中：（1）固定资产清理账面金额8,250.76万元，为已转入清理状态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2）无形资产账面金额1,234.63万元，为铜陵广信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权，铜陵县国土资源局已与铜陵广信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协议》拟对上述土地进行收储；（3）应收账款账面金额8,316.43万元，全部为向广信农化销售所形成的应收款项；（4）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为42,420.61万元，其中应收东至广信42,242.94万元，主要系铜陵广信停产后账面存在闲置资金，发行人将该部分资金转入东至广信用于东至广信项目建设所致；（5）固定资产账面金额81.10万元，为铜陵广信未纳入搬迁范围的职工宿舍对应的房产。

2014年末，铜陵广信主要负债包括其他流动负债、应付账款。其中：（1）

其他流动负债 23,577.50 万元，为铜陵广信收到的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铜陵县国土资源储备发展中心支付的尚未结转的搬迁补偿款；（2）应付账款 1,591.19 万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拆迁费用及少量应付供应商的款项。

### 3、未搬迁部分的具体内容

截止目前，铜陵广信未搬迁部分资产包括已纳入搬迁范围但尚未完成搬迁的资产及未纳入搬迁范围的资产两部分，具体如下：

#### （1）已纳入搬迁范围但尚未完成搬迁资产

铜陵广信已纳入搬迁范围但尚未完成搬迁资产主要包括已转入固定资产清理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	账面价值
1	固定资产（清理）	8,250.76
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28.72
1.2	机器设备	6,237.71
1.3	其他设备	84.33
2	无形资产	1,234.63
2.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34.63
合计		9,485.39

其中，房屋建筑对应的权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证书号码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抵押情况
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0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64.18	无
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09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69.77	无
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87.02	无
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414.50	无
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41.02	无
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8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723.53	无
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2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4.63	无
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3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3.09	无
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96.06	无
1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0.40	无
1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972.75	无
1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7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5.61	无



1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650.99	无
1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8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713.26	无
1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19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2,573.90	无
1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859.82	无
1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1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59.60	无
1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20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02.74	无
1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8.39	无
2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2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33.32	无
2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3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54.23	无
2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54.59	无
2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5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6.06	无
2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8 字第 02706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03.62	无
2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31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128.35	无
2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134 号	五松镇金城工业园	37.00	无

土地使用权对应的权证明细如下：

序号	所有者	证书号码	地址	面积(m <sup>2</sup> )	取得方式	抵押情况
1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09)第0799号	五松镇马冲村	82,474.52	出让	无
2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10)字第1743号	五松镇马冲村	104,240.25	出让	无
3	铜陵广信	铜国用(2010)字第1742号	金城工业园	67,077.41	出让	无

根据铜陵县人民政府与铜陵广信签订的《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搬迁框架协议》，铜陵广信系整体搬迁。

由于目前铜陵广信尚未收到全部搬迁补偿款，整体资产尚未移交铜陵县人民政府，因此铜陵广信仍持有上述房产及拟收储土地对应的权证。

#### (2) 未纳入搬迁范围的资产

铜陵广信未纳入搬迁范围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其购置的用于职工宿舍的商品房，该部分房产由于位于厂区之外，因而没有纳入搬迁范围。截止 2014 年末，该部分资产账面价值为 81.10 万元，其对应的房屋产权证明细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证书号码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抵押情况
1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0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地下室	13.38	无
2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1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301 室	104.21	无

3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2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201 地下室	13.26	无
4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3 号	园林新村 133 栋 201 室	104.21	无
5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4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地下室	19.03	无
6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5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401 室	104.33	无
7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6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301 地下室	21.95	无
8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7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301 室	104.33	无
9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8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地下室	11.22	无
10	铜陵广信	房地权铜房 2009 字第 003449 号	园林新村 132 栋 201 室	104.33	无

#### 4、未来的搬迁计划和补偿安排

截止目前，铜陵广信已与相关部门就搬迁所涉及到的全部资产签订框架协议及具体的搬迁协议，就搬迁内容、补偿金额等主要事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未来铜陵广信将按照协议的约定，结合补偿款的付款进度，对搬迁涉及到的资产进行拆除、清理。

#### 5、搬迁完成后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 (1) 搬迁导致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有所上升

由于东至广信相关生产设施投入资金金额较大，该部分资产投入使用后会导导致发行人新增部分折旧及摊销费用，并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2013 年度、2014 年度东至广信固定资产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费金额分别为 1,663.77 万元、3,635.08 万元。由于相关资产投入使用以后，发行人产销规模亦随之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仍保持相对平稳，折旧及摊销费用的上升未导致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波动。

##### (2) 搬迁完成后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产生其他负面影响

##### ① 搬迁本身不会导致发行人产生损失

根据铜陵广信与铜陵县人民政府签订《搬迁框架协议》，属于在搬迁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由铜陵县人民政府与铜陵广信聘请有资质的评估公司进行评估，双方以评估价商定补偿金额，补偿金额不得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同时，根据铜陵广信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投资”）、铜陵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具体的搬迁协议，铜陵广信应收取的搬迁补偿款为 47,012.58 万元（已实际收取的金额为 43,460.44 万元），高于相应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24,366.53 万元），因而搬迁

本身不会导致发行人产生损失。

此外，由于铜陵广信将搬迁净结余部分会计处理为资本公积，因而搬迁本身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损益状况。

### ②东至广信已有效承接铜陵广信全部生产能力

铜陵广信本次整体搬迁涉及产品的产能主要包括 12,000 吨/年多菌灵原药产能、10,000 吨/年邻苯二胺产能、10,000 吨/年草甘膦原药产能，其中邻苯二胺为生产多菌灵的重要中间体。东至广信投资建设“年产 20,000 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年产 15,000 吨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年产 20,000 吨草甘膦原药项目”对铜陵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原有产能进行承接。截止目前，东至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一期生产线均已投产，发行人不存在因生产能力受限而影响经营业绩的情形。

### (3) 搬迁有利于发行人未来的经营发展

由于东至广信所在的东至经济开发区是专业的化工园区，区内相关配套设施齐全，地理位置优越，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该类配套设施为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力的保证；此外，由于东至广信的建设起点较高，相关项目的建设均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较为成熟的工艺，各产品的生产效率均得到有效提升。因而，长期来看新的生产基地的投产将推动发行人未来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

综上，受搬迁因素影响，发行人折旧、摊销费用的提升会增加发行人的固定支出，并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由于东至广信主要资产已全部投入使用，该部分影响已完全体现在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中；根据铜陵广信与相关部门签订的搬迁协议及搬迁的具体情况，本次搬迁不会对发行人产生其他负面影响；长期来看，由于东至广信的区位优势，本次搬迁将进一步推动发行人未来保持持续稳定发展。

### 6、铜陵广信后续的经营或处置计划

铜陵广信已于2012年9月末正式停产，除与发行人及东至广信的往来款项外，目前其主要资产为记入固定资产清理及无形资产的待搬迁资产。上述待搬迁资产处置完毕后，发行人计划将对铜陵广信进行清算、注销。

#### （四）东至广信目前建设情况

东至广信规划建设 5 个项目，该些项目均已完成项目立项和环评工作。东至广信 5 个项目立项、环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批复文号、取得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取得时间
1	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	池经投资（2009）271号、2009.11.21	池环发（2010）79号、2010.10.27
2	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	东发改投资（2009）230号、2009.11.09	池环发（2010）79号、2010.10.27
3	草甘膦原药项目	东发改投资[2011]232号、2011.05.30	池环发（2010）79号、2010.10.27
4	对硝基氯化苯延伸产品项目	东发改投资（2009）271号、2009.12.31	池环发（2010）79号、2010.10.27
5	对（邻）硝基氯化苯项目	池经信技术（2014）303号、2014.12.17	池环发（2010）79号、2010.10.27

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含多菌灵产品项目。

考虑到优先满足铜陵广信搬迁产能的衔接及资金因素，东至广信优先投资“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和“草甘膦原药项目”。

东至广信目前建设、投产和生产经营情况：

铜陵广信搬迁采取先异地建厂再实施停产搬迁的方式，通过设立东至广信复制并扩大铜陵广信原有产品的产能，有助于实现产品产能的有效对接。

铜陵广信搬迁涉及产品的产能包括多菌灵原药 1.2 万吨、邻苯二胺 1 万吨、草甘膦原药 1 万吨。东至广信投资建设的年产 2 万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异地搬迁扩规技改项目（包括 1.2 万吨多菌灵原药）、年产 1.5 万吨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及年产 2 万吨草甘膦原药项目系对铜陵广信多菌灵、邻苯二胺、草甘膦原有产能的承接。

根据发行人经营战略安排和搬迁计划，铜陵广信于 2012 年 9 月底停产，东至广信多菌灵原药生产线、邻苯二胺生产线已于 2013 年投入生产，草甘膦原药一期生产线于 2014 年投入生产。2014 年东至广信多菌灵原药产量为 11,875.93 吨、邻苯二胺产量为 16,749.33 吨，草甘膦原药产量为 10,660.58 吨，实现净利润

2,135.02 万元。上述产品已全部承接铜陵广信原有产能，并已实现预定产量，铜陵广信搬迁工作获得平稳过渡，未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东至广信目前相关项目的建设均已取得了相关部门的批准文件，不存在合法合规风险，实现顺利搬迁不存在障碍。

## （五）东至广信取得光气生产资质的有关情况

### 1、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建设进度情况

#### （1）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取得建设资质情况

##### ①光气项目建设立项批复

2010年6月28日，国家禁化武办出具禁化武办发（2010）20号文，同意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搬迁（位于池州市东至县香隅化工园）扩建光气至年产2万吨。

2009年11月21日，池州市经济委员会出具池经投资[2009]271号文，同意对东至广信光气建设项目予以备案。

##### ②项目建设安全许可批复

2010年11月19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皖安监危化项目（设立）审字[2010]009号文，同意东至广信光气项目通过设立安全审查。

2011年12月16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皖安监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1]007号文，同意东至广信光气项目通过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③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2010年10月27日，池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池环发[2010]79号文，东至广信光气项目报告书通过审查，同意项目建设。

#### （2）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建设进度情况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在取得建设立项、建设安全许可、建设环境影响评价等项目建设审批后，于2012年1月进入建设阶段，2013年3月，光气项目涉及的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均已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2年1月至2013年3月间，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建设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 1-3 月	合计
土建工程	1, 291. 09	-	1, 291. 09



设备及安装工程	3,624.82	1,504.94	5,129.76
<b>合计</b>	<b>4,915.91</b>	<b>1,504.94</b>	<b>6,420.85</b>

## 2、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情况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规定，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前需进行试生产，通过试生产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检验、检测，保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安全要求，并处于正常适用状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经对建设单位报送的试生产资料审查后出具试生产备案意见书。

2013年3月28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方案备案告知书》（皖危化项目备字[2013]002号），对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方案予以备案，试生产期限为2013年3月28日至2014年3月27日。

### （1）试生产延期情况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自2013年3月28日进入试生产阶段后，申请了两次试生产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 ①第一次试生产延期

2014年2月，东至广信对光气项目的煤气发生系统和尾气破坏系统进行升级改造。由于预计改造时间较长，无法在2014年3月27日前完成，因此东至广信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试生产延期规定，于2014年3月15日向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申请2万吨光气项目延期试生产，并于2014年3月26日取得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的批复》（皖安监审批[2014]15号），同意对东至广信2万吨光气项目试生产延期6个月至2014年9月27日。

#### ②第二次试生产延期

2014年8月7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审会专家组对光气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并形成了审查意见，要求按照安监总局令第40号和安监总管三[2014]116号等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评估，增加安装独立的安全仪表系统。由于独立的安全仪表系统供货和安装时间较长，预计无法在2014年9月27日前完成，东至广信向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申请2万吨光气项目延期试生产，并于2014年9月30日取得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2万吨/



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的批复》(皖安监审批[2014]79号), 同意东至广信2万吨/年光气项目试生产延期六个月至2015年3月26日止。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第二十七条规定:“建设项目试生产期限应当不少于30日, 不超过1年。需要延期的, 可以向原备案部门提出申请。经两次延期后仍不能稳定生产的, 建设单位应当立即停止试生产, 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和专家分析原因, 整改问题后, 按照规定重新制定试生产(使用)方案并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综上,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延期符合上述法规的规定。

## (2) 试生产期间开展的具体工作

经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批准,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在2013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6日试生产期间开展的具体工作如下:

时间	具体工作内容
2013年4月	进行单机调试、仪表测试、联动试机等试生产前的准备工作和员工岗前培训
2013年5月	组织投料试生产, 经试生产测试, 发现煤气系统脱硫工序设备由于内部结构偏差影响脱硫效果
2013年6月	对光气系统进行全面清洗、吹扫置换, 对煤气系统脱硫工序设备进行整改
2013年7、8月	整改完成后再次进行试生产, 本次试生产过程中发现合成系统中个别单体设备设计参数、制造构造和各工序匹配性等方面存在不合理性。为了使整个生产装置能达到设计能力, 产品质量稳定达标, 对光气合成装置实施停产整改
2013年9-11月	对光气系统进行清洗、吹扫置换, 经检测合格达到安全检修条件。进行了合成系统改造, 改造主要内容包括: 煤气干燥系统增加制冷机组以降低煤气水分, 空分系统增加空气预冷器从而保证连续产能, 对煤气冷却水泵、光气合成冷却泵、煤气脱硫贫液泵等大功率重要机泵改装变频控制
2013年12月	进行光气系统重新开机前准备工作, 对空分、煤气发生和光气合成等生产单元进行重新单机调试和联动运行
2014年1月	经前次改造后再次进行开机试生产, 本次试生产测试过程中发现煤气安全控制和尾气破坏系统的尾破分解效率方面需要进一步提高, 以提升光气合成整体系统的安全性
2014年2-5月	对光气系统进行清洗、吹扫置换, 经检测合格达到安全检修条件。对煤气发生系统的安全控制和尾气破坏系统实施升级改造, 改造内容包括: 煤气静电除尘前增加在线氧分析联锁控制, 煤气压缩机由活压机升级为技术领先的螺杆机, 压缩机根据工况条件由软启动改成变频控制, 尾气破坏系统增加吸收设备
2014年6月	进行光气系统重新开机前准备工作, 对空分、煤气发生和光气合成等生

	产单元进行重新单机调试和联动运行
2014年7月	进行开机试生产测试，并申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审会专家组现场检查
2014年8月	经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审会专家组对光气项目现场检查，专家组于8月7日形成了审查意见，要求按照安监总局令第40号和安监总管三[2014]116号等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评估，增加安装独立的安全仪表系统（SIS）
2014年9月-12月	2014年9月26日，东至广信与浙江中控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购买独立安全仪表系统改造项目使用AADvance系统（SIS），2014年12月，浙江中控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完成独立安全仪表系统的安装、调试
2014年12月-2015年1月	安全仪表系统安装完成后，2014年12月再次进行开机试生产，经过本次开机测试，光气系统运行的各项性能指标平稳，达到验收标准，并向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审会专家组申请现场验收。2015年1月19日，经安全验收复核评审会专家组现场验收，同意东至广信光气项目通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2015年2月	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2月6日，向东至广信颁发了（皖）WH安许证字[2014]001号《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光气

由于光气试生产期间经历了3次设备升级改造，相关设备的选型、采购、交货和安装需要较长时间，另外，光气试生产开机前准备工作以及停机后为保证检修的安全性进行设备全面清洗都需要耗费时间，以上因素导致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的开机测试间隔期及整体试生产时间较长。

### （3）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期间技改投入金额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期间根据光气生产系统的试生产及安全检测情况，通过增加安全设备、监控仪器等技改措施提升安全可靠，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台）	金额（万元）
<b>2013 年度</b>		
电气设备	5	17.97
煤气干燥冷却设备	4	97.44
气液缓冲设备	4	5.29
气液分离设备	5	5.93
<b>合计</b>		<b>126.63</b>
<b>2014 年度</b>		
尾破吸收设备	1	76.07
煤气分析仪器及压缩设备	2	70.09
安全检测设备	10	4.57
独立安全仪表系统（SIS）	1	42.00
<b>合计</b>		<b>192.73</b>

### 3、光气项目各期实际产能利用率及产销情况

#### (1) 报告期，东至光气项目各期实际产能利用率情况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2万吨/年，试生产期间，2013年度、2014年度分别产出光气587.37吨、1,376.74吨，产能利用率分别为2.94%、6.88%。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期间产能利用率较低，具体原因如下：

①光气合成装置是连续化生产装置，由空分、煤气合成和光气合成三个生产单元组成，生产设备多、工序长，试生产开机前的单机调试、仪表测试、联动试机等准备工作耗时较长；

②光气属监控化学品，是剧烈窒息性毒气，每次试生产停机后，为了确保后续设备技术改造的安全性，必须耗费时间对整个运行装置进行全面清洗、吹扫置换，以彻底清除管道、设备中残留的有害物质，并经检查合格后方能进行设备的技术改造；

③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期间经历了2次试生产延期和3次较长时间的设备升级改造，通过增加安全设备、监控仪器等以提升光气系统的整体安全可靠，上述专业设备的采购需经历选型、签订合同、交货期、安装、调试、验收等阶段，耗费时间较多，使得试生产的开机测试间隔期较长。

综上，由于光气系统试生产的前期准备工作和技术升级改造所需时间较长，以及对光气设备各环节进行了反复严格的安全检测，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在试生产期间有效开机时间短，导致产能利用率较低。

另外，在东至广信光气装置的试生产期间，广信农化光气产量均能够同时满足自身及子公司下游光气化产品生产的需要，东至广信光气系统开机试生产仅为满足必需的安全性测试外，没有安排为生产下游光气化产品而进行长时间开机试生产。

光气生产线为连续化生产装置，生产线停产后再次重新开机启动，需要对光气系统进行较长时间的调试才能恢复正常生产工况，如此将造成生产间歇时间长、原材料损耗大、生产成本低。由于光气生产线具有连续化生产特点，因此固定生产成本较高。经测算，广信农化本部光气装置年度固定生产成本约为1,014.06万元（主要为电、蒸汽、人工）。东至广信光气装置与广信农化光气装置规模均为2万吨，在广信农化光气产量能够同时满足自身及子公司下游光气化

产品耗用的前提下，若广信农化与东至广信的两套光气生产线同时开机生产（试生产）满足下游光气化产品耗用将增加固定生产成本。

广信农化本部光气装置年度主要固定生产成本测算

项目	数量	单价/工资（元）	金额（元）
电（度）	7,500,000	0.78	5,850,000
人工	操作工（人数）	31	42,600
	组长（人数）	3	90,000
蒸汽（吨）	15,000	180	2,700,000
合计			10,140,600

单套生产线的光气单位固定生产成本敏感性分析

光气产量（吨）	固定生产成本（元）	单位固定生产成本（元/吨）
20,000	10,140,600	507
15,000	10,140,600	676
10,000	10,140,600	1,014
5,000	10,140,600	2,028

通过上表分析，单位光气的固定生产成本随着产能利用率的下降而大幅上升。报告期广信农化光气生产线的产量均已能够满足自身及子公司光气化产品的生产的需要，2013年度、2014年度，东至广信从广信农化采购由光气加工而成的中间体氯甲酸甲酯用于多菌灵产品生产，所发生的运输费用分别为292.88万元、220.48万元，上述运输费用要低于单套光气生产线运行所产生的固定生产成本。

(2)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产销情况

由于光气属高危化学品，对其存储和运输管控极其严格，为降低安全风险，一般不进行储存、运输，生产出的光气立即进入下道生产环节，用于下游光气化产品的生产消耗。

东至广信光气项目试生产期间所产出的光气均用于自身下游光气化产品的生产，不直接对外销售。目前，东至广信所生产的邻苯二胺、多菌灵、草甘膦产品中，仅多菌灵产品的生产需耗用光气。2013年、2014年东至广信光气试生产期间，东至广信多菌灵产品耗用光气情况如下：

年度	光气化产品	产品产量（吨）	光气耗用量（吨）			每吨多菌灵消耗光气量（吨）
			东至自产量	耗用母公司购入量	合计	
2014年度	多菌灵	11,875.73	1,376.74	8,721.20	10,097.94	0.850

2013年度	多菌灵	9,578.49	587.37	7,620.35	8,207.72	0.857
--------	-----	----------	--------	----------	----------	-------

由于光气直接运输危险性高，东至广信从广信农化采购的是以光气生产的中间体氯甲酸甲酯，然后再用于多菌灵的生产。上表中耗用自广信农化购入的光气量系氯甲酸甲酯折算对应的光气量。2013年、2014年广信农化生产每吨氯甲酸甲酯消耗光气分别为：0.93吨、0.92吨；2013年、2014年东至广信生产每吨氯甲酸甲酯消耗光气分别为：0.95吨、0.94吨。2013年、2014年东至广信每吨多菌灵耗氯甲酸甲酯均为：0.92吨。

2013年度、2014年度东至广信自广信农化购入氯甲酸甲酯分别为9,897.23吨、8,157.92吨，2013年度、2014年度东至广信多菌灵产品耗用氯甲酸甲酯情况如下：

单位：吨

年度	期初库存数	东至自产量	自母公司购入量	当期耗用量	期末库存数
2014年度	1,703.30	1,464.62	8,157.92	10,925.67	400.17
2013年度	-	618.28	9,897.23	8,812.21	1,703.30

2013年度、2014年度广信农化本部光气产量分别为：17,879.85吨、19,899.18吨。

#### 4、东至广信光气生产资质

我国光气生产项目系由国家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国家禁化武办”）审批，目前该机构系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材料工业司负责领导管理。光气属于《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所列的第三类监控化学品，根据《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禁化武办发(1998)17号）有关规定，光气生产实行特别许可制度。

2010年6月28日，国家禁化武办出具了《关于同意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等三企业建设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的批复》（禁化武办发（2010）20号），同意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搬迁（位于池州市东至县香隅化工园）扩建光气至年产2万吨。2014年8月18日，池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池环验（2014）35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同意通过对东至广信光气项目竣工环保验收。2015年2月6日，东至广信取得了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皖）WH安许证字[2014]001号《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包括2万吨光气。

5、目前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未取得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的原因，



东至广信获得国家禁化武办的审批进展情况

(1) 光气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生产所必需其他有关证件为取得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前置程序

我国光气生产项目系由国家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国家禁化武办”）审批，目前该机构系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材料工业司负责领导管理。光气属于《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所列的第三类监控化学品，根据《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禁化武办发(1998)17号）第二条规定：“实行生产特别许可的监控化学品，是指《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所列的第二类、第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硫、磷、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光气生产实行特别许可制度。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第四条关于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应具备的条件中第八款规定：“属于第二条所列监控化学品，且同时又是国家有关部门列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品种，企业必须具有生产许可证以及生产该品种所必需的其他有关证件。”

根据上述规定，东至广信取得光气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之前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生产所必需的其他有关证件。而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生产所必需的其他有关证件涉及多个监管部门审核、批准，所耗费时间较长。

(2) 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进展情况

#### ①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程序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建设和生产特别许可审批》规定，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程序如下：

“1、省、自治区、直辖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主管部门（省级禁化武办）成立考核专家组，负责对各类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申请企业的现场考核工作。考核小组由化工工艺和设备、化工生产和管理、化学分析、环境保护及监控化学品数据宣布和核查方面的 5-7 名专家组成。

2、考核组按照《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考核评分标准》对申请企业进行现场考核。

3、现场考核结束后，省、自治区、直辖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主管部门（省级禁化武办）对符合条件（综合得分不低于 90 分，其中“监控化



学品生产保证体系”得分不低于 35 分、“核查资料准备情况”得分不低于 40 分。) 的申请提出审核意见,经省级人民政府化学工业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将《申请书》、考核表等有关资料一并报送国家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国家禁化武办经审查,颁发签“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行政许可章”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

5、经考核、审查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允许进行不超过半年的整改,可再次提出申请;经审核仍不符合条件的,取消申请生产特别许可证书的资格。”

②光气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审批进展等情况

A、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安全许可证审批进展情况

2015年1月19日,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安全验收复核评审会专家组同意通过东至广信年产20,000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2015年2月6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东至广信颁发了(皖)WH安许证字[2014]001号《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20,000吨/年光气。

综上,东至广信光气项目已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B、东至广信光气项目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审批进展情况

2015年2月,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全部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前置条件后,向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提请审核。

经安徽省禁化武办成立的考核专家组现场考核,考核专家组于2015年3月25日对申请出具审核意见,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考核合格。安徽省经信委已向国家禁化武办报送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有关资料。

2015年4月1日,国家禁化武办出具了《情况说明》:“今收到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相关申请材料,申请办理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光气)。目前,相关材料齐全,符合形式审查要求,正在审核过程中。”

2015年4月8日,工信部网站对东至广信光气项目领取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2015年4月8日至2015年4月14日。

截至目前,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领取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公示期已结束,工信部正在履行核发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的内部程序,预计东至广信近期能够取得光气项目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

6、东至广信在未获得光气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的情况下进行试生产,

符合主营业务资质和资格、许可等有关强制性规定

(1)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中相关规定

根据《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第四条关于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应具备的条件中第七款规定：“必须具有国家禁化武办要求的接受核查需要的各种资料，即：各种图表和完整的生产、消耗、储存、销售台帐及原始记录(第二类监控化学品至少三年、其他监控化学品至少一年)。”

光气属于《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所列的第三类监控化学品，因此，光气项目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必须有一年以上的生产记录。

(2) 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必须要经历试生产阶段

①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是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前置条件

《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第四条关于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应具备的条件中第八款规定：“属于第二条所列监控化学品，且同时又是国家有关部门列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品种，企业必须具有生产许可证以及生产该品种所必需的其他有关证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建设和生产特别许可审批》第六条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对危险化学品）复印件”是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审批申请材料中的必备文件。

因此，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是申请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的前置条件。

②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必须要经历试生产阶段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企业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时，需提交的材料中包括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价报告和新建企业的竣工验收意见书复制件。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的有关规定，取得前述安全评价报告和新建企业的竣工验收意见书需履行以下程序：新建、改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建设项目以及伴有危险化学品产生的化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施工完成后，应进行不少于30日，不超过1年的试生产（需要延期的，可以向原备案部门提出申请）。试生产期间，建设单位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建设项目及其安全设施试生产（使

用)情况进行安全验收评价。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试生产期限结束前向出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已经受理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申请,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指派有关人员或者组织专家对申请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并作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投入生产(使用)的决定,向建设单位出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意见书。

### ③东至广信光气生产项目试生产情况

2013年3月28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方案备案告知书》[皖危化项目备字(2013)002号],对东至广信2万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方案予以备案,试生产期限为2013年3月28日至2014年3月27日。

2014年3月26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的批复》(皖安监审批[2014]15号),同意东至广信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六个月,至2014年9月27日。

2014年9月30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的批复》(皖安监审批[2014]79号),同意东至广信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试生产延期六个月,至2015年3月26日止。

2015年1月19日,东至广信2万吨/年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项目安全验收复核评审会专家组同意通过东至广信年产20,000吨光气及光气化系列产品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2015年2月6日,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东至广信颁发了(皖)WH安许证字[2014]001号《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包括20,000吨/年光气。

综上,东至广信在申请取得光气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前进行试生产,符合《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实施办法》的规定,符合主营业务资质和资格、许可等有关强制性规定。

## （六）东至广信取得农药生产企业定点批复和农药登记证的情况

### 1、东至广信农药生产企业定点批复

我国实行农药生产企业核准制度，根据《农药生产核准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全国农药生产主管部门，对全国农药生产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农药生产核准工作。”和“省内搬迁、更名由省级工业主管部门批准，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

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定点资格系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审批，省内搬迁、更名系由省级工业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后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发行人子公司铜陵广信搬迁至东至广信属于省内搬迁、更名，应先由省级工业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后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

2012年12月28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迁址更名的批复》（皖经信原材料函〔2012〕1375号），同意铜陵广信整体搬迁至池州市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并同意铜陵广信更名为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公示后，办理农药生产许可证和批准证书更名手续。

2013年5月21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公示拟备案的2013年农药企业迁址更名名单（第三批），附件中包括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生产地址由铜陵县金城工业园区迁址至现生产地址东至县香隅化工园区，公示时间：2013年5月21日至5月28日。

2013年9月29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了《关于2013年第三批农药企业迁址更名备案的函》（原材料司备案〔2013〕362号），同意予以备案的农药企业迁址更名名单中包括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更名、迁址至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综上，铜陵广信搬迁至东至广信属于省内搬迁、更名，于2013年9月29日经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原材料司备案〔2013〕362号函同意予以备案。至此，东至广信已取得了农药生产企业的定点批复。

### 2、东至广信农药登记证办理情况

铜陵广信搬迁涉及的农药产品分别为多菌灵原药、草甘膦原药。截至目前，铜陵广信多菌灵原药、草甘膦原药的农药登记证、生产许可证和产品质量标准证书均已变更至东至广信名下。东至广信农药取得的农药三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农药登记证		生产许可证	农药标准
	登记证号	有效期		
多菌灵原药（98%）	PD20093657	2019.03.25	XK13-003-01194	GB10501-2000
草甘膦原药（95%）	PD20110093	2016.01.26	XK13-003-01194	GB12686-2004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东至广信已取得光气项目《安全生产许可证》，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正在办理中，东至广信取得光气生产资质不存在障碍，东至广信已取得光气生产项目目前所需的全部备案、审批等文件；东至广信经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同意备案取得了农药生产企业定点批复，搬迁涉及的农药登记证均已变更至东至广信名下，东至广信取得农药生产企业定点批复和农药登记证已不存在障碍和风险。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广信控股	对外投资、资本运作（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广信投资	实业投资（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新徽商房产	房地产开发、销售（凭有效资质经营）
广信置业	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经营）
广信房产	房地产开发、销售
广信小贷	发放小额贷款（涉及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广德兴广 <sup>注</sup>	开展科技信息交流，技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申报代理；企业发展战略咨询；信息培训服务

注：报告期内，广信控股曾经控制的子公司。

#### （二）拟投资项目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均围绕本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用于提升市场竞争能力，而本公司主要股东均不从事与本公司拟投资项目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因此，本公司拟投资项目与主要股东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1、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确认及保证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所含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2）本公司在控股股份公司期间，将不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3）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公司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4）本公司保证将赔偿股份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 2、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确认及保证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所含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2）本人保证将努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3）本人保证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4）本人保证将赔偿股份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表所示：

## 1、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广信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

## 2、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广信小贷	广信控股控股子公司
广德兴广	报告期内，广信控股曾经控制的子公司

## 3、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广信投资	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广信房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新徽商房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广信置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广德县金海医院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黄赞控制的法人
北京中农利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由公司独立董事孙叔宝担任总经理的法人
安徽金智会计师事务所	由公司独立董事丁有钢担任合伙人的其他组织

## 4、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一致行动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安徽创投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兴皖创投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国安创投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法人的一致行动人

## 5、公司控制的法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铜陵广信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至广信	公司全资子公司

## 6、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黄金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广信控股执行董事
赵启荣	公司实际控制人

## 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黄金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广信控股执行董事
葛坤兴	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过学军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永贵	公司董事
郑大治	公司董事
周志广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孙叔宝	公司董事
冯秀珍	公司董事
丁有钢	公司董事
胡安胜	公司监事
李 嵘	公司监事
胡明宏	公司监事

## 8、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黄金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广信控股执行董事
赵启荣	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信控股监事
赵红萍	广信控股经理

## 9、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10、其他关联法人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广信广乐	广信控股参股企业，持有其 49% 股权

## 11、其他关联法人广信广乐的有关情况

## (1) 广信广乐基本情况

## ①广信广乐基本情况

2008 年 4 月 8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信控股与江西电化乐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乐丰”）合资组建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住所为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法定代表人为何国平，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广信广乐经营范围

为：甘氨酸、三氯化磷生产和销售。

广信广乐设立时股东各方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安徽广信控股有限公司	245.00	49.00
2	江西电化乐丰化工有限公司	255.00	51.00
合计		500.00	100.00

广信广乐自设立以来，股权未发生变更。

由于广信广乐未及时进行企业年检，目前营业执照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 ②广信广乐从事的基本业务

广信广乐主要从事三氯化磷的生产和销售，其主要原材料为液氯和黄磷，三氯化磷系草甘膦产品的原材料，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草甘膦价格暴跌导致相关生产企业纷纷停产，三氯化磷的需求量和价格也由此大幅下降，2008 年底，广信广乐因经营不善开始处于停产状态，至今未恢复生产。

## （2）广信广乐的股东情况

广信广乐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信控股与江西电化乐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乐丰”）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电化乐丰持股51%，广信控股持股49%。

### ①电化乐丰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2年5月28日

注册号：360281110000501

住所：江西省乐平市塔山

法定代表人：高建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万元

经营范围：三氯化磷、三氯氧磷生产和销售（安全生产有效期至2015年04月17日止；监控化学品生产有效期至2016年01月11日止）；塑料制品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国家专营产品）销售。

目前，电化乐丰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西乐安江化工有限公司	453.40	50.38
2	乐平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电化分公司	46.60	5.18

3	王艳	135.00	15.00
4	何国平	100.00	11.11
5	吉鸿伟	30.00	3.33
6	徐剑	22.00	2.44
7	曾道龙	20.00	2.22
8	徐晓良	18.00	2.00
9	汪国清	15.00	1.67
10	刘林生	15.00	1.67
11	曹启敏	10.00	1.11
12	吴叶进	10.00	1.11
13	彭庆华	10.00	1.11
14	袁金友	7.00	0.78
15	胡文福	5.00	0.56
16	汪越勇	3.00	0.33
<b>合计</b>		<b>900.00</b>	<b>100.00</b>

电化乐丰生产经营状况：

电化乐丰主要从事三氯化磷、三氯氧磷生产和销售。其中三氯化磷主要用于生产敌百虫、甲胺磷、草甘膦、稻瘟净等有机磷农药产品，以及磺胺嘧啶（S.D）、磺胺五甲氧嘧啶（S.M.D）等医药产品；三氯氧磷主要用于生产三芳基磷酸酯（如磷酸三苯酯和磷酸三甲苯酯），作为阻燃剂及聚氯乙烯的增塑剂。

②广信控股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5日

注册号：342523000010673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桃州镇太极大道

法定代表人：黄金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12,500万元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资本运作。

目前，广信控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金祥	8,750.00	70.00
2	赵启荣	3,750.00	30.00

合 计	12,500.00	100.00
-----	-----------	--------

广信控股生产经营状况：

广信控股为黄金祥、赵启荣控制的持股型公司，本身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 （3）广信控股与电化乐丰之间诉讼进展情况

2010年7月1日，电化乐丰因广信广乐联营合同纠纷一案将广信控股起诉至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请法院依法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投资合作合同、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各类损失和费用等共计7,287,000.77元。广信控股于2010年8月12日向法院提出反诉，诉请法院解除双方签订的《投资合作合同书》、依法对广信广乐进行核定清资、判令被反诉人赔偿反诉人投资款、垫付款等各项损失600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审理当中。

（4）广信广乐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广信控股对广信广乐股权的处置计划

广信广乐曾向发行人销售生产草甘膦的原材料（三氯化磷），两者的产品系上下游关系，2008年底，广信广乐因经营不善开始处于停产状态，至今未恢复生产；另外，由于合资双方存在纠纷，广信广乐未及时进行企业年检，营业执照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待纠纷结案后，广信控股将与合资对方协商，对广信广乐进行清算，将广信广乐主体资格注销。因此广信广乐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因目前电化乐丰与广信控股存在联营纠纷，且广信广乐处于被吊销状态，广信控股暂时无法处置其持有的广信广乐股权。一旦纠纷结案，广信控股将与合资对方协商，对广信广乐进行清算，将广信广乐主体资格注销。

## 三、关联交易

###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向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职务的关联自然人支付薪酬，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及兼职情况”。



##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出具的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	担保人	担保合同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担保票据金额
徽商银行宣城支行	广信置业	2010年抵字第27号	2,300万元	2013/3/3 <sup>注</sup>	抵押广国用（2009）第20340号土地使用权	-
徽商银行宣城支行	广信控股	2010年抵字第28号	5,700万元	2013/3/3 <sup>注</sup>	抵押广国用（2008）第17721-1号土地使用权	-
徽商银行宣城支行	广信控股	最保字第2011010035号	2亿元	2015/3/3 <sup>注</sup>	保证	-
徽商银行广德支行	广信控股	最保字第2012010039号	2亿元	2014/4/2 <sup>注</sup>	保证	-
徽商银行广德支行	广信控股	最保字第201303019号	2.5亿元	2014/4/23 <sup>注</sup>	保证	-
徽商银行广德支行	广信控股	最保字第201403018号	2.5亿元	2015/4/14	保证	18,548.59万元
中国银行广德支行	广信控股	2014年广中银保字004号	1亿元	2017/6/2	保证	6,047.53万元

注：上述2010年抵字第27号、2010年抵字第28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保字2011010035号、2012010039号、20130301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	广信广乐	135.95	135.95	135.95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直接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条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规

定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主要规定如下：

### （一）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第十三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应当履行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 (三)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主要制度安排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1)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2)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①交易对方；
- ②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③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④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制度第四条第（四）项的规定）；
-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四条第（四）项的规定）；
- 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4)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①交易对方；
- ②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③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④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⑤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5) 若有涉及须回避事项时，关联方须主动以口头或者书面方式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董事、监事也可提出要求关联方回避的申请，但应当说明理由。”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公司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七条规定：“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但尚未达到第十五条规定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但尚未达到第十五条规定的关联交易，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具体按照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并发表意见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四）防范资金占用、强化公司治理的相关安排

### 1、“占用即冻结”制度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在公司发行上市后自动生效，《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条规定：“如果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控股股东发生侵占公司资产行为时，

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控股股东若不能以现金清偿侵占公司资产的，公司应通过变现司法冻结的股份清偿。”

### **2、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2011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杜绝了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可能性。

### **3、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2011年5月16日，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2) 若股份公司因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形受到行政处罚而产生经济损失，本人将对该等经济损失进行全额补偿。

### **4、发行人全体董事于2014年12月17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

(1) 监督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以切实维护公司的利益；

(2) 监督公司严格执行《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3) 若发生关联方违反公司有关制度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承担连带责任。

##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从2012年1月1日至今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公允、合理，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内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和核心技术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 (一) 董事会成员

##### 1、董事简要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的董事任期为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黄金祥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葛坤兴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过学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陈永贵	董事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郑大治	董事、总工程师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周志广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孙叔宝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冯秀珍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丁有钢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7 日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黄金祥：**男，50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1995 年投资创办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担任厂长；2000 年创办本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

**葛坤兴：**男，60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江苏吴县农药厂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厂长，江苏吴县农化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苏州华源农化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职务；2006 年 7 月入职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过学军：**男，46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无锡市惠山农药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助理、团委书记兼办公室主任、营销部经理；2004 年 4 月入职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永贵：**男，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广德县独山镇桃姑迷宫风景区管理处、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广德县独山镇经委会会计员；2006年1月入职本公司，曾任铜陵广信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东至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大治：**男，3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药研究所技术员、农药研究所实验室主任，江苏无锡市天一乳化剂厂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6年4月入职本公司，曾任铜陵广信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铜陵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志广：**男，4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粮食局邱村粮站会计部主任、浙江省美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高级财务经理、浙江省卡森集团公司集团高级财务运营经理、广德新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广德新龙粮食油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5月入职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孙叔宝：**男，5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化学工业部生产协调司农药处副处长、国家石化局政策法规司综合业务处副处长、国家经贸委行业规划司调研员、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政策司调研员；现任中国农药工业协会会长、北京中农利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秀珍：**女，6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联合化工厂质监科分析员，于1991年始负责该公司分析等级工考核培训工作；1994年加入江苏龙灯化学有限公司，历任分析实验室负责人、品质保证部经理、分析研究发展部经理，现任分析化学总工程师；2004年起受聘担任全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丁有钢：**男，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原宣城市宣州区峰山乡财政所财政助理员、副所长、所长，原宣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安徽同盛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安徽同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安徽金智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和主任会计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 2、董事选聘情况

2009年6月28日，广信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设立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分别为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

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议将董事会成员增至9名，分别为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叶逢林、孙叔宝、冯秀珍、林雷，其中孙叔宝、冯秀珍、林雷为独立董事。

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叶逢林辞去发行人董事职务，并补选雷永鑫为发行人董事。

2011年11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雷永鑫辞去发行人董事职务，并补选周志广为发行人董事。

2012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孙叔宝、冯秀珍、丁有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孙叔宝、冯秀珍、丁有钢为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金祥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葛坤兴为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

## （二）监事会成员

### 1、监事简要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的监事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胡安胜	监事会主席	广信控股	2012年8月28日—2015年8月27日
李 嵘	监事	安徽创投	2012年8月28日—2015年8月27日
胡明宏	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2年8月28日—2015年8月27日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胡安胜：**男，4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0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分析员、质检科科长并负责制剂研发，现任本公司质量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李嵘：**女，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安徽省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部门主管、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主

管、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安徽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九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胡明宏：**男，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氰胺车间胺化工段班长，氰胺车间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东川岭厂区经理、职工监事。

## 2、监事选聘情况

2009年6月28日，广信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设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胡安胜、柯正亚、胡明宏；其中胡明宏为发行人2009年6月25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

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胡明宏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安胜为监事会主席。

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柯正亚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补选李嵘为公司监事。

2012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安胜、李嵘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胡明宏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安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

### 1、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黄金祥	董事长、总经理
葛坤兴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过学军	董事、副总经理
周志广	董事、财务总监

上述高管简历如下：

**黄金祥：**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葛坤兴：**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过学军：**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周志广：**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 2、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2009年6月，广信有限董事会聘任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为广信有限副总经理，继续负责管理其原有负责的工作部门。

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金祥为总经理，聘任葛坤兴为副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秘书，聘任过学军、陈永贵为副总经理，聘任周志广为财务总监。

2010年5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许健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人力资源部及资产管理部。

2010年12月1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葛坤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聘任雷永鑫为董事会秘书。

2011年1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葛坤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2011年11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陈永贵、许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同意雷永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聘任葛坤兴为董事会秘书。

2012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金祥为公司总经理，葛坤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过学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周志广为公司财务总监。

## （四）核心技术人员

**郑大治：**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过学军：**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胡安胜：**详见“监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袁晓林：**男，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广德县有机合成化工厂多菌灵车间主任，2004年入职本公司，现任东至广信总经理助理、安全总监。

**杨小明：**男，5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

曾任无锡惠山农药厂多菌灵车间技术员、副主任、技术科副科长、研究所课题组组长，2004年入职本公司，曾任公司东川岭厂区精细车间主任、硬脂酰氯、AKD车间主任、项目科科长，现任公司生产技术部副经理。

**徐海根：**男，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苏州华源化学品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8年入职本公司，现任东至广信总经理助理。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持股方式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黄金祥	间接	7,911.60	56.04%	7,911.60	56.04%	7,911.60	56.04%
赵启荣	间接	2,931.90	20.77%	2,931.90	20.77%	2,931.90	20.77%
葛坤兴	直接	60.00	0.43%	60.00	0.43%	60.00	0.43%
过学军	直接	60.00	0.43%	60.00	0.43%	60.00	0.43%
陈永贵	直接	60.00	0.43%	60.00	0.43%	60.00	0.43%
郑大治	直接	60.00	0.43%	60.00	0.43%	60.00	0.43%
黄金林	直接	50.00	0.35%	50.00	0.35%	50.00	0.35%
周志广	直接	45.00	0.32%	45.00	0.32%	45.00	0.32%
胡安胜	直接	20.00	0.14%	20.00	0.14%	20.00	0.14%
袁晓林	间接	15.00	0.11%	15.00	0.11%	15.00	0.11%
杨小明	间接	20.00	0.14%	20.00	0.14%	20.00	0.14%
徐海根	间接	20.00	0.14%	20.00	0.14%	20.00	0.14%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通过控股股东广信控股和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胡安胜及黄金祥之兄长黄金林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核心技术人员袁晓林、杨小明、徐海根通过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以及其他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金祥先生除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信控股以及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信投资的股权外，还分别持有广信置业、广信小贷 70%、28% 的股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金祥的对外投资与公司没有利益冲突。独立董事丁有钢担任安徽金智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并持有其 50% 的股权。除黄金祥、丁有钢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及兼职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及其在关联企业领取收入情况

上述人员 2014 年度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见下表：

姓名	公司任职	薪酬收入（元）
黄金祥	董事长、总经理	240,000.00
葛坤兴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156,000.00
过学军	董事、副总经理	156,000.00
陈永贵	董事	180,000.00
郑大治	董事、总工程师	180,000.00
周志广	董事、财务总监	120,000.00
胡安胜	监事会主席	96,000.00
李 嵘	监事	-
胡明宏	职工代表监事	96,000.00
孙叔宝	独立董事	36,000.00
冯秀珍	独立董事	36,000.00
丁有钢	独立董事	36,000.00
袁晓林	核心技术人员	96,000.00
杨小明	核心技术人员	96,000.00



徐海根	核心技术人员	96,000.00
-----	--------	-----------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本公司依法为其办理了养老、失业、医疗等社会保险。此外，不存在其它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黄金祥	广信控股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广信投资	执行董事	公司第二大股东
	广信置业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信小贷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陈永贵	东至广信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郑大治	铜陵广信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孙叔宝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会长	-
	北京中农利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丁有钢	安徽金智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	-
冯秀珍	江苏龙灯化学有限公司	化学总工程师	-
李 嵘	安徽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的关联公司
	安徽九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
	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第四大股东

除上述已披露的兼职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

## 五、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情况

### （一）关于董事变化情况

自 2000 年 3 月 15 日广信有限成立至 2009 年 6 月 28 日，广信有限未设董事会，由黄金祥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2009 年 6 月 28 日，广信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设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构成，分别为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

200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议将董事会成员增至 9 名，分别为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叶逢林、孙叔宝、冯秀珍、林雷，其中孙叔宝、冯秀珍、林雷为独立董事。

2010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叶逢林辞去发行人董事职务，并补选雷永鑫为发行人董事。

2011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雷永鑫辞去发行人董事职务，并补选周志广为发行人董事。

2012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金祥、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郑大治、周志广、孙叔宝、冯秀珍、丁有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孙叔宝、冯秀珍、丁有钢为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金祥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葛坤兴为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

### （二）关于监事变化情况

自 2000 年 3 月 15 日广信有限成立至 2009 年 6 月 28 日，广信有限未设监事会，由赵启荣担任监事。

2009 年 6 月 28 日，广信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设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胡安胜、柯正亚、胡明宏；其中胡明宏为发行人 2009 年 6 月 25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

2009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胡明宏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安胜为监事会主席。

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柯正亚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补选李嵘为公司监事。

2012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安胜、李嵘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胡明宏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安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自2000年3月15日广信有限设立至2009年8月27日，黄金祥一直担任总经理职务，未再设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岗位。

2009年6月，广信有限董事会聘任葛坤兴、过学军、陈永贵为广信有限副总经理，继续负责管理其原有负责的工作部门。

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金祥为总经理，聘任葛坤兴为副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秘书，聘任过学军、陈永贵为副总经理，聘任周志广为财务总监。

2010年5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许健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人力资源部及资产管理部。

2010年12月1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葛坤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聘任雷永鑫为董事会秘书。

2011年1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葛坤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2011年11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陈永贵、许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同意雷永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聘任葛坤兴为董事会秘书。

2012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金祥为公司总经理，葛坤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聘任过学军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志广为公司财务总监。

#### (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职务	变动情况及原因	履行程序
董事	2012年8月，林雷因个人工作精力有限无法继续尽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2012年8月28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林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换届选举丁有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独立董事
监事	-	-
高级管理人员	-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股份公司设立时，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任职经历

姓名	入职时间	入职后的工作经历
葛坤兴	2006年7月	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担任公司部门负责人，分管销售部、办公室；2009年8月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12月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11年1月辞去副总经理，2011年11月担任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过学军	2004年4月	2004年4月至2009年8月，担任公司部门负责人，分管采购部、生产技术部、质量部、安环部、东川岭厂区、蔡家山厂区；200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永贵	2006年1月	2006年1月至2006年12月，担任铜陵广信常务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担任铜陵广信总经理；2009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铜陵广信总经理，2010年3月辞去铜陵广信总经理职务、担任东至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1月辞去副总经理职务；201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东至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大治	2006年4月	2006年4月至2009年8月，担任铜陵广信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9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2010年3月担任铜陵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铜陵广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志广	2008年5月	2008年5月至2009年8月，担任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2009年8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1月担任董事；201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均为公司内部管理人员，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六、其他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作了严格的规定。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

除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披露的内容之外，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未作出其他重要承诺。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于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

本公司成立后，先后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上述制度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要求，不存在差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



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本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
- （15）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6）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09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股东大会会议制度、股东大会的召集、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事项。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公司法》第一百零一条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下列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2个月内召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12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出席会议并拥有合法表决权的人员已达应该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或2/3以上，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未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为公司经营业务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1、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董事会议事规则

2009年8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董事会会议制度、会议议案的提出和审议、会议决议与记录等事项。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应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和监事提议、董事长认为必要、1/2以上独立董事、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要求，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应于会议召开前五日前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原则上应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参加出席会议，应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董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计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保管期限为十年以上。

### 3、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上述会议并参与决议。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合理合法行使其职权，为公司高效稳健的业务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1、监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2、监事会议事规则

2009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监事会会议制度、提案、会议通知、监事会召开、会议决议与记录等事项。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未设副主席、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会议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紧急情况下，监事会会议可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但监事会召集人（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说明具体的紧急情况。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监事的半数以上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过半数同意。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上述会议并参与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审查关联交易、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独立董事情况

2012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孙叔宝、冯秀珍、丁有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丁有钢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占董事总人数的 1/3。

### 2、独立董事的职权

200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规定了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等事项。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具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独立性；具有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



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满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的其他条件。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应当履行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当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必须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当 2 名或 2 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予以采纳。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职权。

###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履行职责以来，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26 次董事会。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均出席了 26 次董事会会议，并对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作出审议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自履职以来，对有关决策事项未曾提出异议；对关联交易、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认真履



行独立董事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知悉公司相关情况，在维护公司合法权益的同时，充分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在董事会决策和公司经营管理中实际发挥作用。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职责

2009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具体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主要职责、聘任与更换程序等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设置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应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董事会秘书履行如下职责：（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有关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信息披露资料；（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或者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

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10）《公司法》、证券交易所和公司董事会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 2、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安排完成历次会议记录；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09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上述议案经2009年11月20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

目前，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表所示：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黄金祥	孙叔宝、过学军
审计委员会	丁有钢	陈永贵、冯秀珍
提名委员会	冯秀珍	郑大治、丁有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冯秀珍	葛坤兴、丁有钢

### 1、战略委员会

#### （1）人员组成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 （2）职责权限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①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

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②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③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④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⑤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⑥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⑦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2、审计委员会

### (1) 人员组成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多数，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产生。

### (2) 职责权限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④审查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⑥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 3、提名委员会

### (1) 人员组成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产生。

### (2) 职责权限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研究董事、总裁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裁人员的人选；（4）对董事、总裁人员的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1）人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多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并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产生。

### （2）职责权限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①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②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③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④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⑤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5、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自董事会设立有关专门委员会以来，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召开了 10 次工作会议，讨论决策有关事项。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的规定，分别召开了有关会议，对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出现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调查、分析和讨论，并对发行人相关经营管理的制度建设、措施落实等方面提出指导性意见。通过多年来的实际运行，各专门委员会的实际工作对发行人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 （七）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合规性说明

发行人及时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并执行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相关制度的建立及其议事规则、工作制度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召集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八）公司针对其股权结构、行业等特点建立的保证其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的具体措施**

公司现有股东 19 名，实际控制人黄金祥、赵启荣夫妇通过广信控股和广信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 80.56% 的股份，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大外，公司其他 3 名法人股东和 14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均较小。针对公司股权结构特点，并结合行业特点，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法人治理基本制度及相关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上述制度规定了股东的表决权、监督及查阅的权利、表决程序、独立董事制度、累积投票制度、诉讼权和代位诉讼权等侧重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的制度。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分别从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的角度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对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的保障方式。

综上，公司建立的上述相关制度充分保证了其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进行，保证了公司法人治理规范有效运行。

## **（九）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关于公司治理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通过访谈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公司“三会”记录、纪要，了解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三会”实际运行情况等，充分调查了发行人治理结构有关情况。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以及拟在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草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发行人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改均已履行法定程序，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合法、有效；发行



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内容合法、合规；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组织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基本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健全、清晰，运行良好，各机构分工明确且相互制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治理原则；发行人三会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正常发挥各自作用；发行人三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发行人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经相关管理机构审议表决，民主、透明；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有效；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况；发行人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促进发行人规范运作，知悉发行人相关情况，在董事会决策和发行人经营管理中实际发挥作用；发行人相关制度安排对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能提供充分保障；发行人已建立健全了相关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为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提供了充分的制度保护。

##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



方式占用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及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会计、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工艺技术管理、人事管理、关联交易、投资决策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本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制订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能够合理地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促进了公司经营的正常、有效进行。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根据业

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使其更好地发挥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促进、监督、制约的作用。

##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会专字[2015] 015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以下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详细的财务会计信息。

### 一、简要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4,170,789.27	332,468,067.80	336,638,857.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74.00	921,964.40	-
应收票据	26,260,400.69	1,547,526.18	2,778,500.00
应收账款	240,781,353.28	214,227,179.94	106,948,391.70
预付款项	37,966,258.90	49,634,754.05	55,202,685.48
应收利息	1,054,391.67	460,197.22	1,897,166.67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443,918.80	28,001,079.03	1,759,413.30
存 货	275,905,524.58	134,305,098.08	114,089,32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69,622,611.19</b>	<b>761,565,866.70</b>	<b>619,314,335.4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17,461,729.01	677,826,132.12	262,266,785.33
在建工程	61,210,251.07	197,778,736.98	386,661,309.85
工程物资	8,756,206.67	29,704,555.68	20,071,167.27
固定资产清理	82,507,631.23	82,507,631.23	82,960,811.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16,157,483.81	220,768,340.65	225,692,569.7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73,849.65	5,932,594.39	1,471,43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3,167,151.44</b>	<b>1,214,517,991.05</b>	<b>979,124,080.32</b>
<b>资产总计</b>	<b>2,162,789,762.63</b>	<b>1,976,083,857.75</b>	<b>1,598,438,415.8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2014.12.31</b>	<b>2013.12.31</b>	<b>2012.12.3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48,817,659.70	223,792,946.37	147,125,763.59
应付账款	324,084,875.45	318,512,024.00	247,590,800.89
预收款项	24,852,274.79	4,455,864.89	4,404,217.61
应付职工薪酬	5,367,949.75	4,419,575.90	3,408,148.55
应交税费	-88,330,196.47	-54,244,355.40	-34,187,027.6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27,705.90	810,818.09	990,71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235,775,028.73	229,112,264.56	146,506,333.13

<b>流动负债合计</b>	<b>751,595,297.85</b>	<b>726,859,138.41</b>	<b>515,838,947.4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1,000,000.00	16,5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6.10	138,294.66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005,996.10</b>	<b>16,638,294.66</b>	<b>8,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772,601,293.95</b>	<b>743,497,433.07</b>	<b>523,838,947.4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资本公积	379,980,662.13	379,980,662.13	379,980,662.13
专项储备	39,773,339.82	35,195,603.84	33,511,212.15
盈余公积	62,756,074.36	48,912,946.10	31,728,683.97
未分配利润	766,498,392.37	627,317,212.61	488,198,91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390,188,468.68	1,232,586,424.68	1,074,599,468.32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90,188,468.68</b>	<b>1,232,586,424.68</b>	<b>1,074,599,468.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162,789,762.63</b>	<b>1,976,083,857.75</b>	<b>1,598,438,415.81</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14,295,876.74</b>	<b>908,780,890.19</b>	<b>943,683,967.82</b>
减：营业成本	926,758,236.52	642,653,909.06	691,313,374.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5,638.46	2,747,487.81	2,255,992.56
销售费用	37,038,370.10	28,916,121.33	21,410,612.60
管理费用	70,864,310.78	56,407,231.25	49,538,793.92
财务费用	-5,130,709.52	2,936,523.36	-5,371,898.77
资产减值损失	13,949,298.18	28,016,879.44	4,120,29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81,990.40	921,964.4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400.00	818,78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b>	<b>166,630,341.82</b>	<b>148,843,482.34</b>	<b>180,416,798.30</b>
加：营业外收入	9,031,440.75	38,007,918.00	6,698,812.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	306,041.03	18,144.23	-
减：营业外支出	77,657.86	80,474.23	166,493.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361.86	23,874.23	-
<b>三、利润总额</b>	<b>175,584,124.71</b>	<b>186,770,926.11</b>	<b>186,949,116.81</b>
减：所得税费用	22,559,816.69	30,468,361.44	27,543,767.09
<b>四、净利润</b>	<b>153,024,308.02</b>	<b>156,302,564.67</b>	<b>159,405,349.72</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024,308.02	156,302,564.67	159,405,349.72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8	1.11	1.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8	1.11	1.13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53,024,308.02</b>	<b>156,302,564.67</b>	<b>159,405,349.7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024,308.02	156,302,564.67	159,405,349.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565,436.00	654,455,371.51	623,240,364.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96,841.76	25,459,368.58	41,398,863.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53,118.53	9,604,704.68	8,685,704.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78,015,396.28</b>	<b>689,519,444.77</b>	<b>673,324,932.4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3,019,421.03	417,349,543.78	365,186,01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135,622.76	44,463,230.37	37,569,97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00,762.19	49,903,959.87	61,633,876.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38,616.86	61,649,147.81	57,551,927.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64,594,422.83</b>	<b>573,365,881.83</b>	<b>521,941,801.5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420,973.45</b>	<b>116,153,562.94</b>	<b>151,383,130.8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818,78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45,807.17	83,115,611.43	183,815,348.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0	8,900,000.00	4,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545,807.17</b>	<b>92,834,391.43</b>	<b>187,815,348.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75,492.41	208,871,944.65	198,487,534.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4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2,173,892.41</b>	<b>208,871,944.65</b>	<b>198,487,534.8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3,628,085.24</b>	<b>-116,037,553.22</b>	<b>-10,672,186.8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227.37	-2,427,627.33	-531,084.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9,339.16	-2,311,617.61	140,179,85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130,128.43	316,441,746.04	176,261,88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870,789.27	314,130,128.43	316,441,746.04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45,493,071.22	328,416,625.16	333,619,928.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74.00	921,964.40	-
应收票据	15,879,704.69	1,147,526.18	2,708,000.00
应收账款	263,792,250.98	240,792,706.30	105,189,945.70
预付款项	72,771,284.53	61,515,771.53	38,708,387.82
应收利息	1,054,391.67	460,197.22	1,897,166.67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528,562.36	45,602,705.95	11,960,203.02
存 货	148,220,461.72	102,132,697.78	114,089,32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748,779,701.17</b>	<b>780,990,194.52</b>	<b>608,172,952.7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32,869,780.00	152,869,780.00	152,869,78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18,498,315.40	328,688,221.44	260,826,267.78
在建工程	47,123,929.63	122,358,022.84	104,935,521.82
工程物资	8,385,774.61	9,790,149.37	16,041,551.89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0,015,042.79	133,005,790.07	135,996,537.3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0,491.69	5,720,634.50	1,471,43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39,653,334.12</b>	<b>752,432,598.22</b>	<b>672,141,095.69</b>
<b>资产总计</b>	<b>1,688,433,035.29</b>	<b>1,533,422,792.74</b>	<b>1,280,314,048.4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48,961,339.70	223,832,946.37	147,353,648.59
应付账款	255,195,423.92	284,341,534.18	300,143,453.70
预收款项	21,735,177.83	4,444,669.69	4,401,951.61
应付职工薪酬	2,390,036.71	2,448,615.86	2,432,384.62
应交税费	-637,282.71	2,715,518.30	-8,266,271.8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18,327.32	702,907.80	698,09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28,363,022.77</b>	<b>518,486,192.20</b>	<b>446,763,263.9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1,000,000.00	16,5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6.10	138,294.66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1,005,996.10</b>	<b>16,638,294.66</b>	<b>8,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549,369,018.87</b>	<b>535,124,486.86</b>	<b>454,763,263.9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资本公积	373,445,646.55	373,445,646.55	373,445,646.55
专项储备	23,481,438.99	21,147,011.01	20,242,110.93
盈余公积	62,756,074.36	48,912,946.10	31,728,683.97
未分配利润	538,200,856.52	413,612,702.22	258,954,343.0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39,064,016.42</b>	<b>998,298,305.88</b>	<b>825,550,784.5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88,433,035.29</b>	<b>1,533,422,792.74</b>	<b>1,280,314,048.44</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58,307,287.71</b>	<b>965,714,355.79</b>	<b>966,514,761.30</b>
减：营业成本	1,030,779,777.30	700,853,326.93	759,004,570.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5,638.46	2,747,487.81	1,296,646.39
销售费用	31,414,117.38	28,774,576.37	20,307,686.32
管理费用	37,527,951.26	31,910,043.32	31,848,914.62
财务费用	-5,115,602.13	2,941,527.86	-5,351,446.51
资产减值损失	1,410,482.73	28,327,984.35	4,401,47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990.40	921,964.4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400.00	818,78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b>二、营业利润</b>	<b>158,104,532.31</b>	<b>171,900,153.55</b>	<b>155,006,910.41</b>
加：营业外收入	4,991,065.46	30,627,222.80	1,808,516.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6,041.03	-	-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6,726.15	7,24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b>	<b>163,093,597.77</b>	<b>202,520,650.20</b>	<b>156,808,186.67</b>
减：所得税费用	24,662,315.21	30,678,028.90	22,311,224.97
<b>四、净利润</b>	<b>138,431,282.56</b>	<b>171,842,621.30</b>	<b>134,496,961.70</b>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138,431,282.56</b>	<b>171,842,621.30</b>	<b>134,496,961.70</b>

## 3、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9,365,000.78	675,486,344.10	715,542,37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52,842.47	18,179,461.48	35,176,541.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24,676.30	9,210,113.22	8,609,132.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87,542,519.55</b>	<b>702,875,918.80</b>	<b>759,328,048.7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419,511.77	509,724,746.43	556,673,890.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72,511.47	31,479,047.96	22,654,972.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05,032.20	34,434,512.77	35,338,28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51,806.55	52,380,551.61	46,865,706.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87,548,861.99</b>	<b>628,018,858.77</b>	<b>661,532,855.7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9,993,657.56</b>	<b>74,857,060.03</b>	<b>97,795,193.0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8,78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36,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0	8,900,000.00	4,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45,000.00</b>	<b>9,755,280.00</b>	<b>4,00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835,128.15	68,679,338.28	134,432,07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398,4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	-	-	-



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9,233,528.15</b>	<b>68,679,338.28</b>	<b>134,432,075.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4,288,528.15</b>	<b>-58,924,058.28</b>	<b>-130,432,075.8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10,374.70	41,619,033.10	32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910,374.70</b>	<b>41,619,033.10</b>	<b>3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48,891.31	58,468,538.97	142,527,72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448,891.31</b>	<b>58,468,538.97</b>	<b>142,527,72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538,516.61</b>	<b>-16,849,505.87</b>	<b>177,472,28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2,227.37</b>	<b>-2,427,627.33</b>	<b>-600,177.27</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4,885,614.57</b>	<b>-3,344,131.45</b>	<b>144,235,219.9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078,685.79	313,422,817.24	169,187,597.3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5,193,071.22</b>	<b>310,078,685.79</b>	<b>313,422,817.24</b>

##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华普所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

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华普所为此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会审字[2015] 0122 号《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公司实际投资额 (万元)	投资比例	合并期间
1	铜陵广信	铜陵县金城工业园	7,000	邻苯二胺，光气及光气产品、多菌灵、异丙隆、甲基硫菌灵、草甘膦、敌草隆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涉及前置许可的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9,286.98	100%	2012年1月1日至今
2	东至广信	池州市东至经济开发区	12,000	氯化苯、对硝基氯化苯、邻硝基氯化苯、间硝基氯化苯、硝基氯苯混合油、邻苯二胺、大苏打、氯化铵、光气及光气系列产品（氯甲酸甲酯、多菌灵、3,4 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盐酸、氰胺基甲酸甲酯）、草甘膦原药、三氯化磷、硫酸、亚磷酸二甲酯、氯甲烷、甲缩醛、亚磷酸二甲酯残液、氯化钠、草甘膦异丙胺盐，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000	100%	2012年1月1日至今

##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收入确认的方法和原则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分为内销收入与外销收入，其收入确认时点分别为：①内销收入以产品发出、开具发货单、对方单位签收后确认收入；②外销收入以开具发货单和销售发票、商品发运和报关离境时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 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 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

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2)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 A、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

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 （1）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2）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三）存货的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



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四)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

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1)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五）固定资产及折旧的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个会计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六）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七）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	----	-----------------------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八）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九）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5）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十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十三)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A、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 C、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此外，本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 （十四）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五）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皖安监综[2008]176号文《关于调整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破器材、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通知》、财企[2012]16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十六）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等8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日）已对本公司财务报表重新列报，并对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执行前述会计准则主要涉及以下追溯调整事项：

本公司原将递延收益在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示，现将其单独列报在递延收益项目，该会计政策变更调增2013年末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递延收益16,500,000.00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16,500,000.00元，调增2012年末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递延收益8,000,000.00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8,000,000.00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0,679.17	-5,730.00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63,810.29	9,322,807.10	6,538,99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0,390.4	1,740,744.40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293.43	28,610,366.67	-6,67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1,144,768.16	-	注
<b>小计</b>	<b>7,673,392.49</b>	<b>18,523,420.01</b>	<b>6,532,318.51</b>	
所得税影响额	1,687,086.68	1,558,946.80	279,20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b>合计</b>	<b>5,986,305.81</b>	<b>16,964,473.21</b>	<b>6,253,111.95</b>	

注：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第一条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公司2013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根据与E.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签订的协议书及解除合同确认单，公司应收E.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补偿款4,604,922.40美元。2013年度，公司将该笔补偿款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及营业外收入，并对停产的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生产设备按账面净值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对应的营业外收入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处理。

##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一）固定资产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房屋建筑物	20	568,659,264.16	520,871,962.65
机器设备	10	492,045,643.34	387,719,454.35
运输工具	5	4,730,280.97	2,638,500.2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14,970,660.94	6,231,811.74
<b>合计</b>	-	<b>1,080,405,849.41</b>	<b>917,461,729.01</b>

### （二）对外投资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合并范围外的对外投资。

### （三）无形资产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股东出资、购买	246,377,868.13	216,157,483.81
合计	-	<b>246,377,868.13</b>	<b>216,157,483.81</b>

##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 （一）银行借款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银行借款。

### （二）公司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负债

#### 1、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主要为已提取尚未发放的薪酬、社会保险费及工会经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短期薪酬	5,045,154.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2,795.41
合计	<b>5,367,949.75</b>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九、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141,180,000.00
资本公积	379,980,662.13	379,980,662.13	379,980,662.13
专项储备	39,773,339.82	35,195,603.84	33,511,212.15
盈余公积	62,756,074.36	48,912,946.10	31,728,683.97
未分配利润	766,498,392.37	627,317,212.61	488,198,91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390,188,468.68	1,232,586,424.68	1,074,599,468.3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188,468.68	1,232,586,424.68	1,074,599,468.32

## 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10	11,615.36	15,13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2.81	-11,603.76	-1,067.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5.22	-242.76	-53.11
净现金流量	-3,025.93	-231.16	14,017.99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事项。

##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止 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大事项

铜陵广信搬迁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十、铜陵广信搬迁情况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1.16	1.05	1.20
速动比率	0.79	0.86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54%	34.90%	35.5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b>财务指标</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b>2012年度</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1	5.32	10.24
存货周转率（次）	4.44	5.17	5.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360.99	23,203.47	21,526.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折旧支出+待摊费用摊销额+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8、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1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1%	1.0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4%	1.04	1.04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7%	1.11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5%	0.99	0.99
201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0%	1.13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5%	1.08	1.0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2、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 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 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 =  $\frac{[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 十三、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相关内容。

## 十四、历次评估情况

### 1、2002年11月土地使用权出资的评估

2002年11月29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南评报字(2002)第04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股东黄金祥、赵启荣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广国用(1999)字第 2982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4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5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6 号、广国用(2002)第 13767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174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3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4 号、广国用（1998）字第 01595 号，共 280,714.66 平方米的土地进行评估，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评估基准日为 2002 年 11 月 25 日，评估价值 3,167.20 万元。

## 2、2003 年 12 月土地使用权出资的评估

2003 年 12 月 20 日，安徽中信评估事务所出具“皖中信评估字（2003）0390 号”土地估计报告，对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广国用(2003)字第 14895 号的 164,722.80 平方米土地进行评估，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基准日为 2003 年 12 月 20 日，评估价值 4,950.74 万元。

## 3、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评估

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为确定原安徽广信农化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参考依据而进行评估，但未调账，根据审计净资产额折合股份。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北京岳华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改名为：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9 日出具了“岳华德威评报字（2009）第 223 号”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6 月 30 日，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评估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20,551.90 万元，评估价值 51,560.80 万元，评估增值 31,008.90 万元，增值率 150.88%。评估增值主要系公司对铜陵广信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土地使用权增值。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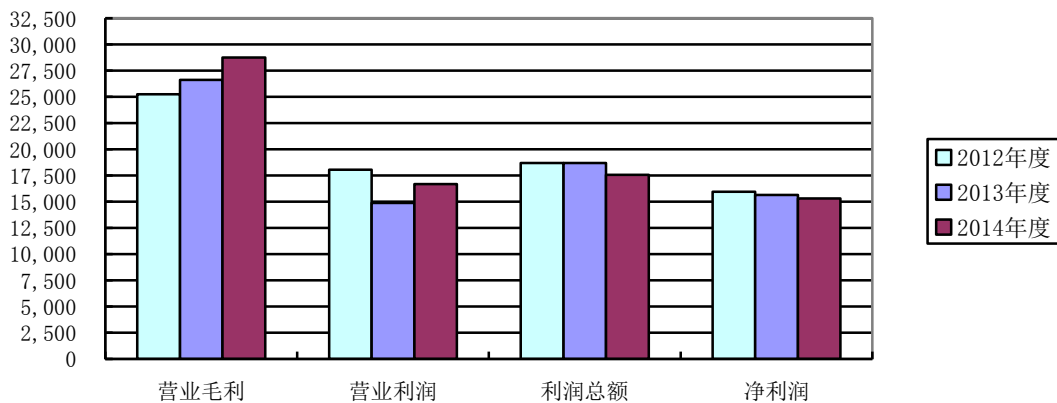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的财务报表、经营情况和行业状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如下：

###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光气为原料的杀菌剂原药及制剂、除草剂原药及制剂、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上述农药及精细化工产品，依托光气资源优势，公司目前已拥有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多个核心产品。凭借业内领先的研发能力、规模化生产能力及一体化产业链优势，公司在主导产品产销规模继续保持优势地位的同时，不断推出新产品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实现了良好的经营成果和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盈利数据如下：

公司报告期盈利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21,429.59	90,878.09	94,368.40
营业毛利	28,753.76	26,612.70	25,237.06
营业利润	16,663.03	14,884.35	18,041.68
利润总额	17,558.41	18,677.09	18,694.91
净利润	15,302.43	15,630.26	15,940.53

受国内外经济景气度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及铜陵广信搬迁因素影响，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各项利润指标均略有下降。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0,878.09万元，较2012年度下降3.70%；实现净利润15,630.26万元，较2012年度下降1.95%。同时，公司通过加快东至广信建设、大力开发新产品，积极应对内外各项不利因素，仍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果，实现营业毛利26,612.70万元，较上年上涨5.45%。

2014年，随着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形势的好转以及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的投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429.59万元，较前期增长33.62%；实现营业毛利28,753.76万元，较前期增长8.05%。同时，受东至广信投产后期间费用增长1,451.21万元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24.76万元等因素影响，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前期降低5.99%、2.10%。

## （一）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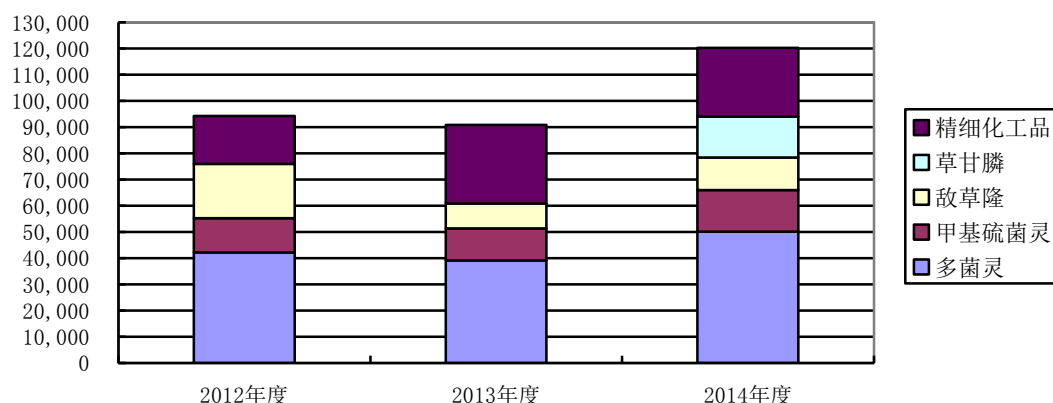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96%、99.98%及99.98%。公司营业收入基本与主业相关，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少量原材料及配件对外销售所实现的收入，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

###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出以优势产品多菌灵为主导，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精细化工中间体等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稳步提升的态势；从地区分布来看，境外地区是公司的主要市场，境内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公司报告期收入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杀菌剂	多菌灵	50,105.69	41.27	39,168.77	43.11	42,139.42	44.67
	甲基硫菌灵	15,813.41	13.03	12,131.24	13.35	13,111.66	13.90
	其他	1,101.84	0.91	-	-	-	-
	<b>小计</b>	<b>67,020.94</b>	<b>55.21</b>	<b>51,300.01</b>	<b>56.46</b>	<b>55,251.07</b>	<b>58.57</b>
除草剂	敌草隆	12,491.48	10.29	9,543.43	10.50	20,692.19	21.94
	草甘膦	15,672.13	12.91	-	-	26.49	0.03
	<b>小计</b>	<b>28,163.61</b>	<b>23.20</b>	<b>9,543.43</b>	<b>10.50</b>	<b>20,718.68</b>	<b>21.96</b>
精细化工	氨基甲酸甲酯	6,325.39	5.21	5,984.22	6.59	6,743.09	7.15
	异氰酸酯	9,484.74	7.81	21,735.26	23.92	9,240.64	9.80
	其他	10,406.76	8.57	2,298.52	2.53	2,374.39	2.52
	<b>小计</b>	<b>26,216.89</b>	<b>21.60</b>	<b>30,017.99</b>	<b>33.04</b>	<b>18,358.11</b>	<b>19.46</b>
<b>合计</b>		<b>121,401.44</b>	<b>100.00</b>	<b>90,861.43</b>	<b>100.00</b>	<b>94,327.87</b>	<b>100.00</b>

报告期内，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氨基甲酸甲酯及异氰酸酯为公司的主导产品，近三年其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97.45%、97.47%及77.61%，构成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其中，多菌灵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报告期内，其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40%以上，通过持续的技术改进，公司多菌灵产品生产工艺及产品品质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DAP+HAP两项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标准，推动公司得以成功进入欧美高端市场；甲基硫菌灵、敌草隆、氨基甲酸甲酯及异氰酸酯为公司利用光气资源优



势开发的新产品，该类产品在国内仅有少数几家企业可以实现规模化生产，同时由于该类产品在国内尚处于市场推广阶段，因而面临较好的市场前景；2014年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投产，当年实现销售收入15,672.13万元；公司其他精细化工产品主要为对外销售的邻苯二胺、氯甲酸甲酯等中间体，草甘膦、多菌灵的副产品以及向其他公司提供的受托通光加工服务，随着东至广信2014年度邻苯二胺项目、草甘膦项目的建成投产，该年度公司本部分销售收入较前期增长幅度较大。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华东地区	69,304.34	57.09	35,355.17	38.91	32,331.62	34.28
华南地区	2,527.33	2.08	1,359.78	1.50	2,592.60	2.75
华中地区	714.14	0.59	329.90	0.36	257.89	0.27
华北地区	1,807.34	1.49	2,287.64	2.52	7,380.73	7.82
西北地区	1,205.04	0.99	1,468.06	1.62	1,099.23	1.17
西南地区	1,804.94	1.49	534.17	0.59	522.78	0.55
东北地区	65.39	0.05	67.54	0.07	87.92	0.09
境外地区	43,972.94	36.22	49,459.18	54.43	50,055.11	53.07
<b>合计</b>	<b>121,401.44</b>	<b>100.00</b>	<b>90,861.43</b>	<b>100.00</b>	<b>94,327.87</b>	<b>100.00</b>

从产品销售地区分布来看，海外市场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区域。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出口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07%、54.43% 及 36.22%，同时，公司还有部分产品经境内贸易公司实现间接出口。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各主要产品在国内的应用领域的扩大及公司加强国内市场的开发力度所致。

公司境内销售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28%、38.91% 及 57.09%，主要原因为：①公司部分产品销售通过华东地区的贸易公司实现间接出口，该部分收入被归类为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②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农药原药，其下游客户为制剂加工企业，而国内农药加工企业主要集中于以江苏、浙江、山东为代表的华东地区。

##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 (1) 整体收入变动分析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4,327.87 万元、90,861.43 万元及 121,401.44 万元，其总体变动原因如下：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3,466.44 万元，主要系公司该年度多菌灵产品、敌草隆产品分别较前期减少 2,970.65 万元、11,148.76 万元所致：

①铜陵广信搬迁导致公司多菌灵产品产量有所下降。铜陵广信多菌灵产品的生产设施于 2012 年四季度停产，2013 年 4 月东至广信多菌灵生产线开始试生产，由于试生产期间设备磨合等因素影响了产能利用率，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的销量较前期减少 1,640.21 吨，进而使得多菌灵产品的销售收入较前期有所下降。

②受下游市场需求放缓的影响，公司敌草隆产品销量下降。2013 年，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甘蔗种植面积及敌草隆需求增速下降，为应对市场变化及消化库存，公司的部分客户减少了敌草隆产品的采购，导致公司敌草隆原药销量较上年减少 2,471.85 吨，销售收入减少 10,105.97 万元。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与美国杜邦在敌草隆产品的合作，2013 年度公司向美国杜邦等公司销售敌草隆产品的关键中间体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1,987.43 吨，实现销售收入 10,600.51 万元。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30,540.02 万元，主要系公司多菌灵产品、甲基硫菌灵产品、敌草隆产品销售收入分别较前期增加 10,936.92 万元、3,682.17 万元、2,948.05 万元，以及当年草甘膦项目投产，实现销售收入 15,672.13 万元所致：

①多菌灵产能提升导致产销规模随之增加。2014 年度东至广信多菌灵项目正式达产，公司多菌灵原药生产能力由 2013 年度的 15,000 吨/年上升至 18,000 吨/年。产能的提升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的销售量较 2013 年度增加 3,783.04 吨，进而导致当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0,936.92 万元。

②甲基硫菌灵、敌草隆产品的市场竞争形势好转，同时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分别实现销售收入增加 3,682.17 万元、2,948.05 万元。

③草甘膦项目正式投产，构成 2014 年度的增量收入。公司草甘膦项目于 2014 年度正式投产，当年对外销售草甘膦原药 6,737.03 吨，实现销售收入 15,463.10 万元。

## (2) 分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销售收入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杀菌剂	多菌灵	50,105.69	27.92	39,168.77	-7.05	42,139.42
	甲基硫菌灵	15,813.41	30.35	12,131.24	-7.48	13,111.66
	其他	1,101.84	-	-	-	-
	<b>小计</b>	<b>67,020.94</b>	<b>30.65</b>	<b>51,300.01</b>	<b>-7.15</b>	<b>55,251.07</b>
除草剂	敌草隆	12,491.48	30.89	9,543.43	-53.88	20,692.19
	草甘膦	15,672.13	-	-	-	26.49
	<b>小计</b>	<b>28,163.61</b>	<b>195.11</b>	<b>9,543.43</b>	<b>-53.94</b>	<b>20,718.68</b>
精细化工	氨基甲酸甲酯	6,325.39	5.70	5,984.22	-11.25	6,743.09
	异氰酸酯	9,484.74	-56.36	21,735.26	135.21	9,240.64
	其他	10,406.76	352.76	2,298.52	-3.20	2,374.39
	<b>小计</b>	<b>26,216.89</b>	<b>-12.66</b>	<b>30,017.99</b>	<b>63.51</b>	<b>18,358.11</b>
<b>合计</b>		<b>121,401.44</b>	<b>33.61</b>	<b>90,861.43</b>	<b>-3.67</b>	<b>94,327.87</b>

公司管理层对各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多菌灵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多菌灵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原药	销售收入（万元）	43,332.19	32,506.37	36,205.84
	销售单价（万元/吨）	2.87	2.87	2.79
	销售量（吨）	15,103.56	11,320.52	12,960.73
制剂	销售收入（万元）	6,773.50	6,662.40	5,933.58
	销售单价（万元/吨）	1.88	1.92	1.85
	销售量（吨）	3,594.68	3,463.37	3,202.97
<b>收入合计</b>		<b>50,105.69</b>	<b>39,168.77</b>	<b>42,139.42</b>

多菌灵产品由于具有广谱、高效、低毒的优势，目前已成为在国内外具有广泛运用的大吨位杀菌剂品种；同时，从世界范围来看，该产品的产能主要集中于中国，因而该产品已成为我国农药出口的主要优势品种之一。公司是国内多菌灵产品的主导生产厂家之一，在业内具有明显的技术及规模生产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多菌灵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42,139.42万元、39,168.77万元

及50,105.69万元，2013年度销售收入较前期下降7.05%，2014年度销售收入较前期增长27.92%，主要原因为：

A、2013年发行人多菌灵产品销售收入较前期减少2,970.65万元，主要系铜陵广信搬迁所致。铜陵广信多菌灵产品的生产设施于2012年四季度停产，2013年4月东至广信多菌灵生产线开始试生产，由于试生产期间设备磨合等因素影响了产能利用率，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的销量较前期减少1,640.21吨，进而使得多菌灵产品的销售收入较前期有所下降。

B、2014年发行人多菌灵产品销售收入较前期增加10,936.92万元，主要系多菌灵原药产品销售收入较前期增加10,825.82万元所致。2014年度东至广信多菌灵项目正式达产，公司多菌灵原药生产能力由2013年度的15,000吨/年上升至18,000吨/年。产能的提升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的销售量较2013年度增加3,783.04吨，进而导致当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10,936.92万元。

#### ② 甲基硫菌灵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甲基硫菌灵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原药	销售收入（万元）	13,997.42	10,498.07	12,363.68
	销售单价（万元/吨）	2.64	2.71	2.71
	销售量（吨）	5,293.64	3,874.98	4,563.45
制剂	销售收入（万元）	1,815.98	1,633.17	747.97
	销售单价（万元/吨）	1.98	2.27	2.42
	销售量（吨）	918.56	720.43	308.87
<b>收入合计</b>		<b>15,813.41</b>	<b>12,131.24</b>	<b>13,111.66</b>

甲基硫菌灵是苯并咪唑类杀菌剂的主要品种，2002年至2007年期间，全球苯并咪唑类杀菌剂销售额保持了7.0%年均增长率，其中甲基硫菌灵产品年均增长率为21.7%，远高于苯并咪唑类杀菌剂整体销售额增长率。目前，该产品在国内的应用也得到迅速推广，截至2014年12月底，国内厂商已进行433次各类剂型的登记，登记作物同时涵盖了水稻、小麦等大田作物以及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成为国内应用范围较广的杀菌剂品种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甲基硫菌灵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3,111.66万元、12,131.24万元及15,813.41万元，2013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销售收入较前期下降7.48%，

2014 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销售收入较前期增长 30.35%。2014 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销售收入较前期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加强国内市场开拓，江苏佳泰化工有限公司、上海悦联化工有限公司、邹平县德兴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等老客户的采购数量均较前期有较大的增幅，同时开发了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苏灵农药化工有限公司等新增客户，使得公司 2014 年甲基硫菌灵原药销量较 2013 年度增加 1,418.65 吨。

### ③ 敌草隆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敌草隆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原药	销售收入（万元）	8,079.36	6,291.31	16,397.28
	销售单价（万元/吨）	3.06	3.55	3.86
	销售量（吨）	2,642.80	1,773.56	4,245.41
制剂	销售收入（万元）	4,412.12	3,252.12	4,294.91
	销售单价（万元/吨）	2.88	3.14	3.83
	销售量（吨）	1,533.90	1,036.04	1,121.40
<b>收入合计</b>		<b>12,491.48</b>	<b>9,543.43</b>	<b>20,692.19</b>

敌草隆是一种高效、低毒、广谱的脲类除草剂，主要用于甘蔗、棉花等农作物种植的前期除草，是大规模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产品。2002年至2007年间，全球敌草隆销售额年均增长率为10.20%。该产品在巴西、德国、法国和以色列等国家和地区得到广泛应用。公司作为国内少数几家自主掌握敌草隆合成技术的专业生产厂商之一，目前产品已批量销往巴西、印度、以色列等国家和地区。

#### A、报告期内敌草隆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敌草隆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692.19 万元、9,543.43 万元及 12,491.48 万元，2013 年度较前期下降 53.88%，2014 年度较前期增长 30.89%，其变动的主要原因为销售数量的波动及产品价格下跌：

##### （a）2013 年度发行人敌草隆销售量下滑的原因

2013 年度，发行人敌草隆原药、制剂销量同比分别减少 2,471.85 吨、85.36 吨，销售收入下降 53.88%，降幅较大，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所致。敌草隆产品系大规模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目前在甘蔗种植领域使用量也最大，甘蔗主要用于加工食糖和燃料乙醇。2011 年、2012 年受益于能源需求和石油价

格的上涨以及日趋严峻的城市空气污染问题,以燃料乙醇为代表的生物能源行业得到快速发展,进而推动甘蔗种植面积和敌草隆使用量持续增长,敌草隆价格也呈上升趋势,下游客户采购敌草隆产品除满足当前市场销售外,亦加大对大敌草隆产品的储备。2013年,受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甘蔗种植面积及敌草隆需求增速下降,为应对市场变化及消化库存,发行人的部分客户减少了敌草隆产品的采购,导致发行人敌草隆产品销量下滑明显。

发行人自2010年以来不断加强与美国杜邦在敌草隆产品上合作,美国杜邦系敌草隆的研发者,市场占有率较高。但是由于产品登记原因,美国杜邦暂时无法直接采购公司敌草隆产品在巴西市场进行销售(巴西是全球最大甘蔗种植地区,也是敌草隆产品的主要销售市场)。作为替代方案,美国杜邦向公司采购敌草隆产品的关键中间体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工成敌草隆产品。公司2013年度销售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1,987.43吨,实现销售收入10,600.51万元,有效缓解了原有客户采购下降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 (b) 2014年度发行人敌草隆销售量变动的原因

敌草隆产品系大规模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全球甘蔗主产地为巴西,因此巴西是敌草隆产品的主要销售市场。甘蔗的种植面积受天气状况的影响较大,同时,由于甘蔗主要用于加工食糖和燃料乙醇,食糖和燃料乙醇的需求波动亦会对甘蔗的种植面积产生重大影响。

2014年初,受巴西甘蔗主产区遭遇严重持续干旱天气,甘蔗种植面积下滑,导致对除草剂敌草隆产品使用量较以前年度下降,2014年上半年公司敌草隆产品销售量较前期下滑明显。从可比上市公司蓝丰生化公开披露的信息来看,其除草剂类产品2014年1-6月实现销售收入3,761.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38%,变动趋势及变动幅度和发行人基本一致。

2014年下半年随着巴西甘蔗种植面积的恢复,市场需求企稳回升,发行人敌草隆原药产品销售规模和销售额较上半年均有明显好转。2014年下半年发行人敌草隆原药对外销售1,859.45吨,实现5,744.71万元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半年增长137.37%、146.06%。

#### (c) 报告期内敌草隆原药单位售价下滑的原因

2012年-2014年,发行人敌草隆原药产品单位售价呈下降趋势,主要系敌草



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 3,4-二氯苯胺、甲苯的采购单价下降及短期市场需求下降综合影响所致，其中 3,4-二氯苯胺约占敌草隆原药成本的 50%。2011 年-2014 年，发行人 3,4-二氯苯胺、甲苯的采购单价如下：

单位：万元/吨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3,4-二氯苯胺	1.37	1.71	2.01	2.13
甲苯	0.67	0.79	0.79	0.74

#### B、敌草隆整体市场环境及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敌草隆产品系大规模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目前在甘蔗种植领域使用量最大，甘蔗种植面积直接影响到敌草隆产品需求。甘蔗主要用于加工食糖和燃料乙醇，除受到天气变化等偶然影响因素外，食糖产业及燃料乙醇的发展趋势决定甘蔗的种植面积，并进而影响敌草隆产品的整体市场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a) 近年来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影响到敌草隆产品短期市场需求

燃料乙醇与传统石油能源相比具有再生性、成本低、清洁环保等优势，本世纪以来燃料乙醇使用量快速增加，进而推动甘蔗种植面积和敌草隆使用量的增长。近几年由于受到世界经济调整导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石油价格下跌以及甘蔗主要种植地区遭遇干旱天气，甘蔗种植面积增速下降，导致公司敌草隆产品短期内销售有所下滑。

(b) 受食糖的刚性需求及生物能源快速发展的影响，未来敌草隆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

目前全球通过甘蔗加工的蔗糖产量占食糖总产量的 80% 左右，食糖是人类基本生活品，因而其刚性需求将长期、稳定存在。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及食品饮料工业的发展，未来对食糖的需求仍然呈上升趋势。

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是改变全球环境恶化的重要举措。日趋严峻的城市空气污染及全球气候变化，已引起广泛关注，世界各国通过出台产业政策、差别税收、政府补贴等方式提倡和推动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生物能源是清洁能源的代表，其对改变环境恶化、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量、遏制全球变暖有积极作用。以甘蔗为原材料生产的燃料乙醇已在世界各地获得了广泛的运用，燃料乙醇应用范围的扩大将推动甘蔗面积及敌草隆需求的增长。

综上所述，受世界能源需求增长放缓以及甘蔗主要种植地区遭遇干旱天气，敌草隆产品短期市场需求受到一定影响；但长期来看，由于对食糖的刚性需求、生物能源行业长期向好及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敌草隆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因此，敌草隆产品整体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针对敌草隆产品市场需求的短期波动，发行人通过积极参加国际性农化展销会、逐步扩大海外敌草隆产品登记、加大宣传力度，推广敌草隆产品在棉花、玉米、灌木水果等其他作物领域的应用，开发新的剂型品种，以降低短期市场波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 C、2014年1-6月敌草隆的生产情况

2014年1-6月，发行人各月敌草隆产量如下：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产量（吨）	235.24	205.89	293.64	333.13	465.27	503.71

由上表可见，2014年1-6月，发行人除正常检修外不存在停工现象。受巴西敌草隆产品市场需求减少因素影响，2014年上半年发行人敌草隆生产线处于低负荷生产状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报告期，受到世界经济持续调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以及异常天气的影响，导致发行人敌草隆产品销售量下滑；敌草隆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跌及短期市场需求下降导致敌草隆单位售价下降；由于美国杜邦公司完成了发行人敌草隆产品在巴西的登记，因此美国杜邦公司2014年不再采购敌草隆中间体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转而向发行直接采购敌草隆产品；敌草隆整体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014年1-6月，敌草隆相关设备不存在停工现象；报告期末发行人敌草隆相关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不存在减值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敌草隆生产设备不存在减值情况。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公司报告期末已按相关会计政策对敌草隆相关生产设备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资产减值可能估计不足的情形。

### ④草甘膦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草甘膦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原药	销售收入 (万元)	15,463.10	-	-
	销售单价 (万元/吨)	2.30	-	-
	销售量 (吨)	6,737.03	-	-
制剂	销售收入 (万元)	209.03	-	26.49
	销售单价 (万元/吨)	1.46	-	0.95
	销售量 (吨)	143.12	-	27.81
<b>收入合计</b>		<b>15,672.13</b>	<b>-</b>	<b>26.49</b>

草甘膦是世界上销量最大的农药品种，具有广谱、低毒、低残留、内吸传导和优良的灭生性等特点，已成为农业生产必不可少的除草剂。全球农药市场中除草剂占有 40% 的份额，草甘膦占除草剂销售额的四分之一。然而，该产品由于 2007 年-2008 年间国内产能过度扩张导致竞争加剧，产品价格长期处于低位。2012 年 7 月以来，随着国内外草甘膦产品库存逐渐消化完毕，该产品的市场价格逐渐开始回升。

2014 年度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正式投产，当年生产草甘膦原药 10,660.58 吨，对外销售 6,737.03 吨，实现销售收入 15,463.10 万元。

#### ⑤ 精细化工中间体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精细化工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氨基甲酸甲酯	销售收入 (万元)	6,325.39	5,984.22	6,743.09
	销售单价 (万元/吨)	25.10	24.63	23.41
	销售量 (吨)	252.03	243.00	288.00
异氰酸酯	销售收入 (万元)	9,484.74	21,735.26	9,240.64
其中：磺酰基异氰酸酯	销售收入 (万元)	9,484.74	11,134.75	9,240.64
	销售单价 (万元/吨)	9.85	12.95	13.92
	销售量 (吨)	962.48	859.90	663.92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销售收入 (万元)	-	10,600.51	-
	销售单价 (万元/吨)	-	5.33	-
	销售量 (吨)	-	1,987.43	-
其他精细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10,406.76	2,298.52	2,374.39
<b>收入合计</b>		<b>26,216.89</b>	<b>30,017.99</b>	<b>18,358.11</b>

报告期内，公司氨基甲酸甲酯、磺酰基异氰酸酯销售收入基本保持稳定，近三年其合计收入分别为 15,983.73 万元、17,118.97 万元、15,810.13 万元。

2013 年度，公司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实现销售收入 10,600.51 万元，其他年度均未实现销售。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系发行人为美国杜邦生产的定制产品。2013 年度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销售收入较前期增幅较大，主要系该年度美国杜邦向发行人采购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金额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销售变动的具体原因如下：

#### A、发行人与美国杜邦签订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销售协议的具体情况

2012 年 12 月，发行人与美国杜邦签订《协议书》，双方约定：美国杜邦从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向发行人采购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每年不少于 3,600 吨，累计不少于 10,800.00 吨。

由于美国杜邦所采购的系高纯度（99%以上含量）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需要增加专用提纯设备进行加工，因此发行人在同美国杜邦进行商务谈判时，要求美国杜邦在协议期内的最低采购量应覆盖发行人相应专用设备投入，经双方平等协商，在《协议书》中约定了补偿条款：在协议规定期限内，如果美国杜邦购买的数量不能达到最低年订购量要求，美国杜邦将按 0.52 美元/公斤的标准向发行人支付补偿。

#### B、美国杜邦取消订单的具体情况

2013 年 10 月之后，美国杜邦不再向发行人采购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2014 年 2 月，美国杜邦下达赔偿通知，承诺按协议约定对发行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共计 4,604,922.40 美元。发行人根据美国杜邦赔偿通知，2013 年末相应确认营业外收入 4,604,922.40 美元，同时对生产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的提纯设备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21,144,768.16 元。发行人于 2014 年 2 月收到上述赔偿款。

#### C、美国杜邦取消订单的原因

美国杜邦为全球主要农药生产商、品牌商，发行人所生产的敌草隆产品品质、性价比得到美国杜邦的认可，2010 年以来，双方逐步加强在敌草隆产品上的合作。

敌草隆是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巴西作为世界最大的甘蔗种植地区，对敌

草隆农药需求量较大。根据巴西相关农药登记规定，出口到巴西市场的农药产品，各进口商均应履行进口农药产地登记工作，2011年，美国杜邦开始进行发行人敌草隆产品出口巴西的产地登记申请。

由于在巴西进行进口农药产地登记所需时间具有不确定性，2012年初，美国杜邦为满足巴西市场对敌草隆的需求及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出利用发行人正在建设的敌草隆生产线生产敌草隆重要中间体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并出口到其在巴西工厂，再由杜邦巴西工厂直接合成敌草隆产品后在当地进行销售。因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作为化工中间体，而化工中间体出口巴西不需要履行产地登记手续。

2013年美国杜邦办理进口农药产地登记工作较为顺利，完成了发行人敌草隆产品出口巴西的产地登记工作，敌草隆产品出口巴西的障碍消除。因此美国杜邦取消了向发行人采购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的订单，转而向发行人直接采购敌草隆产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2013年度除磺酰基异氰酸酯外的其他异氰酸酯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系该年度美国杜邦向发行人采购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金额较大所致。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2013年公司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是美国杜邦公司订制产品，受其订单影响，导致公司异氰酸酯2013年收入大幅增长。

2014年度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销售单价变动原因：2014年度，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的销售单价由2013年度的12.95万元/吨下降至9.85万元/吨，主要系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包括异氰酸酯（CMBSI）、异氰酸酯（CPSI）、异氰酸酯（MCPSI）、异氰酸酯（HBSI）等多种系列产品，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状况以销定产。磺酰基异氰酸酯各明细产品的销售价格差距较大，其结构变动会导致公司异氰酸酯整体价格发生波动。2014年度，公司单价较低的异氰酸酯（HBSI）、异氰酸酯（CTSI510）产品销售占比由2013年度的20.66%上升至2014年度的38.89%，导致当期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产品的销售单价下降幅度较大。

2014年度公司其他精细化工产品收入变动原因：2014年度，公司其他精细

化工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0,406.76 万元，较前期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邻苯二胺及草甘膦副产品实现销售所致。2014 年度，东至广信邻苯二胺项目正式达产，公司除利用该中间产品继续生产多菌灵、甲基硫菌灵外，当年直接对外销售邻苯二胺 2,995.44 万元，同时邻苯二胺副产品大苏打销售收入较前期增长 296.20 万元；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投产后，公司草甘膦副产品甲缩醛、亚磷酸、氯甲烷当年分别实现销售 1,302.49 万元、193.67 万元、2,109.29 万元；中间体氰胺基甲酸甲酯、氯甲酸甲酯销售收入分别较前期增加 201.96 万元、191.49 万元。

### 3、报告期公司对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及对主要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及对主要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	期末应收款金额	占比 (%)
<b>2014 年度</b>					
1	杜邦公司	14,516.32	11.95	7,874.28	32.70
2	兴农公司	6,878.34	5.66	2,473.15	10.27
3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10.20	4.46	588.55	2.44
4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975.38	3.28	390.20	1.62
5	ACE VANGUARD LIMITED	3,681.14	3.03	115.65	0.48
<b>合计</b>		<b>34,461.37</b>	<b>28.38</b>	<b>11,441.83</b>	<b>47.52</b>
<b>2013 年度</b>					
1	杜邦公司	28,121.56	30.94	12,477.78	58.25
2	兴农公司	7,489.64	8.24	1,136.99	5.31
3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633.28	4.00	1,113.00	5.20
4	NORTOX S.A.	2,908.95	3.20	-	-
5	ACE VANGUARD LIMITED	2,552.07	2.81	210.70	0.98
<b>合计</b>		<b>44,705.50</b>	<b>49.19</b>	<b>14,938.47</b>	<b>69.73</b>
<b>2012 年度</b>					
1	杜邦公司	19,150.25	20.29	6,037.60	56.45
2	兴农公司	5,406.55	5.73	859.06	8.03
3	以色列阿甘化工有限公司	4,231.62	4.49	29.67	0.28



4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828.67	4.06	656.20	6.14
5	EXCEL LIFE SCIENCE LIMITED	3,807.34	4.04	92.02	0.86
合计		<b>36,424.43</b>	<b>38.61</b>	<b>7,674.55</b>	<b>71.76</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各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与当年公司对其销售规模基本相匹配。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各主要客户期末应收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重普遍高于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主要原因为公司对主要客户提供优于一般客户的信用条件，导致其信用账期普遍较长，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 4、报告期公司对主要新增客户销售金额及对主要新增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新增客户销售金额及对主要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比 (%)	期末应收款金额	占比 (%)
<b>2014 年度</b>					
1	ACE VANGUARD LIMITED	3,681.14	3.03	115.65	0.48
2	EXCEL LIFESCIENCE LIMITED	3,264.45	2.69	-	-
3	南京博道仓储有限公司	2,770.44	2.28	1,769.24	7.35
4	NORTOX S.A.	2,249.59	1.85	-	-
5	如皋市金陵化工有限公司	1,412.49	1.16	363.42	1.51
6	上海沪江生化有限公司	1,257.70	1.04	202.66	0.84
合计		<b>14,635.81</b>	<b>12.05</b>	<b>2,450.97</b>	<b>10.18</b>
<b>2013 年度</b>					
1	NORTOX S.A	2,908.95	3.20	-	-
2	ACE VANGUARD LIMITED	2,552.07	2.81	210.7	0.98
3	EXCEL LIFESCIENCE LIMITED	1,961.31	2.16	-	-
4	UPL DO BRASIL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INDUMOS SGROPECUARIOS S.A.	1,450.37	1.60	1,431.80	6.68

合计		8,872.70	9.76	1,642.50	7.67
<b>2012 年度</b>					
1	EXCEL LIFESCIENCE LIMITED	3,807.34	4.03	92.02	0.86
2	CCAB Agro S.A	3,213.04	3.40	-	-
3	ACE VANGUARD LIMITED	2,197.64	2.33	-	-
4	NORTOX S.A.	1,500.51	1.59	-	-
合计		<b>10,718.53</b>	<b>11.36</b>	<b>92.02</b>	<b>0.86</b>

报告期各期公司新增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重均较低，且售后回款状况良好。

## (二)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 1、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69,092.30万元、64,251.63万元及92,659.19万元，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杀菌剂	多菌灵	39,651.11	24.96	31,731.00	-9.43	35,036.20
	甲基硫菌灵	9,447.95	28.74	7,338.97	-6.89	7,882.29
	其他	1,052.47	-	-	-	-
	小计	<b>50,151.54</b>	<b>28.36</b>	<b>39,069.97</b>	<b>-8.97</b>	<b>42,918.49</b>
除草剂	敌草隆	8,395.97	35.79	6,183.21	-51.85	12,841.86
	草甘膦	14,978.60	-	-	-	60.04
	小计	<b>23,374.57</b>	<b>278.03</b>	<b>6,183.21</b>	<b>-52.08</b>	<b>12,901.91</b>
精细化工	氨基甲酸甲酯	3,592.37	0.69	3,567.81	-15.27	4,210.67
	异氰酸酯	6,844.79	-49.34	13,511.95	94.42	6,949.96
	其他	8,695.93	353.22	1,918.69	-9.12	2,111.27
	小计	<b>19,133.09</b>	<b>0.71</b>	<b>18,998.45</b>	<b>43.15</b>	<b>13,271.90</b>
合计		<b>92,659.19</b>	<b>44.21</b>	<b>64,251.63</b>	<b>-7.01</b>	<b>69,092.30</b>

### 2、报告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70,117.26	75.66	48,771.70	75.89	5,088.86	79.69
直接工资	3,664.00	3.95	2,808.00	4.37	2,740.02	3.96
制造费用	18,894.57	20.39	12,685.69	19.74	11,302.46	16.35
<b>合计</b>	<b>92,675.82</b>	<b>100.00</b>	<b>64,265.39</b>	<b>100.00</b>	<b>69,131.34</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工资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呈下降趋势，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呈上升趋势。2013 年、2014 年发行人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较前期上升 3.39 个百分点、0.65 个百分点，主要系随着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的建成投产，发行人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 2013 年、2014 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较前期上升 2.38 个百分点、0.46 个百分点所致。

(1) 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① 蓝丰生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	-	88,034.33	77.11	80,269.50	79.54
直接工资	-	-	4,642.00	4.07	3,902.67	3.87
制造费用	-	-	21,497.17	18.82	16,751.10	16.59
<b>合计</b>	<b>-</b>	<b>-</b>	<b>114,173.50</b>	<b>100.00</b>	<b>100,923.27</b>	<b>100.00</b>

② 湖南海利（农药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	-	60,606.68	75.45	59,918.39	75.50
直接工资	-	-	5,907.27	7.35	5,545.34	6.99
制造费用	-	-	13,810.60	17.20	13,895.68	17.51
<b>合计</b>	<b>-</b>	<b>-</b>	<b>80,324.55</b>	<b>100.00</b>	<b>79,359.41</b>	<b>100.00</b>

③ 新安股份（农药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	-	195,089.25	76.37	160,775.89	74.96
直接工资	-	-	4,503.08	1.76	3,420.43	1.59
制造费用	-	-	55,876.84	21.87	50,275.04	23.45
<b>合计</b>	<b>-</b>	<b>-</b>	<b>255,469.16</b>	<b>100.00</b>	<b>214,471.36</b>	<b>100.00</b>

#### ④对比结果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年报信息，发行人营业成本的构成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基本一致。

### (3) 报告期公司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具体内容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 ①人工成本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	金额(万元)	占比 (%)	金额(万元)	占比 (%)
人员工资	3,116.96	3.36	2,449.13	3.81	2,313.82	3.35
职工福利费	93.65	0.10	46.29	0.07	32.56	0.05
社保费	453.39	0.49	312.58	0.49	393.64	0.57
<b>合计</b>	<b>3,664.00</b>	<b>3.95</b>	<b>2,808.00</b>	<b>4.37</b>	<b>2,740.02</b>	<b>3.96</b>

#### ②制造费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	金额(万元)	占比 (%)	金额(万元)	占比 (%)
职工薪酬	1,301.95	1.40	958.54	1.49	785.86	1.14
燃料及动力	9,628.20	10.39	6,649.50	10.35	6,060.77	8.77
折旧费	5,132.74	5.54	3,266.84	5.08	1,869.59	2.70
安全经费	2,058.27	2.22	1,541.30	2.40	1,654.64	2.39
机物料消耗	763.88	0.82	260.35	0.41	924.55	1.34
其他	9.54	0.01	9.16	0.01	7.04	0.01
<b>合计</b>	<b>18,894.57</b>	<b>20.39</b>	<b>12,685.69</b>	<b>19.74</b>	<b>11,302.46</b>	<b>16.35</b>

报告期内，燃料及动力、折旧费用构成发行人制造费用的主要内容，随着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的建成投产，发行人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 2013 年、2014 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呈上升趋势。

#### ③报告期公司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能源采购情况如下：

名称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水	采购金额（万元）	18.21	13.17	12.63
	采购数量（万吨）	182.05	131.67	126.32
电	采购金额（万元）	6,819.60	3,984.19	3,723.91
	采购数量（万度）	8,698.48	5,113.31	4,742.94
煤	采购金额（万元）	3,043.59	2,624.91	2,224.33
	采购数量（吨）	59,416.11	46,286.42	29,683.92

注：公司拥有取水许可证，生产用水取自地表水，上述列示的水采购金额为缴纳的水资源费。

报告期，上述主要能源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62%、10.30% 及 10.66%。

#### （4）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与同业上市公司对比

##### ①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情况

##### A、杀菌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50,151.54	39,069.97	42,918.49
销售数量（吨）	24,910.44	19,379.30	21,036.02
单位成本（万元/吨）	2.01	2.02	2.04

##### B、除草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23,374.57	6,183.21	12,901.91
销售数量（吨）	11,056.85	2,809.60	5,394.62
单位成本（万元/吨）	2.11	2.20	2.39

##### C、精细化工中间体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19,133.09	18,998.45	13,271.90
销售数量（吨）	40,257.04	8,475.93	6,921.47
单位成本（万元/吨）	0.48	2.24	1.92

报告期内，发行人精细化工中间体明细营业成本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精	异氰酸酯 营业成本（万元）	6,844.79	8,294.85	6,949.96

细化工中间体		销售数量 (吨)	962.48	859.90	663.92
		单位成本 (万元/吨)	7.11	9.65	10.47
	氨基甲酸甲酯	营业成本 (万元)	3,592.37	3,567.81	4,210.67
		销售数量 (吨)	252.03	243.00	288.00
		单位成本 (万元/吨)	14.25	14.68	14.62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营业成本 (万元)	-	5,217.10	-
		销售数量 (吨)	-	1,987.43	-
		单位成本 (万元/吨)	-	2.63	-
	草甘膦/邻苯二胺副产品	营业成本 (万元)	4,095.87	207.88	-
		销售数量 (吨)	27,241.39	1,296.57	-
		单位成本 (万元/吨)	0.15	0.16	-
	其他产品	营业成本 (万元)	4,600.06	1,710.81	2,111.27
		销售数量 (吨)	11,801.14	4,089.03	5,969.55
		单位成本 (万元/吨)	0.39	0.42	0.35
	合计	营业成本 (万元)	19,133.09	18,998.45	13,271.90
销售数量 (吨)		40,257.04	8,475.93	6,921.47	
单位成本 (万元/吨)		0.48	2.24	1.92	

发行人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精细化工中间体综合单位成本分别为 1.92 万元/吨、2.24 万元/吨及 0.48 万元/吨，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精细化工中间体内部产品结构变化较大所致。2012 年-2014 年，发行人精细化工中间体中异氰酸酯、氨基甲酸甲酯两种产品的产销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度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对外销售形成营业成本 5,217.10 万元，2013 年度以后该产品未再发生销售；2014 年度发行人草甘膦、邻苯二胺副产品对外销售形成的营业成本较前期增加 3,887.99 万元。上述细分产品的销售收入变动导致发行人报告期内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结构变化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a、2013 年度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销售情况

2013 年度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销售所形成的营业成本为 5,217.10 万元，单位成本为 2.63 万元/吨。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系发行人根据与杜邦公司签订的《协议书》为其生产的订制产品，2013 年度发行人累计向杜邦公司销售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1,987.83 吨。2013 年 10 月以后，杜邦公司不再向发行人采购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转而向公司采购其下游产品



敌草隆原药。因此，报告期内该产品仅在 2013 年度实现对外销售收入。

#### b、2014 年度发行人副产品销售状况

2014 年度发行人草甘膦项目顺利投产，同时邻苯二胺项目产量较前期大幅增加，上述产品的副产品氯甲烷、甲缩醛、大苏打等产品对外销售所形成的营业成本较前期大幅增加。由于氯甲烷、甲缩醛、大苏打 2014 年度的单位成本分别为 0.21 万元/吨、0.17 万元/吨及 0.07 万元/吨，同时销量较大，导致发行人 2014 年度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销售数量大幅增加、单位成本下降。

剔除上述影响因素外，发行人报告期内其他精细化工产品对外销售形成的营业成本总额分别为 2,111.27 万元、1,710.81 万元及 4,600.06 万元，其中 2014 年度其他精细化工产品营业成本总额较前期增幅较大，主要系 2014 年度部分中间体产品销售增幅较大所致；2012 年-2014 年，发行人其他精细化工产品单位成本分别为 0.35 万元/吨、0.42 万元/吨及 0.39 万元/吨，报告期内保持相对稳定。

#### ②同业上市公司单位成本情况

##### A、蓝丰生化

###### 杀菌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	41,732.98	38,479.51
销售数量（吨）	-	17,534.00	17,180.00
单位成本（万元/吨）	-	2.38	2.24

###### 除草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	14,123.70	14,371.52
销售数量（吨）	-	3,189.00	3,292.00
单位成本（万元/吨）	-	4.43	4.37

##### B、湖南海利

未披露相关数据。

##### C、扬农化工

###### 杀虫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营业成本（万元）	-	113,057.38	89,750.96
销售数量（吨）	-	7,740.17	6,333.59
单位成本（万元/吨）	-	14.61	14.17

#### 除草剂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	97,508.41	78,110.15
销售数量（吨）	-	34,617.52	29,918.66
单位成本（万元/吨）	-	2.82	2.61

#### D、对比结果

由于各公司产品类别包含具体品种及结构占比不同，发行人产品单位成本及其变化和可比上市公司不具备可比性。

#### 3、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原材料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比（%）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比（%）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比（%）
邻硝基氯化苯	20,092.93	21.68	10,887.72	16.94	12,034.89	17.41
石灰氮	7,454.53	8.04	4,685.04	7.29	4,758.18	6.88
液氯	1,895.17	2.04	1,249.43	1.94	472.38	0.68
液氨	1,331.43	1.44	700.78	1.09	1,179.55	1.71
焦炭	1,191.63	1.29	1,211.09	1.88	1,113.90	1.61
甘氨酸	7,088.69	7.65	-	-	-	-
三氯化磷	6,612.92	7.14	-	-	-	-
硫化碱	6,059.67	6.54	3,652.09	5.68	4,027.21	5.83
甲醇	5,863.77	6.33	1,818.84	2.83	1,709.74	2.47
3,4-二氯苯胺	4,191.24	4.52	7,500.28	11.67	9,618.83	13.91
多聚甲醛	2,297.66	2.48	-	-	-	-
硫氰酸钠	2,205.06	2.38	1,992.14	3.10	2,137.45	3.09
对三氟甲氧基苯胺	1,924.47	2.08	1,701.49	2.65	2,289.79	3.31
<b>合 计</b>	<b>68,209.16</b>	<b>73.60</b>	<b>35,398.90</b>	<b>55.08</b>	<b>39,341.92</b>	<b>56.91</b>

注一：受发行人多菌灵产品产销规模 2014 年度大幅增加，以及邻硝基氯化苯采购单价上涨因素影响，发行人 2014 年度邻硝基氯化苯、石灰氮、硫化碱采购金额较 2013 年度增幅较大。

注二：受发行人敌草隆产品产销量减少及采购单价降低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 3,4-

二氯苯胺采购金额呈下降趋势。

注三：2014 年度发行人草甘膦产品投产，因而开始采购其专用原材料甘氨酸、三氯化磷、多聚甲醛，并加大了甲醇的采购量。

注四：2012 年-2014 年，液氯的单价分别 202.06 元/吨、449.60 元/吨及 449.60 元/吨，液氯价格上升导致报告期内其采购金额呈上升趋势。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6.91%、55.08%，占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比重分别为 71.42%、72.58%，2012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上述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及直接材料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2014 年度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及直接材料的比重分别为 73.60%、97.28%，较前期上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

①采购原材料品种结构发生变化。2014 年度发行人草甘膦项目投产，因而相应采购了甘氨酸、三氯化磷、多聚甲醛等草甘膦专用原材料，上述三项原材料 2014 年度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合计为 17.26%；

②2014 年末发行人期末存货大幅增加导致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上升。2014 年末发行人期末存货金额为 27,590.55 万元，较 2013 年末增加 14,160.04 万元。由于发行人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期末形成库存，而未转化为产品并实现销售，因而导致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上升。剔除该因素影响（即将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扣除 2014 年末存货增加的金额）后，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及直接材料的比重分别为 58.32%、77.08%。

#### 4、报告期各期公司对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比及变化情况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4 年度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826.76	15.63
	阜阳市富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478.49	4.72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78.91	4.62
	四川省立源化工有限公司（原四川省丹棱县华康化工有限公司）	3,684.11	3.88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627.20	2.77
	<b>合计</b>	<b>29,995.47</b>	<b>31.63</b>
2013 年度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554.48	12.73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383.73	10.76
	Aarti Industries Ltd	3,626.55	6.11
	四川省丹棱县华康化工有限公司	2,402.37	4.05

	宁夏嘉峰化工有限公司	2,207.09	3.72
	<b>合计</b>	<b>22,174.23</b>	<b>37.37</b>
2012 年度	安徽八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860.61	15.95
	上海狮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55.25	10.72
	安徽海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5.04	9.35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54.23	3.88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80.10	3.03
	<b>合计</b>	<b>23,845.23</b>	<b>42.93</b>

### 5、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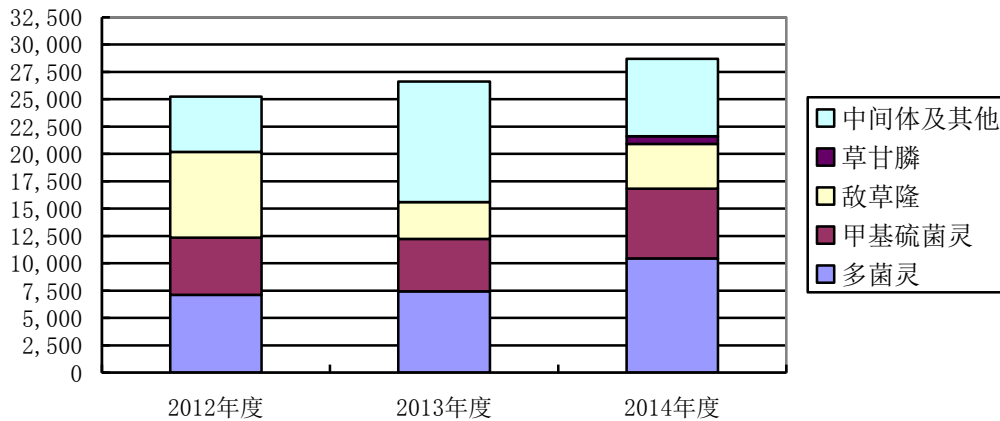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4 年度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2,627.20	2.77
	河北东华冀衡化工有限公司	2,348.72	2.48
	Aarti Industries Ltd	2,543.58	2.68
	江苏驰润贸易有限公司	40.07	0.04
	<b>合计</b>	<b>7,559.57</b>	<b>7.97</b>
2013 年度	Aarti Industries Ltd	3,626.55	6.11
	江苏驰润贸易有限公司	1,605.40	2.71
	<b>合计</b>	<b>5,231.95</b>	<b>8.82</b>
2012 年度	江苏驰润贸易有限公司	363.69	0.65
	<b>合计</b>	<b>363.69</b>	<b>0.65</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新增供应商较少。2013年度公司新增供应商Aarti Industries Ltd，公司向其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3,4-二氯苯胺，该公司系公司综合考虑产品价格与产品品质后发展的供应商；2014年公司新增主要供应商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河北东华冀衡化工有限公司，主要系草甘膦项目投产后，公司向其采购草甘膦主要原材料甘氨酸所致。

## （三）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销售毛利分析

###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结构变动趋势（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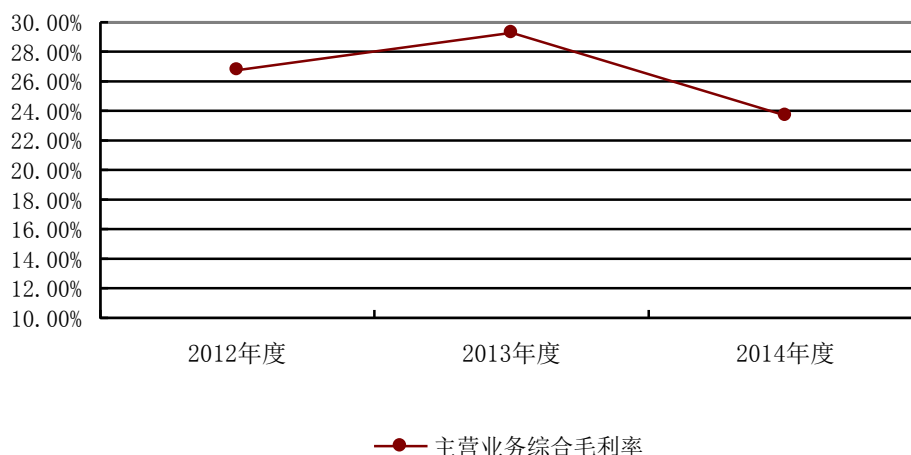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杀菌剂	多菌灵	10,454.58	36.37	7,437.77	27.95	7,103.22	28.15
	甲基硫菌灵	6,365.45	22.15	4,792.27	18.01	5,229.37	20.72
	其他	49.37	0.17	-	-	-	-
	<b>小计</b>	<b>16,869.41</b>	<b>58.69</b>	<b>12,230.04</b>	<b>45.96</b>	<b>12,332.58</b>	<b>48.87</b>
除草剂	敌草隆	4,095.51	14.25	3,360.22	12.63	7,850.33	31.11
	草甘膦	693.53	2.41	-	-	-33.55	-0.13
	<b>小计</b>	<b>4,789.04</b>	<b>16.66</b>	<b>3,360.22</b>	<b>12.63</b>	<b>7,816.78</b>	<b>30.98</b>
精细化工	氨基甲酸甲酯	2,733.03	9.51	2,416.41	9.08	2,532.42	10.04
	异氰酸酯	2,639.95	9.18	8,223.30	30.90	2,290.67	9.08
	其他	1,710.83	5.95	379.83	1.43	263.12	1.04
	<b>小计</b>	<b>7,083.81</b>	<b>24.65</b>	<b>11,019.54</b>	<b>41.41</b>	<b>5,086.21</b>	<b>20.15</b>
<b>合计</b>	<b>28,742.25</b>	<b>100.00</b>	<b>26,609.80</b>	<b>100.00</b>	<b>25,235.5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5,235.57万元、26,609.80万元及28,742.2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以多菌灵、甲基硫菌灵及敌草隆等为代表的核心农药及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

##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示意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	变动率 (%)	毛利率 (%)	变动率 (%)	毛利率 (%)
杀 菌 剂	多菌灵	20.87	1.88	18.99	2.13	16.86
	甲基硫菌灵	40.25	0.75	39.50	-0.38	39.88
	其他	4.48	4.48	-	-	-
除 草 剂	敌草隆	32.79	-2.42	35.21	-2.73	37.94
	草甘膦	4.43	4.43	-	-	-126.66
精 细 化 工	氨基甲酸甲酯	43.21	2.83	40.38	2.82	37.56
	异氰酸酯	27.83	-10.00	37.83	13.04	24.79
	其他	16.44	-0.09	16.53	5.44	11.08
<b>综 合</b>		<b>23.68</b>	<b>-5.61</b>	<b>29.29</b>	<b>2.53</b>	<b>26.75</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了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26.75%、29.29%及 23.68%，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光气类产品对企业的生产资质、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因而本行业整体毛利率较高。

2013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2.53 个百分点，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精细化工产品销售占比由 19.46% 上升至 33.04%，以及其毛利率由 27.71% 上升至 36.71% 所致；2014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 5.6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本期未销售毛利率较高的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及毛利率较低的草甘膦产品销售占比上升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制剂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64%、



12.70%及 10.88%，占公司整体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因此，各产品销售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原药产品的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以下主要就原药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进行列示与分析。

### (1) 多菌灵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金额
原药	单位售价	2.87	-0.09	2.87	2.92	2.79
	单位成本	2.22	-2.65	2.28	-1.02	2.30
	毛利率	22.75%	-	20.72%	-	17.76%
制剂	单位售价	1.88	-2.05	1.92	3.78	1.85
	单位成本	1.72	-0.11	1.72	4.88	1.64
	毛利率	8.80%	-	10.57%	-	11.37%
<b>综合毛利率</b>		<b>20.87%</b>		<b>18.99%</b>	-	<b>16.86%</b>

报告期内，公司多菌灵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6.86%、18.99%及 20.87%，其中多菌灵原药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7.76%、20.72%及 22.75%。

2013 年度公司多菌灵原药毛利率为 20.72%，较 2012 年度上升 2.96 个百分点。2013 年下半年以来，国内外多菌灵产品市场逐渐好转，2013 年度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单位售价较 2012 年度上升 2.92 个百分点；同时由于石灰氮等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前期有所下降，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单位成本较前期下降 1.02 个百分点。单位售价与单位成本的变动共同导致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毛利率较 2012 年度略有回升。

2014 年度公司多菌灵原药毛利率为 22.75%，较 2013 年度上升 2.04 个百分点，主要系单位成本降低影响所致。由于硫化碱、石灰氮及甲醇等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前期略有下降，以及东至广信多菌灵生产线正式达产后生产效率提升，原材料单耗及单位成本承担的制造费用与人工成本有所下降，公司多菌灵原药产品单位成本较前期下降 2.65 个百分点。

### (2) 甲基硫菌灵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金额
原药	单位售价	2.64	-2.40	2.71	-0.03	2.71

	单位成本	1.50	-3.81	1.56	-2.37	1.60
	毛利率	43.17%	-	42.34%	-	41.01%
制剂	单位售价	1.98	-12.79	2.27	-6.33	2.42
	单位成本	1.63	-8.91	1.78	-6.55	1.91
	毛利率	17.76%	-	21.27%	-	21.18%
<b>综合毛利率</b>		<b>40.25%</b>	-	<b>39.50%</b>	-	<b>39.88%</b>

报告期内，公司甲基硫菌灵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9.88%、39.50% 及 40.25%，其中甲基硫菌灵原药的毛利率分别为 41.01%、42.34% 及 43.17%。

报告期内，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2013 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销售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1.33 个百分点，主要系硫氰酸钠等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下降 2.37 个百分点所致；由于受毛利率较低的制剂产品销售占比由 5.70% 上升至 13.46% 影响，公司甲基硫菌灵产品销售毛利率较上期下降 0.38 个百分点。

2014 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均有所降低，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度，公司甲基硫菌灵原药单位成本较上年下降 3.8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公司 2014 年度甲基硫菌灵原药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49.35%，产量的大幅提升导致单位成本的制造费用与人工费用较前期略有下降；②2014 年度硫氰酸钠、硫化碱等原材料采购价格降低亦导致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的单位成本有所下降。

### (3) 敌草隆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金额
原药	单位售价	3.06	-13.82	3.55	-8.10	3.86
	单位成本	1.82	-12.99	2.10	-5.96	2.23
	毛利率	40.31%	-	40.88%	-	42.34%
制剂	单位售价	2.88	-8.37	3.14	-18.04	3.83
	单位成本	2.33	-2.04	2.38	-21.25	3.02
	毛利率	19.01%	-	24.24%	-	21.14%
<b>综合毛利率</b>		<b>32.79%</b>	-	<b>35.21%</b>	-	<b>37.94%</b>

报告期内，公司敌草隆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7.94%、35.21% 及 32.79%，其中敌草隆原药的毛利率分别为 42.34%、40.88% 及 40.31%。

2013 年度公司敌草隆原药产品的毛利率为 40.88%，较上年下降 1.46 个百分点。2013 年度，公司敌草隆原药单位售价较 2012 年度下降 8.10 个百分点，主要原材料 3,4-二氯苯胺采购均价下跌导致单位成本较上年下降 5.96 个百分点，共同导致敌草隆原药产品销售毛利率略有下降。

2014 年度，公司敌草隆原药产品毛利率为 40.31%，较上年下降 0.57 个百分点。受主要原材料 3,4-二氯苯胺、甲苯采购成本下降因素影响，公司当期敌草隆原药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分别下降 13.82%、12.99%，共同导致敌草隆原药产品销售毛利率略有下降。

此外，由于敌草隆制剂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受公司敌草隆制剂产品销售占比由 20.76%（2012 年度）上升至 34.08%（2013 年度）、35.32%（2014 年度）的影响，2012 年以来，公司敌草隆产品综合销售毛利率亦较前期有所下降。

#### （4）草甘膦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原药	单位售价	2.30	-	-	-	-
	单位成本	2.20	-	-	-	-
	毛利率	4.33%	-	-	-	-
制剂	单位售价	1.46	-	-	-	0.95
	单位成本	1.29	-	-	-	2.16
	毛利率	11.61%	-	-	-	-126.66%
<b>综合毛利率</b>		<b>4.43%</b>	<b>-</b>	<b>-</b>	<b>-</b>	<b>-126.66%</b>

2012 年度，公司草甘膦产品毛利率为-126.66%，系公司当期集中处置以前年度库存的少量草甘膦制剂产品所致（2012 年度草甘膦制剂销售收入为 26.49 万元）。

##### ①发行人草甘膦业务的经营和销售状况

东至广信草甘膦一期生产线已于 2014 年投入生产，2014 年度东至广信草甘膦产品的产量为 10,660.58 吨，销量为 6,737.03 吨，制剂领用量为 257.69 吨，期末库存为 3,665.86 吨；2014 年发行人草甘膦原药实现销售收入 15,463.10 万元，草甘膦制剂实现销售收入 209.03 万元，综合销售毛利率为 4.43%。

##### ②草甘膦市场供需状况及可比公司经营情况

## A、草甘膦市场供需状况

### (a) 草甘膦产品市场需求状况

草甘膦自1971年由美国孟山都（Monsanto）公司开发成功和商品化以来，凭借杀草谱广、生物活性高、传导性强、低毒无残留、可混性强等优异性能和替代人工效应，在普通农作物领域得到逐步普及，随着转基因作物在世界范围的推广，以及在非农领域除草剂使用程度的提高，市场需求越来越旺盛，草甘膦已成为目前全球应用最广、份额最高的除草剂农药。

#### 草甘膦主要应用领域

用途	具体作用对象
耐草甘膦转基因作物除草	大豆、棉花、玉米、油菜等
非耕地除草	果园、胶园、桑园、茶园、道路和林业等
少耕或免耕作物种植	稻田等

2012年全球草甘膦总需求量已达71.86万吨，市场销售额为54.6亿美元，约占全球除草剂市场金额的25%。近年来，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的逐年增加、生物燃料的快速发展和少耕/免耕播种技术的推广，推动了非选择性除草剂草甘膦市场需求的迅速增长。草甘膦目前全球销售市场主要分布在美国、欧盟、巴西、阿根廷、澳大利亚、加拿大等。根据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发布的《全球转基因和传统作物草甘膦市场调查报告——2013-2019》，亚太和拉美等新兴国家对耐除草剂的转基因作物种植增加将成为促进草甘膦需求增长的主要因素，预计到2019年全球草甘膦市场价值将达到87.9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7.2%。

### (b) 草甘膦市场供给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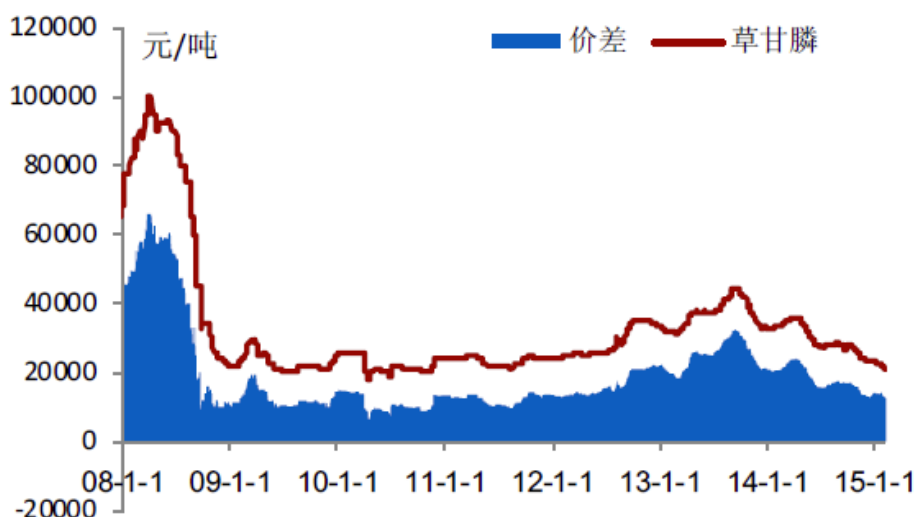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草甘膦生产企业主要包括福华农科、金帆达、新安股份、江山股份、扬农化工以及沙隆达等，2012年我国草甘膦产量约为37万吨。国外草甘膦主要厂商为美国孟山都，产能约为20万吨，自2004年起，孟山都的产能已无法满足美国、加拿大、欧盟、巴西传统市场和东南亚新型市场的需求，国际市场需求增加部分主要由中国等新兴国家提供。近年来我国草甘膦发展速度迅猛，目前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草甘膦生产国和出口国，美国草甘膦企业开始从中国进口草甘膦以满足市场需求。

### (c) 草甘膦原药市场价格情况

2008年金融危机后草甘膦产品市场价格长期处于低位，随着国内外草甘膦

产品库存逐渐消化完毕，2012年7月该产品的市场价格开始回升；受国内草甘膦供应量增加影响，2013年9月以后草甘膦市场价格开始逐渐回落。截止目前，草甘膦产品市场价格仍处于低位。

2008年至2015年1月，长三角地区草甘膦产品市场价格走势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化工在线

## ②可比公司经营状况

目前国内从事草甘膦产品生产的上市公司主要包括新安股份（8万吨/年）、江山股份（7万吨/年）、扬农化工（3万吨/年）及沙隆达（1.5万吨/年）。2012年-2014年上述公司相关经营指标如下：

公司名称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毛利率
新安股份	2014年1-9月	589,819.37	9,813.23	14.13%
	2013年度	676,532.53	43,672.48	21.41%
	2012年度	611,100.67	14,517.25	13.43%
江山股份	2014年度	297,591.67	20,175.93	19.02%
	2013年度	316,257.21	30,279.39	23.42%
	2012年度	300,790.54	3,459.64	12.58%
扬农化工	2014年1-9月	208,874.83	32,808.65	24.83%
	2013年度	300,458.08	39,082.37	23.11%
	2012年度	221,866.27	19,978.03	17.95%
沙隆达	2014年度	313,118.63	49,128.39	29.99%
	2013年度	307,846.73	31,998.02	23.78%

	2012 年度	234,514.65	10,442.70	16.75%
--	---------	------------	-----------	--------

可比上市公司中新安股份、江山股份草甘膦产品产能较大，草甘膦产品占其主营业务的比重也较高。受草甘膦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新安股份、江山股份净利润、毛利率指标均呈现出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大幅上升、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的趋势。

### ③发行人草甘膦产品毛利率较低的原因

2014 年度发行人草甘膦产品的销售毛利率为 4.43%，处于较低水平，具体原因如下：

#### A、2014 年草甘膦市场价格呈单边下降趋势

2014 年东至广信草甘膦一期生产线投产后，草甘膦原药市场价格由 2013 年高峰期的约 4 万元/吨逐渐下降至 2014 年底的约 2 万元/吨。由于草甘膦市场价格的下降主要系生产厂家增加导致的市场供给超过市场需求所致，但草甘膦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幅度小于其产成品的下降幅度，因而国内草甘膦生产企业的 2014 年度销售毛利率大幅下降。截止目前，草甘膦产品的市场价格仍在低位徘徊。

#### B、发行人草甘膦产品尚未形成明显的竞争优势

一方面，发行人草甘膦产品 2014 年开始投产并实现销售，尚未形成稳定的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在前期市场推广中，发行人无法取得优于市场价格的销售价格；另一方面，发行人目前草甘膦产品的产能为 1 万吨/年，相对于草甘膦市场的主要生产企业，发行人目前的生产规模较小，亦无法凭借规模优势形成具有优势的市场地位。

### ④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的依据

2014 年末，国内草甘膦产品市场价格仍呈下降趋势，发行人对草甘膦库存商品及相关原材料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发行人对草甘膦库存商品及相关原材料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发行人草甘膦产品减值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名称	库存数量 (吨)	账面价值	产成品售 价①	销售费用 及税费②	可变现净 值 ①-②	计提减值 金额
2014 年末	草甘膦原药	3,665.86	7,430.12	6,998.71	230.22	6,768.49	661.63



注一：产成品售价取 2014 年年末草甘膦产品销售价格；

注二：销售费用按发行人 2014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测算，税费为营业税金及附加。

发行人草甘膦相关原材料减值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原材料名称	库存数量 (吨)	账面价值 ①	加工成本 ②	产成品生 产成本 ①+②	产成品可 变现净值	计提减值 金额
2014 年末	甘氨酸	148.35	139.98	392.54	532.52	520.24	12.28
	多聚甲醛	285.48	114.33	1,156.01	1,270.34	1,241.14	29.20
	甲醇	489.17	110.48	678.64	789.12	771.07	18.05
	三氯化磷	254.08	106.40	277.58	383.99	375.32	8.67
	液碱	489.66	29.68	293.58	323.26	315.86	7.40

注：单一原材料后续加工成本包括加工至产成品所需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及所需其他原材料价值。

#### (5) 精细化工中间体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金额
氨基甲酸甲酯	单位售价	25.10	1.92	24.63	5.20	23.41
	单位成本	14.25	-2.92	14.68	0.43	14.62
	毛利率	43.21%	-	40.38%	-	37.56%
异氰酸酯	毛利率	27.83%	-	37.83%	-	24.79%
其中：磺酰基异氰酸酯	单位售价	9.85	-23.90	12.95	-6.96	13.92
	单位成本	7.11	-26.28	9.65	-7.85	10.47
	毛利率	27.83%	-	25.50%	-	24.79%
3,4 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单位售价	-	-	5.33	-	-
	单位成本	-	-	2.63	-	-
	毛利率	-	-	50.78%	-	-
其他		16.44%	-	16.53%	-	11.08%
<b>精细化工中间体综合毛利率</b>		<b>27.02%</b>	<b>-</b>	<b>36.71%</b>	<b>-</b>	<b>27.71%</b>

#### ①氨基甲酸甲酯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氨基甲酸甲酯毛利率分别为 37.56%、40.38% 及 43.21%。2013 年度发行人该产品毛利率较上期上升 2.82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期销售单价较上期上升 5.20% 所致；2014 年度发行人该产品毛利率较上期上升 2.83 个百分点，

主要系当期单位售价上升 1.92 个百分点、单位成本下降 2.92 个百分点综合影响所致。发行人氨基甲酸甲酯产品在国内尚无主要市场竞争对手，故公司氨基甲酸甲酯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并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 ② 异氰酸酯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异氰酸酯毛利率分别为 24.79%、37.83% 及 27.83%。

A、报告期内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2013 年度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销单位售价与单位成本较前期均有所降低，主要系其系列产品中单位售价较低的异氰酸酯（HBSI）销售占比由 2012 年度的 9.42% 上升至 2013 年度的 17.97% 所致。2014 年度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单位售价与单位成本分别较前期下降 23.90%、26.28%，主要系公司单价较低的异氰酸酯（HBSI）、异氰酸酯（CTSI510）产品销售占比由 2013 年度的 20.66% 上升至 2014 年度的 38.89% 所致。

2014 年公司磺酰基异氰酸酯销售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2.3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当期磺酰基异氰酸酯销售以毛利率较高的异氰酸酯（CMBSI）及异氰酸酯（HBSI）为主，占 2013 年度异氰酸酯销售收入 43.12% 的毛利率较低的异氰酸酯（MTSI）、异氰酸酯（ESPI）2014 年度销售占比下降至 9.78% 所致。

B、2013 年度，公司异氰酸酯毛利率较上年上升 13.04 个百分点，主要为公司于本期销售新产品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金额较大所致。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是农药和医药合成的重要中间体，其制备工艺技术要求高，是敌草隆生产过程中最核心工艺环节。光气与 3,4-二氯苯胺反应制成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再与二甲胺加成后经抽滤、脱溶、离心等工序加工成敌草隆原药。公司销售的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系定制产品，通过精馏后形成高纯度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因而其售价较高并具有较高的盈利能力，导致发行人异氰酸酯整体毛利率较前期上升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发行人异氰酸酯的产品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磺酰基异氰酸酯	9,484.74	100.00	11,134.75	51.23	9,240.64	100.00
3,4 二氯苯基异氰酸酯	-	-	10,600.51	48.77	-	-
<b>合计</b>	<b>9,484.74</b>	<b>100.00</b>	<b>21,735.26</b>	<b>100.00</b>	<b>9,240.64</b>	<b>100.00</b>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的销售单价、销量、毛利、毛利率披露情况真实、准确。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公司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销售单价、销量、毛利、毛利率披露情况真实、准确。

### ③其他精细化工中间体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精细化工中间体毛利率分别为 11.08%、16.53% 及 16.44%，公司其他精细化工中间体主要为对外销售的中间体以及主要产品的副产品，该部分业务非公司的主营业务，因而其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毛利率高，盈利能力强，具备较为突出的核心竞争力。

### 3、主要成本项目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敏感性分析

从公司经营情况看，对公司成本金额影响较大的项目主要为原材料中的邻硝基氯化苯及石灰氮，为了分析主要原材料变动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假设各原材料成本变动1%，以此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分析如下。

公司主要成本项目变动±1%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表

年度	原材料	原材料价格变动率	毛利变动额（万元）	毛利额变动率	毛利率变动幅度
2012年度	邻硝基氯化苯	±1%	¥126.38	¥0.50%	¥0.13%
	石灰氮	±1%	¥53.40	¥0.21%	¥0.06%
2013年度	邻硝基氯化苯	±1%	¥113.56	¥0.43%	¥0.12%
	石灰氮	±1%	¥42.14	¥0.16%	¥0.05%
2014年度	邻硝基氯化苯	±1%	¥169.60	¥0.59%	¥0.14%
	石灰氮	±1%	¥51.97	¥0.18%	¥0.04%

由上表可以看出，邻硝基氯化苯、石灰氮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通过加强采购管理，提高原材料周转速度，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技术改进，产品品质得到提高，市场竞争力亦得到进一步提升，因而公司通过调整价格以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得到加强，进一步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

险。

#### (四) 公司近三年三项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销售费用	3,703.84	3.05	2,891.61	3.18	2,141.06	2.27
管理费用	7,086.43	5.84	5,640.72	6.21	4,953.88	5.25
财务费用	-513.07	-0.42	293.65	0.32	-537.19	-0.57
合计	<b>10,277.20</b>	<b>8.46</b>	<b>8,825.99</b>	<b>9.71</b>	<b>6,557.75</b>	<b>6.95</b>

【注】：比例=有关费用/相应期间营业收入

2013年度公司该比重较2012年度上升2.76个百分点，2014年度公司该比重较2013年度下降1.25个百分点。具体分析如下：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2,141.06万元、2,891.61万元及3,703.84万元，占各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27%、3.18%及3.05%，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运输费	2,572.65	1,774.37	1,137.10
货物港务费	523.81	645.14	565.65
工资及社保费用	182.99	190.68	169.90
业务拓展费	82.35	60.69	70.12
办公费及其他	342.03	220.73	198.29
合计	<b>3,703.84</b>	<b>2,891.61</b>	<b>2,141.06</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货物港务费等销售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前期增长 750.55 万元，主要系该年公司运输费支出增加 637.27 万元所致。2013 年度公司运输费用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①东至广信试生产后光气相关设施尚未投入正常运行，多菌灵产品生产所需部分中间体氯甲酸甲酯需要由广信农化生产后运输至东至，2013 年度共运输氯甲酸甲酯合计 9,897.23 吨，导致该项运输费用增加 292.88 万元；②2013 年度公司光气尾

破的副产品盐酸滞销，公司对外销售承担运费较前期增加 100.22 万元；③公司外销产品主要通过上海港发运，东至广信投产后其产品运送至上海的距离要远于铜陵和广德，亦导致运输费用较前期增加。

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前期增长 812.22 万元，主要系该年公司运输费支出增加 798.28 万元所致。2014 年度公司运输费用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产销规模的增长：①公司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等产品市场回暖，2014 年销量（包括原药和制剂）分别较前期增长 3,914.35 吨、1,616.79 吨、1,367.09 吨；②2014 年度公司草甘膦产品建成投产，当年实现销售 6,737.03 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蓝丰生化	3.33%	3.91%	4.67%
湖南海利	4.91%	4.71%	4.62%
新安股份	3.39%	3.33%	3.62%
平均	3.88%	3.98%	4.31%
广信农化	3.05%	3.18%	2.27%

注：2014 年度相关可比公司数据为 2014 年 1-6 月数据。

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各年度销售费用具体明细比较如下：

2014 年度：

费用明细	发行人		新安股份		湖南海利		蓝丰生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港务费	3,096.46	2.55%	8,987.14	2.23%	1,325.57	2.33%	1,064.61	1.56%
工资及社保费用	182.99	0.15%	1,947.52	0.48%	1,053.44	1.85%	183.19	0.27%
办公费	70.52	0.06%	317.30	0.08%	119.34	0.21%	177.42	0.26%
业务拓展费	82.35	0.07%	-	-	34.52	0.06%	-	-
业务招待费	23.98	0.02%	-	-	60.29	0.11%	6.53	0.01%
其他	117.16	0.10%	1,361.71	0.34%	160.80	0.28%	376.26	0.55%
广告宣传费	-	-	192.45	0.05%	46.44	0.08%	31.64	0.05%
保险费用	129.82	0.11%	93.89	0.02%	-	-	-	-
销售服务费	-	-	762.14	0.19%	-	-	-	-
销售佣金	0.55	0.00%	-	-	-	-	437.56	0.64%
<b>合计</b>	<b>3,703.84</b>	<b>3.05%</b>	<b>13,662.14</b>	<b>3.39%</b>	<b>2,800.39</b>	<b>4.91%</b>	<b>2,277.22</b>	<b>3.33%</b>

注：2014 年度相关可比公司数据为 2014 年 1-6 月数据。

2013 年度：

费用明细	发行人		新安股份		湖南海利		蓝丰生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港务费	2,419.51	2.66%	15,826.95	2.34%	2847.07	2.58%	3,329.12	2.43%
工资及社保费用	190.68	0.21%	3,052.11	0.45%	923.58	0.84%	328.76	0.24%
办公费	62.34	0.07%	504.99	0.07%	433.48	0.39%	496.00	0.36%
业务拓展费	60.69	0.07%	-	-	-	0.00%	-	0.00%
业务招待费	16.86	0.02%	-	-	139.34	0.13%	31.59	0.02%
其他	103.04	0.11%	607.32	0.09%	214.15	0.19%	709.44	0.52%
广告宣传费	-	-	518.66	0.08%	322.13	0.29%	67.40	0.05%
保险费用	20.45	0.02%	298.53	0.04%	-	-	-	-
销售服务费	-	-	1,727.35	0.26%	315.19	0.29%	-	-
销售佣金	18.04	0.02%	-	-	-	-	398.35	0.29%
<b>合计</b>	<b>2,891.61</b>	<b>3.18%</b>	<b>22,535.90</b>	<b>3.33%</b>	<b>5,194.96</b>	<b>4.71%</b>	<b>5,360.66</b>	<b>3.91%</b>

2012 年度：

费用明细	发行人		新安股份		湖南海利		蓝丰生化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港务费	1,702.75	1.80%	15,717.89	2.57%	3,154.56	2.65%	3,767.24	2.97%
工资及社保费用	169.90	0.18%	2,504.94	0.41%	982.98	0.83%	355.74	0.28%
办公费	30.63	0.03%	442.47	0.07%	378.07	0.32%	483.92	0.38%
业务拓展费	70.12	0.07%	-	-	89.18	0.08%	-	0.00%
业务招待费	19.69	0.02%	-	-	194.22	0.16%	46.88	0.04%
其他	28.61	0.03%	789.62	0.13%	203.64	0.17%	748.70	0.59%
广告宣传费	-	-	539.15	0.09%	63.63	0.05%	155.13	0.12%
保险费用	19.27	0.02%	308.28	0.05%	-	-	-	-
销售服务费	-	-	1,833.60	0.30%	433.02	0.36%	-	-
销售佣金	100.08	0.11%	-	-	-	-	355.74	0.28%
<b>合计</b>	<b>2,141.06</b>	<b>2.27%</b>	<b>22,135.94</b>	<b>3.62%</b>	<b>5,499.30</b>	<b>4.62%</b>	<b>5,921.72</b>	<b>4.67%</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相关数据，主要原因为：①发行人目前主要客户均为合作多年的老客户、集中度也较高，因而所需销售人员较少，发行人列支于销售费用的人员工资及用于市场推广方面的费用较少；②根据发行人的客户结构，发行人未发生销售服务费、广告宣传费，销售佣金金额及其占营



业收入的比重逐年降低；③发行人通过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对费用支出履行了严格的审批手续，从而使得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保持了较低费用率水平。

发行人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1) 与新安股份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7%、3.18%及 3.05%，新安股份同期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62%、3.33%及 3.39%，发行人各期销售费用率分别较新安股份低 1.35 百分点、0.15 百分点及 0.34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销售费用明细中工资及社保经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以及未发生销售服务费所致。

(2) 与湖南海利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7%、3.18%及 3.05%，湖南海利同期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4.62%、4.71%及 4.91%，发行人各期销售费用率分别较湖南海利低 2.35 百分点、1.53 百分点及 1.86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销售费用明细中工资及社保经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以及未发生销售服务费、广告宣传费所致。湖南海利销售费用的工资及社保经费包括人员工资及包干费，其工资及社保经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明显高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

(3) 与蓝丰生化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27%、3.18%及 3.05%，湖南海利同期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4.67%、3.91%及 3.33%，发行人各期销售费用率分别较新安股份低 2.40 百分点、0.73 百分点及 0.28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各期工资及社保经费、销售佣金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所致。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4,953.88 万元、5,640.72万元及7,086.43 万元，占各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25%、6.21%及5.84%，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修理费	1,262.99	684.85	760.99
项目研发费	728.54	640.46	715.27
工资及社保费用	1,107.39	877.45	707.28
税费	1,017.71	956.87	1,031.46

折旧费	1,080.15	996.40	285.51
无形资产摊销	461.09	492.42	488.18
业务招待费	105.37	94.35	141.51
环保费用	<b>574.14</b>	<b>217.09</b>	<b>206.18</b>
办公费及其他	<b>749.05</b>	<b>680.82</b>	<b>617.50</b>
<b>合 计</b>	<b>7,086.43</b>	<b>5,640.72</b>	<b>4,953.88</b>

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前期增加 686.84 万元，主要系折旧费用、工资及社保费用分别较前期增加 710.89 万元、170.17 万元所致。2013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 2012 年度增加 47,729.71 万元，导致该年度公司折旧费用较前期增幅较大。东至广信投产后员工数量有较大的增幅，此外，公司于该年度普遍提高了员工的薪酬，共同导致 2013 年度工资及社保费用较前期亦有所增长。

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前期增加 1,445.71 万元，主要系东至广信草甘膦、邻苯二胺项目相继达产后，公司产销规模扩大，管理费用各明细项目均较前期有所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537.19万元、293.65万元及-513.07万元，占各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57%、0.32%及-0.4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563.01	503.82	657.40
汇兑损益	5.57	753.52	86.83
银行手续费	44.37	43.95	33.38
<b>合 计</b>	<b>-513.07</b>	<b>293.65</b>	<b>-537.19</b>

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830.84 万元，主要系该年公司汇兑损失增加 666.68 万元、利息收入减少 153.58 万元所致；2014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为负值，主要系当期公司未发生利息支出、当期汇兑损失较前期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7,988.30 万美元、8,020.36 万美元和 7,246.22 万美元，以美元结算的采购支出金额分别为 155.64 万美元、646.94 万美元和 545.70 万美元，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业绩，具体情况如下：

美元牌价变动幅度（美	美元牌价变动对利润总额的影响（万元人民币）
------------	-----------------------

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0.15	1,005.08	1,106.01	1,174.90
+0.10	670.05	737.34	783.27
+0.05	335.03	368.67	391.63
-0.05	-335.03	-368.67	-391.63
-0.10	-670.05	-737.34	-783.27
-0.15	-1,005.08	-1,106.01	-1,174.90

公司通常采取以下措施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1）公司在与主要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考虑到汇率变动因素的影响，并将其影响反映在价格中；（2）通过持有远期结售汇合约锁定汇率，在汇率变动幅度较大时，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以降低汇率波动所导致的业绩变动风险。

## （五）公司近三年其他影响利润项目分析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除上述所分析因素外，影响公司利润的其他主要项目包括如下（根据利润表顺序列示）：

### 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存货减值损失	1,024.76	-	-
坏账损失	370.17	687.21	412.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114.48	-
<b>合计</b>	<b>1,394.93</b>	<b>2,801.69</b>	<b>412.03</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412.03 万元、2,801.69 万元及 1,394.93 万元，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2013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 2,114.48 万元，主要系公司对停产的 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生产设备按账面净值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所致；2014 年度公司确认存货跌价损失 1,024.76 万元，主要系公司针对草甘膦及其原材料甘氨酸、多聚甲醛等存货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 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

2013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2.20 万元、投资收益 81.88 万元，

2014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88.20 万元、投资收益-39.84 万元，主要系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公司对其中已实现部分确认投资收益，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对应的公允价值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外收入	903.14	3,800.79	669.88
其中：政府补助	856.38	932.28	653.90
补偿款	-	2,807.58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60	1.81	-
其他	16.16	59.12	15.9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其具体明细如下：

期间	依据文件	金额（万元）
2014 年度	广德县新杭镇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返还款进账单	319.41
	中共东至县委东发[2014]4 号《中共东至县委、东至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业经济、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2.50
	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广[2014]16 号《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工业强县”先进企业的通报》	20.00
	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广[2013]11 号《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2 年度“工业强县”先进企业的通报》	20.00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字[2010]2251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201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40.00
	中共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工委东开发[2014]8 号《中共东至经济开发区工委、管委关于表彰 2013 年度综合考核等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	16.00
	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广[2014]18 号《中国共产党广德县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全县外贸先进企业的通报》	15.00
	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东开秘[2014]30 号《关于领取 2013 年度企业新员工培训补贴资金的通知》	11.36
	广德县商务局广商[2014]20 号《关于要求拨付 2013 年度全县外贸奖励资金的请示》	13.80
	广德县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3 年度全市外贸出口奖励资金的通知》	8.20
	广德县专利资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	0.81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皖人社秘[2010]《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劳动者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	12.00

期间	依据文件	金额（万元）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皖人社发[2009]12号《关于印发<安徽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实施意见>的通知》	3.90
	池州市环境保护局池环办[2014]96号《关于拨付2011-2013年度国省控重点污染源企业在线监控建设维运补助资金的通知》	10.00
	香隅化工园区管委会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的财政扶持款进账单	294.40
	池州市财政局池财企[2014]264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工业经济转型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49.00
2013年度	香隅化工园区管委会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返还款进账单	484.80
	安徽省财政厅财金[2013]485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度中小企业和服务业企业上市及债务融资省级奖补资金的通知》	100.00
	广德县人民政府广政[2013]23号《关于表彰2012年度全县外贸先进企业的通报》	21.37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字[2010]225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40.00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2]270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省级外贸政策资金（指标）的通知》	5.60
	铜陵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铜科[2012]119号《关于下达2012年上半年市科技创新兑现项目资金的通知》	5.00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2]2717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预拨2012年1-6月信用保险费补贴资金（指标）的通知》	4.40
	中国共产党铜陵县委员会铜[2013]4号《关于表彰2012年度纳税大户的决定》	4.00
	广德县专利资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	0.40
	香隅化工园区管委会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返还款进账单	243.19
	安徽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安徽省财政厅皖人社秘[2010]14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劳动者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	12.22
	安徽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皖人社秘[2013]18号《关于批准安徽六安恒源机械有限公司等25个单位设立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通知》	5.00
	安徽省财政厅、商务厅财企[2013]864号《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商务厅关于拨付2012年省级外贸鼓励政策资金（指标）的通知》	3.30
	中共广德县委广发[2012]25号《关于印发<广德县人才引进与培育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3.00
	2012年度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1]2066号《关于拨付2011年外经贸区域发展资金（指标）的通知》
安徽省财政厅财农[2011]1948号《关于拨付2011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		35.00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1]2203号《关于拨付2011年境外展		4.70

期间	依据文件	金额（万元）
	补贴资金（指标）的通知》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1]1216《关于拨付 2010 年外贸促进政策资金（指标）》	3.60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1]2275 号《关于拨付 2011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指标）的通知》	3.00
	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办明电[2012]32 号《关于召开全市科技创新大会的通知》	2.00
	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秘[2011]438 号《关于表彰全市“十一五”节能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0.50
	香隅化工园区管委会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返还款进账单	241.61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皖人社发（2009）12 号《关于印发〈安徽省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实施意见〉的通知》，广德县人社局《财政直接支付凭证》、广德县财政局《专项拨款凭证》	13.38
	安徽省宣城市人民政府宣政[2005]71 号《关于进一步加快名牌产品培育发展工作的若干决定》	2.00
	《广德县专利资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	1.80
	中国共产党铜陵县委员会铜[2012]4 号《关于表彰 2011 年度十强工业企业的决定》	1.00
	香隅化工园区管委会财政局《证明》，土地使用税返还款进账单	241.61
	安徽省财政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财建[2012]81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重特大安全事故隐患整治资金(指标)的通知》	30.00
	安徽省财政厅财企[2012]159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2 年上半年部分外贸政策项目资金（指标）的通知》	2.30
	铜陵县财政局预算内补助资金	1.40

2013年度公司确认补偿款2,807.58万元，系公司根据与美国杜邦签订的解除合同确认单，针对美国杜邦采购3,4-二氯苯基异氰酸酯产品的数量未达到原协议约定的事项，公司确认应收美国杜邦补偿款4,604,922.40美元，公司将该补偿款确认为营业外收入。2014年2月12日，公司已收到上述款项。

#### 4、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外支出	7.77	8.05	16.65
其中：捐赠支出	1.20	5.06	0.3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4	2.39	-
其他	3.03	0.60	16.3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5、所得税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总额	17,558.41	18,677.09	18,694.91
所得税费用	2,255.98	3,046.84	2,754.38
其中：当期所得税	2,383.34	3,479.12	2,716.83
递延所得税	-127.36	-432.29	37.54
净利润	15,302.43	15,630.26	15,940.53

2012年2月，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文件《关于公布安徽省2011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2]12号），公司及铜陵广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及铜陵广信自2011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2011年度至2013年度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7月，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文件《关于公布安徽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4]43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14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六）公司近三年主要利润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润数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变动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变动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营业毛利	28,753.76	2,141.07	26,612.70	1,375.64	25,237.06
期间费用	10,277.20	1,451.21	8,825.99	2,268.24	6,557.75
资产减值损失	1,394.93	-1,406.76	2,801.69	2,389.66	412.03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8.04	-302.11	174.07	174.07	-
营业利润	16,663.03	1,778.69	14,884.35	-3,157.33	18,041.68
营业外收支净额	895.38	-2,897.37	3,792.74	3,139.51	653.23

利润总额	17,558.41	-1,118.68	18,677.09	-17.82	18,694.91
净利润	15,302.43	-327.83	15,630.26	-310.27	15,940.53

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所形成的营业毛利，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19.12%、16.38%及 13.72%，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6.51%、79.69%及 94.90%，处于较好水平，显示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12 年度减少 310.27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营业毛利增加 1,375.64 万元、期间费用增加 2,268.24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389.66 万元、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174.07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 3,139.51 万元综合影响所致。

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13 年度减少 327.83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营业毛利增加 2,141.07 万元、期间费用增加 1,451.21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1,406.76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 2,897.37 万元综合影响所致。

## (七) 公司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和不能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分析

近三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和不能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8.63	1,696.45	625.31
不能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净利润	3.91%	10.85%	3.92%

【注】：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之“六、非经常性损益”。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相应期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92%、10.85%及3.91%，表明公司较高的盈利水平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盈利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

## (八) 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 1、营业收入及收入构成

#### (1) 蓝丰生化营业收入及收入构成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杀菌剂类	51,084.07	37.49	46,598.66	37.24	61,661.41	54.63
除草剂类	21,101.00	15.49	22,139.21	17.69	12,983.36	11.50
杀虫剂类	29,762.64	21.84	29,027.35	23.20	9,049.58	8.02
精细化工中间体	21,537.89	15.81	14,688.52	11.74	18,929.31	16.77
加工产品	7,893.69	5.79	9,617.66	7.69	9,376.09	8.31
硫酸	4,708.61	3.46	2,149.65	1.72	-	-
其他产品	162.72	0.12	907.90	0.73	878.61	0.78
<b>合计</b>	<b>136,250.62</b>	<b>100.00</b>	<b>125,128.95</b>	<b>100.00</b>	<b>112,878.36</b>	<b>100.00</b>

## (2) 湖南海利营业收入及收入构成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农药产品	90,161.43	81.90	99,941.55	84.28	60,763.89	70.60
精细化工产品	19,749.65	17.94	18,573.49	15.66	25,270.86	29.36
建筑安装	176.20	0.16	66.68	0.06	31.09	0.04
<b>合计</b>	<b>110,087.29</b>	<b>100.00</b>	<b>118,581.73</b>	<b>100.00</b>	<b>86,065.85</b>	<b>100.00</b>

## (3) 新安股份营业收入及收入构成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农药产品	355,418.90	53.98	283,212.54	47.75	214,285.18	45.75
有机硅制品	247,043.88	37.52	266,451.82	44.93	231,544.43	49.44
化工产品	17,458.51	2.65	13,657.30	2.30	10,175.08	2.17
煤炭	27,881.77	4.23	21,753.64	3.67	9,828.30	2.10
运输业务	1,347.27	0.20	2,069.29	0.35	1,321.54	0.28
其他	9,331.98	1.42	5,958.74	1.00	1,205.93	0.26
<b>合计</b>	<b>658,482.31</b>	<b>100.00</b>	<b>593,103.33</b>	<b>100.00</b>	<b>468,360.45</b>	<b>100.00</b>

2011 年-2013 年蓝丰生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2,878.36 万元、125,128.95 万元、136,250.62 万元，杀菌剂、除草剂、杀虫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系蓝丰生化的主要产品，其占蓝丰生化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92%、89.87% 及 90.63%。

2011 年-2013 年湖南海利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6,065.85 万元、118,581.73 万元、110,087.29 万元，农药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系湖南海利的主要产品，其占

湖南海利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6%、99.94% 及 99.84%。

2011 年-2013 年新安股份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68,360.45 万元、593,103.33 万元、658,482.31 万元，农药产品及有机硅制品系新安股份的主要产品，其占新安股份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5.19%、92.68% 及 91.49%。

## 2、毛利贡献

### (1) 蓝丰生化各产品毛利贡献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杀菌剂类	9,351.09	41.03	8,119.15	31.92	11,728.55	48.96
除草剂类	6,977.30	30.62	7,767.69	30.54	3,110.75	12.99
杀虫剂类	1,317.56	5.78	2,349.03	9.24	1,450.99	6.06
精细化工中间体	4,728.97	20.75	5,366.87	21.10	5,295.81	22.11
加工产品	1,594.20	7.00	2,015.43	7.92	2,302.20	9.61
硫酸	-1,230.32	-5.40	-317.31	-1.25	-	-
其他产品	49.30	0.22	133.26	0.52	66.42	0.28
<b>合计</b>	<b>22,788.10</b>	<b>100.00</b>	<b>25,434.13</b>	<b>100.00</b>	<b>23,954.71</b>	<b>100.00</b>

### (2) 湖南海利各产品毛利贡献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农药产品	21,386.93	82.45	24,117.68	85.40	10,786.75	71.71
精细化工产品	4,532.38	17.47	4,115.27	14.57	4,252.14	28.27
建筑安装	18.75	0.07	7.31	0.03	3.28	0.02
<b>合计</b>	<b>25,938.06</b>	<b>100.00</b>	<b>28,240.26</b>	<b>100.00</b>	<b>15,042.17</b>	<b>100.00</b>

### (3) 新安股份各产品毛利贡献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农药产品	98,843.02	68.66	33,978.52	41.94	5,286.90	11.25
有机硅制品	39,896.86	27.72	44,644.75	55.10	40,722.84	86.62
化工产品	3,189.86	2.22	501.90	0.62	637.37	1.36
煤炭	215.10	0.15	237.11	0.29	157.25	0.33

运输业务	13.06	0.01	137.40	0.17	67.80	0.14
其他	1,795.56	1.25	1,518.32	1.87	139.73	0.30
<b>合计</b>	<b>143,953.46</b>	<b>100.00</b>	<b>81,018.01</b>	<b>100.00</b>	<b>47,011.89</b>	<b>100.00</b>

2011年-2013年蓝丰生化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3,954.71万元、25,434.13万元、22,788.10万元，杀菌剂、除草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系蓝丰生化的主要毛利来源，其贡献的毛利占蓝丰生化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84.05%、83.56%及92.41%。

2011年-2013年湖南海利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15,042.17万元、28,240.26万元、25,938.06万元，农药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系湖南海利的主要毛利来源，其贡献的毛利占湖南海利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99.98%、99.97%及99.93%。

2011年-2013年新安股份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47,011.89万元、81,018.01万元、143,953.46万元，农药产品及有机硅制品系新安股份的主要毛利来源，其贡献的毛利占新安股份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97.87%、97.04%及96.38%。

### 3、产品销售单价

由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其公开信息中均未披露具体产品销售单价，因此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得同行业公司的具体产品的销售单价。

### 4、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

#### (1) 蓝丰生化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

类别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杀菌剂类	18.31%	17.42%	19.02%
除草剂类	33.07%	35.09%	23.96%
杀虫剂类	4.43%	8.09%	16.03%
精细化工中间体	21.96%	36.54%	27.98%
加工产品	20.20%	20.96%	24.55%
硫酸	-26.13%	-14.76%	-
其他产品	30.30%	14.68%	7.56%
<b>综合</b>	<b>16.73%</b>	<b>20.33%</b>	<b>21.22%</b>

#### (2) 湖南海利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

类别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农药产品	23.72%	24.13%	17.75%
精细化工产品	22.95%	22.16%	16.83%

建筑安装	10.64%	10.96%	10.56%
<b>综合</b>	<b>23.56%</b>	<b>23.82%</b>	<b>17.48%</b>

### (3) 新安股份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农药产品	27.81%	12.00%	2.47%
有机硅制品	16.15%	16.76%	17.59%
化工产品	18.27%	3.67%	6.26%
煤炭	0.77%	1.09%	1.60%
运输业务	0.97%	6.64%	5.13%
其他	19.24%	25.48%	11.59%
<b>综合</b>	<b>21.86%</b>	<b>13.66%</b>	<b>10.04%</b>

2011 年-2012 年，蓝丰生化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受杀虫剂类产品毛利率下降及硫酸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影响，蓝丰生化综合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下降 3.60 个百分点。

2011 年-2013 年，湖南海利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48%、23.82% 及 23.56%。2012 年，受农药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毛利率分别较前期上涨 6.38 个百分点、5.33 个百分点因素影响，湖南海利综合毛利率较 2011 年上升 6.34 个百分点。

2011 年-2013 年，新安股份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0.04%、13.66%、21.86%，主要系新安股份主要产品草甘膦市场好转，2012 年度、2013 年度农药产品毛利率分别较前期上升 9.53 个百分点、15.81 个百分点所致。

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虽同属于农药行业，在部分产品上具有竞争关系，但由于各公司在产品结构、主要产品上存在较大差异，各公司之前的毛利率缺乏可比性。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原药及制剂、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生产与销售，该类产品的准入门槛及技术要求均较高，因而具有相对较高的盈利能力。

### 5、销售费用率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蓝丰生化	3.91%	4.67%	4.83%
湖南海利	4.71%	4.62%	5.37%
新安股份	3.33%	3.62%	4.01%
<b>平均</b>	<b>3.98%</b>	<b>4.31%</b>	<b>4.74%</b>



广信农化	3.18%	2.27%	2.20%
------	-------	-------	-------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主要原因为：①发行人主要客户均为合作多年老客户，因而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货物港务费，用于市场推广方面的费用较少；②发行人通过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对费用支出履行了严格的审批手续，从而得以保持了较低费用率水平。

#### 6、资产负债率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蓝丰生化	48.99%	47.66%	34.87%
湖南海利	48.58%	70.72%	67.36%
新安股份	27.43%	32.09%	33.76%
平均	<b>41.67%</b>	<b>50.16%</b>	<b>45.33%</b>
广信农化	<b>34.90%</b>	<b>35.52%</b>	<b>43.62%</b>

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62%、35.52%、34.90%，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良好，未利用银行贷款进行融资所致。

#### 7、速动比率及流动比率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动比率	蓝丰生化	0.67	0.76	1.48
	湖南海利	1.01	0.64	0.67
	新安股份	1.15	1.20	1.25
	平均	<b>0.95</b>	<b>0.87</b>	<b>1.13</b>
	广信农化	<b>1.05</b>	<b>1.2</b>	<b>1.51</b>
速动比率	蓝丰生化	0.47	0.52	1.25
	湖南海利	0.60	0.36	0.37
	新安股份	0.75	0.83	0.84
	平均	<b>0.61</b>	<b>0.57</b>	<b>0.82</b>
	广信农化	<b>0.86</b>	<b>0.98</b>	<b>1.16</b>

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显示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 8、存货周转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

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存货周转率	蓝丰生化	4.30	5.12	7.70
	湖南海利	2.23	2.79	2.38
	新安股份	5.82	5.76	4.99
	平均	<b>4.11</b>	<b>4.56</b>	<b>5.02</b>
	广信农化	<b>5.17</b>	<b>5.39</b>	<b>5.70</b>
应收账款周转率	蓝丰生化	4.54	5.58	7.42
	湖南海利	4.67	5.52	4.64
	新安股份	15.69	16.59	17.05
	平均	<b>8.30</b>	<b>9.23</b>	<b>9.70</b>
	广信农化	<b>5.32</b>	<b>10.24</b>	<b>7.51</b>

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显示出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存货管理能力，存货的流动性较强。

2011 年-2013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比较公司中新安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水平所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蓝丰生化、湖南海利相关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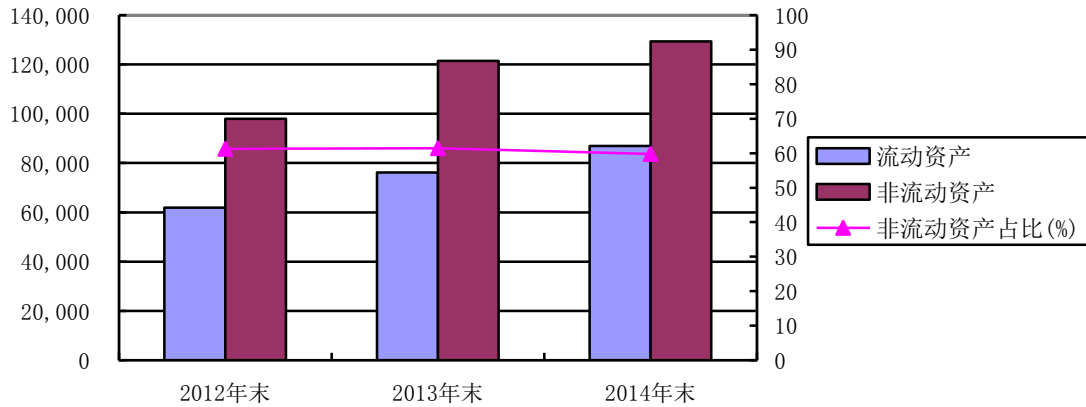
## （九）结论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业务发展前景广阔；主营业务保持快速成长，毛利率水平较高，同时费用控制有效，公司具有较强的获取经常性收益的能力和比较突出的综合盈利能力，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处于较高水平。

##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结构和质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资产	86,962.26	40.21	76,156.59	38.54	61,931.43	38.74
非流动资产	129,316.72	59.79	121,451.80	61.46	97,912.41	61.26
<b>资产总计</b>	<b>216,278.98</b>	<b>100.00</b>	<b>197,608.39</b>	<b>100.00</b>	<b>159,843.8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东至广信、蔡家山光气基地建设的顺利推进，公司以固定资产为代表的非流动资产及应收账款、存货为代表的流动资产保持稳步增长所致。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加大投入，东至广信及蔡家山光气基地建设投入较大所致。

公司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源自于历年留存收益的循环投入及利用商业信用规模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 46,873.22 万元，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而运用该部分资金持续进行资本性投入；同时，随着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的提升，公司利用商业信用的规模亦随之增加，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合计较 2012 年末增加 17,818.60 万元。

#### 1、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28,417.08	32.68	33,246.81	43.66	33,663.89	54.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	0.00	92.20	0.12	-	-
应收票据	2,626.04	3.02	154.75	0.20	277.85	0.45
应收账款	24,078.14	27.69	21,422.72	28.13	10,694.84	17.27
预付款项	3,796.63	4.37	4,963.48	6.52	5,520.27	8.91
应收利息	105.44	0.12	46.02	0.06	189.72	0.31
其他应收款	344.39	0.40	2,800.11	3.68	175.94	0.28
存货	27,590.55	31.73	13,430.51	17.64	11,408.93	18.42
<b>流动资产合计</b>	<b>86,962.26</b>	<b>100.00</b>	<b>76,156.59</b>	<b>100.00</b>	<b>61,931.43</b>	<b>100.00</b>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等，报告期内上述四项占公司相应期间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8.96%、95.95%及 96.46%，对公司流动资产的规模及变动趋势具有重要影响。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3,663.89 万元、33,246.81 万元及 28,417.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4.36%、43.66%及 32.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及其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均较高，主要系公司近年来经营状况良好，同时货款回收情况较好所致。2012 年度、2013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5,940.53 万元、15,630.2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138.31 万元、11,615.36 万元。良好的盈利能力及货款回收质量确保了公司的资金及经营安全。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减少 4,829.73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现金流出 16,177.55 万元所致。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92.20 万元、4.00 万元，为公司所持有的外汇远期结/售汇合约所对应的汇率变动所致。为了规避外汇汇率风险，公司与银行订远期结/售汇合约以降低汇率波动所带来的汇兑损失。针对期末未交割部分的合约，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外汇汇率（资产负债表日至交割日的剩余月份的远期合约汇率）

与当初约定的外汇合约汇率的变动所导致的差额，分别记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277.85 万元、154.75 万元及 2,626.0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45%、0.20% 及 3.02 %。与公司资产总额及收入规模相比，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的余额较小。2014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471.29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内销收入占比上升导致以票据方式结算的销售款增加所致。

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对部分具有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在支付方式上给予优惠，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无应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0,694.84 万元、21,422.72 万元及 24,078.1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27% 、28.13% 及 27.69%。

####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 A、2013 年末应收账款分析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10,727.88 万元，增幅为 100.31%，主要系对部分主要客户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较大所致，其中，公司对杜邦公司、UPL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分别增加 6,440.18 万元、1,431.80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大额应收账款较期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2013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	2012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增加额	2013 年度销售收入
1	杜邦公司	12,477.78	6,037.60	6,440.18	28,121.56
2	UPL DO BRASIL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INDUMOS SGROPECUARIOS S.A.	1,431.80	-	1,431.80	1,450.37
3	兴农公司	1,136.99	859.06	277.93	7,489.64
4	日曹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13.00	656.2	456.80	3,633.28
5	丹麦科麦农化工公司	634.73	1,462.56	-827.83	855.69
6	天津市汉邦植物保护剂有	534.90	3.00	531.90	1,355.68

	限责任公司				
7	江苏中汇进出口有限公司	461.50	0.00	461.50	2,256.33
8	上海悦联化工有限公司	377.23	46.11	331.12	1,189.13
9	PAXCHEM LIMITED	291.19	-	291.19	458.19
10	ACE VANGUARD LIMITED	210.70	-	210.70	2,552.07
11	浙江中山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453.54	-453.54	1,028.98
12	苏州市鑫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6.81	217.44	-160.63	412.08
13	爱利思达生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59.99	130.47	-70.48	539.33
14	VETERINARY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S MANUFACTURING CO.LTD	47.26	109.71	-62.45	47.63
15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04.4	-104.40	149.69
16	上海罗门哈斯有限公司	-	101.83	-101.83	971.77
	合计	18,833.89	10,181.92	8,651.97	-
	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额的比重	-	-	80.65%	-

(a) 杜邦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2013 年末，公司对杜邦公司的应收款项为 12,477.78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6,440.18 万元。2013 年度，公司对杜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8,121.56 万元，由于公司与杜邦公司从 2012 年 10 月起将账期由之前的 60-90 天调整为以 180 天为主，2013 年 7-12 月公司对杜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2,834.54 万元，导致公司 2013 年末对杜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同时，公司 2013 年度对杜邦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8,971.31 万元，并进而导致公司 2013 年末对杜邦公司的应收账款较前期增长幅度较大。

(b) UPL 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2013 年末，公司对 UPL 公司的应收款项为 1,431.80 万元，全部为增量应收款。公司对 UPL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450.37 万元，主要为 8 月-9 月期间对其销售多菌灵产品所实现的收入。鉴于公司与 UPL 公司良好的合作前景，公司给予其 180 天的账期，该部分应收款在期末大部分尚未收回。

## B、2014 年末应收账款分析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2,655.42 万元，增幅为 12.40%，主要系受公司产销规模增长影响所致。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42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62%，营收规模的增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亦随之增长。

②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发行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万元）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万元）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1 年以内	25,297.14	5%	1,264.86	24,032.29
1-2 年	9.09	10%	0.91	8.18
2-3 年	-	20%	-	-
3-4 年	75.32	50%	37.66	37.66
4-5 年	0.03	80%	0.02	0.01
5 年以上	47.18	100%	47.18	—
<b>合计</b>	<b>25,428.76</b>	<b>-</b>	<b>1,351.71</b>	<b>24,078.14</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1 年以内	22,320.76	5%	1,116.04	21,204.72
1-2 年	171.70	10%	17.17	154.53
2-3 年	79.15	20%	15.83	63.32
3-4 年	0.06	50%	0.03	0.03
4-5 年	0.60	80%	0.48	0.12
5 年以上	47.18	100%	47.18	-
<b>合计</b>	<b>22,619.44</b>	<b>-</b>	<b>1,196.72</b>	<b>21,422.72</b>
<b>2012 年 12 月 31 日</b>				
1 年以内	11,161.64	5%	558.08	10,603.56
1-2 年	90.55	10%	9.06	81.50
2-3 年	0.06	20%	0.01	0.05
3-4 年	0.60	50%	0.30	0.30
4-5 年	47.18	80%	37.74	9.44
5 年以上	-	100%	-	-
<b>合计</b>	<b>11,300.03</b>	<b>-</b>	<b>605.19</b>	<b>10,694.84</b>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原因说明
苏州市鑫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68.10	168.10	2-3 年	注一
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	135.95	135.95	5 年以上	注二
广德谊农农药销售有限公司	3.79	3.79	3-4 年	注一
海门市集海化工废品经营有限公司	3.60	3.60	2-3 年	注一
河北冠龙农化有限公司	0.60	0.60	5 年以上	注一
泰兴市宏阳化工有限公司	0.03	0.03	3-4 年	注一
<b>合计</b>	<b>312.06</b>	<b>312.06</b>		

注一：铜陵广信因政府规划需要整体搬迁，目前已停止生产经营，其应收账款发行人预计难以收回，因此于 2014 年末对该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二：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信广乐”）目前已停止经营。2010 年 7 月，广信广乐控股股东江西电化乐丰化工有限公司对广信控股就广信广乐联营合同纠纷进行了起诉，发行人预计该款项难以收回，因此于 2011 年末开始对该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同时根据既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广信农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同时公司根据既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③ 发行人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主要考虑到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产品销售的竞争度、客户的需求及资信状况、其他供应商的信用政策、信用政策的延续性等因素，根据市场的变化，适时微调公司销售政策，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明细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杜邦公司			
其中：异氰酸酯	180 天	60-180 天	注一
其他产品	180 天	180 天	注二
兴农股份有限公司	90 天	90 天	60-90 天

日曹达	120 天	120 天	120 天
丹麦科麦农化工公司	300 天	300 天	注三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四</sup>	7 天	-	-

注一：1-9 月信用政策为 60 天，10-12 月信用政策为 180 天。

注二：1-9 月信用政策为 90 天，10-12 月信用政策为 180 天。

注三：1-8 月信用政策为 240 天，9-12 月信用政策为 300 天。

注四：主要销售产品为 2014 年度新投产草甘膦客户。

####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5,520.27 万元、4,963.48 万元及 3,796.6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91%、6.52% 及 4.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东至广信及蔡家山光气基地建设的工程建设相关款项。2014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 2013 年末减少 1,166.85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土地保证金、电费及材料款，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石家庄东华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788.18	20.76
国网安徽东至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34	15.81
东至县财政局	588.00	15.49
安徽东至香隅化工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3.17
安庆市坤宇贸易有限公司	259.20	6.83
<b>合 计</b>	<b>2,735.72</b>	<b>72.06</b>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6) 应收利息

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应收利息余额分别为 189.72 万元、46.02 万元及 105.44 万元。公司各期末应收利息主要为所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5.94 万元、2,800.11 万元及 344.39 万元，主要为账期较长的预付款及公司缴付的各类保证金。公司其他应收款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2,624.17 万元，主要系确认应收美国杜邦因取

消订单而应给予公司的补偿款 2,807.58 万元所致；公司其他应收款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减少 2,455.72 万元，主要系收回上述补偿款所致。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苏州市德益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97.32	25.57	197.32
溧阳市信益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116.11	15.04	23.22
上海新花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109.58	14.20	24.79
广德县新杭镇政府	77.72	10.07	38.86
广德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68.00	8.81	44.00
<b>合计</b>	<b>568.72</b>	<b>73.69</b>	<b>328.19</b>

公司 2014 年 12 月末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预付款转入，公司将账龄较长，存在收回风险的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并根据实际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8)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 11,408.93 万元、13,430.51 万元及 27,590.55 万元，占公司相应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8.42%、17.64% 及 31.7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5,041.70	18.27	4,504.78	33.54	3,512.89	30.79
库存商品	21,653.19	78.48	8,505.85	63.33	7,736.01	67.81
在产品	334.35	1.21	398.80	2.97	160.03	1.40
委托加工物资	561.30	2.03	21.08	0.16	-	-
<b>合计</b>	<b>27,590.55</b>	<b>100.00</b>	<b>13,430.51</b>	<b>100.00</b>	<b>11,408.93</b>	<b>100.00</b>

#### ①2014 年末公司存货增长原因分析

2014 年末公司存货净额较前期增加 14,160.04 万元，主要系库存商品期末净额较前期增加 13,147.34 万元所致。2014 年末公司主要库存商品明细如下：

序号	存货名称	账面金额	占比 (%)
1	草甘膦原药	7,430.12	33.30
2	多菌灵原药	4,556.49	20.42
3	多菌灵制剂	436.04	1.95

4	甲基硫菌灵原药	3,340.82	14.97
5	甲基硫菌灵制剂	121.74	0.55
6	敌草隆原药	2,277.33	10.21
7	敌草隆制剂	560.28	2.51
8	氨基甲酸甲酯	1,032.61	4.63
9	异氰酸酯	1,397.91	6.26
10	其他	1,161.50	5.21
<b>库存商品余额合计</b>		<b>22,314.83</b>	<b>100.00</b>

2014 年末公司期末库存商品主要为草甘膦原药、多菌灵原药、甲基硫菌灵原药、敌草隆原药，上述四项产品合计占公司期末库存商品余额的比重为 78.89%，构成公司期末库存商品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 2014 年末库存商品较 2013 年末净额较前期增加 13,147.34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开始停产检修，为保证销售供应，公司对主要产品均进行了相应的储备；②草甘膦原药系公司 2014 年度投产的新产品，该产品 2014 年末余额为 7,430.12 万元，该部分库存商品构成 2014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的增量金额。

②2014 年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库龄情况如下：

品名	账面余额 (万元)	其中：库龄为 1 个月以内	其中：库龄为 1-2 个月	其中：库龄为 2-6 个月	其中：库龄为 6 个月以上
草甘膦原药	7,430.12	5,273.70	2,156.42	-	-
多菌灵原药	4,556.49	3,969.42	587.07	-	-
多菌灵制剂	436.04	436.04	-	-	-
甲基硫菌灵原药	3,340.82	1,209.35	1,233.87	897.60	-
甲基硫菌灵制剂	121.74	46.00	75.74	-	-
敌草隆原药	2,277.33	406.46	487.29	1,383.58	-
敌草隆制剂	560.28	337.28	223.00	-	-
氨基甲酸甲酯	1,032.61	319.36	271.46	441.79	-
异氰酸酯	1,397.91	568.39	829.52	-	-
其他	1,161.49	1,161.49	-	-	-
合计	22,314.83	13,727.50	5,864.37	2,722.97	-
占比	100.00%	61.52%	26.28%	12.20%	-

2014 年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库龄均在六个月以内，其中库龄在两个月以内的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占全部库存商品期末余额的比重为 87.80%，显示出发行人期末库存商品均有较好的流动性，不存在滞销、长期储存的库存商品。

### ③2014 年末公司存货减值测试情况

#### A、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2014 年末，根据部分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37.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存货名称	账面金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1	库存商品-草甘膦	7,430.12	6,768.49	661.63
2	原材料-甘氨酸	139.98	127.70	12.28
3	原材料-多聚甲醛	114.33	85.13	29.20
4	原材料-甲醇	110.48	92.43	18.05
5	原材料-三氯化磷	106.40	97.73	8.67
6	原材料-液碱	29.68	22.28	7.40
合计		<b>7,930.99</b>	<b>7,193.76</b>	<b>737.24</b>

#### B、2014 年末公司敌草隆相关存货减值测试情况

##### (a) 敌草隆产成品库存情况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产品名称	库存数量 (吨)	账面价值	产成品售 价①	销售费用 及税费②	可变现净 值 ①-②	计提减值 金额
2014 年末	敌草隆原药	1,220.30	2,277.33	3,999.06	131.55	3,867.51	-
	敌草隆颗粒剂	165.44	371.15	483.51	15.91	467.61	-
	敌草隆可湿粉	98.34	189.13	250.92	8.25	242.67	-

注一：产成品售价取 2014 年年末敌草隆产品销售价格；

注二：销售费用按发行人 2014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测算，税费为营业税金及附加。

由于敌草隆产成品可变现净值大于产成品账面价值，故敌草隆产成品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 (b) 敌草隆相关原材料库存情况及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年度	产品名称	库存数量 (吨)	账面价值 ①	加工成本 ②	产成品生 产成本 ①+②	产成品可 变现净值	计提减值 金额
----	------	-------------	-----------	-----------	--------------------	--------------	------------



2014 年末	3,4-二氯苯胺	371.30	480.67	417.80	898.47	1,545.91	-
	甲苯	219.83	134.27	1,575.38	1,709.65	2,877.78	-
	二甲胺	290.98	72.94	989.85	1,062.79	1,777.35	-

注：单一原材料后续加工成本包括加工至产成品所需的制造费用、人工成本及所需其他原材料价值。

由于根据敌草隆相关原材料进一步加工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产成品生产成本，故敌草隆相关原材料不存在减值情形，发行人期末未对敌草隆原材料计提减值准备。

### (c) 敌草隆相关在产品库存情况及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2014 年末，发行人敌草隆相关在产品期末余额为 50.91 万元，全部为储存在反应釜内的甲苯。甲苯作为敌草隆生产过程中的溶液，本身不参与反应，除加工过程中正常损耗外，可循环使用。2014 年末发行人期末在产品中甲苯单价为 0.61 万元/吨，与发行人期末甲苯原材料单价基本一致。根据对发行人期末原材料甲苯的减值测试，发行人期末敌草隆相关在产品亦不存在减值情形，因而未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2012 年-2014 年发行人敌草隆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7.94%、35.21% 及 32.79%，具有较高的盈利能力，因而其产成品发生减值的可能性较小；在产成品未发生减值、相关原材料期末价格未发生大幅上升的情况下，敌草隆相关原材料、在产品发生减值的可能性也较小。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报告期末发行人敌草隆相关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不存在减值情况。发行人 2014 年末已按相关会计政策对存货中库存商品进行减值测试，2014 年末不存在库存商品减值可能估计不足的情形。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公司报告期末已按相关会计政策对敌草隆产品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资产减值可能估计不足的情形。

##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14.12.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固定资产	91,746.17	70.95	67,782.61	55.81	26,226.68	26.79
在建工程	6,121.03	4.73	19,777.87	16.28	38,666.13	39.49
工程物资	875.62	0.68	2,970.46	2.45	2,007.12	2.05
固定资产清理	8,250.76	6.38	8,250.76	6.79	8,296.08	8.47
无形资产	21,615.75	16.72	22,076.83	18.18	22,569.26	2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7.38	0.55	593.26	0.49	147.14	0.1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316.72</b>	<b>100.00</b>	<b>121,451.80</b>	<b>100.00</b>	<b>97,912.41</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新项目的推进，公司非流动资产呈快速增长态势，2014年末较2012年末增长32.07%。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工程物资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四项占公司相应期间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1.38%、92.72%及93.07%，构成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房屋及建筑物	52,087.20	56.77	38,044.38	56.13	13,032.14	49.69
机器设备	38,771.95	42.26	29,217.92	43.11	12,821.95	48.89
运输设备	263.85	0.29	115.54	0.17	104.01	0.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3.18	0.68	404.77	0.60	268.58	1.02
<b>合计</b>	<b>91,746.17</b>	<b>100.00</b>	<b>67,782.61</b>	<b>100.00</b>	<b>26,226.68</b>	<b>100.00</b>

公司2013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67,782.61万元，较2012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41,555.93万元，主要系公司蔡家山基地及东至广信本期投入加大及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38,291.91万元所致。

项目	2013年末(万元)	2012年末(万元)	增加额(万元)
广信农化	32,868.82	26,082.63	6,786.19
东至广信	34,817.95	26.77	34,791.18
铜陵广信	95.84	117.28	-21.44
<b>合计</b>	<b>67,782.61</b>	<b>26,226.68</b>	<b>41,555.93</b>

2013年度，公司主要大额新增固定资产（原值）对应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广信农化	1	上海办事处购入房产	5,118.79
	2	光气基地项目	2,833.87
	3	公用工程项目	2,268.03
	小计		<b>10,220.69</b>
东至广信	1	光气化产品项目	11,439.65
	2	邻苯二胺联产大苏打项目	7,641.59
	3	东至公用工程	10,053.83
	4	东至基础设施	6,151.69
	小计		<b>35,286.76</b>
合计			<b>45,507.45</b>

公司 2014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91,746.17 万元，较 201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 23,963.56 万元，主要系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建成投产及公司光气基地建设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4,912.84 万元所致。

项目	2014 年末 (万元)	2013 年末 (万元)	增加额 (万元)
广信农化	41,849.83	32,868.82	8,981.01
东至广信	49,815.24	34,817.95	14,997.29
铜陵广信	81.10	95.84	-14.74
合计	<b>91,746.17</b>	<b>67,782.61</b>	<b>23,963.56</b>

2014 年度，公司主要大额新增固定资产（原值）对应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广信农化	1	农药制剂项目	2,332.71
	2	光气基地项目	1,946.31
	3	对硝基苯甲酰氯项目	3,411.53
	4	公用工程	3,783.08
	5	基础设施	246.40
	小计		<b>11,720.02</b>
东至广信	1	草甘膦项目	17,240.19
	2	东至基础设施	1,215.91
	小计		<b>18,456.10</b>
合计			<b>30,176.12</b>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如下：

项目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6,865.93	52,087.20	91.60%
机器设备	49,204.56	38,771.95	78.80%
运输设备	473.03	263.85	55.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97.07	623.18	41.63%
<b>合计</b>	<b>108,040.58</b>	<b>91,746.17</b>	<b>84.92%</b>

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较高，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84.92%。

##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东至项目厂房	-	-	9,136.74
东至项目基础设施	28.53	290.77	8,906.38
东至二期项目	1,230.46	45.00	9,694.40
东至三期项目	518.67	7,194.30	-
光气化产品项目	1,102.17	3,695.78	4,283.01
精细化工园区道路等基础设施	-	-	78.70
光气二期项目	1,695.10	4,819.34	3,681.72
开发区项目	-	2,286.61	2,150.12
东至四期项目	122.18		
其他	1,423.92	1,446.07	735.06
<b>合计</b>	<b>6,121.03</b>	<b>19,777.87</b>	<b>38,666.13</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38,666.13 万元、19,777.87 万元及 6,121.03 万元。201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18,888.26 万元，主要系由本期新增在建工程 19,403.66 万元，同时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38,291.91 万元综合影响所致；201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3 年末减少 13,656.84 万元，主要系本期新增在建工程 11,255.99 万元，同时东至广信草甘膦项目等建成投产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4,912.84 万元综合影响所致。

## (3) 工程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工程物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2,007.12 万元、2,970.46 万元及 875.6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05%、2.45% 及 0.68%。公司工程物资

主要为蔡家山光气基地、东至广信建设项目购入的各类材料。

####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2,569.26万元、22,076.83万元及21,615.7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3.05%、18.18%及16.72%。公司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未新增土地使用权。

关于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详细情况见本招股书第六节之“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147.14万元、593.26万元及707.38万元，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所产生的会计和税法时间性差异所形成。

#### (6) 固定资产清理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清理余额分别为8,296.08万元、8,250.76万元及8,250.76万元，主要系铜陵广信根据其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第三期搬迁补偿协议》，于2012年9月末正式停产，并将其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清理所致。

### 3、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制定了较为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期末均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相应地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所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坏账准备	2,090.06
2	存货跌价准备	737.24
合计		<b>2,827.30</b>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整体质量优良，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金额充分、合理。

## （二）负债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负债	75,159.53	97.28	72,685.91	97.76	51,583.89	98.47
非流动负债	2,100.60	2.72	1,663.83	2.24	800.00	1.53
<b>负债总计</b>	<b>77,260.13</b>	<b>100.00</b>	<b>74,349.74</b>	<b>100.00</b>	<b>52,383.8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以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流动负债为代表的流动负债，其占相应期末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均为90%以上，非流动负债主要为收到的尚未完成验收的政府项目补助款。

### 1、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应付票据	24,881.77	33.11	22,379.29	30.79	14,712.58	28.52
应付账款	32,408.49	43.12	31,851.20	43.82	24,759.08	48.00
预收款项	2,485.23	3.31	445.59	0.61	440.42	0.85
应付职工薪酬	536.79	0.71	441.96	0.61	340.81	0.66
应交税费	-8,833.02	-11.75	-5,424.44	-7.46	-3,418.70	-6.63
其他应付款	102.77	0.14	81.08	0.11	99.07	0.19
其他流动负债	23,577.50	31.37	22,911.23	31.52	14,650.63	28.40
<b>流动负债合计</b>	<b>75,159.53</b>	<b>100.00</b>	<b>72,685.91</b>	<b>100.00</b>	<b>51,583.89</b>	<b>100.00</b>

#### （1）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4,712.58 万元、22,379.29 万元及 24,881.77 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8.52%、30.79% 及 33.11%。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采购产品和原材料所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4,759.08 万元、31,851.20 万元及 32,408.49 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48.00%、43.82% 及 43.12%。

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7,092.12万元，主要系东至广信



生产规模扩大导致采购规模扩大所致。东至广信于2013年4月开始试生产，为应对生产需要，东至广信加大原材料采购力度，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8,600.07万元（剔除应付内部款项）。

###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440.42万元、445.59万元及2,485.23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0.85%、0.61%及3.31%。一般而言，公司对新增客户或小额客户销售采取先收预收款再发货的形式，待合作关系稳定后，大部分客户无需再预先支付款项，而由公司授予一定的应收账款信用期。此外，市场需求旺盛时，部分客户会向公司预付货款，以期保障其采购。与公司资产规模及销售规模相比，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小。

###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340.81万元、441.96万元及536.79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0.66%、0.61%及0.71%。公司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部分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薪酬，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税费余额分别为-3,418.70万元、-5,424.44万元及-8,833.02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6.63%、-7.46%及-11.75%。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7,363.24	-4,855.39	-2,801.08
企业所得税	-1,733.15	-788.61	-658.63
土地使用税	202.57	148.22	3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6	23.68	-0.06
其他	48.05	47.66	4.15
<b>合计</b>	<b>-8,833.02</b>	<b>-5,424.44</b>	<b>-3,418.7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增值税分别为-2,801.08万元、-4,855.39万元及-7,363.24万元，主要原因为：①随着公司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建设的推进，公司采购设备所形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②公司大部分原材料增值税进项税率为17%，而公司农药产品的增值税销项税率为13%，导致进项额大于销项额；③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所得税为-658.63万元、-788.61万元及-1,733.15万元，主要系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土地使用税金额分别为36.92万元、148.22万元及202.57万元，主要系公司土地使用权金额较大，于期末计提相应的土地使用税金额较大所致。

####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99.07万元、81.08万元及102.77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0.19%、0.11%及0.14%。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向供应商及合作方收取的保证金。

#### （7）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14,650.63万元、22,911.23万元及23,577.50万元，主要为铜陵广信收到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铜陵县国土资源储备发展中心支付的尚未结转的搬迁补偿款。

报告期内，公司与拆迁补偿款相关的资金拨入及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偿对象	期间	资金拨入金额	结转金额	期末结存金额
草甘膦生产线及厂房	2012年度	3,677.10	5,013.33	-
第三期搬迁补偿	2012年度	16,500.00	1,849.37	14,650.63
	2013年度	5,315.88	1,080.4	18,886.11
	2014年度	-	1,002.52	17,883.59
第四、五、六期搬迁补偿	2013年度	1,984.12	-	1,984.12
	2014年度	1,000.00	386.00	2,598.12
国有土地收储	2013年度	2,041.00	-	2,041.00
	2014年度	1,054.79	-	3,095.79

## 2、非流动负债变化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800万元、1,663.83万元及2,100.60万元，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形成的递延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年产8000吨敌草隆原药	320.00
2	年产2000吨氨基甲酸甲酯项目资金	400.00

3	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	400.00
4	年产 4000 吨水杨腈项目	980.00

#### (1) 年产 8000 吨敌草隆原药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201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字[2010]2251 号），公司新建年产 8000 吨敌草隆原药项目入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1 年 7 月 18 日，公司收到作为国家补助金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00 万元。2012 年 12 月，该项目一期已正式投产。2013 年 1 月起，公司根据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开始按照 10 年进行摊销，2013 年度、2014 年度分别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 40 万元、40 万元。

#### (2) 年产 2000 吨氨基甲酸甲酯项目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氨基甲酸甲酯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皖发改产业[2011]863 号），同意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氨基甲酸甲酯项目，并安排工业“三高”补助资金 400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收到补助上述资金 4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 (3) 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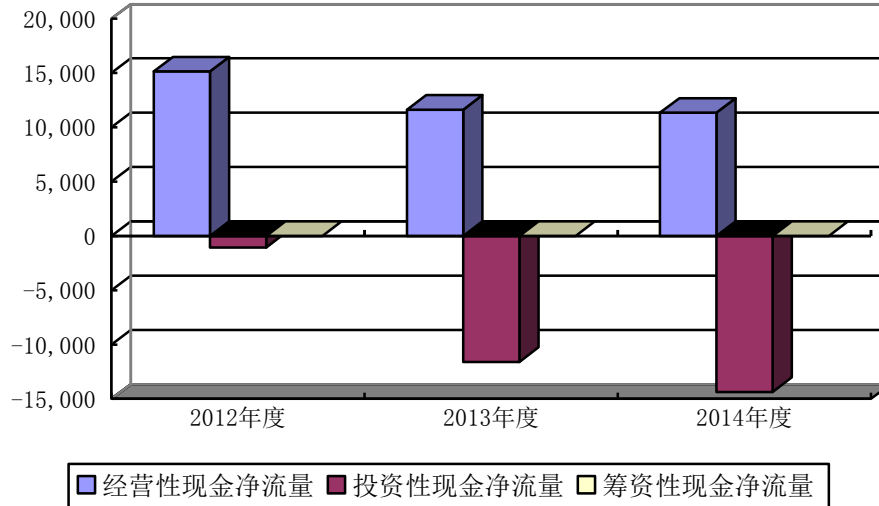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三高”项目建设省统筹投资计划的通知》（皖发改投资[2012]492 号），同意公司建设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并安排工业“三高”补助资金 400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7 日收到补助资金 300 万元，2013 年 11 月 19 日收到补助资金 1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 (4) 年产 4000 吨水杨腈项目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2013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字[2013]1120 号），公司新建年产 4000 吨水杨腈项目入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收到作为国家补助金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90 万元；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收到补助资金 400 万元；2014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补助资金 9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现金流量结构及变化情况(单位: 万元)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10	11,615.36	15,13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2.81	-11,603.76	-1,067.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5.22	-242.76	-53.11
<b>净现金流量</b>	<b>-3,025.93</b>	<b>-231.16</b>	<b>14,017.99</b>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1、现金流入</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56.54	65,445.54	62,32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89.68	2,545.94	4,139.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5.31	960.47	86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01.54	68,951.94	67,332.49
<b>2、现金流出</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301.94	41,734.95	36,518.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13.56	4,446.32	3,75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0.08	4,990.40	6,16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3.86	6,164.91	5,75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59.44	57,336.59	52,194.1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342.10</b>	<b>11,615.36</b>	<b>15,138.31</b>

### 经营性现金流量与公司收入、利润之间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56.54	65,445.54	62,324.04
营业收入	121,429.59	90,878.09	94,36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10	11,615.36	15,138.31
净利润	15,302.43	15,630.26	15,940.5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实现的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实现的净利润保持着较好的匹配关系，说明公司主营业务在具有较高的获利能力的同时保持着良好的盈利质量（即获取现金的能力），为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和规模扩张提供了良好的资金流支持。

2012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小于公司同期营业收入，主要系公司于本期以票据方式结算应收账款 38,359.34 万元、应收账款原值增加 4,448.80 万元所致；2013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小于公司同期营业收入，主要系公司于本期以票据方式结算应收账款 19,367.47 万元、应收账款原值增加 11,319.41 万元所致；2014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小于公司同期营业收入，主要系公司于本期以票据方式结算应收账款 47,201.26 元、期末应收账款原值较前期增加 2,985.43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金额基本匹配。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略低于当期净利润，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及存货期末余额持续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现金流入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81.8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4.58	8,311.56	18,381.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	890.00	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4.58	9,283.44	18,781.53
<b>2、现金流出</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7.55	20,887.19	19,84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7.39	20,887.19	19,848.7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362.81</b>	<b>-11,603.76</b>	<b>-1,067.22</b>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投入资金建设厂房和生产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广德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建设，前述工程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分别为19,848.75万元、20,887.19万元及16,177.5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为18,381.53万元、8,311.56万元及1,364.58万元，主要系铜陵广信按照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有限公司及铜陵县国土资源储备发展中心签订的搬迁协议所收到的拆迁补偿款。具体情况请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十、铜陵广信搬迁情况说明”。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融资性现金流入与流出。

## （四）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54%	34.90%	35.52%
流动比率（倍）	1.16	1.05	1.20
速动比率（倍）	0.79	0.86	0.98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360.99	23,203.47	21,526.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5.52%、34.90%及32.54%，总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需求，公司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提升生产能力，近三年累计资本性支出达56,913.49万元，但同时由于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目前仍保持较为合理的负债规模及稳健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的总体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20、1.05及1.16，速动比率分别为0.98、0.86及0.79，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及东至广信的投产，公司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的期末余额呈上升趋势所致。由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同时现金储备较为充裕，公司仍呈现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1	5.32	10.24
存货周转率（次）	4.44	5.17	5.3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24、5.32及5.01，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39、5.17及4.44，总体保持稳定并保持在较高水平，显示出公司具有较高的资产运营效率，资产周转状况良好。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对部分核心客户的销售收入增加，同时自2012年10月起对其账期进行延长，导致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均较前期增幅较大所致。

##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发行人近三年资本性支出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9,848.75万元、20,887.19万元及16,177.55万元，累计支出达56,913.49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东至广信及蔡家山光气基地建设资金支出。随着公司主营产品产能利用率基本饱和，通过实施新生产基地建设，可以根据市场的需要，进一步扩大生产能力和业务规模。

##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投入，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 四、报告期内重大或有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等其他对发行人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事项。

##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紧紧围绕着农药产品和精细化工中间体，借助于技术优势、质量优势和成本优势，逐步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行业地位较高，主营业务突出。未来几年，下列因素决定了公司仍将具有持续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

### （一）下游行业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将为公司提供广阔的发展前景

农业生产对于人类生存是必不可少的，农业生产离不开农药。日益增长的人口、不断减少的耕地和生物能源应用的扩大都使得农药的需求持续增长。由于全球农作物种植结构的调整，各类经济作物种植种类和种植面积将扩大。随着国内杀菌剂使用比例的增加和国际市场出口的增长，杀菌剂的需求量仍将持续增长。公司是国内多菌灵产品的主导生产厂家之一，DAP/HAP 两项重要指标优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标准，因此杀菌剂需求的持续增长，将为公司提供广阔的发展前景。

### （二）稀缺的光气资源将保障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光气为剧毒气体，被国际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列为第三类监控化学品。各国对光气控制极严，光气生产资质准入门槛高，取得光气生产资质的难度极大。但光气具有活泼性强、合成下游产品反应路线短、生产清洁污染少等特点，用途

广泛。公司取得了国家工信部颁发的《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证书》，获得了光气特别生产许可资格。公司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作为原料的农药生产企业，积累了多年的光气生产经验，掌握了先进可靠的光气合成技术，光气质量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有效保证了光气衍生产品的高品质和高收率。

### **（三）完整的产业链有助于公司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

公司为拥有两个光气生产基地的农药企业，光气资源优势明显。公司拥有完整的产业链，涵盖了从光气、中间体产品、原药及制剂的各个生产环节。完整的产业链不但有利于公司各个产业实现资源共享，降低成本，更重要的是在新产品开发、质量保障方面可发挥优势，并实现核心技术的保密。

### **（四）公司主要财务困难**

随着公司行业地位的稳固和提升，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提升公司技术水准和扩大产能，以保证产品及时的更新换代和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如果仅依靠公司自身积累，将很难满足企业发展的需要。若本次股票能成功发行，可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和技术升级提供宝贵的建设资金，从而有力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 **（一）会计师的审阅意见**

华普所对发行人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阅，出具会审字[2015]2171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广信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及所载资料，包括公司审计截止日后出具的财务报表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3.31	2014.12.31	变动比率
资产总计	212,577.63	216,278.98	-1.71
负债合计	68,116.48	77,260.13	-11.83
股东权益合计	144,461.14	139,018.85	3.9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461.14	139,018.85	3.91

注：2014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华普所审计，2015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华普所审阅。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42,419.11	24,162.93	75.55
营业利润	6,093.08	4,787.04	27.28
利润总额	6,261.35	5,137.54	21.87
净利润	4,995.41	4,496.84	11.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95.41	4,496.84	1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2.73	4,336.92	11.66

注：上表中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华普所审阅。

2015年1-3月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持有的远期结汇/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形成的损益。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9.09	-963.25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86	-5,340.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注：上表中数据未经审计，但经华普所审阅。

##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情况分析

### 1、资产负债情况的说明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29.83%，总体负债状况良好。2015年3月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减少3,701.35万元，主要系负债减少9,143.64万元、净资产增加5,442.30万元综合影响所致。公司2015年3月末负债减少9,143.64万元，主要系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分别较前期减少7,070.93万元、5,528.56万元所致；公司2015年3月末净资产增加5,442.30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实现利润4,995.41万元、安全储备增加446.88万元所致。

### 2、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化的说明

2015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19.11万元、净利润4,995.41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75.55%、11.09%。2015年一季度公司草甘膦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3,078.11万元，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前期增幅较大，由于草甘膦产品销售毛利率较低，公司净利润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

### 3、现金流量情况的说明

2015年一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69.09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2,353.42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4,738.07万元综合影响所致；2015年一季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65.86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五）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变动情况

### 1、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农药主要用于防治农作物的病、虫、草害，受农业生产的季节性以及病、虫、

草害发生的规律性的影响，农药产品的应用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农药原药及中间体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下游客户为农药制剂加工企业，而制剂生产企业具有“季节性销售、全年生产”的特点，因而公司产品销售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此外，公司销售区域涵盖了国内及北美洲、南美洲、欧洲、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多个区域，各地农业生产季节上的差异进一步减少了季节性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农药产品是农业生产的必需品，刚性需求较强，因而农药行业是弱周期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小。2001年-2013年期间，全球农药行业销售额复合增长率为6.14%。未来随着高效低毒农药的推广以及发达国家的产能进一步向国内转移，国内农药行业仍有望保持稳定的发展趋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异常变动情况。

## 2、经营模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3、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

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 4、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

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 5、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变化情况

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6、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综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定。此外，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预计2015年1-6月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发展计划

####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生产技术的先进性、产品的优异性等各项竞争优势，加大技术投入，积极创新，有效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开发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以满足现代农业生产不断发展的新需求，将公司发展成为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现代化大型农化企业，为全球的农业发展提供高效、低毒、环境友好的创新型农药产品。

#### 2、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目标

根据上述的发展战略，公司的整体经营目标是：充分利用现有光气资源，进一步巩固杀菌剂多菌灵的市场主导地位，重点发展以光气为原料的农药及精细化工品，整合、完善产品产业链，实现协同效应。同时，公司力争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居国内领先水平，并与下游更多的国际知名农化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 3、业务计划

##### （1）提高竞争力计划

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一方面将着力于技术创新，对现有产品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品质和收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利用光气资源开发新农药、新药物和新型材料的重要中间体，适应市场新需求，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另一方面，公司将依托国际市场销售网络，寻求与国际农药大公司的战略合作机会，发挥光气资源优势，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参与国际行业整合，积极承接国际产业转移。此外，通过合理调整产品结构，促进公司技术和管理水平的跨越式提升，全面提高本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的核心能力。

##### （2）市场和业务开拓计划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通过提升公司品牌，加快拓展新销售渠道，从而扩大销售份额，进一步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

在国际市场上，通过加强海外登记工作，争取更多产品在美国、巴西、阿根

廷等农药大国的登记，扩大公司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进一步加强与国际知名农化企业的合作与交流。同时积极筹备建设海外分公司，以便深入了解最新农药需求信息及发展趋势，使公司有针对性的做出新品研发的决策。

在国内市场上，通过充分利用产品高品质优势，加大产品推广力度，与大型经销商共同举办推广会，以及聘请国内知名植保人员现场讲解，参加各类大型的植保会，将公司的新品源源不断地推荐给客户，提高国内市场的份额。

### （3）产品开发计划

在未来2-3年，公司将产品技术开发方向确定为农药和光气化精细化工中间体两类产品链延伸开发。农药产品开发选择高效低毒的新品种原药和制剂新剂型，光气化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选择新农药、医药、新型材料合成的重要中间体，具体产品开发计划如下：

**A、农药原药：**继续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甲基硫菌灵和敌草隆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国际市场需求，未来主要开发品种为杀菌剂嘧菌酯、除草剂环嗪酮和磺酰脲类除草剂。

**B、农药制剂：**以国际市场需求为导向，注重环保性能好和药效好的悬浮剂、颗粒剂等新型剂型。

**C、光气化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扩大新型农药中间体氨基甲酸甲酯产品的市场规模。根据新农药合成需求，开发用于新农药和新药物合成的氯甲酸酯及用于新型材料的特种异氰酸酯（如二异氰酸酯和三异氰酸酯）。

### （4）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为实现上述计划，公司将在已建成技术研发中心的基础上，继续引进先进的实验分析设备，夯实硬件设施建设；以优厚的待遇及灵活的用人机制吸引技术研发人才；加强与国际知名农化公司以及国内高等科研院校间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吸取先进的技术和经验，联合进行关键的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围绕公司新品开发加强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使公司能够及时跟踪最前沿的技术，突破国外的技术壁垒，形成自主的知识产权。

### （5）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提高企业整体素质。一方面，继续招聘各类专业人才和大学毕业生，有意识地培养年轻干部，为他们提

供发展平台；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引进一套长效机制，分层次、多方面、经常性地为员工提供各种培训机会。

##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公司拟定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公司此次股票发行能够完成，募股资金及时到位；
- 2、公司各项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平稳发展的状态；
- 3、公司各主导产品的市场容量、行业技术水平、行业竞争状况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
- 4、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处于正常变动范围内；
- 5、现行外汇汇率处于正常波动范围内；
- 6、无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实现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挑战

### 1、资金方面

本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作保障。如果为维持公司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目标的实现。

### 2、技术方面

本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企业，技术的研发与创新是公司发展的源动力。如果公司的科研开发、技术升级和工艺改进不能及时的更新，将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同时，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核心技术，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可能面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将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为了防止项目专有技术的流失与泄密，公司已经与核心人员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

### 3、人才方面

随着企业的上市和研发中心的建立，公司对综合性人才的需求将大量的增加，特别是高端技术人才。为保持企业的持续稳定发展能力、持续的管理创新与

技术创新能力，巩固、提升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公司需要引进与储备大量的优秀人才，因此本公司面临着人力资源保障的压力。

#### 四、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础，能够为发展计划的实施提供资金，积累经验；业务发展规划是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的延伸和深化，是建立在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基础上的业务拓展。

公司作为国内农化行业的大型生产厂家，主要生产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系列数十种原药品种及制剂产品，主营业务业绩突出，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了显著的工艺技术优势和规模优势。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就是在现有基础上加强研发，对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技术改造，加速光气化农化产品的开发及公司规模化生产进度，实现产品种类的拓展、产品的升级及新产品开发、营销网络的扩充。通过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的实施，将会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扩展公司营销网络，提高产品研发能力，优化产品结构，使得现有业务不断做大做强。

####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股对实现公司上述业务发展目标具有关键作用，主要表现在：

1、本次募股后，为实现上述业务计划提供了资金来源，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开发和业务拓展的顺利开展，同时也为今后再融资架设了通向资本市场的桥梁；

2、本次募股后，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将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指导和约束。从而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管理体系，为企业未来的稳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3、有利于增强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高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从而保障上述业务目标的实现；

4、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提升公司的信用等级，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加速国内外市场的拓展。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

1、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75,813.6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70,071.47 万元。

2、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投资总额（万元）
1	年产 8,000 吨敌草隆项目	敌草隆项目	10,908.44	10,908.44
2	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系列产品项目	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	25,700.00	25,700.00
3	年产 10,000 吨甲基硫菌灵项目	甲基硫菌灵项目	13,463.03	13,463.0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b>70,071.47</b>	<b>70,071.47</b>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均已经宣城市广德县发改委备案，安全生产取得宣城市广德县安监局许可同意，项目环境影响及保护情况已取得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和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的批复同意：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文号	安全许可	环保批文
1	敌草隆项目	广德县发改委【2014】18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6号	宣环综【2010】23号
2	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	发改投【2015】18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5号	宣环综【2011】1号
3	甲基硫菌灵项目	广德县发改委【2014】17号	广危化项目（设计）审字【2012】7号	宣环综【2010】24号

2012年4月19日，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对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环控函[2012]398号），认定公司上述拟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均已通过环保部门批复。

3、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首先置换已提前投入的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解决。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3,687.03 万元用于敌草隆项目建设、534.59 万元用于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建设、415.25 万元用于甲基硫菌灵项目建设。

## （二）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认真、详尽和严格的论证，一致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适应公司发展和运营需要，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进而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用地及环保情况

### 1、投资项目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地址均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彭村村的蔡家山厂区内，公司已取得相关的土地证，土地证号：广国用（2009）第20650号、广国用（2009）第20649号，合计占地面积279,069.40平方米。项目建设地与现有公司厂房紧邻，周围一公里无其他工厂及重要公共设施，满足《光气及光气化产品生产安全规程》（GB19041-2003）规定要求。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措施

所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经过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和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的批复同意实施。所有项目将建设在广德精细化工产业园内，采用统一的环保体系。

#### （1）废水

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磺酰基异氰酸酯三个项目所产生的污水经中和、沉淀和多效蒸发等措施进行预处理后，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再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 （2）废气

募投项目废气主要为各装置的工艺废气和锅炉废气。工艺废气防治措施是将各装置的工艺废气通过管网收集后送到光气尾气破坏吸收装置，将尾气中的光气



破坏变成HCl，而后通过水降膜吸收生产副产品盐酸，同时，将未能完全吸收的HCl尾气通过液碱中和吸收成为含盐废水。该含盐废水所含少量各装置进入的有机质，需经过预处理站处理后送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

锅炉尾气脱硫采用向流化床锅炉内同时投入煤炭与石灰石，在燃烧的同时进行脱硫，脱硫效率可达80%。外排烟气中二氧化硫、烟尘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二类区标准。

### （3）噪声

募投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噪声源为压缩机、水泵、鼓风机、排放机等。噪声处理采用隔声、减震治理，在风机进出口加装消音器，在风机房安装吸声材料，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4）固废

募投项目产生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有煤渣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所在地环卫部门予以处理，煤渣作为建筑材料进行外售处理。项目工程所产生的危险固废在厂区内设立规范的危险固废收集点，全部集中外送给省内有资质处理危险固废的单位进行处理。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技术水平

产品名称	技术水平	所处阶段	所获荣誉
敌草隆原药	国内领先水平	大规模生产	高新技术产品
磺酰基异氰酸酯	国际先进，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高新技术产品
甲基硫菌灵原药	国内领先水平	大规模生产	省名牌产品、科学技术研究成果、高新技术产品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近些年，我国农药企业通过与国外知名农药企业的合作与技术引进，一批拥有研发技术、规模、资源及品牌优势的企业成长较快，为我国农药工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出口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发行人致力于研发生产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农药品种及高品质精细化工中间体，不仅生产经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而且有助于公司利用现有市场、管理、技术和品牌优势，迅速发展壮大。

随着全球人口持续增长、城市建设与工业用地的增加、人们对食品安全意

识增强、生物新能源的开发利用等因素的共同驱动下，农药行业正处于品种结构调整与换代升级新时期，未来行业仍将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 （一）农药行业总体发展前景

根据 Phillips McDougall 农化研究机构统计资料分析，2001-2013 年，世界农药市场规模平均以 6.14% 的速度增长。2001 年世界农药销售额约为 257.60 亿美元，到 2013 年销售额已达到了 526.65 亿美元。期间在经历全球金融危机等因素影响下，农药市场有所波动，但行业整体上仍保持了快速增长的步伐。联合国粮农组织（FAO）2013 年统计年鉴显示，按照目前的人口增长速度，预计到 2050 年全球人口将增加超过 20 亿人，城市人口占比从目前 49% 上升至 70% 左右，世界谷物每年需求量将新增加约 10 亿吨。而全球可耕种面积增长空间有限，未来可开发利用土地仅约 3 亿公顷，因此提高农业单位生产效率、降低病虫害损失率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未来几年，随着全球人口的不断增加，农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及工业能源领域需求的扩大，下游行业对高效、安全、环保型农药的需求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预计到 2016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584.34 亿美元。农药行业发展的驱动力主要源于以下方面：

从全球种植面积来看，1990 年以来农业种植面积总体保持稳中有升态势，尤其是自 2000 年以来种植面积增长较快，增幅为 8% 左右，2009 年种植面积已达 12.5 亿公顷。未来农业种植面积扩大的主要来源地区是拉美地区，进入 21 世纪以来以巴西、阿根廷为代表的拉美市场份额迅速增长，由 2001 年的 18.14% 增长至 2013 年的 27.62%，成为驱动全球农药市场稳步增长的重要因素之一。在国际农产品价格保持高位的背景下，拉美地区由于农业在国民经济发展、外贸出口中占有重要地位，从而具有不断增加种植面积的可行性与积极性。截至 2013 年，拉美地区农药消费额已达 145.47 亿美元，占世界总市场规模的 27.62%。

从产品结构变化来看，农作物种植结构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农药消费结构。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除草剂销售额占全球农药份额一直处于稳中上升态势，2012 年除草剂占比为 43.78%，销售额达 218.64 亿美元。得益于全球各类经济作物特别是蔬菜、水果等种植种类和种植面积的扩大带动了除草剂、杀菌剂的快速发展。不仅如此，由于全球石油可开采量的日益减少、二氧化碳释放量的攀升以及传统

能源价格的不断高涨，农业不仅提供粮食，而且还充当重要的能源供给渠道。美国、巴西等国家通过大量种植玉米、甘蔗、大豆、木薯等作物提取生物乙醇等燃料来减轻对石油产品的依赖，2007年美国、巴西两国生物乙醇产量占全球70%左右。生物能源的开发利用带动了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的增长，是近年来全球杀菌剂、除草剂销售额增加的重要原因之一。一般来说，玉米种植用农药中，除草剂占首位，约占75%，杀虫剂占21%，杀菌剂及其他占5%左右；大豆除草剂占比达到60%，杀菌剂占比达到24%，杀虫剂占比达到16%，其他占比小于1%；占世界农作物收获面积8.77%的水果和蔬菜消耗了约26%的农药。

从产品换代升级角度看，随着全球农业科技的变化及环保意识日益增强，对农业的高效、低毒、低残留提出更高要求，产品原料与生产方法逐步改进，以环保杂环类、生物类为主的新型农药逐渐替代以有机氯、有机磷为主的高毒、高残留农药，使得全球对高效、低毒农业的需求量逐渐加大，目前高效、安全、经济、环保新品种已逐渐成为全球农药市场的主要品种，因产品替代所带来的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综上所述，农作物种植面积及种植结构是影响农药消费的主要因素，随着农药工业技术不断进步、品种结构调整及产业自身转型升级，全球农药市场将保持长期稳定的良好发展趋势。

## （二）我国农药工业总体发展趋势

从农药工业发展现状看，我国农药工业目前正进入一个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的新时期，主要表现为向上游逐步延伸，并合成自身所需关键中间体；通过改进合成路线和生产工艺提高效率；加大副产品回收利用或加工成可出售的产品等。技术创新将助推我国农药产业升级，不断提高农药工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从国家产业政策引导来看，我国高度重视农药工业科学技术发展，通过政策引导不断提高农药创新水平，促进行业转型升级，降低高毒、高残留农药比例，保障粮食安全和食品安全，更好地满足农业及其在国民经济其他领域发展需要。继2010年《农药产业政策》颁布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12年2月3日颁布了《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其中提出我国农药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

和发展目标，并制定了一系列保障措施，确保农药行业步入健康、有序、可持续性的发展道路。《发展规划》明确了农药工业在产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科技创新和环境资源四个方面的发展目标。其中，“产品组织结构：到 2015 年，销售额在 5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达到 5 家以上，销售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达到 20 家，前 20 家农药生产企业的原药产量占总产量的 50% 以上，高效、安全、经济和环境友好农药品种占总产量的 50% 以上。进入化工集中区的农药原药企业达到全国农药原药企业总数的 50% 以上，培育 2-3 个销售额超过 100 亿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从产品换代升级来看，我国农药长期以来以仿制农药为主，高端高效、低毒、低残留品种少，这种产品结构造成了我国农药产品价格低下，市场竞争力较弱，产品产量大而市场价值却较低的市场局面。随着我国农业生产结构变化、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及环境保护意识的逐渐加强，客观上促使农药企业减少低附加值产品生产，加快产品结构升级与换代，积极研发高附加值产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以杂环类、生物类为主的高效、安全、经济、环保新品种成为我国农药工业发展的主流。《发展规划》明确提出了“产品结构发展目标：到 2015 年，高效、安全、经济和环境友好的农药品种占总产量的 50% 以上，高毒、高残留品种的产量由 5% 降至 3% 以下。”

从产品结构转变来看，除草剂和杀菌剂在国内市场发展空间十分广阔。近年来，化学除草面积以每年 3,000 至 5,000 万亩的速度扩大，其中农村经济比较发达的江苏、浙江、广东以及大面积机械化耕作的东北地区，除草剂需求增幅较快。另一方面，随着国际市场对除草剂需求持续增长，我国除草剂的出口量急剧扩张，出口量从 2001 年的 8.5 万吨增加至 2013 年的 75.6 万吨。得益于国内除草剂使用比例的增加和国际市场出口的增长，我国除草剂产量仍将持续增长，品种结构也将更趋于合理。与此同时，杀菌剂农药产品出口额保持持续增长，其中高效、低毒、广谱的多菌灵、甲基硫菌灵等品种出口量较大。据统计，我国近 5 年对甲基硫菌灵的出口量保持两位数的增长速度递增，是我国近年来农药出口金额及增幅较大的重点产品之一。

从国外同行业发展模式来看，基于当前国际农化工业市场垄断现状，马克希姆-阿甘公司的业务发展模式对我国农药企业发展更具借鉴意义。农药研发生产

企业的发展趋势需要从围绕研究原药合成工艺的技术环节、提供单一产品的阶段，逐步实现到整合完善自身技术、产品链，不断进行技术改进和创新，完善农药制造体系，同时加强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实现规模经济效益，逐步扩大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影响力和份额比重。因此，不断扩大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范围是发行人所属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

综上所述，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主要与行业企业自身的研发能力、国家产业政策引导、产业转型升级以及下游农林牧渔业及公共卫生领域市场需求相关。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 （一）建设项目的必要性

##### 1、突破公司产能瓶颈，缓解产品供求矛盾

近年来，面对日益增长的国内外市场需求，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因素，发行人通过大力发掘内部潜力和技术改造等方式，尤其是加大市场需求旺盛的甲基硫菌灵、敌草隆原药产量，最大限度满足业务开拓需要。公司大量的技术研发投入、管理体系的建设已经积累了较为优越的行业综合竞争优势。随着公司国内市场的进一步开拓以及国外市场的良好发展趋势，如何突破产能瓶颈，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已成为公司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将有效扩大公司产品产能，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技术、市场、品牌、管理等各方面的优势和专长，获取更大市场份额与发展空间，巩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 2、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能力的需要

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较为完整农药生产体系的专业厂商之一，产品覆盖杀菌剂、除草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三大领域，多项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优势，生产工艺相对成熟、经验丰富。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立企之本，研发并投产了多项新产品如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等农药以及氨基甲酸甲酯、异氰酸酯等精细化工中间体等，这些新产品不但丰富了公司主营产品结构，也为公司带来了增量的客户市场。随着下游市场对新产品需求的良好发展趋势，公司需要合理配置产能，逐步增加高毛利的产品的产能，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确保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高。



### 3、提高公司产业规模化程度，降低生产成本、增强规模效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主要从事以光气为原料的杀菌剂原药及制剂、除草剂原药及制剂、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下游市场的强劲需求、农药工业自身技术的逐步升级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已经为行业产品，尤其是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品种打开了巨大的市场空间。规模竞争已成为继技术竞争、品牌竞争之后的行业内主要竞争要素，不断地加大规模投入是行业领先企业抢占市场份额、享受规模效益的重要途径之一。公司目前已拥有了大量的技术专长和生产经验，积累了诸多优质客户资源。因此，发行人亟需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大优势产品产能规模，以实现规模化效应。

### 4、促进我国农药工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近年来，随着我国环保政策逐渐趋严，发展低碳经济与循环经济将已成为我国农药产业发展的主旋律。无论从产业政策层面还是从食品消费安全层面，农药工业都面临产业结构升级的现实需求。通过调整产业结构，不但可以改善行业当前“高污染、高危险、高耗能”的现状，而且还可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提升我国产品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地位。目前，我国农药行业在产业结构调整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行业内实力较强的企业已认识到环保的重要性，开始大力投入研发，推进清洁生产，为整个行业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随着人们对食品安全、生态环保关注的不断加深，我国农药的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的产品比重将逐步提高，符合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 （二）建设项目的可行性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04 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多次强调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提倡使用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农药。2009 年，《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特别指出继续调整杀虫剂、杀菌剂和除草剂的比例，加快淘汰高毒高风险农药品种，重点发展水基化制剂等新剂型及助剂和非芳烃溶剂，推广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模式，引导企业进入化工园区发展。2011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将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列入鼓励类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具有高效安全、低



毒低残留特性，不仅生产经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支持，而且有助于公司利用现有市场、管理、技术和品牌优势，迅速发展壮大。国家相关法律及政策的实施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了基础，为项目未来的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 2、区域产业结构调整与规划支持

在 2009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促进中部地区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方案》中指出“支持中部地区加快转变原材料工业发展方式，积极开发新型农药中间体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品种，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精细化工等产品；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技术工艺装备结构和区域产业布局，形成若干由大型企业集团主导、产业链完整、技术水平高、配套设施完善、具有循环经济功能的产业基地。”2010 年，国务院批准发布的《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中提出，要“明确开发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选准主导产业，推动关联产业和要素集聚，完善产业链，发展产业集群，打造园区品牌，着力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专业化园区。”规划还提到，在化工行业方面，国家将依托现有基础，承接发展化肥、硫磷化工、精细化工、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轮胎、橡塑制品等产业。

## 3、建设项目的技术保障

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一大批“高、精、特、尖”的试验检测设备和健全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先后承担了安徽省火炬项目计划 1 项，科技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2 项、安徽省“861”项目投资计划 1 项和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1 项。公司研发投入保持较高水平，雄厚的人才技术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产品研发硕果累累。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 9 项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以及 2 项安徽省名牌产品，1 项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和 1 项安徽省自主创新产品，并拥有各项专利 110 项。公司荣获“中国农药 20 强”、“安徽省民营企业出口创汇 10 强”、“安徽省民营企业 50 强”、“安徽省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省质量奖”等多项称号。

公司先后获得“科技先导型企业”、“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安徽最具投资价值成长型企业”、“第二届安徽民营企业十大创新企业”和“安徽省

自主创新品牌示范企业”等多项称号。经过十余年的技术攻关及技术积累，公司的生产技术能力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并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多项产品合成及工艺技术。多年来凭借对科技成果的转化与技术创新的大力投入，公司正逐步建设成为集农药生产、制剂加工、科研、开发、推广为一体的国内知名农化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技术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为保持企业持续研发能力，公司高度重视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利用公司先进的研发环境和产业化平台，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业务素质较高的研发梯队。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甘肃中科药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华东理工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稳定的协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技术不断升级和丰富产品结构。

上述技术研发实力、团队、技术及经验积累将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提供良好的技术保障。

#### 4、建设项目的人才及管理保障

公司已形成了较为稳定的核心团队，通过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公司的发展与管理层及骨干技术人员的利益直接相关，既保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又强化了激励和约束机制。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关于技术研发、产品销售、节能降耗方面的激励措施，并严格贯彻执行，有效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有效开展。

公司强调人力资本不断增值的目标和财务资本增值的目标同样重要。为培养员工、建立学习型企业，提高员工知识水平和总体素质，增强公司自身竞争力、促进企业快速发展、公司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各项培训和学习，培训按照各部门的工作及分工的不同，选择与员工所在部门紧密相关的专题和课程有针对性地进行，有入职培训、日常培训、出国培训、在职培训等多个项目。

上述人才体系建设为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 5、建设项目的营销保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优势产品产能的扩张，可以依赖于公司现有产品的经营平台，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技术、人才、市场、管理等各方面的优势和专长。为了保障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新增产能的产品销售，公司已经从以下几方面作好了准备：

#### A、已经积累的产能消化经验

受益于国内外农药品种结构调整及良好的发展趋势，发行人作为同行业工艺技术领先企业，实现了良好的产销形势。

公司已经着手为新增产能的市场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分析，并为新增产能的市场销售提前开拓了客户市场，重点开发具有产品、市场优势和具有需求潜力的核心客户；同时，公司做好了生产和销售计划，使产能和订单顺利的衔接。上述扩建项目的经验积累也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近年来，公司利用经营积累资金加大市场需求旺盛的甲基硫菌灵、敌草隆原药产量，最大限度满足业务开拓需要。为满足客户订单需求，交货时间等方面要求，公司必须尽快实施新项目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

#### B、优秀的客户群体保障

在客户群体方面，“杜邦（DuPont）”、“曹达（SODA）”、“兴农公司”、“汉姆（Helm）”、“NORTOX S.A.”、“贝斯德（Biesterfeld）”、“阿甘（AGAN）”、“科麦农（Cheminova）”、“联合磷化（UPL）”、“威力伍德”、“弘峰国际”、“泰禾”、“康爱特”、“诺普信”、“潍坊润丰”、“汉邦植物保护”、“佳泰化工”、“中山化工”、“华星化工”、“中讯农科”、“美邦农药”等等，这些高端品牌客户信誉良好，业务不断增长，同时对优秀供货商具有较高的依赖度和忠诚度，不仅能带动公司的产品销售稳步增长，还能降低业务风险。同时借助这些品牌客户在行业内的巨大影响和口碑效应，公司可以更有效地拓展行业潜在客户，实现产品销量的增长。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稳定的市场供应和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美国杜邦公司于2010年将本公司认定为全球战略合作供应商，作为重要采购的长期指定供应商。

#### C、品牌体系建设对产品销售的保障

经过长期的积累和发展，公司自主创建的“广信”商标在农药行业内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广信牌”分别被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安徽名牌产品”和“安徽省著名商标”，2013年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从而有效实现产品的差异化和品牌溢价。在全球范围内，品牌也享有良好的知名度、信任度和美誉度，成为国内外同行业的知名品牌。

公司的品牌体系建设实际上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全部过程,包括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和企业文化等各个方面。对内而言体现为公司的经营战略、决策制度、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的能力,对外而言体现为公司在满足各类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的过程中所显现的前瞻性、及时性和满意度。上述品牌体系的建设也为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提供了良好的综合保障体系。

#### D、市场发展前景为新增产能提供的市场机遇

从耕地增长空间看,进入21世纪以来以巴西、阿根廷为代表的拉美市场需求迅速增长,并且农业在拉美地区国民经济发展、外贸出口中占有重要地位,在国际农产品价格保持高位的背景下,拉美地区具有不断增加种植面积的可行性与积极性。巴西作为拉美主要市场,目前已利用耕地仅约6,200万公顷,占可耕农田比重约为23%左右,耕地增量空间十分广阔。

从产品自身换代升级角度看,下游市场需求结构的转变、农药工业自身技术升级以及政府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促进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品种需求量及应用领域不断增加,全球农药市场进入产品换代升级的新时期,而发展中国家由于自身农药工业技术薄弱、产品处于低端化,部分高端产品长期依赖进口。以中国为例,我国长期以仿制低端农药为主,高端高效、低毒低残留品种较少,这种产品结构造成了我国农药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弱,产品产量大而市场价值却较低的市场局面。随着我国农业生产结构变化、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及环境保护意识的逐渐加强,客观上对促使农药企业加快产品结构升级与换代,积极研发高附加值产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起到积极作用。

综上所述,下游需求的不断提升为公司此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 (一) 敌草隆项目

#### 1、除草剂市场总体分析

从国际市场看,除草剂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首次超过杀虫剂,成为销量最大的农药种类,并一直保持稳定发展,至2012年销售额达218.64亿美元,占全球农药销售总额的比重为43.78%,在农药市场中处于主体地位。近年来,随着转基因

技术的推广和生物能源比重的稳步上升，推动了全球玉米、甘蔗、大豆和油菜等农作物种植面积的相应增加。除草剂仍将在农药市场中占有重要地位，但产品结构将向环境相容性好、高效、经济、环保方向逐步转变。

从国内市场来看，随着农业耕作技术的推广、居民食品结构调整以及承接产业发达国家原药转移，我国除草剂农药工业技术及产销规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产量从2001年的13.8万吨增长至2013年的180万吨，年均增长率达23.87%。分区域来看，近年来国内化学除草面积以每年3,000至5,000万亩的速度扩张，其中农村经济比较发达的江苏、浙江、广东以及大面积机械化耕作的东北地区，除草剂需求增幅较快。

其次，面对日益高涨的环保、成本压力，国外龙头农药企业因生产成本上升及产品竞争力下降等因素，产业逐渐向中国、印度及亚太地区等新兴国家转移，进而推动我国除草剂近年来出口量急剧扩张，出口量从2001年的8.5万吨增加至2013年的75.6万吨，年均增长率达19.98%。

总体而言，随着国内除草剂使用比例的增加和国际市场出口的增长，我国除草剂产量仍将保持较快增长趋势，品种结构也更加趋于合理。

## 2、敌草隆市场总体分析

敌草隆是由美国杜邦公司开发的一种具有高效、低毒、广谱特性的脲类除草剂，主要应用于甘蔗、棉花、芦笋、柑桔、凤梨、玉米、温带树木和灌木水果等多种农作物种植的前期除草以及工业涂料用抗藻剂等，需求量较大地区主要分布在巴西、印度、美国、中国、泰国、以色列及欧盟等。敌草隆作为甘蔗种植的特效除草剂产品，目前在甘蔗种植领域使用量也最大。甘蔗主要用于加工食糖和燃料乙醇，由于燃料乙醇与传统化石能源相比具有再生性、成本低、清洁环保等优势，本世纪以来燃料乙醇使用量快速增加，进而推动甘蔗种植面积和敌草隆使用量的增长。

以甘蔗为例，目前全球甘蔗种植面积在2,300至2,400万公顷左右，据FAO2012年统计显示，世界甘蔗种植面积较大地区主要分布在巴西、印度、中国、巴基斯坦、泰国、墨西哥、澳大利亚、古巴、哥伦比亚及南非等国家，其中巴西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甘蔗生产国，过去10年巴西甘蔗种植面积增加了40%。甘蔗主要用于产糖和燃料乙醇等，近年来在全球环境污染日益严重、二氧化碳排放量不断攀



升以及化石能源不可再生性的压力下，以甘蔗、玉米为原料的燃料乙醇产业获得了快速发展，从而带动了上述作物种植面积的不断增长。

(1) 人口增长及消费水平的提高推动了食糖产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美国农业部（USDA）统计数据显示，2005-2014年世界食糖年消费量从1.44亿吨逐步增加至1.72亿吨，年均复合增长率2.01%，其中中国年均增长率达4.71%，目前为仅次于印度、欧盟之后的第三大食糖消费市场。虽然我国是甘蔗生产大国，但同时也是世界食糖消费大国和主要进口国，每年需进口100万吨左右食糖来弥补国内供给的短缺。伴随着全球人口的增长和印度、中国等发展中国家人均消费水平提高，国际糖业组织（ISO）预计未来世界食糖消费量仍将保持增长趋势，到2020年全球食糖需求量可能超过2亿吨。

(2) 甘蔗乙醇等可再生能源存在巨大发展空间。进入21世纪，全球生物燃料步入了快速发展期，美国、欧盟、巴西等国出台了多项法律政策和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措施大力推动本国生物燃料的发展。据地球政策研究所（EPI）统计数据显示，2000-2010年，世界燃料乙醇产量增长迅猛，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7.60%。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共同发布的《2013-2022年农业展望》，预计到2022年，世界燃料乙醇产量平均每年按4%的速度增长，发展中国家燃料乙醇产量预计增长2/3，其中有80%的增长来自巴西，剩余20%主要来自印度和中国。

巴西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以甘蔗为原料生产燃料乙醇的国家，燃料乙醇出口量已位于世界第一。2000-2013年，巴西甘蔗产量从3.27亿吨上升至7.39亿吨<sup>5</sup>，增长了一倍多，甘蔗产量目前约55%用于生产乙醇。至2008年，巴西生物乙醇已替代了该国50%的汽油，全国有33000个加油站提供100%乙醇燃料，有400万辆汽车使用纯燃料乙醇，其他车辆使用25%的乙醇汽油。据巴西国家石油公司预计，到2020年巴西乙醇消费量将增加至296亿升，较2010年增长近一倍。另外，2014年底巴西石油管理局批准航空燃油最高可掺入10%的甘蔗乙醇，进一步拓宽了甘蔗乙醇的应用领域。

除甘蔗作物外，国内敌草隆制剂登记作物还包括棉花、水稻、非耕地领域等。此外，敌草隆在工业涂料领域也有着较多应用，目前主要用于抗藻剂涂料，该涂

---

<sup>5</sup>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料越来越多被应用于军舰船舶等海洋设施，桥梁、泳池、自来水厂、外墙楼顶等室外建筑设施以及控制工业水管道中的粘泥等。考虑到棉花、玉米、果树、非耕地等领域及工业领域对敌草隆等产品的需求，预计未来敌草隆市场还将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目前，国内敌草隆生产厂家主要为发行人、蓝丰生化、快达农、宁夏新安和捷马化工，国际市场方面主要生产销售商为美国杜邦公司。发行人作为我国敌草隆主要生产基地之一，拥有较强的技术工艺、资源及成本控制等方面的综合优势，产品已批量销往国内山东、陕西、江苏、广西、福建等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巴西、印度、美国、墨西哥、澳大利亚、以色列、泰国、南非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发行人与美国杜邦等公司形成了稳定的战略互惠关系，长期为杜邦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供应敌草隆产品，有利于发行人扩大该产品市场份额和巩固自身的盈利能力。

### 3、建设内容

####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生产厂房、仓库、质检楼及配套公用设施等，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形成年产 8,000 吨敌草隆原药生产能力。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凭借丰富的生产技术经验，利用自身原料优势，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进一步巩固和保持公司市场优势地位，实现规模经济效益。

#### (2)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0,908.4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8,00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908.44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8,000.00	73.34
1.1	房屋土建及配套	4,281.89	39.25
1.2	生产设备及安装	3,718.11	34.08
2	铺底流动资金	2,908.44	26.66
合计		<b>10,908.44</b>	<b>100.00</b>

### 4、项目产品生产方案

#### (1) 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本项目生产的敌草隆产品严格执行Q/GX009-2015中的企业标准。

## (2) 生产方法和工艺流程

项目产品生产充分利用光气这一具有活泼性强的有机中间体，将3,4-二氯苯胺和甲苯溶液通光反应生成异氰酸酯后，再将计量的二甲胺水溶液和甲苯置入加成釜滴加异氰酸酯，以规定Ph值控制终点，保温一定时间后放出混悬液进行分离，获得湿固体敌草隆经干燥即为原药。该工艺技术方案是国内目前最先进成熟的工艺路线。具体工艺路线详见：“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3) 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材质	数量（台）
1	溶解脱水锅	KR-3000	搪瓷	20
2	通光反应锅	KR-3000	搪瓷	25
3	合成冷锅	KR-3000	搪瓷	20
4	酯化反应锅	KR-3000	搪瓷	25
5	合成热锅	KR-3000	搪瓷	20
6	甲苯脱溶锅	KR-3000	搪瓷	20
7	合成母液冷锅	KR-3000	搪瓷	20
8	苯胺液计量锅	KR-3000	搪瓷	20
9	光气甲苯液计量锅	KR-3000	搪瓷	20
10	甲苯计量锅	KR-3000	搪瓷	6
11	甲苯冷锅	KR-5000	搪瓷	12
12	异酯冷锅	KR-3000	搪瓷	20
13	异酯高位槽	KR-3000	搪瓷	20
14	苯胺甲苯液中间槽	KR-3000	搪瓷	12
15	尾气捕集槽	KR-3000	搪瓷	6
16	异酯中间槽	KR-5000	搪瓷	12
17	甲苯大贮槽	Φ3000×4000	Q235-B	6
18	二甲胺大贮槽	Φ2500×4000	Q235-B	6
19	甲苯高位槽	3000L	Q235-B	6
20	二甲胺计量槽	Φ1200×1500	Q235-B	6
21	二甲胺回收中间槽	800L	Q235-B	12
22	一次母液槽	5m <sup>3</sup>	Q235-B	20
23	二次母液槽	5m <sup>3</sup>	Q235-B	20

24	脱溶前馏份槽	Φ1600×2500	Q235-B	12
25	脱溶后馏份槽	Φ1600×2500	Q235-B	20
26	甲苯前馏份高位槽	3m <sup>3</sup>	Q235-B	6
27	废水槽	1.5m <sup>3</sup> ~2m <sup>3</sup>	Q235-B	8
28	二甲胺高位槽	Φ900×1300	Q235-B	12
29	异酯抽滤箱	Φ1400×1200	PP	12
30	二次母液抽滤箱	Φ1400×1200	PP	12
31	废水抽滤箱	Φ1200×1000	PP	6
32	合成抽滤箱	1800×2000×1200	SS	10
33	光气甲苯液泵	40FSB-30	氟塑料	6
34	甲苯泵	50FSB-25	氟塑料	3
35	甲苯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36	异酯泵	40FSB-30	氟塑料	9
37	一次母液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38	二次母液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39	二甲胺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40	二甲胺计量泵	IS50-32-160	组合件	3
41	废水一次泵	IS50-32-160	组合件	3
42	废水二次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43	甲苯前馏份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44	甲苯后馏份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45	冷水泵	IS65-50-160	组合件	3
46	离心机	SS-1000	组合件	10
47	通光冷凝器	15m <sup>2</sup>	石墨	20
48	酯化冷凝器	20m <sup>2</sup>	石墨	20
49	尾气捕集冷凝器	20m <sup>2</sup>	石墨	6
50	溶解脱水冷凝器	20m <sup>2</sup>	石墨	10
51	甲苯脱溶冷凝器	20m <sup>2</sup>	不锈钢列管	10
52	合成热锅冷凝器	10m <sup>2</sup>	不锈钢列管	10
53	引风机	T2-11	组合件	3
54	鼓风机	9.19	组合件	3
55	电动葫芦	CD-1	组合件	2

####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主要是3,4-二氯苯胺、二甲胺、光气、氮气、甲苯等，其中光气、氮气可由公司光气生产装置供应，其他原料货源充足，在国内外市场均有供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适时根据市场供应情况灵活采购；水、煤、电是项目运行的三大能源。公司地处安徽省，接近我国煤炭、电力主要供应地区，采购成本较低。

## 6、项目的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以投资新建方式完成，建设场地属于自购土地。项目计划建设期12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如下：

项目 \ 时间	月进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设计与审批	■											
土建及配套工程施工			■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人员培训									■			
项目投产试产、验收										■		

上述各阶段实施期间将会统筹安排，合理交叉，加强对设计、采购、施工和安装的组织协调。

## 7、产品销售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年生产能力 8,000 吨，项目新增产能的销售保障详见本节“三、(二)、5、建设项目的营销保障”的相关分析。发行人 2006 年成功自主研发敌草隆合成技术，目前是国内少数几家自主掌握该产品合成技术的专业生产厂商之一，现已与美国杜邦公司等国际知名农化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共赢、互惠互利的战略伙伴关系。

其次，公司加快敌草隆在国外市场的产品登记，进一步扩大公司该产品在国际市场的销售份额。此外，发行人致力于开发新剂型，充分利用自身原药资源，依据国际农药市场的需求，将可湿粉剂型改为药效和水分散性更好的颗粒剂剂型，扩大敌草隆剂型的销售量。

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详见本节“五、募投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

## 8、环保措施

本项目设计充分考虑了环保因素，项目所选择的原料路线、工艺技术污染少、运行稳妥可靠，可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和能源的利用效率，通过严格科学管理，将污染尽可能消除或减少在工艺过程中，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因此，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固体废弃物及噪声均可得到有效处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七、（二）、环境保护情况”。本项目环境影响及保护情况已取得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和安徽省环境保护厅批复同意。

## 9、安全措施

针对本项目，公司将由专人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充分发挥公司多年合成革生产管理经验，推行已有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还将采取以下措施全面保障安全生产：

（1）在公司现有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下，延伸现有安全生产监管分离的管理体系，强化多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本项目的安全生产三级管理网络，明确各岗位安全职责、权利和义务。

（2）强化安全生产系统规划和设计，加大安全管理和职业卫生投入力度，高起点、高要求、高技术，从硬件上保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

（3）利用公司现有的培训机制，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操作技能和安全生产意识。

（4）推行各岗位、流程制度化、标准化。

（5）定期对生产设备设施、员工操作、安全隐患等进行综合检查，强化管理，确保安全，提升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6）继续按照公司安全生产整体规划，进行各类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按照计划组织演练，根据对演习效果的分析和新形势、新技术，不断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流程，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为1年，投产第一年计划产能达到设计产能80%，第二年达到100%。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年销售收入24,560.00万元，新增年利润总额4,311.35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34.75%，投资回收期4.11年（含建设期）。

## （二）磺酰基异氰酸酯项目

### 1、磺酰基异氰酸酯市场总体分析

磺酰基异氰酸酯系列产品为磺酰脲类除草剂的关键中间体，自 1982 年杜邦公司推出 2 个磺酰脲类除草剂以来，该类除草剂的种类和使用量发展迅猛，自 2004 年以来，磺酰脲类除草剂在除草剂细分市场中销售额一直位居第二，仅次于草甘膦等氨基酸类除草剂，是世界上品种较多，研究较为深刻的除草剂类别。截至目前，全球已开发出近 40 种磺酰脲类除草剂，已发展成为全球主流的除草剂品种之一。

磺酰脲类除草剂系由芳环、磺酰脲桥和杂环组成，具有活性高、选择性强、广谱及对动物安全特性被公认为高效、环保并受市场倡导使用的绿色型农药，主要应用于水稻、大豆、禾谷、蔬菜、水果、草坪等诸多农作物领域。据有关统计，美国是使用磺酰脲类除草剂数量和种类最多的国家，其次是中国、欧洲、日本和澳大利亚等。随着新产品开发及下游应用范围领域的不断拓展，磺酰脲类除草剂需求仍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据统计，目前全球磺酰脲类除草剂市场销售额占全球除草剂市场的比例达 10% 以上，2012 年全球磺酰脲类除草剂的销售额为 23.74 亿美元。预计未来几年，该类除草剂品种将保持 2% 年均增长率增长。

从国内市场看，基于磺酰脲类除草剂高效、环保的良好特性，近年来我国科研机构与实力雄厚的农药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最新研发新化合物、新品种投入到实际生产中，国内磺酰脲类除草剂市场不断增加，截至 2009 年底，国内登记的磺酰脲类除草剂有 24 种。在我国，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农业劳动力的转移、免耕技术的成熟，玉米、蔬菜、大豆、水果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的扩大，农田化学除草技术日益为广大农民所接受，预计未来国内除草剂的需求量也会不断增加，磺酰脲类除草剂产业有着巨大的市场潜力。

其次，我国杂草群落因常年使用丁草胺、二氯喹啉酸等除草剂，导致主要作物杂草危害由稗草转变为阔叶杂草，从而带动了磺酰基除草剂市场的发展。目前，该类除草剂在我国水稻、小麦、玉米、大豆等作物领域及以林地、针叶苗圃、森林防火隔离带为主的非耕地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

目前，国内尚无大规模生产磺酰基异氰酸酯的厂家，除本公司外，江苏常隆化工有限公司、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一定生产能力。

## 2、建设内容

###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生产厂房、仓库、应急池及配套公用设施等，形成年产 3,000 吨磺酰基异氰酸酯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本项目为国内外需求旺盛的农药中间体系列产品，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有利于产品结构调整，形成多品种、规模化集聚生产，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 （2）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5,7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8,663.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036.16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18,663.84	72.62
1.1	房屋土建及配套	6,210.04	24.16
1.2	生产设备及安装	12,453.80	48.46
2	铺底流动资金	7,036.16	27.38
	合计	25,700.00	100.00

## 3、项目产品生产方案

### （1）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本项目生产产品为磺酰基异氰酸酯系列产品，产品标准严格执行经备案的企业标准。具体工艺技术详见：“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之“八、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 （2）生产方法和工艺流程

本项目磺酰胺类原料，磺胺与光气在催化剂的作用下进行光化合成，经过氮气赶光，过滤后得成品。该工艺技术方案具备安全、先进、且物耗和能耗均较低等特征，具体工艺路线详见：“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3）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及型号	材质	数量(台/套)
1	浆料配制釜	5000L	哈氏合金	6
2	催化剂计量槽	500L	不锈钢	6
3	光化合成釜	5000L	哈氏合金	6
4	泄压罐	5000L	碳钢	6
5	赶光釜	5000L	哈氏合金	5

6	冷却釜	5000L	哈氏合金	10
7	成品储槽	20000L	哈氏合金	10
8	一级冷凝器	20m <sup>2</sup>	哈氏合金	20
9	二级冷凝器	10m <sup>2</sup>	哈氏合金	10
10	赶光塔	400*3000	哈氏合金	5
11	赶光冷凝器	15m <sup>2</sup>	哈氏合金	10
12	二甲苯中间储槽	5000L	碳钢	5
13	二甲苯储槽	100m <sup>3</sup>	碳钢	2
14	柴油发电机	500kw	组合件	1
15	冷冻机	50 万卡	组合件	1
16	分子筛干燥剂	DN500H2500	碳钢	10
17	冷冻盐水箱	20m <sup>2</sup>	碳钢	5
18	电动葫芦	0.5t	组合件	5
19	尾气破坏系统	-	组合件	3
20	磁力泵	-	不锈钢	20
21	屏蔽泵	-	不锈钢	20
22	隔膜泵	-	不锈钢	10

#### 4、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为磺胺、光气、氮气、二甲苯，其中光气、氮气可由公司光气生产装置供应，其它原料属于普通化工原料，货源充足，在国内市场均有供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适时根据市场供应情况灵活采购；水、煤、电是项目运行的三大能源，公司地处安徽省，接近我国煤炭、电力主要供应地区，采购成本较低。

#### 5、项目的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以投资新建方式完成，建设场地属于自购土地。项目计划建设期12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如下：

项目	月进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设计与审批	■											
土建及配套工程施工			■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人员培训									■			



保障安全生产防护项目“三同时”的有效实施。

(3) 继续导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公司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进行指导，提升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4) 利用公司现有的培训机制，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操作技能和安全生产意识。

(5) 强化安全生产系统规划和设计，采用行业先进的DCS集散控制系统，保证安全生产。

(6) 推行各岗位、流程制度化、标准化。

(7) 定期对生产设备设施、员工操作、安全隐患等进行综合检查，强化管理，确保安全。

(8) 继续按照公司安全生产整体规划，进行各类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按照计划组织演练，根据对演习效果的分析和新形势、新技术，不断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流程，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期为1年，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年销售收入28,500.00万元，新增年利润总额5,396.44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22.65%，投资回收期5.51年（含建设期）。

## （三）甲基硫菌灵项目

### 1、杀菌剂总体市场分析

杀菌剂是三大农药种类之一，是目前全球发展最为迅速的一大类农药。根据Phillips McDougall、Agranova/Cropnosis 研究机构统计，杀菌剂市场份额从2001年的18%增长为2012年的26.07%，过去11年销售额年均增长率为9.83%，至2012年销售额达130.17亿美元。从区域分布来看，杀菌剂销售市场主要分布于欧洲、北美和日本等地。

虽然我国杀菌剂产量近些年整体呈上升态势，但目前杀菌剂在我国农药产量结构中仍处于低水平，2013年占农药总产量的6.38%。截至目前，国内生产的杀菌剂主要品种有硫酸铜、氢氧化铜、多菌灵、井冈霉素、百菌清、代森锰锌、甲基硫菌灵、三环唑、三唑酮等。分作物来看，蔬菜、水稻、小麦、果树（苹果、

梨、桃、柑橘)是我国目前使用杀菌剂较多的作物品种,其中蔬菜使用量占四成以上。未来,随着我国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的增加,用于经济作物及种子处理的杀菌剂用量将大幅上升,我国杀菌剂市场还将继续维持稳步增长的趋势。根据国家《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重点发展果树和蔬菜用新型杀菌剂和病毒抑制剂,用于温室大棚、城市绿化、花卉、庭院作物的杀菌剂品种。

## 2、甲基硫菌灵市场分析

甲基硫菌灵系由日本曹达公司开发生产,产品具有高效、低毒、安全广谱、内吸性强的特点,主要用于防治大豆、麦类、水稻、甘薯、果树、蔬菜、棉花、花卉等各种经济作物领域。甲基硫菌灵对作物具保护和治疗作用,持效期为7-10天左右,如(1)防治麦类病害,如黑穗病、赤霉病;(2)防治水稻病害,如稻瘟病和水稻纹枯病;(3)防治油菜菌核病;(4)防治棉花苗期病害;(5)防治甘薯黑斑病;(6)防治甜菜褐斑病;(7)防治瓜类白粉病、炭疽病、灰霉病,菜豆灰霉病,豌豆白粉病、褐斑病;(8)防治花卉病害,如大丽花花腐病、月季褐斑病、海棠灰斑病、君子兰叶斑病、各种炭疽病、白粉病及茎腐病。

由于该产品安全性好,能有效应对多种果蔬上的病害等特点,市场需求尤其是新兴市场的需求量持续增加,是近年来苯并咪唑类杀菌剂增长较快的品种之一,据有关统计,2009年甲基硫菌灵全球销售额为1.95亿美元,过去5年年均增幅达16.7%,大幅高于杀菌剂行业需求的平均增长速度。该产品目前已在包括欧美在内的80多个市场得到广泛使用。

国内需求来看,根据农业部2007年中国农业发展报告统计,我国小麦种植面积3.4亿亩中,每年发生白粉病面积在1.2亿亩左右,赤霉病约0.7亿亩;水稻种植面积4.4亿亩中,稻瘟病病发面积在4亿亩左右,纹枯病发面积在0.8-1亿亩;油菜种植面积约1亿亩中发生菌核病面积在0.5亿亩左右。我国目前商品化蔬菜种植面积约2.6亿亩,果树种植面积约1.4亿亩,大棚蔬菜的种植面积已达数千万亩,且1年栽培数熟,每年蔬菜发生的病害为1亿亩次,果树发生的病害为3,500万亩次,轮纹病、炭疽病大部分产区均有发生,大豆发生的病害为2,000万亩次。截至目前,我国杀菌剂品种仍较少,特别是高效、高品质杀菌剂品种存在严重不足。随着国家三农投入的不断加大,农产品价格的稳步上升以及用药习惯的改变,甲基硫菌灵等高效、高品质、适用领域广泛的杀菌剂将会得到广泛的应用。截至2014

年底，国内厂商已进行433次各类剂型的登记，登记作物同时涵盖了水稻、小麦等大田作物以及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成为国内应用范围较广的杀菌剂品种之一（数据来源：《世界农药新进展（二）》）。

其次，新兴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拉动我国甲基硫菌灵出口量的快速增长，过去5年甲基硫菌灵出口量以两位数的增长速度递增，是我国近年来农药出口金额及增幅较大的重点产品之一。目前，国内甲基硫菌灵生产厂商主要为发行人、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国外主要竞争对手为日本曹达公司。日本曹达公司主要通过进口关键原材料邻苯二胺、氯甲酸甲酯生产甲基硫菌灵，面对高涨的成本压力，已开始逐步改变经营战略，向具有成本和资源优势的发展中国家采购特别是中国采购甲基硫菌灵原药产品。

本公司拟建的甲基硫菌灵主要以高端的白色甲基硫菌灵为主，产品收率与质量均有提高，废水污染物大幅降低，该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外具有稳定和增长潜力的市场。

### 3、建设内容

####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生产厂房、仓库、质检楼及配套公用设施等，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将形成年产1万吨甲基硫菌灵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利用基地光气及邻苯二胺的原料优势，进一步保持和巩固公司市场优势地位。

#### （2）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3,463.0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9,600.5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62.44 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投资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投资	9,600.59	71.31
1.1	房屋土建及配套工程	3,991.93	29.65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5,608.66	41.66
2	铺底流动资金	3,862.44	28.69
	合计	13,463.03	100.00

### 4、项目产品生产方案

#### （1）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

本项目甲基硫菌灵产品执行行业标准(HG 2462.1-93)，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主要性能指标		
	优级品	一级品	合格品
甲基硫菌灵含量 $\geq$	97.0%	95.0%	92%
干燥减量 $\leq$	0.5%	1.0%	2.0%
颜色	浅棕色、浅灰色或褐色粉末		

本公司生产的甲基硫菌灵产品含量 $\geq 97\%$ ，干燥减量 $\leq 0.5\%$ ，属于优级品标准。

### (2) 生产技术选择和工艺流程

公司已有多年甲基硫菌灵生产经验，技术工艺成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2008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成功掌握了关键的硫氰化反应工艺技术，使产品的收率和质量显著提高。项目产品主要的化学反应原理为以氯甲酸甲酯、硫氰酸钠和邻苯二胺为原料，按一定配比，在溶剂乙酸乙酯和催化剂存在下合成反应生成甲基硫菌灵产品。具体工艺流程详见：“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3) 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的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与材质	数量（台/套）
1	乙酸乙酯大贮槽	100m <sup>3</sup> 不锈钢贮槽	3
2	盐酸大贮槽	30m <sup>3</sup> PP 槽	2
3	合成釜	5000L 钛合金反应釜内加合金盘管	20
4	脱溶釜	5000L 搪瓷反应釜	20
5	中和釜	10000L 搪瓷反应釜	20
6	洗涤釜	5000L 搪瓷反应釜	10
7	抽虑缸	PP3000L	20
8	精馏釜及塔	Φ1000 高 10m 不锈钢	6
9	受槽	不锈钢 5000L	10
10	计量槽	2000L 搪瓷	40
11	冷凝器	100m <sup>2</sup> 不锈钢	6
12	冷凝器	60m <sup>2</sup> 不锈钢	20
13	冷凝器	40m <sup>2</sup> 钛合金	20
14	冷凝器	20m <sup>2</sup> 石墨	46
15	离心机	SGZ 型不锈钢衬	10
16	干燥器	XZG-1000 型不锈钢	2
17	耗式干燥器	3000L 不锈钢	4
18	泵类	真空、水等	75

20	DCS 控制	-	1
----	--------	---	---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主要是氯甲酸甲酯、硫氰酸钠、邻苯二胺、乙酸乙酯、催化剂、盐酸等，其中氯甲酸甲酯、邻苯二胺由公司光气生产装置供应，盐酸由光气生产装置副产供应，其它原料在国内市场均有供应。本项目所需主要燃料煤、电、水均有充分的保障。公司地处安徽省，接近我国煤炭、电力主要供应地区，采购成本较低。

6、项目的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以投资新建方式完成，建设场地属于自购土地。项目计划建设期12个月，具体建设进度如下：

项目	月进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设计与审批	■											
土建及配套工程施工			■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人员培训									■			
项目投产试产、验收										■		

上述各阶段实施期间将会统筹安排，合理交叉，加强对设计、采购、施工和安装的组织协调。

7、产品销售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年生产能力1万吨，项目新增产能的销售保障详见本节“三、(二)、5、建设项目的营销保障”的相关分析。凭借过硬的品质质量、稳定的市场供应和较为完善的生产体系，公司已与日本曹达公司等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产能，公司将着力加大以下几项措施：首先，在维持现有客户群的基础上，通过在巴西、阿根廷、韩国、波兰、巴基斯坦、墨西哥等国家登记注册甲基硫菌灵产品，凭借高品质和价格优势，直接向海外市场销售产品；其次，维持与现有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逐步增加对其供应量；此外，通过新剂型开发，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

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详见本节“五、募投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

## 8、环保措施

本项目设计充分考虑了环保因素，项目所选择的原料路线、工艺技术污染少、运行稳妥可靠，可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和能源的利用效率，通过严格科学管理，将污染尽可能消除或减少在工艺过程中，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因此，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固体废弃物及噪声均可得到有效处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七、（二）、环境保护情况”。本项目环境影响及保护情况已取得宣城市环境保护局和安徽省环境保护厅批复同意。

## 9、安全措施

针对本项目，公司将由专人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充分发挥公司多年合成革生产管理经验，推行已有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还将采取以下措施全面保障安全生产：

（1）在公司现有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下，延伸现有安全生产监管分离的管理体系，强化多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本项目的安全生产三级管理网络，明确各岗位安全职责、权利和义务。

（2）强化安全生产系统规划和设计，加大安全管理和职业卫生投入力度，高起点、高要求、高技术，从硬件上保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

（3）利用公司现有的培训机制，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操作技能和安全生产意识。

（4）推行各岗位、流程制度化、标准化。

（5）定期对生产设备设施、员工操作、安全隐患等进行综合检查，强化管理，确保安全，提升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6）继续按照公司安全生产整体规划，进行各类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按照计划组织演练，根据对演习效果的分析和新形势、新技术，不断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流程，提高员工应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

##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第一年计划产能达到设计产能 80%，第二年达到 100%。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27,200.00 万元，新增年利润总额 6,017.55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 39.75%，投资回收期 3.77 年（含建设期）。

##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布局、营运资金需求，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其必要性与合理性分析如下：

###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 （1）持续大额资本性支出增加公司资金需求

化学农药工业是一个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对资金需求量较大。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9,848.75万元、20,887.19万元及16,177.55万元，累计支出达56,913.49万元。目前，公司蔡家山光气基地及东至广信仍处于建设之中。当前由于公司融资渠道狭窄，因而主要通过留存利润的循环投入及商业信用以获取公司项目建设资金，资金状况束缚公司的项目推进及生产经营。

#### （2）公司的业务特点导致营运资金占用资金量较大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等国际大吨位农药用量品种，公司已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农化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且客户群体不断增加，由于该等客户信誉度较高，但对付款条件相对较为苛刻，一般会要求较为宽松的付款期限。因此，公司为争取信誉好且业务稳定的大型客户而延长了结算周期，付款账期的延长导致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亦随之增大。

#### （3）新建项目的投入运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需求

按照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将陆续投资兴建20,000吨/年草甘膦二期项目、2,000吨/年正丁基异氰酸酯项目及200,000吨/年对(邻)硝基氯化苯一期项目。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将得以巩固。与此同时，项目建设本身及项目建成后的运营将亦加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 2、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 （1）项目运营资金测算

20,000吨/年草甘膦二期项目、2,000吨/年正丁基异氰酸酯项目及200,000吨/年对(邻)硝基氯化苯一期项目建成投产后，需要的流动资金量测算如下：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98,950.00
营业成本（万元）	88,005.00

存货 <sup>注一</sup>	周转率（次/年）	4.5
	占用流动资金（万元）	19,556.67
应收账款 <sup>注二</sup>	周转率（次/年）	6
	占用流动资金（万元）	16,491.67
应付账款 <sup>注三</sup>	周转率（次/年）	6
	占用流动资金（万元）	14,667.50
项目需要运营资金(万元)	21,380.83	

注一：公司 2014 年存货周转率为 4.44，本次测算存货周转率取值为 4.5；

注二：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01，本次测算应收账款周转率取值为 6；

注三：公司 2014 年应付账款周转率为 1.44，考虑到公司应付账款中含有大量的工程款，以及公司一般要求供应商给予 60 天账期的情况，本次测算应付账款周转率取值为 6。

## （2）项目投资金额测算

针对上述项目，公司仍需要投入部分建设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20,000 吨/年草甘膦二期项目	6,230.00
2	2,000 吨/年正丁基异氰酸酯项目	4,380.00
3	200,000 吨/年对(邻)硝基氯化苯一期项目	14,070.43
合计		<b>24,680.43</b>

综上，在对各项财务指标审慎分析的基础上，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预计为 46,061.26 万元，因此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是合理的。

## 五、募投产品销售对象及拟采取的市场开拓措施

### （一）募投项目实施后产品销售对象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立足于公司的现有主营业务，增加主营产品敌草隆、磺酰基异氰酸酯和甲基硫菌灵的产能。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产品销售对象与现有目标客户相同。公司将继续拓宽与原有客户的合作规模，同时致力于扩大新客户市场销售。

#### 1、拓宽原有客户业务合作规模

公司在客户群体方面已经积累了众多的优质客户资源，包括国内外知名农化企业，如美国杜邦（DuPont）、日本曹达（SODA）、德国汉姆（Helm）、德国贝

斯德（Biesterfeld）、以色列阿甘（AGAN）、丹麦科麦农（Cheminova）、印度联合磷化（UPL）、巴西NORTOX S.A.、巴西CCAB Agro S.A、兴农公司、诺普信、潍坊润丰、汉邦植物保护、佳泰化工、中山化工、国光农化、中讯农科、美邦农药、泰达作物、华阳农药、悦联化工、中汇进出口、中化农化等均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客户信誉好，同时对供货商具有较高的依赖度和忠诚度，不仅带动了公司产品销售的稳步增长，还有效降低了业务风险。同时，上述客户在行业内的巨大影响和良好口碑，为公司未来开拓潜在客户提供了极大便利。

## 2、积极开拓新客户、新区域市场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自主创建的“广信”商标在所处细分行业内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产品品质并已被越来越多的国外大型农化企业认可，产品销售已形成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齐头并进的格局。未来，公司将继续提高对发达国家和新兴国家出口比重，注重开展与美国、巴西、德国、日本、丹麦、印度、以色列等国大型农化企业的合作与交流，优化并扩大原药制剂出口，同时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为国内客户提供更多品质优良、经济环保的农药产品，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国际市场上，公司将继续积极参加国际农药会展和研究会议，推介公司产品，通过品质保障、供应保障和优质服务，不断增加与跨国农化公司的战略合作，并将在重点销售区域成立专门营销机构，作为申请产品登记证、联系客户、推广产品的平台，以实现深度营销；国内市场，公司计划在甘蔗、棉花、小麦、水稻等作物主产区中心城市及各大水果蔬菜基地陆续建立销售与服务中心，发挥公司各种资源的协同营销优势，完善技术营销网络，并加快建设公司服务体系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

## （二）公司拟实施的市场开拓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主导产品的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进而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了保障新增产能产品销售，公司拟实施以下方面的市场开拓措施：

### 1、加强与国际型农化公司业务合作，建立国际营销网络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多年的行业品牌效应,已经积累了众多国际高端客户资源,如美国杜邦(DuPont)、日本曹达(SODA)、德国汉姆(Helm)、德国贝斯德(Biesterfeld)、以色列阿甘(AGAN)、丹麦科麦农(Cheminova)、印度联合磷化(UPL)、巴西NORTOX S.A.、兴农公司等,形成了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上述客户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良好口碑,为公司未来开拓潜在客户提供了极大便利。近年来,公司不仅注重开展与美国、德国、英国、丹麦、日本、巴西、印度、以色列等国际大型农化公司的合作与交流,还致力于扩大对拉丁美洲、东南亚、东亚、非洲、中东等新兴国家市场的产品销售。公司将继续积极参加国际农药展览会及植保会,进行公司形象宣传和募投产品推介,通过品质保障、供应保障和优质服务,进一步增加与跨国农化公司、当地大型农化公司的合作,建立战略合作互惠关系。

同时,发行人将结合全球农作物种植分布及现有国际销售网络,积极开拓下游农作物领域市场。公司采取按区域进行客户管理,全面了解各类型客户需求特点,深入分析区域客户需求,有针对性地对不同客户推介产品,为客户及时提供市场开拓所需样品和齐套资料。公司将继续巩固并扩大敌草隆在巴西、印度、墨西哥、泰国等甘蔗主产国的市场占有水平,加大对巴基斯坦、澳大利亚、哥伦比亚、古巴等其他甘蔗大国市场渗透,积极拓展在印度、美国、乌兹别克斯坦、巴基斯坦、埃及等棉花大国的推广应用;甲基硫菌灵重点发展东南亚、东亚、南亚等水稻主产区以及北美、南亚、远东和欧盟等小麦主产区的市场销售;磺酰脲类除草剂已在美国、欧盟、日本和澳大利亚等地区得到迅速推广。公司每年将安排营销和技术人员到美国、巴西、阿根廷、德国、日本、印度、泰国、澳大利亚、南非等国拜访重点客户,了解募投产品市场开拓情况,并随客户拜访下一级经销商或大农场主,征求终端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建议,加快推动募投产品国际市场开拓进展,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和发展空间。

## 2、巩固发展国内市场销售,扩大拓展新领域客户的销售

公司近年来先后开发出甲基硫菌灵、敌草隆和磺酰基异氰酸酯等新产品,实现了产品结构多元化发展,并已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产品质量已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且在价格上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将有计划有重点地适当增加国内销售比重,继续加强对“广信”品牌的宣传力度,加大市场推广,积极

开拓国内市场。

公司在巩固发展现有广东、山东、江苏、浙江、福建、陕西、四川、天津、上海等制剂加工集聚地客户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大对新客户、新市场的直销拓展力度，不断加强与当地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农资连锁超市和中小型农药经营企业的合作与投入，并与经销商、代理商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扩大国内市场的覆盖面。同时，公司未来将围绕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大甲基硫菌灵在国内推广和应用，实施差异化的市场策略，将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和不同的市场需求，开发出有特色、差异化的产品，公司近期正筹备登记8种甲基硫菌灵新制剂和新复配制剂，作物领域包括苹果、甘薯、小麦、番茄、水稻、黄瓜、梨树等。公司除了巩固和开拓敌草隆在广西、广东、云南和海南等甘蔗市场外，还将加大对棉花、水稻、玉米、灌木水果等其他作物领域应用的研发投入和产品登记。目前，公司正筹备敌草隆应用于甘蔗、棉花和非耕地领域等共4种新剂型登记。此外，公司将致力于拓展敌草隆在工业领域研发与应用，目前市场上敌草隆生产的抗藻剂涂料越来越多被应用于军舰船舶等海洋设施，桥梁、泳池、自来水厂、外墙楼顶等室外建筑设施以及工业水管道设备等，为做大国内市场规模奠定坚实的基础。

### 3、建立完善的营销网络体系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经验丰富的销售队伍，目前已在国内市场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主要产品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将充分利用客户、行业协会、高校院所、展会、媒体资源，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同时积极运用电子商务、媒体等各种渠道手段促进营销方法、营销手段的革新和进步。

国内市场客户分制剂加工、分装企业及终端市场。对制剂加工、分装企业，公司将通过突出产品性价比，稳定市场供应能力，不断拓展与新客户合作；对终端市场，公司将拓展营销渠道和下沉营销网络，提升终端客户对产品的认知度。公司目前农药销售以原药为主，制剂产品规模相对偏小。公司将加强营销网络建设，结合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建立经销与大客户直销并重、全国范围内的经销与重点市场的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计划在甘蔗、棉花、小麦、水稻等作物主产区中心城市及各大水果蔬菜基地陆续建立10个销售与服务中心，完善技术营销网络，并加快公司服务体系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公司未来三年将在主要

的销售市场建立1-2家广信品牌形象店、直销店，以更好地适应高品质、多品种、小批量、交货快的需求，进一步促进销售；同时加强与国内各核心经销商、代理商的联系，特别是支持市场潜力大、有发展前景地区的经销商，发挥其在当地的影响和渠道优势，以适应更多的中小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为确保此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销售，公司还计划采取以下措施：①计划引进国内外市场销售经验丰富的销售人才20人以加强现有销售队伍，提高公司的市场信息收集、销售服务等工作；②对销售市场进行进一步的市场细分，按区域、品种等方式组建细分团队，提高销售和服务质量；③进一步完善奖励制度，提高销售人员的积极性，更好地发挥销售网络的作用。

#### 4、依托自身资源技术优势，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和延伸产业链

公司募投产品生产技术能力位居行业先进水平，主导产品产销规模、出口量及出口创汇额均居国内前列。公司被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先后承担了安徽省火炬项目计划1项，科技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2项、安徽省“861”项目投资计划1项和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1项。公司将坚持以光气在农药领域应用为业务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工艺技术水平 and 产品质量，形成“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良性循环，适时顺应市场需求的发展。

为发挥自身光气资源及自行生产关键中间体等优势，公司将加快产品技术研发，结合目前市场需求情况，整合创新资源，推进产品应用新领域的拓展和下游产品的开发。公司近期重点开发登记棉花脱叶剂、适用玉米及非耕地领域敌草隆新剂型，及防治苹果、水稻、小麦、番茄等甲基硫菌灵新剂型和新复配剂；利用磺酰基异氰酸酯中间体现有技术优势，加快下游产品磺酰脲类除草剂的开发，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公司未来在充分培养自身技术创新能力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提升合作层次，扩大合作范围，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在生产、研发的设备上，将主动联合美国杜邦、日本曹达等技术、工艺先进的公司进行合作；在产品研发上，将主动与高校院所对接，进行委托开发、联合攻关，持续探索产学研合作新模式，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变化趋势。

#### 5、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外的登记

公司现有主导产品多菌灵、甲基硫菌灵、敌草隆、草甘膦、氨基甲酸甲酯、

异氰酸酯等，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产品及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其中多菌灵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在40%以上，其他产品所占比重相对较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市场需求发展趋势和自身行业地位，不断优化公司现有产品结构，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公司将按照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分别制定相应的产品登记计划。国际市场，公司积极参加俄罗斯国际农化展览会、英国国际植保会、美国化工展览会、巴西国际农化展览会、乌克兰国际农化展览会、埃及国际农化展览会、南非国际化工展览会、上海国际农化展览会等多个展会，进行公司形象宣传和募投产品推介，寻找合作伙伴，未来将在重点国外销售区域如美国、巴西、印度、澳大利亚、埃及、南非等地成立专门销售公司或与当地农药公司合作登记，作为申请产品登记证、联系客户、推广产品的平台，以实现自主品牌产品的出口。

国内市场，公司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和不同的市场需求，实行差异化的市场策略，不断推出优势产品的各种新剂型、新复配产品，并推广在国内的应用。公司将加大敌草隆在甘蔗、棉花、水稻、玉米、灌木水果等作物领域应用的研发投入和产品登记，除了现有的97%原药和3种制剂产品外，目前公司正筹备敌草隆应用于甘蔗、棉花和非耕地领域等4种新剂型登记；甲基硫菌灵将重点加大复配剂型的开发和登记工作，针对种植作物、病害不同推出相应的复配产品，将会给项目投产后迅速进入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带来有力的支撑。

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将完成的敌草隆、甲基硫菌灵制剂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应用作物及防治对象
1	65%甲灭敌草隆可湿性粉剂	甘蔗田一年生杂草
2	540克/升噻苯敌草隆悬浮剂	棉花脱叶
3	50%敌草隆可湿性粉剂	棉花田一年生杂草
4	80%敌草隆可湿性粉剂	非耕地杂草
5	80%甲基硫菌灵·戊唑醇可湿性粉剂	苹果树轮纹病；水稻纹枯病
6	497克/升甲基硫菌灵·粉唑醇悬浮剂	甘薯黑斑病
7	497克/升甲基硫菌灵·氟环唑悬浮剂	小麦白粉病
8	45%甲基硫菌灵·腈菌唑水分散粒剂	番茄叶霉病
9	50%甲基硫菌灵·己唑醇悬浮剂	水稻纹枯病
10	65%甲基硫菌灵·乙霉威可湿性粉剂	番茄灰霉病；黄瓜灰霉病
11	40%苯醚·甲基硫菌灵悬浮剂	苹果树白粉病；梨树黑星病



12	25% 甲基硫菌灵 醚菌酯悬浮剂	苹果轮纹病
----	------------------	-------

## 6、有效激励及人才引进

公司强调人力资本不断增值的目标和财务资本增值的目标同样重要，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销售、生产骨干均持有公司股份，既保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又强化了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各核心岗位员工的积极性。在公司持续扩大规模的同时，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完善现有的人力资源规划、任职资格、教育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激励机制，完善公司的人才引进、培训、使用和竞争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建立一支技术一流、素质过硬、凝聚力强的员工队伍，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更有力的支撑保障。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本的重要性，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各项培训和学习，培训按照各部门的工作及分工的不同，选与员工所在部门紧密相关的专题和课程有针对性地进行，有入职培训、日常培训、在职培训、出国培训等多个项目。公司将加快推进博士后工作站建设工作，以博士后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光气化工程技术中心为载体和平台，更好地吸引凝聚一批领军人才或高层次人才，推进前瞻性研发，实现科研成果向实际生产力的转化；吸引专业对口大学生到公司任职，并积极开展大学生实践基地计划，为现代物流、市场营销、国际贸易、工艺技术、企业管理、农学植保等岗位培养、引进、储备人才，充实企业储备人才梯队建设，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未来三年计划使技术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 15%左右，使市场营销人员占员工总数的5%左右。

随着国外市场销售力度的不断加大，市场营销国际人才越来越重要，公司将采取引进和培养的方式，引进有国际市场营销经验和相关知识能力的外贸营销人才，深入研究国外农药登记制度和登记要求，加快公司产品在海外登记和品牌服务建设，完善农药售后服务体系。

## 7、加强品牌体系建设

经过长期的积累和发展，公司自主创建的“广信”商标在农药行业内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2007年，“广信”商标被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2013年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多次获得“安徽名牌奖”和“安徽质量奖”。公司的品牌体系建设实际上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全部过程，包括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和企业文化等各个方面。对内而言体现为公司的经营战略、决策制度、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的能力，

对外而言体现为公司在满足各类客户需求的过程中所显现的前瞻性、及时性和满意度。

在全球范围内，公司品牌也享有良好的知名度、信任度和美誉度，成为国内外同行业的知名品牌。发行人自2005年开始与美国杜邦公司开展业务合作至今，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稳定的市场供应和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杜邦公司于2010年将发行人认定为全球战略合作供应商；2009年以来，日本曹达公司与发行人保持了长期稳定的互惠合作关系。与杜邦、曹达、科麦农、汉姆等跨国企业合作，不仅有利于提高合作双方的经济效益，还可以提高自身产品技术、扩大市场影响力和提升品牌形象，从而对保障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增长起到了稳定提升的作用。

上述品牌体系的建设也为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提供了良好的综合保障体系。

## 六、本次募投项目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货币资金和股东权益将大幅增加，公司净资产额和每股净资产均较发行前大幅增加。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仍将保持持续增长的良好态势，但由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净资产和股本总额大幅增加，预计在未来两年内对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摊薄影响较大。但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展开，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步恢复到合理的水平。

### （二）对资产结构、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显著提高，短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财务风险防范能力提高。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大部分货币资金将按项目实施进度逐步转化为在建工程，并随着各项目的竣工投产，再逐步转化为房屋和设备等固定资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现有产品产能扩建，募投项目建成后产品结构更为合理，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上述项目达产后，将显著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三）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本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并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的所有股东对股利分配具有同等权利。公司股利分配形式包括现金和股份。公司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5、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年度	股利分配情况
2011 年度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暂不进行股利分配。
2012 年度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暂不进行股利分配。
2013 年度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暂不进行股利分配。

近三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发展，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未进行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

###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订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文件精神，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了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期间：

1、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4、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三）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 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五)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 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 经过详细论证后, 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 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 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该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公司拟发行证券、借壳上市、重大资产重组、合并分立或者因收购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 应当在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或者收购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募集或发行、重组或者控制权变更后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等信息。

(八) 公司可以依法发行优先股、回购股份。

公司在其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亏损公司除外)可以回购股份。

(九) 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广大中小投资者以及机构投资者主动参与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中介机构的专业引导作用。

## 四、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明确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特制定了《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20%。

（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四）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如果上市后三年，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则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的增幅将至少与净利润增长幅度保持一致。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各期末进行分配的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

(五)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 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 五、发行人股利分配计划合理性及对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充分性、完善性说明

发行人制定的股利分配计划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意愿、外部融资环境和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 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发展所处阶段等情况, 以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 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1) 公司所制定股利分配计划充分考虑了农药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目前经营状况, 以充分保障对投资者现金股利分配的可实施性

公司属于农药生产行业, 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支农产业, 行业景气度较高。近年来, 受益于高效种植技术的推广、居民消费食品结构的调整以及生物能源的开发利用, 在世界农药销售额保持稳步增长的基础上, 农药需求量也不断攀升。目前, 我国已发展成为世界上主要的农药出口国之一, 产品出口遍及 100 多个国家, 品种达 300 余种。

公司依托光气资源优势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主导产品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经营状况良好, 资产流动性较强, 生产经营稳健。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农化企业, 实力雄厚, 发生坏账的风险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1,429.59	90,878.09	94,368.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703.80	13,933.81	15,31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10	11,615.36	15,138.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138.31 万元、11,615.36 万元及 11,342.10 万元,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良好, 盈利质量



较高，具备进行持续、稳定利润分配的基础。随着未来公司募投项目的建成，公司生产能力、盈利水平及综合实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制定的分红规划奠定良好基础，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将得到有效保障。

(2) 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统一，增强向投资者持续回报能力

农药生产行业是一个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在国内外农作物种植的多样性、经营方式集约化大背景下推动农药产品使用量不断增长，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遇，依托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适应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积极实施产能扩张和产业链延伸。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9,848.75 万元、20,887.19 万元及 16,177.55 万元，累计支出达 56,913.49 万元。

公司不仅要有效利用股东投入的资金，获得持续的良性发展，也要积极回报股东的投入和信任，使其获得正常的投资回报。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的成长期阶段且存在大量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明确提出了需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规定了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既充分保障股东利益，又合理考虑了公司快速成长的资金需求，从而实现对投资者获得稳定回报的保证，增强向投资者持续回报能力。另外《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的增幅将至少与净利润增长幅度保持一致，通过现金股利政策向股东传递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信息，以增强股东对公司的信任。

(3) 增强股利分配方案决策的透明度，注重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的诉求

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及《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对制定股利分配方案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以充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例如：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需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另外，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

司 3%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股利分配的提案。以上制度规范和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内部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

综上，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计划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等；且相关审议、决策程序体现出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时需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形成了充分和完善的保护。

## 六、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2 年 7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如果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批准并成功发行，则本公司发行之日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公司股票如果能成功发行并上市，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严格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人服务计划，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订如下计划：

1、及时、真实、准确地在指定报刊向投资者公布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有关重大信息，并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查阅；

2、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3、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4、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5、本公司已建立网站，刊载有关本公司及本行业国内外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和本行业、本公司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

6、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能够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7、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负责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证券部，日常工作由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葛坤兴

对外咨询电话：0563-6832979

传真：0563-6832008

网址：<http://www.chinaguangxin.com>

电子信箱：[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mailto: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

##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正在履行中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如下：

### （一）采购合同

1、2014 年 7 月 10 日，发行人与金坛市诚信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0710-03 的买卖合同，约定由金坛市诚信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向发行人供应液氯、液碱、次氯酸钠共 102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723.20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10 日至 2015 年 7 月 9 日。

2、2014 年 8 月 1 日，发行人与宿迁新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总 GX20140801-01 的《买卖合同》，约定由宿迁新亚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供货含量为 40% 以上的二甲胺 40,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1,200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3、2014 年 9 月 1 日，发行人与宜兴市燎原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0901-01 的《买卖合同》，约定由宜兴市燎原化工有限公司向发行人供应硫氰酸钠 8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560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4、2014 年 11 月 5 日，发行人与泰兴金江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1115-10 的《买卖合同》，约定由泰兴金江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向发行人供应醋酸乙酯 9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576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2014 年 11 月 21 日，发行人与上海河山五矿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1121-01 的《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上海河山五矿能源有限公司向发行人供应颗粒煤 10,0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620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

6、2014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与张家港保税区港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1201-01 的《工业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张家港保税区港昌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发行人供应甲苯 2,0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1,220 万元，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 （二）销售合同

1、2014 年 7 月 11 日，公司与 EXCEL LIFESCIENCE LIMITED 签订编号为 GX14070061 的《销售合同》，约定由公司向 EXCEL LIFESCIENCE LIMITED 供货含量为 98% 多菌灵原药 204 吨，合同总价款为 111.18 万美元。

2、2014 年 10 月 10 日，发行人与南京博道仓储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BD14024CG 的《购货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南京博道仓储有限公司供应含量为 98% 的多菌灵原药 3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885 万元。

3、2014 年 10 月 20 日，发行人与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14100084 的《销售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供应甲基硫菌灵 97% 原药 2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578 万元。

4、2014 年 10 月 30 日，发行人与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001030167 的《采购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山东华阳农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多菌灵 4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1,184 万元。

5、2014 年 11 月 3 日，发行人与陕西美邦农药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110301 的《工业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陕西美邦农药有限公司供应甲基硫菌灵 200 吨、多菌灵 50 吨，合同总价款为 755 万元。

6、2014 年 11 月 4 日，发行人与扬州市苏灵农药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110403 的《工业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扬州市苏灵农药化工有限公司供应多菌灵 200 吨、甲基硫菌灵 150 吨，合同总价款为 992 万元。

7、2014 年 11 月 5 日，发行人与江苏东宝农药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X20140110503 的《工业产品买卖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江苏东宝农药化工有限公司供应含量为多菌灵 2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594 万元。

8、2014 年 11 月 6 日，发行人与南京博道仓储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BD14034CG 的《购货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南京博道仓储有限公司供应含量为 98% 的多菌灵原药 300 吨，合同总价款为 915 万元。

9、2014年12月23日，发行人与瑞纳国际（郑州）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RN20141223ZB001的《买卖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瑞纳国际（郑州）贸易有限公司供应多菌灵200吨，合同总价款为580万元。

10、2015年1月21日，发行人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15RFG063的《购销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含量为95%草甘膦原药1,500吨，合同总价款为3,127.50万元。

11、2015年1月29日，发行人与江苏长青农化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COT2015012901的《工业品买卖合同》，约定由发行人向江苏长青农化贸易有限公司供应含量为95%草甘膦原药306吨，合同总价款为638.01万元。

12、2015年3月13日和2015年3月25日，杜邦公司与发行人签订了20份共计400吨敌草隆原药订单，单价为5,510美元/吨，合计金额为220.40万美元。

### （三）其他重大合同

2010年7月15日，铜陵广信与铜陵县人民政府签订《安徽广信集团铜陵化工有限公司搬迁框架协议》。该协议约定：因铜陵县产业规划调整需要，铜陵县政府同意铜陵广信整体搬迁至东至县，搬迁计划由铜陵广信制定并组织实施。同时，鉴于发行人已在东至县设立东至广信以承接铜陵广信的整体搬迁，铜陵县政府保证在东至广信具备完全的开车条件且试投产顺利之前，不会强制要求铜陵广信开始实施搬迁。协议还约定：由双方约请有资质的评估公司在未来约定日对搬迁所涉及铜陵广信所有资产进行评估，双方以评估价商定补偿金额，补偿金额不得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补偿协议由铜陵县政府全权委托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铜陵广信签订。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 四、诉讼和仲裁事项

1、发行人涉及的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 2、发行人控股股东涉及的诉讼事项

2010年7月1日，江西电化乐丰化工有限公司因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联营合同纠纷一案将广信控股起诉至江西省景德镇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请法院依法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投资合作合同、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各类损失和费用等共计7,287,000.77元。广信控股于2010年8月12日向法院提出反诉，诉请法院解除双方签订的《投资合作合同书》、依法对安徽广信广乐化工有限公司进行核定清资、判令被反诉人赔偿反诉人投资款、垫付款等各项损失600万元。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当中。

除上述诉讼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涉及刑事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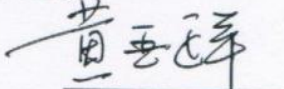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书已披露的上述重要事项外，无其他重要事项发生。


##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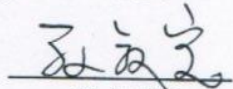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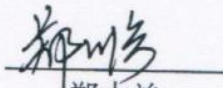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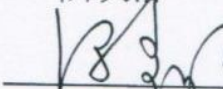
  
黄金祥

  
陈永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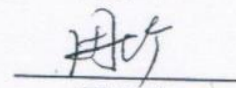
  
孙叔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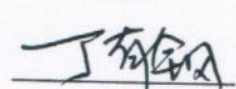
  
葛坤兴

  
郑大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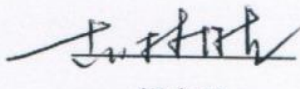
  
冯秀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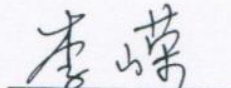
  
过学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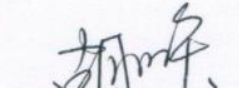
  
周志广

  
丁有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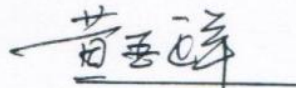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胡安胜


  
李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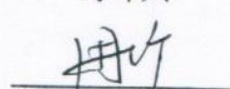
  
胡明宏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金祥

  
过学军

  
葛坤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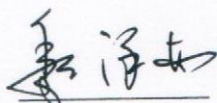
  
周志广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4日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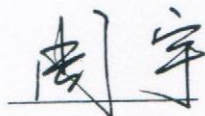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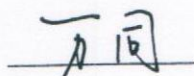


魏泽东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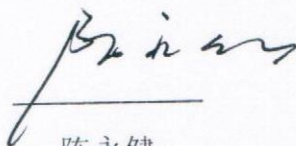


周宇



万同

法定代表人：



陈永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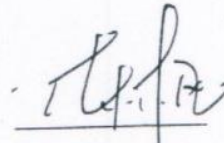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方杰

  
陈枫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宁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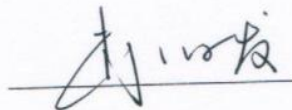
2015年5月4日



###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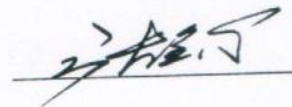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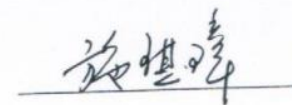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全心



施琪璋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验资及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及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及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肖厚发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全心  
张全心

罗周彬  
罗周彬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5月 4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季珉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晶



曹保桂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5月4日

## 说 明

2009年12月28日，北京岳华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特此说明。



2015年5月4日

##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于公司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 1、发行保荐书；
- 2、保荐工作报告；
- 3、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4、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5、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6、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7、公司章程（草案）；
-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9、其它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